穿越之旅

神经友圈

唐朝定居指南

森林鹿 / 著

SENLINLU



赞

评论



77 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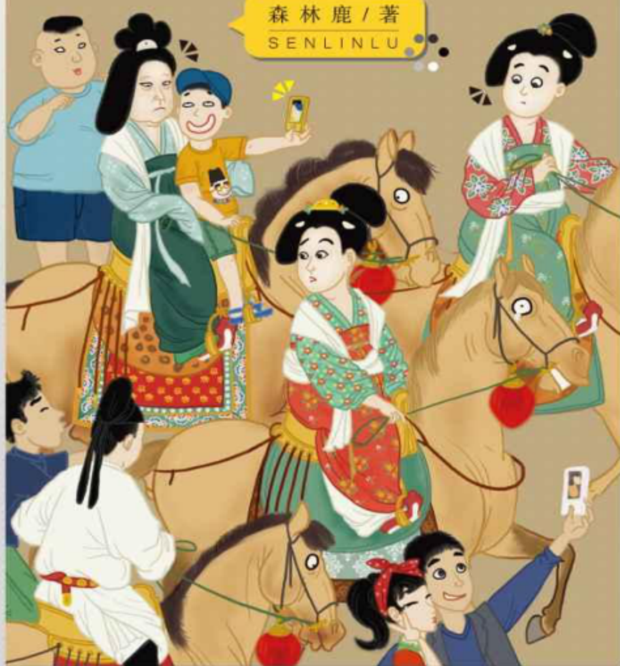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穿越之旅 神经友圈

唐朝定居指南



赞 评论 77 252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致有兴趣穿越到唐朝定居的各位

同志们，朋友们，腐女们，宅男们，有兴趣体验穿越时空的各位：

如果中国历史上的唐朝，特别是安史之乱前的初盛唐时代，被你们列入了穿越目的地名单里，请关注这个系列的小短文。

在当前无良历史剧满天乱飞，各种史实错误层出不穷，广泛误导大众的情况下，这些小文将尽量减少你们穿越到唐朝后可能出现的各种惊诧、失望、郁闷、欲求不满等负面情绪，甚至可能会使您避免做出一些危及生命的举动。

如果您已经阅读过《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一书，恭喜您，您成功生存的概率已经提高了很多。但如果您还想在唐朝做较长时间的逗留，特别是还打算体验读书考学、为官做宰、领兵打仗等高难度项目，本书将继续为您提供深层次咨询服务。

当然，由于唐代是一个社会制度变动剧烈的时期，文中所提到的各种事物也随时间不断发展变化，再加上我的水平有限，填坑很懒，文章篇幅不想弄太长，就不可能详细全面地加以叙述。这系列文章的内容，只能保证涵盖到唐朝事物60%以上的面貌，如果您穿越过去后，不幸遇到了那40%并因此发生了不愉快事件，我深表同情，精神支持，概不负责。

一年之计在于吃

用美味糕点征服他的心吧，穿越女go on！【特色点心】

又到一年穿越季，本时空旅游公司恢复营业，开门见喜，优惠八折！

按照我大吃货帝国的悠久传统，一年之计在于吃，民以食为天。所谓吉祥喜气，就是飘溢出来的煎炒烹炸的各种美味香气。我们的唐穿之旅也不例外，特别是很多热爱穿越的妹子都笃信“要征服男人的心，必先征服他的胃”，怀揣各种食谱去猎杀唐朝帅哥的女客真是不要太多哦！

不过呢，之前我们已经说过了，唐朝没辣椒，没土豆，没炒锅，没花生，穿越女们要端出一盆水煮鱼或宫保鸡丁是不可能的，就算简单煮个玉米或烤个红薯都做不到。于是很多妹子另辟蹊径，打算用“抹茶蛋糕”“奶油曲奇”“北海道吐司”之类的糕点去惊艳唐朝人。

如意算盘打得也很好：焙烘糕点用的原材料不是很简单吗？面粉、油、水、糖、茶末等调味料有啥算啥，马马虎虎凑合一下……

可是第一个问题，烤箱您从哪里去弄？自己搭个烧砖窑凑合？第二个问题，您当烤蛋糕面包用的面粉，跟我们平时蒸馒头做面条的面粉一样？第三个问题，从哪里去弄强力发酵的“泡打粉”？第四个问题，您知道酥酪、奶油、鸡蛋、糖、蜜这些必不可少的辅料在唐朝有多贵吗？商品经济不发达的年代，经常是有钱也买不着好吗。第五个问题，蛋糕托、烤盘之类的工具您也打算自己做是吧……

总之，如果孤身一人穿越到唐朝，我劝您还是别往“西点烘焙女王”的目标去努力了，从烧炭打铁开始的工程量太大。不过值得安慰的是，“糕点”这个目标的大方向还是正确的，因为唐朝人确实非常喜欢吃点心，特别是那些甜滋滋、油腻腻、花里胡哨、五彩斑斓的各种糕饼，不但是居家闲食必备，还能成为酒席盛宴上的主角呢！

您不信？那我们今天就穿越到唐朝富贵人家的厨房里去看看。

落地一睁眼，面前就有个像管家的男子恭恭敬敬递给您一卷厚纸：“阿郎拜尚书左仆射，上烧尾，食账拟定，呈娘子过目。”

这一串中古汉语又让您头大了吧！哈哈……别着急，咱们慢慢来理解。“阿郎”是唐朝奴仆对自家男主人的称呼，“娘子”是称呼有身份的妇女，看样子您是穿越到这家做了女主人。“尚书左仆射”是什么呢？具体地说是尚书省的首长，您可以简单地理解成朝廷等级最高的官员，您丈夫这是刚刚当上大官呢！

“上烧尾”又是什么？这是个很有趣的风俗，来源说法不一，大多数人相信的故事是这样：

黄河中下游有个地方叫“龙门”，两岸峭壁对峙，水流很急。每年春天，黄河鲤鱼们溯水而上来到这里，如果有鱼能跃过龙门，立即会有云雨生成，天火降下击烧掉鱼尾，这条鱼从此就化为龙啦！由这个典故生发出来，唐朝人当了大官以后，就像“化鱼为龙”一样，也要“烧尾”，就是请皇帝和同僚朋友们吃饭，这顿饭就叫“烧尾宴”“烧尾食”，大家都来给升官的人“烧尾”。

请朋友同僚吃饭可以在自己家里开宴，皇帝却不是能轻易请得动的。最稳妥的办法还是把一席山珍海味送进宫里去，由皇帝自己做主，爱吃的吃两口，不爱吃的分赏别人完事。这种“往皇宫里送美食”的行动就叫“上烧尾”啦。

既然是送给皇帝吃的，那当然要聚集当世最豪华奢侈抽风烧包的各类美食，数量庞大，气势惊人，所以“食账”（菜谱）就必不可少。当所有美食按账目逐一烹制完成、摆放装置妥当，“食账”本身也要抄写在一卷精美贵重的纸帛上，用金玉锦缎装裱好，跟着食物一起送进宫里去以

备查验。

现在呈递给您过目的“食账”，只是一份草稿，写在几张零散的麻纸上。您一页页翻看，没看多久就头晕眼花了：

“……单笼金乳酥 曼陀样夹饼 巨胜奴 贵妃红 婆罗门轻高面 御黄王母饭 七返膏 金铃炙 光明虾炙 通花软牛肠 生进二十四气馄饨 生进鸭花汤饼 同心生结脯 见风消 冷蟾儿羹 唐安餤 金银夹花平截 火焰盏口 水晶龙凤糕 双拌方破饼 玉露团 汉宫棋 长生粥 天花 赐绯含香粽子 甜雪 八方寒食饼 素蒸音声部 白龙臛 金粟平 凤凰胎 羊皮花丝 逡巡酱 乳酿鱼 丁子香淋脍 葱醋鸡 吴兴连带鲊 西江料 红羊枝杖 升平炙 八仙盘 雪婴儿 仙人脔 小天酥 分装蒸腊熊 卵羹 清凉臛碎 箸头春 暖寒花酿驴蒸 水炼犊 五生盘 格食 过门香 红罗饤 缠花云梦肉 遍地锦装鳖 蕃体间缕宝相肝 汤浴绣丸……”

被这些五花八门、莫名其妙的食物名称打败了？没关系，您先保持淡定，向管家奴仆点头表示认可，然后提出要去厨房验看这些食物的制作情况，叫他前头带路。

既然是大官的府第，一般都会有很大的厨房。如果院子足够宽阔，设计又比较合理，那么厨房会跟仓库、磨碓棚、柴草堆、鸡鸭鹅猪圈……这些功能相近的部分组成一个单独的区域。

厨房本身也会是一组既高大又宽敞的建筑，房梁上吊着风鸡熏肉，墙角屋檐下放着醋瓮酱缸，若干厨婢庖丁站在高脚桌案后洗剥切剁，几个大规模的炉灶口呼呼地往外喷着火焰……

娘子您可别站得太近了，您当这是穿越前家里的天然气灶、煤气灶、蜂窝煤炉子？这些快有一人高的大灶都是烧柴草的，很不好对付，一个控制不好，炉膛里的火苗就从烧火风门口喷出来溅您一身火星，身上的绫罗绸缎可就全毁了。再来个不注意，没及时添柴，灶里的火悄没声又灭了，正烹制的食物一下子玩完。所以富贵人家厨房里往往会有专门的“烧火丫头”“烧火小厮”，别的不管，只管照看这些炉灶里的柴火，算是技术含量最差、地位最低的奴婢。

不过大灶也有大灶的好处，您看这几个灶上有三四个火眼，能同时

蒸煮三四锅食物呢。如果不这样，您手上的食账里那大几十样佳肴，猴年马月才能做完送入宫？

对啦，食账。下面我们可以开始对号入座、对名认食啦！

“‘单笼金乳酥’目下如何？”您问管家，他把您带到一座大灶旁边，时辰正好，灶上的蒸笼一掀，一阵混合着浓郁奶香味的白雾热腾腾直冲您脸。

您挥开水雾，定睛一看，这层蒸笼上，只放了一枚金黄油亮、软绵绵、松趴趴的大包子。听旁边厨役讲解，是用黄酥油跟面粉糅在一起做出来的，原来这“单笼金乳酥”就是奶黄大包啊……

这具炉灶其他火眼上，还蒸制着别的食物，您可以继续视察。“蒸”是唐朝人最常用的烹饪技术之一，蒸出来的各种发面死面、有馅无馅、内馅外馅的面食（当时统称为“蒸饼”），也在唐朝点心里占了重要地位。

您掀开旁边的蒸笼，发现又是一笼馒头，不过很膨松、很软，尝一个还是甜甜的，有您熟悉的蔗糖味。这糖馒头叫啥呢？就是您手上食账里的“婆罗门轻高面”了。在唐朝，蔗糖制法刚从印度传来不久，“婆罗门”则是唐人熟悉的佛经里对印度及印度人的称呼，这款点心既然以此命名，那估计跟印度和佛教都有点关系，制作技术也挺神秘，比如说，揉面是不是要用恒河水呢……

“娘子看这边。”厨役又掀开一个蒸笼，向您炫耀他的手艺。这一笼里是圆形花朵状的蒸糕，看上去平平无奇，但听厨子吹嘘，这是他用极软的面团层层抹上油膏，反复折叠翻转了七次，最后做成圆花蒸出来，所以叫“七返膏”。咬上一口，滋味夹纠缠结，松软甜香，别提多好吃了——其实就是现代的“花卷”吧。

您觉得这些蒸点的配料都太单调、太油腻了？那咱们来个华丽清素的。旁边那一笼，挂着“天花”的签子——别怕别怕，这个“天花”不是后世那种传染病啦，全名叫“天花菜”或“天花蕈”，是生长在山西五台山附近的一种菌菇，白色，形状如松花，很好吃。

“天花”则是一种像包子的有馅面食，通常馅里包含米饭。米饭，再配上剁碎的天花蕈粒、一种经反复调制的香料——“九练香”，一起做成馅，包上面皮蒸熟，就是这款清香四溢的珍蘑米馅包子，不，“天花”啦。

包子馅不但能塞在面皮里头，还能摊在外面。您再看这一笼“金粟平”，扁扁平平的蒸饼面上，摊铺着像金色小米粒一样的东西，猜猜是什么？

哎，不用客气，拈个咬一口吧，吃出来没有？粒粒滑软在口腔中爆开，浓鲜迸发……对啦，这可是西元21世纪最流行的世界珍味之一——鱼子酱！鲜死人了吧，哈哈……您说这不是整个一鱼子酱比萨饼吗？呃，我不反对您这么叫，不过跟唐朝人谈起来您还是用它的原称吧，要不然还得解释马可·波罗啥的，多麻烦。

用海鲜入味的蒸点，不止这一种。您看那边还有一笼叫“金银夹花平截”的，打开看，是用刀切开的一截截小蒸卷。取个来尝尝，哟，正宗螃蟹味！

厨子管家在旁边介绍，这是先把面团擀成皮，在上面放置剔好的蟹黄、蟹肉，再卷成一个长卷子，用刀切（截）为小段，上笼蒸熟。卷子的横断面呈现出黄白交织的颜色，所以叫“金银夹花平截”——您觉得这老北京鸡肉卷，不，老长安蟹肉卷味道怎么样？

您说还挺好吃，就是样子太普通了，蒸来蒸去不是花卷就是馒头包子，看着不带劲。行，咱们来看个形状花哨的蒸点。

开——您瞧这一笼点心！上面是一丛丛燃烧的火焰，下面是浅浅的杯状，像不像奥运会开幕前大家拿在手里传来传去的那个“火炬”呢？呃，您说更像洋快餐店里的甜筒冰激凌？随便啦，这个叫“火焰盏口”，也是蒸饼的一种。

再来一笼既好看又好口彩的“水晶龙凤糕”。这是糯米做成的糕，糕面用枣子镶嵌出龙凤形状，上笼大火蒸至糯米爆花就可以吃了，米糕白亮如水晶，配上红莹莹的枣子，喜气洋溢啊。

说了半天，不是面食就是米糕，有没有不带主食的蒸点？

有，有，您看这款“葱醋鸡”，就是用葱和醋给鸡肉去腥解腻后上笼蒸熟的……这边还有一笼“西江料”，是用西江猪肩肉剁碎蒸出来的大肉丸子……那儿还有一道“暖寒花酿驴蒸”，是用黄酒蒸得极糟烂的驴肉，冬天吃来祛寒气最妙啦。

呃，您说鸡肉猪肉也还罢了，您不喜欢狗肉驴肉之类偏僻奇怪的东西？那个……那您别往这边走了，这边没啥“分装蒸腊熊”之类的野生动物，真的……

蒸制的食物我们就看到这里好了。话说您不是喜欢烘焙吗？唐朝也有烤出来的点心哦！虽然海绵蛋糕是不用想了，但烤个饼啊面啊还是可以的。

烤炉在厨房的另外一个角落里，您看看，好巨大的一座呢。这种大烤炉叫“公厅炉”，很多官衙里都有，是用来供给大食堂的，需要一次做出大量食物来给很多官吏同时吃，所以容量惊人。现在炉子旁边放着不少已经烤好的点心，这一盘长圆形的像鸡卵一样的烤饼，里面是有馅的，这叫“曼陀样夹饼”，“曼陀”又叫“风茄儿”，饼的形状是在模仿这种植物的果实。

烘烤的点心往往有模具，唐朝点心也不例外。这一盘金黄色的像铃铛一样的点心，是面粉里搅拌了酥油，灌进模子里烤出来的，嚼在嘴里也是酥脆有声，说不定跟后世一道叫“炸响铃”的菜有点亲戚关系……我说笑话呢您别当真。

当然啦，烤炙的食物也不限于面点。在您那食账里，“光明虾炙”是烤活虾，“升平炙”是烤三百条羊舌鹿舌拌在一起吃，“箸头春”是烤活鹌鹑，“格食”是烤豆粉裹羊杂，这些都算小意思。烤食里最壮观的是这道，当当当当，烤全羊！

您说在食账里找不到这个名字？呃，这只外焦里嫩、香气喷涌的羊同志在食单里叫作“红羊枝杖”，有点怪哈。

“枝杖”是四腿四蹄撑着烤羊身的意思，“红羊”呢，因为古人迷信，

以为丙午、丁未两年容易有大灾，“丙丁”为火，“未”为羊，所以叫“红羊劫”。既然这只烤全羊是献给皇帝的，自然要取个吉利话，总的来说，您就理解为“吃了这只烤全羊能消灾化劫”就好了。

除了面点和肉类，甜食也能烤制出来。食账里有个很好听的名目叫“玉露团”，是用豆粉烤干，配龙脑、薄荷等香料蒸入味、凝结成霜粉，再拌糖蜜酥酪压进雕刻木模子里印花。另一味“甜雪”，也是加蜜烤制的白色面食。

烤制食物看得差不多了，那边还有一组煎炸大灶，娘子您这边来。

站这儿就好，别走太近了。灶上只有一口大铁锅，锅里盛了不少猪油羊油，正在吱吱地煎炸食物，时不时往外迸点油星。就算油星溅不到您身上，这唐朝厨房里可没有吸油烟机，您离太近了不觉得呛得慌？这地方待久了，自己都快变成熏肉点心了吧……

您手上的食账里，用油煎炸的食物也不算少。比如列第三位的那个“巨胜奴”吧，看名字是真猜不到啥模样，到灶前了，才发现就是油炸的黑芝麻馓子嘛。

用酥油、蜜水和面，拉成细面条状，面条外层沾上黑芝麻（胡麻黑者名“巨胜”），重叠扭成粗辫子下油锅炸熟，这种食物当时又叫“寒具”，后世被称为“馓子”，现在还是西北地区常见的小吃呢。

油炸的点心，往往会起个比较奇怪的名字，像食账上的另一味“见风消”，做法是把糯米捣成粉，跟蜜汁、酒酿、糖一起揉成薄皮，稍烤一下，挂起来晒干。等吃的时候，一片片揪下来扔油锅里炸熟，捞起装盘上桌，又甜又脆，入口即消，一边看电视——呃——一边看歌舞表演一边喝酒一边当零食吃正合适。

做法类似的还有一味“过门香”，是把各种能炸食的米皮啦，面片啦，肉干果干啦，通通切成薄片，投入沸油里一烫即出，各种香气喷涌。再有一种叫“雪婴儿”的，呃，这个，您先做好心理准备再看啊。

招呼一声，厨役端来一盘油炸物，您瞥眼一瞧，不由得五雷轰顶，唐僧附身，悲愤高呼：“这明明是未满三日的孩儿，怎么能吃人！拿走！

拿走！善哉，善哉！”

咳，我大唐群众没这么重口啦，没灾没难的，谁家吃人肉当点心啊。您再仔细看看，这些小人儿是青蛙做的，用细豆粉糊在蛙骨蛙肉上，下锅油炸出型，捞上来就像白胖胖的小婴儿一样。当然，吃青蛙也挺残忍不环保的，而且用“婴儿”来命名点心，细想想背后含义还是不大对劲儿……咱别看这个了。

油炸食品对身心健康影响很大啊，要说营养又美味的烹饪方法，还是清蒸水煮比较好。您问：“点心还有水煮的吗？”有啊，煮锅在这边。

这一道水煮的面点叫“汉宫棋”，做成双钱形的棋子状，棋面上还有印花，下水煮熟了吃。旁边还有一锅面片汤，面片都精心地做成了小鸭子形状，很可爱吧？这叫“鸭花汤饼”。当年《红楼梦》里贾宝玉挨了打，想吃的“莲叶羹”其实就是这面片汤，不过把面片做成了“小荷叶小莲蓬”形状而已。所以别看不起疙瘩面片汤，在富贵人家也是很受欢迎的一道食物呢。

说到“羹”，咱唐朝也有。您手上食账里有一款“冷蟾儿羹”，是用蛤蜊熬的羹汤，放凉以后食用。还有一道“白龙臛”，是用鳜鱼做的肉羹，色白味厚，又鲜又浓，趁热吃最好。“卯羹”是兔肉羹。

另一款名字看上去很爽的“清凉臛碎”，嗯，主原料是您不太喜欢的野味、罪大恶极的“果子狸”。用狸肉做成羹，熬得浓厚胶结，然后放凉成团，再切碎食用。

“缠花云梦肉”是用布把腌好的肘子卷压坚实，用麻绳缠捆，下酱汤煮熟后切片凉吃。“水炼犊”是清炖牛犊肉。“仙人脔”是乳汁炖鸡。“乳酿鱼”就是“奶汤锅子鱼”。煮炖的荤食味道也是不错的。

然后说说水煮的甜食，食账里有一道叫“赐绯含香粽子”的。粽子您当然吃过，“含香”是指糯米里拌了各种调料，“赐绯”呢，则是粽子煮熟以后外面又淋了一层蜂蜜，呈现红色。在唐朝，五品以上大官才能穿红色常服，皇帝要笼络不到五品的官员，可以特许他穿红袍，这叫“赐绯”。用来形容粽子，也是讨个好口彩的吉祥话吧。

蒸的、烤的、炸的、煮的，您以为这些就把咱家要进呈入宫的美食品种概括全了？差得远呢，我大吃货帝国的烹饪手法一向是奇思妙想层出不穷。比如下面这些：

—— 生拌着吃：“凤凰胎”，取母鸡肚子里还没生下的蛋，与鱼白（胰脏）一起拌吃；“逡巡酱”，用羊肉和鱼肉捣烂制成的酱；“丁子香淋脍”，生鱼片或生肉片淋上丁香油吃；“五生盘”，把羊、猪、牛、熊、鹿五种生肉细切，拼成花色冷盘；“蕃体间缕宝相肝”，冷肝切好，层叠拼成宝相花形，叠装七层。

——腌腊风干：“通花软牛肠”，用羊骨髓装进牛肠里制出的香肠；“同心生结脯”，把生肉打成回文同心结，风干食用。

——发酵：“吴兴连带鲊”，用吴兴鲤鱼未经装缸发酵制作的一种鱼鲊。

——氽煨：“汤浴绣丸”，用碎肉和鸡蛋做成大如绣球的丸子，想象成扬州狮子头就行，下热汤氽煨成型。

还有更复杂的食物，每一款里都集合了多种手法烹饪好的多种食材，比如“遍地锦装鳖”，是先把一只甲鱼蒸煮熟，再用羊脂、鸭蛋黄做一层锦缎般华丽的浇头，装饰到甲鱼身上。

“御黄王母饭”呢，那是上好的黄米蒸出饭来，浇一层热腾腾的肉油，再铺上多种菜肴，做出来的超级杂烩盖浇饭。您看这一大盆盖浇饭，那真是量大料多毫不欺客，神马KFC、吉野家都差远了！

娘子您已经看得神昏腿软了？别啊，咱们这边还有最后一道华丽壮观的压轴大菜呢，仅这一道菜，就能占满一张大宴会食案！您来看——

“素蒸音声部”！

“音声部”是啥呢？在唐朝，宫内外的歌女、乐队乃至家伎都叫“音声人”，“音声部”就是这些人的集合。所以这道点心是用面皮裹上各种蔬果馅，捏成歌女乐人的形象，而且一共要捏——70个！

把70个夹馅面人上笼蒸熟，再按想象中的“蓬莱仙女”模样成组摆

好，回头没准儿还要再涂个颜色啥的。这一大组面点放在箱子、匣子上，浩浩荡荡、招摇过市抬进皇宫里，多给您家主人长脸啊！至于这玩意儿会好吃吗？呃，这个可能是传说中的“看盘”，主要当摆设用，用完了再赏给下人充饥……

穷奢极欲的唐朝人啊，愿天可汗拯救你们贪吃迷途的灵魂吧！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宋)陶谷撰，李益民等注释.清异录：饮食部分.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1985

王赛时.唐代饮食.济南：齐鲁书社，2003

快看那个村夫，上好的雪梨居然生啃！【水果】

穿越到唐朝开元天宝年以后，成了一位大官家女主人的您，如果要在家里接待重要客人，不想被议论“不懂规矩”“失礼”的话，有什么东西是必备的呢？

只说食物方面，时间点掐得准的话，也许可能不用留人家吃饭喝酒，但有三种吃食不可少，必须在客人进你家的时候就准备好摆出来，那就是茶、点心和干鲜果品。

茶和点心我们都介绍过了，这回我们带您来一起见识见识唐朝的各种高端洋气水果吧。

提到唐朝水果，您是不是会当即一拍桌子，大声喝令：“奴婢们！上街去给我买十斤荔枝回来！”

没错，拜诗人和小说家们所赐，唐朝水果里知名度最高的一种就是“荔枝”了。什么“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注1]。 什么“壳如红缯，膜如紫绡，瓤肉莹白如冰雪，浆液甘酸如醴酪”[注2]，由于杨贵妃亲自为这一奢侈品代言，荔枝美名传扬天下。在作为唐朝政治文化中心区的黄河流域，富贵人家都把能吃到荔枝当成炫耀的资本。

但是您要想上街去水果店里随便买个十斤八斤荔枝回家吃，就算去长安最繁华的东市、西市找最大最高级的水果店，拍出一堆黄金来买，也未必能买着。因为这根本不是价钱高低的问题。

在那个时候，确实有金钱买不到的东西。不不，我不是说亲情友情爱情，也不是指流逝的岁月纯真的欢笑啥的，我就是指水果。

白居易先生不是说了吗，荔枝这娇贵的水果，“若离本枝，一日而色变，二日而香变，三日而味变，四五日外，色香味尽去矣。”[注3]长安离荔枝产地那么遥远，以唐朝人的保鲜技术，北方人要想吃到鲜荔枝，

只能像唐玄宗那败家皇帝一样，动用驿站快马接力送货，连人带马累死不计。哪家水果商能有这种自组快递公司的实力？万一千辛万苦从南方运来一批货，一两天之内卖不光全烂了，不是赔本赔大发了！所以您想去市场上买荔枝吃，基本不可能。要是真有钱，自己组织一批人马专门从南方搞“特供”吧。

拿荔枝来显摆的难度太大。不过没关系，退而求其次，还有一种高端水果，不但奢侈而且很有文化品位，长安人咬咬牙努努力可以弄到，这就是现代小资们喜欢卖弄的“车厘子”——樱桃。

樱桃，唐朝人也叫“含桃”。说它有文化品位，因为在北方地区，樱桃是一年中最早成熟的水果之一，被称为“初春第一果”。每年樱桃季到来的时候，朝廷用它来供祖宗荐庙，皇帝带着大臣在皇家樱桃园里搞采摘、专门开宴席品尝，还向近臣赏赐樱桃作为一种荣宠象征，受赏的大臣要隆重地写诗做文章答谢皇帝，夸耀自己有面子，像王维、韩愈、白居易这样的大手笔都写过。

而且，每年新科进士放榜的时间，也往往跟樱桃成熟时间重合，新进士们聚在一起大吃的“樱桃宴”也相当有名。不过说是“大吃”，其实每人能享受一小碟已经不错了，因为这种水果非常贵，您听说过“樱桃好吃树难栽”吗？虽然长安本地可以出产樱桃，但也就集中在皇家御苑的樱桃园和不多的一些果园里，每年产量有限，所以谁家请客能弄些樱桃来，那是很让人惊叹的。

光是弄来鲜樱桃还不算完，您打算让客人怎么吃？每人面前放一盘子，自己用手抓起来塞嘴里？咳，村气了吧，浪费了吧。

据宫里传出来的时尚新花样，人家天子妃嫔招待高官大臣吃樱桃，要把洗干净的鲜果一颗颗摞在“琉璃”也就是玻璃器皿里，让那鲜红欲滴的颜色透过晶莹容器散发出美不胜收的光芒。旁边还要再放一小碟糖蒸酥酪，让大家蘸着樱桃吃，酸甜的果肉与醇厚的奶香融合在一起，在口腔里激荡出悠长回味，这才算不辜负了“初春第一果”的美誉。

您觉得樱桃蘸奶酪的吃法太异端了？哈哈，唐朝人吃水果的奇怪方法可不只这些。比如您家突然来了贵客，手忙脚乱间，您发现家里还有

些鲜鸭梨，是不是就打算让仆人洗干净直接端上去招待？千万别，这又显出您土气来了。

梨子在唐朝北方，是比较常见的水果，但唐朝人喜欢吃的却是蒸熟的梨。“田家老翁无可作，昼甑蒸梨香漠漠。”[注4]白天闲着没事，在家蒸个梨吃，这日子过得多悠闲啊。梨蒸熟了吃生津润肺消痰还解醉，最受酒鬼们欢迎了。

再给您透露个宫廷秘闻，据说现在最流行的除了蒸梨以外，还有“炉端烧梨”，也就是用炉火明着烧烤梨子至熟再吃，而且流行亲手现烧现吃。即使是贵为皇帝的唐肃宗李亨，也在宫中自己弄个炉子，亲手给三个儿子和大臣烧梨吃。所以如果您来不及蒸梨了，干脆就往客厅里弄个炉子一摆，让主人和客人自己动手，没准还是很时尚很受欢迎的高雅活动呢。

万一烧过头，浪费了几个梨，那也不要紧，因为梨不算太贵太珍异的水果，在北方城镇的市场上比较容易买到。而且各地都有自己的名优品种，像长安地区最有名的叫“哀家梨”（跟太后皇后没关系，谢谢），洛阳报德寺的梨传说最大的一个重六斤，常山真定梨、青州水梨、郑州鹅梨等也都名扬天下。

总体来说，在长安城里，北方水果的供应量还是很大的。如果您派遣家里奴仆上街去买水果来待客，您可以期待他们能买到这些：

桃子，这是我天朝栽植历史最为久远的水果之一——“分桃断袖”的典故大家记得不——优良品种也很多，其中值得一提的是洛阳华林园里一种叫“王母桃”的，十月份成熟，当地有句俗语“王母甘桃，食之解劳”[注5]。

杏，这是北方农家普遍栽植的果树，成林成片，产量很大，春天杏花开时也是随处可见的美景。济南郡有一种“汉帝杏”，也叫“金杏”，大如梨，色黄如橘，是当地名产。

李子，唐朝人经常叫“绿李”和“苦李”，也是北方常见的水果，最有名的是洛阳出产的“嘉庆李”。

柰，您可看清楚了，这个字很像“李”，但并不是“李”，上面一个“木”，下面一个“示”，这个字念“[nài]耐”。这种水果在唐朝又叫“林檎”“沙果”“联珠果”，现在有些地方叫“绵苹果”，是我国土产的一种苹果，唐朝时主要在西北地区生长，口感酸甜沙绵，不容易贮藏，所以近代被国外传入的苹果品种同化得很厉害。不过在唐朝，柰在长安附近地区还是很常见，据说凉州野猪泽出产的“白柰”大如兔头，关中的“绿柰”也比较有名。

葡萄，唐朝人也经常写成“蒲萄”或“蒲桃”，是原产于欧洲中亚的水果，西汉时张骞出使西域带回中原，到了唐朝，已经在全国各地生根落叶开花，特别是关中长安、河东（今山西省南部）和今山东省大面积种植。河东出产的葡萄酒是国内最著名的佳酿，山东贝丘以南则有“葡萄谷”，行人可以随便采摘食用。

石榴，据说也是张骞出使西域时带回中原的外来水果，在唐朝也是各地普遍种植的，很受喜爱。石榴子晶莹可爱，口感甜润，花型美观红艳，唐朝人喜欢用石榴的图案来代表“多子多福”，美女们穿的红裙也经常被称为“石榴裙”。

甜瓜，西瓜一般认为是五代时才从西域传入中原的，所以唐朝人直接说的“瓜”，就是指各种甜瓜了。甜瓜在我国栽培历史也很悠久了，马王堆的西汉辛追老太太临终前的“最后一餐”里就有甜瓜，还是连瓜肉带瓜子一起吞下去的。唐朝人没有甜瓜简直就过不了夏天，著名品种有“御蝉香”“抱腰绿”“银瓜”“五色瓜”等。

枇杷，又叫“芦橘”，在陕西、四川和长江中下游地区都有种植。

其他常见的北方果实还有柿子、栗子、枣、核桃等，就不详说了。您家仆役上东市、西市等大型市场，怎么也能买到以上干鲜果品里的两三种，回家待客应该足够了。

不过，因为大部分高官贵族家里都有田庄产业，所以很可能您家佃农每年向您交纳的租税贡纳品里，就包含了很多以上水果。只要您注意妥善收藏保质，客人来了都不用上街买，直接从仓库里往外拿就是。

如果您家那位恰好是个没产业的清官，只依靠俸禄过活，完全投身

于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大潮里，那么就只能上街买水果。买回来上述桃、杏、梨等，倒也花不了多少钱，不过要是招待特别尊贵的客人，这些常见的水果就显得不那么上档次，诚意不太够了。

这样的话，您可以授意去采购的奴仆，尽量寻找购买一些以下“高档水果”。当然啦，荷包也会因此大出血，您得做好心理准备。

唐朝长安地区所谓的“高档水果”，大多就是一些南方特产水果，因为当时交通条件和保鲜技术差，千里迢迢从产地运来不容易，物以稀为贵，才能卖个高价，让有福气能吃到它们的北方人稀罕稀罕。

这些高级南方水果里比较亲民的有以下几种：

橘、柑、橙，虽然主要产地都在长江流域及以南，但这类水果产量大、耐贮藏运输，不那么娇贵，所以在北方还算常见。“洞庭贡橘”“江陵乳柑”“蜀中黄柑”是比较著名的品种，唐朝皇帝还曾经在御花园里搞农学试验，试种柑子并且成功了。

甘蔗，在唐朝已经作为榨糖的原料了，但也是受欢迎的水果，唐朝人认为甘蔗能解酒，所以喝醉以后如果怕被老婆骂，会嚼根甘蔗自欺欺人一下。还有一种吃法是榨汁喝，“蔗浆”也是唐人常用饮料。

梅，包括青梅和杨梅，主要产地在秦岭淮河以南地区。新鲜梅子在北方不太容易见到，但是经过腌曝、蜜煎等方式加工成的“乌梅”“蜜梅”“梅煎”，倒是北方家厨里常备的东西，可以当零食，但更多是作为调味品或药材来用了。

跟荔枝一样娇贵价高的，还有“龙眼”。鲜食龙眼在北方也基本见不到，但龙眼烘干以后做成的“桂圆”，倒是常见的滋补调味品。

其实这些南方水果大多是以加工过的果脯、蜜饯、干货、果酱等形式为北方人所知的，比如上面提过的橙子，就大量地被捣成果酱“橙齑”，作为酸味调料，特别爱配合各种鱼肴食用。包括荔枝，也被制成“荔枝煎”等果脯上贡。

您家的奴婢上街去买水果，如果抱了一篮子橘子、甘蔗、乌梅什么

的回来，也还算正常。如果您一掀篮子上盖的布，发现里面放了一堆粉红娇艳、翻毛倒刺的火龙果呢？

那这个奴仆肯定是刚穿越过去的而且八成姓于，要知道火龙果这玩意儿出现在中国，得明朝以后了。还有啥说的？赶紧叫他再多穿越几次，给您弄些别的幺蛾子来撑场面吓唬人吧！

比如那洋气得不行的“士多啤梨”——其实就是“草莓Strawberry”啦。原产美洲，地理大发现后经欧洲传入我国，所以得穿回明朝去弄。

再比如“菠萝”或叫“凤梨”，也同样原产美洲，所以也得穿越到明朝才能见着。情况类似的还有木瓜、南瓜、西葫芦、番茄、花生、向日葵（葵花子）……

顺便再说一句，跟水果没大关系但也很著名的一个原产美洲的穿越物，是烟草。所以如果您看见哪部时代设定在明朝以前的电视剧，谁家老爷、公子、姑奶奶嗑着瓜子、抽着烟袋，就着油炸花生米喝龙舌兰，纯属穿越无疑，而且还是美洲食品爱好者穿过去的。您不如劝他们再穿上五颜六色的美洲鹦鹉装，去拍《里约大冒险》《巴西狂欢节》，别糟蹋我国古代背景了。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王赛时.唐代饮食.济南：齐鲁书社，2003

马波.唐代长安瓜果蔬菜的消费与生产初探.古今农业，1992（2）

注1：出自杜牧《过华清宫》。

注2：出自白居易《荔枝图序》。

注3：出自白居易《荔枝图序》。

注4：出自贯休《田家作》。

注5：出自段成式《酉阳杂俎》续集卷10。

行个令都不会，还想吃酒席？快打出去！【酒令】

作为一个唐朝贵族大官家的女主人，要撑门面摆酒席请客，可不是光会端一堆食物上桌就能过关的。其实现在也一样，如果您家里请客，只顾摆上一道又一道山珍海味，客人们埋头狂吃相互不搭理，那气氛也好不到哪儿去，日后人们说起来对这次Party不会给什么好评价。

要活跃气氛的话，古今通例，大都得依靠“喝酒”和“劝酒”。

好啦，你的大官丈夫的同事好友们到齐，一群贵族爷们儿坐在您家宴会厅里，水果点心摆上桌，酒坛酒勺抬进场，一道道大菜依次捧入，您这个女主人现在应该开口说什么了呢？

“各位郎君吃好喝好，奴家告退……”

其实吧，这种情况发生的概率还真是挺大。因为按照儒家礼法，成年男女不同席，越是身份高贵、地位尊崇的贵族妇女，越不应该在公开场合露面。盛装出席，向男客们行个礼隔空敬一杯酒，已经算是女主人给面子了。正经来说，只有在宴请女宾（各贵族家夫人、小娘子）时，女主人才会在酒席上从头坐到尾而且掌控活动过程。

不过呢，凡事都有例外，而且在唐朝这个风气比较开放的社会里，“例外”还会悄没声地变成“常见”。良家妇女参加男性宴会，固然可能会被视为“有失身份”（原因下面再讲），也有可能被理解为主人家“不见外”，拿客人都当自家人，所以没必要让女眷回避。这其间的微妙分寸感，只有当事人双方自己体会和掌握了。

在不那么讲究礼法的阶层里，比如平民奴婢之类的，男女同席共饮就更常见了。所以无论您穿越成什么身份的唐朝人，掌握“劝酒的艺术”都是一门必不可少的技能。

回想一下您在现代社会里的见闻经历，您打算怎么劝唐朝人喝酒

呢？端起杯子来先给自己满上，摇头晃脑自我感觉良好地向对方说：“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感情厚，喝不够；感情薄，喝不着；感情铁，喝出血……”

还是豪气冲天地大声嚷嚷：“一两二两漱漱口，三两四两不算酒，五两六两扶墙走，七两八两还在吼……哎哟！”

这最后一个“哎哟”，大概是哪位客人实在忍不下去，抄起什么砸了您一家伙，这样下人们就有借口一拥而上，把这个丢人现眼的主妇给拖下去了。

唐朝人劝酒有很多种方式，文雅的、欢快的、热烈的、豪迈奔放的，但是这种自言自语的粗俗劝酒歌您还是最好别拿出来献丑了。唐朝人一般用“行酒令”的方式来劝酒，这是一种非常流行时尚也非常重要的文化活动，大家都很重视，系统理论也很多。

就先说这“行酒令”的组织机构和人员设置吧，您以为一大堆乌合之众坐一起开喝就行了？才不是呢，至少要设三个管理人员，分别叫“明府”“律录事”和“觥录事”。

“明府”通常是酒席上最有威望的人，他负责监督整个酒令活动，指挥“律录事”和“觥录事”干活。“律录事”也叫“席纠”或“酒纠”，负责宣令、行酒、判断是非对错，也就是管动嘴的；“觥录事”又叫“主罚录事”，是听席纠命令，负责跑腿上去罚酒灌酒。

注意啦，这就要说到为什么一般良家贵族妇女不应该跟一堆大男人混在一起喝酒了。因为酒席上的三名管理员当中，最重要的“律录事”，往往是由妓女——特别是“名妓”来充当的。到了唐朝后期，酒令文化鼎盛的时候，社会上专门有一批以陪酒为主兼营陪宿的女性，叫作“饮妓”，几乎所有贵族达官文人举办的大型宴会上，都要请饮妓捧场，一边喝酒行令一边拉拉小手说点黄色笑话什么的。所以在这种场合里出现的女性也经常会被一概视为特殊职业者，良家妇女自重三思。

满头珠翠的美女“席纠”往桌案边一坐，开始“宣令”，也就是决定今天咱们玩什么样的酒令。

唐朝常见的酒令，大致可以分成三种："律令""骰盘令"和"抛打令"，各有自己的适应人群和场合气氛。

什么叫"律令"呢？简单粗暴地解释：凡是只用动嘴说、不用动手动脚的酒令，都可以归为"律令"范畴，所以比较斯文的妇女，或者有学问、自重身份的文人学士经常行"律令"。当然，"律令"也有很多种，如拆字令、添字令、断章取义令、历日令、占相令、千字文令、一字令、征书俗语令、景物双关令、征经史令等，其间难易程度相差非常大。

给您介绍一种最简单的律令"急口令"吧，这个呢，其实就是现代的"绕口令"。唐朝人说过的绕口令有这么一句："鸾老头脑好，好头脑鸾老。"您念几遍试试？舌头有点辛苦吧！就这么一句话，也是有来历的，据说是隋朝大将贺若弼挖苦取笑一位叫"长孙鸾"的老年大臣，老爷子头发快掉光了又口吃，所以编出这么个绕口令来戏弄人家。[注6]

在宴会上说"急口令"的规则，是大家依次复述，谁舌头绊着了说不利索，罚谁喝酒，非常简单明了。

所以您要想穿过去以后显得有文化，最低限度，多背几首绕口令。不过绕口令也得仔细想想挑着背，如果您背"板凳宽，扁担长，扁担没有板凳宽，板凳没有扁担长……"应该还问题不大，唐朝人可能知道"板凳"和"扁担"都是什么。您要是背"八百标兵奔北坡，炮兵并排北边跑"，唐朝人就只能大眼瞪小眼，让时空管理局工作人员来质问您"标兵"和"炮兵"是怎么回事了。

唐朝最流行的"律令"类型，当然是——作诗。

或者说得再宽泛点，是作各种押韵的诗、辞、曲、俗语等。大致形式是酒席上某人先"宣令"或者"发令"，确定行令的规则，而且往往自己先起个头。有一年中秋月圆夜，几位郎君在某山脚旅舍一起喝酒的时候，就有人提议"命题联句以咏秋物"。

宣令的令官先开头："秋月圆如镜。"自己一杯酒喝下去。

下面人接口："秋风利似刀。"喝酒完令。

再下一个："秋云轻比絮。"喝酒一杯。

最后一个想了半天，终于对上一句"秋草细如毛"，勉强完令。如果他对不上来，就得被罚喝一大杯了。

随后继续行令，改规则为"联句咏山物"，这次的行令成果是"山树高高影""山花寂寂香""山天遥历历""山水急汤汤"。

您觉得这挺困难？唉，其实在押韵系的律令里，它还算是最简单的呢，触景生情抓几个俗字凑上数就行。真正有水平的文人学者是不屑于行这种令的，人家要求有典故、有出处、严格押韵对偶，还得跟在座的人事密切相关。比如一老一少对饮行令，老者嘲笑少年："长安轻薄儿，白马黄金羁。"两句就分别引用了贾至《春思二首》、寒山《诗三百三首》里的原句。而少年回嘴"昨日美少年，今日成老丑"，既讽刺了老者形象，也是由寒山《诗三百三首》——"自矜美少年，不信有衰老"及刘希夷 《代悲白头翁》——"此翁白头真可怜，伊昔红颜美少年"的诗句原意化出来的。

总之，唐朝的知识分子们不用学数理化外语计算机，全部时间都拿来读"语文课本"学写诗写文，所以各种典故文韵张嘴就来。您这个穿越者要是赶上行这种酒令就死定了，趁早认输，自罚三大杯把自己灌醉完事。

您如果天生争强好胜、怎么也不愿意认输，倒也还有一个比较丧失节操的办法，那就是学习史湘云大小姐，在同桌酒友提议行雅令的时候，掀桌大喊一声："这玩意儿垂头丧气闷死人了！我才不行！我要行个简便爽利的！"

前面说过了，"律令"是要求斯文的妇女或者自重身份的文人经常行的，概括来说就是一群只喜欢动嘴和动脑的懒人。如果您是那种懒得动脑但乐意活动活动身体和嗓门的人，那么推荐您来行"骰盘令"。

"骰盘令"是什么呢？简单地说就是用"掷骰子"的方式来决定谁喝酒、喝多少。这种酒令考验人的运气和手上技巧，对大脑容量要求不高。

说到骰子，您可能觉得再熟悉不过了：一个小小的正方体，六个面上分别刻有从一到六的点数，一把掷出去落定，哪个面朝上就计算哪个面的点数……没错，唐朝的“一种”骰子也是这模样，跟现代基本相同。不过，只是“一种”哦。

在唐朝最流行的三种棋类游戏：陆博、樗蒲和双陆，前两种的骰子都不是六面体。

“陆博”最古老，又叫“博”“博局戏”“六博”，这种棋的骰子叫“琼”，有十四面体的“琼”、十八面体的“琼”，甚至二十二面体的“琼”，看上去就让人眼晕得不行。不过汉朝以后“陆博”的“琼”就基本固定为五面体了，玩法相对复杂，这里不细说了。

“樗蒲”用的骰子共有五枚，称为“五木”，形状也很奇怪，大致像银杏，中间是正方形，两头是尖多面体。每只骰子都两面染黑、两面染白，有些黑面上还会雕个“犊”（小牛）图案，一些白面上则雕个“雉”（野鸡）图案。这五枚银杏状骰子可以掷出十种排列组合计数（计筹）。

“卢”：五木全黑，计为十六筹；

“雉”：两雉三黑，计为十四筹；

“犊”：两犊三白，计为十筹；

“白”：五木全白，计为八筹。

以上这四种称为“贵彩”，下面还有六种杂彩：“开”“塞”“塔”“秃”“撅”“捣”。玩樗蒲棋的时候，掷出贵彩的可以连着行棋、打掉对方的棋子自己过关。不过行酒令的时候又不一样，一般是拿两套“五木”，也就是十枚骰子一起掷，按掷出的彩数决定喝酒多少。由于大家都希望能掷出贵彩，一把出手、十枚骰子在盘碗里旋转不停的时候，大都会忍不住高喊“卢、卢、卢”或者“雉、雉、雉”，所以“呼卢喝雉”也就成了“樗蒲”甚至所有棋类游戏的代名词。

最后说大家都热爱的六面体“正常”骰子，这是唐朝最为流行的“双

陆”棋戏使用的。“双陆”又叫“握槊”“长行”“婆罗塞戏”，大致汉末才从西域传入中原，后来一直流行了上千年。在唐朝，“双陆”的六面体骰子也基本固定为我们熟悉的样子：一点和四点染红色，其余点数染绿或黑。

唐朝人行酒令用这种骰子，一般是三骰同掷，掷出的贵彩有三种：“堂印”“碧油”和“酒星”。

“堂印”是指三个骰子的四点同时朝上，一片红彤彤、喜洋洋的贵气，就像宰相们议事的政事堂所用的大印一样。如果掷出了这种花色，掷骰子的人可以举杯请在座酒友们一起共饮满杯来庆贺。

“碧油”是指三个骰子的六点同时朝上，这是双陆骰中的最大点数，而且“六”谐音“绿”，所以染成绿色。这个花色也叫“浑六”，颜色和形状均与唐朝御史乘舆所用的“碧油幢”相似，是次贵彩，掷出“碧油”的人可以举酒杯随便挑选席中的三个人一起喝酒。

“酒星”则是三个一点朝上，一点都画得比较大嘛，就像星星一样，这个花色也叫“满盆星”。打出这三种贵彩的人都可以劝别人喝酒，打出别的杂花色就只能自己喝了。

怎么样，“骰盘令”简便爽利吧？不过对于天性豪放喜欢热闹的唐朝人来说，光掷骰子扯嗓子喊，运动量还不够大。真正能让大家把全身都活动起来，也把酒席气氛推向高潮的是“抛打令”。

“抛打令”，可以大致理解为类似于“击鼓传花”的一种行令方式，就是把某个东西，可能是花，可能是彩球，可能是“筹”，甚至可能是席上随便一件水果器具等，通过某种规则（不限于“击鼓”）在座上客人之间传来传去、抛来打去，最后落到谁手里，谁就要按规则作诗对偶、唱歌跳舞或者直接罚酒了。有时候连被抛打的东西都不必有，只要这个酒令能确定地从一位出席者传到另一位出席者那里就行。

在《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的《贵族男子舞蹈文化》一节里，我们已经给您展示了一群大老爷们在酒席上天魔乱舞的景象，其实那些就很可能是“抛打令”的一种结果。击鼓传花乱丢东西的激动气氛，很容易导致大家兴奋过头开始手舞足蹈。所以抛打令的具体细则就不多说了，大家领会精神就好。

以上三种只是粗略的概括，实际行起令来，还有很多额外花样，而且“律令”“骰盘令”和“抛打令”这几种还往往混合在一起行。另外，唐朝人发明创造了很多专门用来行令劝酒的有爱小器具，这些器具用起来也会增加很多欢乐情调。

比如说您参加了一场酒宴，而且被推举为“席纠”也就是“律录事”。大家问您想行个什么令啊，您正不知道怎么决定好呢，主人家鉴貌辨色，命令下人拿上一套“论语玉烛”银酒筹器[注7]来。

就见一具高30多厘米的华丽金银器被放到您面前的桌案上，整体形状是一只乌龟背上驮着像蜡烛的粗筒，筒里放了20～50支银酒令筹。筒壁长方框内，双勾线刻“论语玉烛”四个楷书大字。全器錾刻鱼子、缠枝卷叶、菊花、流云、龙、凤及鸿雁各种纹饰，纹饰鎏金，光彩耀目。

您试着从烛筒里抽出一根银筹签子来看，上面刻有楷书并鎏金的令辞，上半段采自《论语》的语句，下半段是酒令的具体内容。这就是用来决定饮酒规则的“酒筹”了。

这套“筹”可以衍生出多种不同用法，您呢，还是采用最简单的一种吧：直接抽，按上面写的令辞依次走。

抽筹之前，您要自己先喝一杯“令酒”，然后伸手随便拿出一根，念上面写的字：

“乘肥马，衣轻裘——衣服鲜好，处十分。”

满座哗然大笑。这上半句“乘肥马，衣轻裘”是摘取的《论语》原句，下半句则是根据文义编出来的游戏规则，“衣服鲜好”也就是今天打扮得最漂亮的人，要“处罚”他（她）喝一整杯酒。“十分”就是整杯的意思，“五分”是半杯，以此类推，最多的会让喝“四十分”也就是四杯。

在座者吵嚷一阵，公推一个爱打扮的倒霉蛋出来接受了罚酒。此人喝完以后，就轮到他来抽筹了。下人把酒器拿过去，他捋袖子拿一根出来，念：“出门如见大宾——劝主人五分。”

又是一阵欢笑，上句仍是《论语》原句，下句是要抽签者拿杯子过

去“劝”今天的酒宴主人喝半杯。主人喝完，由他再抽一筹：“割鸡焉用牛刀——劝律录事七分。”

得，这是冲着您来了。没说的，端起酒杯喝上大半杯吧。接下来您再抽一根：“敏于事而慎于言——放。”

“放”的意思是这一次把大家都“放过”了，不用喝酒。那么下一个抽筹的是谁，可能就需要掷骰子决定了。就这样，筹骰叮当，笑语喧哗，夜色渐沉，而酒席上的欢笑一浪高过一浪，甚至通宵达旦至天明。

“后生可畏——少年处五分！快报年纪，今天席上谁最年少，罚他喝半杯！”

“择其善者而从之——大器四十分！谁酒量最大？罚他喝四杯！”

“学而不及，犹恐失之——自饮七分！哈哈，这个就你自作自受吧，快喝酒！”

“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恭默处七分！谁进门以来还没说过话？罚酒罚酒！”

……

* * *

此篇拓展阅读，酒筹文辞录如下：

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说）乎。上客五分。

巧言令色，鲜矣人（仁）。自饮五分。

爱众，而亲人（仁）。劝意到。

与朋友交，言而有信。请人伴十分。

君子不重则不威。劝官高处十分。

恭近于礼，远耻辱也。放。

敏于事而慎于言。放。

贫儿（而）无[谄]，富儿（而）无娇（骄）。任劝两人。

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官上高处十分。

管仲之器小哉。放。

择不处人（仁），焉得智（知）。上下各五分。

未曾（不能）以礼让为国乎。好争令处五分。

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恭默处七分。

朋友数斯疏矣。劝主人五分。

道不行乘桴浮于海。自饮十分。

闻一[以]知十。劝玉烛录事五分。

敏而好学，不耻下问。律事五分。

十室之邑，必有忠信。请许两人伴。

乘肥马，衣轻裘。衣服鲜好处十分。

与尔邻里乡党乎。上下各七分。

斯人也而有斯疾也。劝大户十分。

一箪食，一瓢饮。自酌五分。

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上主人五分。

择其善者而从之。大器四十分。

苟有过，人必知之。新放盏处五分。

不在其位，不谋其正（政）。录事五分。

学而（如）不及，犹恐失之。自饮七分。

子罕言利与命与人（仁）。放。

吾少也贱，固（故）多能鄙事。录事十分。

瞻之在前，忽然（焉）在后。来迟处五分。

君子居之。何漏（陋）之有。自饮十分。

后生可畏，少年处五分。

食不[厌]精。劝主人五分。

唯酒无量不及乱。大户十分。

夫人不言，言必有中。任劝意到。

（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在坐劝十分。

出门如见大宾。劝主人五分。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放。

死生有命，宝贵在天。自饮十分。

四海之内，皆为兄弟（皆兄弟也）。任劝十分。

驷不及舌。多语处十分。

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错）手足。觥录事五分。

乐然后[笑]，人不[厌]其[笑]。劝意到。

军旅之事，未之学也。放。

陈力就烈（列），不能者止。放。

割鸡焉用牛刀。劝律录事七分。

天何言哉，四时行焉。在座各劝十分。

恶居下流而讪上者。末座两人各十分。

〔与阮氏《十三经注疏》本有所出入，（　）内字则据阮本所改，[ ]内字则据阮本补入缺字。〕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王昆吾.唐代酒令艺术——关于敦煌舞谱、早期文人词及其文化背景的研究.上海：东方出版中心，1995

季国平.从“论语玉烛”说到唐人酒令.扬州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84（4）

注6：出自牛僧孺《玄怪录》。

注7：这套唐代酒器于1982年元旦在江苏省丹徒县丁卯桥附近出土，被列为国宝级文物，现藏于镇江博物馆。

女冒险家玛珂玻萝蜜的东方奇幻漂流【西域女奴贸易】

美女们，闺密们，还在为整容手术的高风险和昂贵的费用发愁吗？割双眼皮，垫高鼻梁，开眼角，削腮骨，绣眉漂唇，拼命把自己往高鼻深目的高加索人种方向整，至于染个金发美白皮肤啥的都不算个事了。如果您是如此向往成为一个白人美女，那不如干脆穿越到唐朝来做个“胡姬”吧！

唐朝人所说的“胡人”，是一个涵盖范围经常变化的概念。宽泛来讲，所有非中原汉人的民族尤其是西北游牧族都可以被叫作“胡人”，但如果要特指某类人种的话，那么“胡商”“胡姬”的“胡”，则一般指居住在丝绸之路中段（现在中亚地区）的“粟特人”，可以大概理解为混血的高加索人也就是白人。

霹雳一声震天响，您穿越成功啦。睁眼发现自己在一所土造房子里，身上穿着色彩鲜艳的羊毛织物，照照镜子，铜面里是个大眼睛长睫毛深眼窝的小姑娘。走出室外，天高地阔，近处是熙熙攘攘的商业市场，远处是雪山草原沙漠。恭喜，您现在已经是西域绿洲国里的一个白人美女了。

但是接下来发生的事，就不会让您高兴了。凭空出现个没父母亲属的漂亮小女孩，连当地语言都不会讲，几乎可以肯定会跟在中原一样，被当成“逃奴”抓起来，然后被当地有势力的商人弄走成为他的女奴。其实就算您穿越成了有父母亲戚的女孩子，只要家里条件不是太富裕而您又聪明可爱，那也有很大概率被卖给当地商人。在龟兹、于阗[注8]这种地方，享乐主义盛行，歌舞演艺陪侍行业的需求量大，很多钻钱眼里的商人甚至会把自己的女儿、妹妹送入火坑里。

不过在这些胡商看来，让自己的女奴在西域当地树艳帜招财，并不算多大成就。有雄心壮志的胡商，终极征服目标乃是东方中原大地上亮闪闪的丝绸——为了得到丝绸（然后贩到西方去卖出天价），胡商们需要用金银、宝石、香料去交换，另一个广受欢迎的交换物就是你们这些高鼻梁大眼睛的白肤美女了。

被掠卖到商人家里的您，首先被起了个好听的艺名叫“玛珂玻萝蜜”，然后和其他不幸的小姑娘一起，被鞭子抽打着学习歌舞、乐器、简单的汉语和劝酒技巧。

西域的音乐和舞蹈在当时是已知世界范围内的强势流行文化，东至朝鲜半岛和日本，西至欧洲，都受到疯狂追捧。所以您先忍一忍自己的不幸命运（谁叫你非要穿越成白人的），用心学习当地的乐器、曲调、舞姿吧，没准儿将来就成了中世纪的麦当劳，不对，麦当娜，在全球刮起一阵“玻萝蜜旋风”呢。

上课第一天，你们的音乐教师在小姑娘们面前放了几件最流行的乐器，先教你们辨认和试弹。

“这个我认识，”您指着一件半梨形音箱、四弦四柱、琴轸分列左右两侧的曲项乐器说，“这是吉他！——不对？那……是琵琶！”看到老师点头确认，您高兴地把这琵琶拿起来，学着电视上看过的古风演奏者的样子，竖着抱在怀里、伸手去拨弦。

“啪”一声，小鞭子就抽下来了。教师大声叫喊，一是命令你不要乱动（乐器很贵），二是说你抱琵琶的姿势错了！这种四弦曲项琵琶，中原人又叫作“龟兹琵琶”，是要像吉他一样横抱在胸前弹奏的，用木拨子或手指都可以。文艺青年们还喜欢骑在马上，横抱琵琶边走边弹边唱首校园民谣啥的……

教师又说，除了这种最常见的四弦横抱琵琶，在中原还有一种“五弦琵琶”也很流行，为了区别，中原人就直接管那种琵琶叫“五弦”。琵琶这种拨弦乐器，奏出的声音可刚可柔、节奏明快热烈，很适合调动欢乐的情绪，所以特别受豪爽的西域人和唐朝人青睐，在除“宫廷雅乐”的各种乐队里都占最主要位置，可以说是当世第一大流行乐器。

好啦，把这个放下，您揉着火辣辣的被打处，一眼看见地上另一件大型乐器，又不禁脱口而出“竖琴”！得，又错了，继续挨打吧。

这个样子很像西式竖琴的家伙，叫“竖箜篌”，有二十二根弦，用两手一起拨弦，这个弹奏过程叫“擗箜篌”。西域南边的印度缅甸也有这种乐器，形制基本相同，但在琴头装饰一只凤头，所以又叫“凤首箜篌”。它拨弹出的声音柔美雅致、音域宽广，富有感染力，基本上大型乐队里都少不了它。

再来看一件，“笛子？洞箫？”唉我说您，没知识也要有常识，没常识至少要会掩饰，嘴老这么快，前几次挨打不重是吧？这管长长的、竖吹的乐器，叫“觱篥”（音：bìlì），音色高亢浑厚、哀痛悲凉，让人一听就心肝儿发颤，所以经常作为领奏器乐来激发人们的感伤情绪。唐朝有个诗人曾经写了一首形容觱篥音色的诗，老师念来让你们听听：

“南山截竹为觱篥，此乐本自龟兹出。流传汉地曲转奇，凉州胡人为我吹。傍邻闻者多叹息，远客思乡皆泪垂。世人解听不解赏，长飙风中自来往。枯桑老柏寒飕飗，九雏鸣凤乱啾啾。龙吟虎啸一时发，万籁百泉相与秋。忽然更作渔阳掺，黄云萧条白日暗。变调如闻杨柳春，上林繁花照眼新。岁夜高堂列明烛，美酒一杯声一曲。”[注9]

有没有音色情绪比觱篥还要强烈激荡的呢？有啊，那边放着好几副大大小小的鼓呢。

教师一一介绍过来，什么“毛员鼓”“都昙鼓”“答腊鼓”“鸡娄鼓”“羯鼓”，您听得头昏脑涨，反正知道这些都是用棍杖敲击发音的乐器就行了，区别就在于有高的，有矮的，有横的，有竖的，有圆桶状的，有两头粗中间细的，有放地上敲的，有挎身上边扭动边敲的……

胡姬们常用的乐器还有很多，以后再慢慢学。下面来说几支中原的贵族官人们最喜欢的西域歌舞吧。

“San-san Mani”，中原人一般写成汉名《善善摩尼》。“san”是你们当地人的常用口头语“好啊”的意思，“摩尼”则是宗教里的神、菩萨。当时西域人大部分信奉佛教，也有不少粟特胡人信奉拜火教、摩尼教等。《善善摩尼》算是佛教歌曲。很有意思的是，现代新疆南部库车地区

（古龟兹国所在地）还保存着一首古老的维吾尔歌曲，歌名也叫“Sansan Mani San”，译成汉语为《你呀你，我心中的你》，还被收入了著名的《伊犁木卡姆》当中，有兴趣的可以找来听听哦。

《惜惜盐》，当地发音是“Saissi Yakne”，“Saissi”是“世俗的、非宗教的”意思，“Yakne”则指曲调、歌曲，所以唐朝中原人喜欢的这曲《惜惜盐》，其实就是“民间歌曲”的意思。这曲子的风格也很接近南疆维吾尔族歌舞曲，乐谱后来一直流传到日本，保留至今。

这两首歌曲是以唱为主，下面再说三种最著名的西域舞蹈。

“胡旋舞”，如果有人跳这种舞，您看了应该觉得不陌生，从小到大经常在电视里看见新疆姑娘急速旋转，彩裙和小辫子一起飞扬的那种舞蹈，就跟唐朝时候的“胡旋舞”有直接继承关系，因为这种舞蹈的主要特点就是“疾转如风”。而且呢，“胡旋舞”从西域传入中原的时候，一开始本来也是女子独舞的形式，后来才发展成男女都爱跳，还可以排练成多人集体舞，连安禄山那种体重300斤的死胖子捧着大肚也能团团转得像模像样。

正式演出的时候，你们这些“胡旋女”一般穿着粉红色紧身宽袖上衣、轻纱长裙，穿红皮靴，披纱巾，佩戴珠玉锦带和各种首饰等，当你们滴溜溜原地转圈子的时候，衣裙、纱巾、佩戴都跟着飘动，非常好看。

旁边伴奏的乐队，则至少要有一对笛鼓、一架正鼓、一架和鼓与一对钹。这些都是打击乐器，可见“胡旋舞”就是一种节奏紧张欢快的“健舞”了。

另一种著名的“西域健舞”叫“胡腾舞”，这种舞蹈更多的是男子独舞。男舞者穿窄袖衫，腰间束着葡萄花纹的长带，再将舞衣前后襟撩起来掖进腰带里（当然，舞衣下面还会穿着条纹裤）。跳舞开始前，男舞者先跪地用他的本族胡语致辞，或者喝一杯酒，把酒杯摔碎在地，然后起舞。

“胡腾舞”的特色是在地面上铺一块圆形或方形的小地毯，面积不大，舞者跳跃腾踏、身姿变化多端，但双脚不离地毯。唐人有诗形容“胡

腾儿”：

胡腾身是凉州儿，肌肤如玉鼻如锥。

桐布轻衫前后卷，葡萄长带一边垂。

帐前跪作本音语，拈襟摆袖为君舞。

安西旧牧收泪看，洛下词人抄曲与。

扬眉动目踏花毡，红汗交流珠帽偏。

醉却东倾又西倒，双靴柔弱满灯前。

环行急蹴皆应节，反手叉腰如却月。

丝桐忽奏一曲终，呜呜画角城头发。

胡腾儿，胡腾儿，家乡路断知不知？[注10]

第三种流行的西域舞蹈叫“柘枝舞”，这种舞蹈节奏更热烈，而且有点类似现代“踢踏舞”的感觉。舞者戴珍珠花帽，穿纱罗绣花长袖裙袍，舞衣以金铃装饰，脚踏锦靴，合着鼓点的舞步复杂多变，身上的铃铛响声清脆急促。

好啦，这些就是你们要学习的主要内容。经过时间不等的培训，起早贪黑挨饿受冻被鞭打过无数次，根据个人资质，小姑娘们能熟悉几种主要乐器，会唱三四首歌，会跳三几种舞，并且最好有一支歌或者舞或者乐器特别擅长的，就差不多可以出师了。

你们的主人如果不想太辛苦，这时候可能会把女奴们卖给准备上路去中原贩丝绸的行商。如果他想自己赚更多钱，那就得自己组队带团，组织好牲畜、货物、补给、奴婢、雇工、同伴，成立一个沙漠驼队商团，在当地取得合法手续文件（最好是汉粟双语的），拜过他所信仰的

神祈求保佑，然后上路。

丝绸之路上的商团旅行非常艰苦凶险，你们在雪山大漠草原间穿行，挣扎熬过烈日暴晒、缺水少粮、狂风沙暴、迷路死伤、强盗打劫、狼群袭击……在最危险的大沙漠深处，天地茫茫一望无际，唯一能用做路标的就是死人的骷髅骨骸。在这段横跨西域的漫长旅程中，你穿着色彩鲜艳的胡服，为防日晒风沙，头发脸颈甚至手臂都被裹在一大块披巾或者大风帽里，跟着同伴们一步一步往前走，还得自己背着自己的粮食水袋。除非病累得快死了要造成主人财产损失了，一个女奴是没资格骑马骑骆驼的。

你们沿着道路，依次走过龟兹、焉耆、西州、伊州、瓜州……就在你觉得再也支持不住明天就把自己弄死算了的时候，你们走进了沙州的治所敦煌城。这是商路上的一个重要城镇，主人宣布将在这里休息几天。

商团的人马找了块地方扎营，管事的人忙着统计损失、补充物资人员、打听东去的路况和大唐中原局势。你们这些奴婢休息得差不多了，没别的好做，也怕荒废了技艺，就在营地旁边开始奏乐弹唱练习歌舞，很快吸引了大群人围观。

在这一队女奴里，您的胡旋舞算跳得最好的，夜幕降临后在火堆旁边翩翩起舞的身姿赢得一阵又一阵喝彩。停歇的时候，你注意到围观人群里有一个年轻小伙子，痴痴的目光一直黏在你身上。从他所穿不整洁的粗布袍衫来看，这大概是个农民或者雇工，不是什么有钱人。

“他是个画师或者画师学徒，”商团里的管事说，“没看见他肩膀上落了一层颜料？”

您好奇地追问，得知在敦煌城东南方有一座断崖山，崖面上开凿了大大小小成百上千个石窟，里面画着壁画放着塑像来供养佛祖做功德。当地富贵人家都以有能力开窟供养为荣，所以当地也就有很多人以画佛画、做塑像为生。

你们的商队停留在敦煌城内几天，几乎每天您练习歌舞的时候，都能看到那个面目平凡、眼神坚定的年轻人默默站在旁边注视你。当商团主人说要挑选几个女奴送给敦煌城主时，你突然希望自己被选中，能留

在这座土黄色的边塞小城里，也许能经常见到那个年轻的画师。

但是天不遂人愿，商团主认为你是他这次携带的最好的胡旋女，要卖到大唐帝都去赚大钱才行。所以他只选了两三个姿艺平平的女奴送出，交换到了他所希望的东西，随即继续你们的商旅。

从头到尾，您都毫无发言权，也根本没人想到要询问你的意见。你们离开敦煌以后，那个年轻的画师也接到了为城主新开的供养窟作画的任务。他收拾了自己的几件衣物和旧画稿，住进鸣沙山断崖上一个进去后连腰都直不起来的小洞穴，白天在供养窟内画画、吃最简单的饭食、拜佛冥想，晚上回自己的小洞里睡觉。他从此一辈子都再没离开那里，直到年迈得老眼昏花再也认不清颜色拿不动画笔，于是他在一个狂风大作的沙暴天里走下鸣沙山，走进茫茫大漠，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在他身后，那座灿烂华美庄严绚丽的供养窟墙壁上，留下无数个身着轻纱衣、跳着胡旋舞的飞天，全都沉浸在极乐仙境里的喜悦满足中。

当然这一切您都完全不知道，您只能拖着疲惫的身体跟随主人一步步南行。气候越来越温暖，人烟越来越稠密，水渠、农田、树林、村庄取代了您已经看惯的空旷大漠，路上遇到的农民商人说着您听不太懂的汉话。

同伴们说，遇到强盗或野兽的危险已经大大降低了，但进城、过关、应付各种检查需索的次数却也增多了。每过一次检查勘验，您的主人都要出示写明人员财产清单和各种过关记录的“公验”，并使纸卷末尾的签名越来越多，越来越长。

在您认为那卷纸已经写满、需要再粘补上一张新纸的时候，你们走进了您穿越以来所见过的最宏伟壮丽的城市，大唐帝都长安。

您的主人石阿奴是一名经验丰富的商人，他带领着这一长队人员和骆驼羊马走过长安城内宽敞的街道，直接向城西的几个里坊走去。那里聚居着大量和你们一样的胡人，大部分也从事商业活动，其中不乏家资亿万的富豪。

年轻、美貌、擅跳胡旋舞还会弹琵琶唱歌的您，几乎立刻被一个叫“翟绍远”的胡商相中，出高价买走。这两个胡商立定了一副“买婢券”，大致内容如下：

大唐×××年岁次×××月×日，翟绍远从石阿奴买婢壹人，字玛珂玻萝蜜，年拾陆，交与蜀锦佰匹。（这几句是写明交易的时间、双方姓名、女奴名字和年龄、身价。）

价则毕，人即付，若后有呵盗认名，仰本主了。不了，倍还本价。（这是说一手交钱一手交人，以后如果有人声称女奴是通过非法途径弄来的，那由原主人石阿奴出面解决麻烦。如果麻烦解决不了，要给买主翟绍远双倍赔偿。）

二主先和后券，券成之后，各不得返悔，悔者罚蜀锦贰佰匹入不悔者。（买卖双方先商量定了再立这个交易合同，合同成立以后，双方都不能反悔，否则反悔一方要双倍赔偿蜀锦贰佰匹给对方。）

民有私要，要行二主，各自署名为信。券有二支，各执一本。（双方自愿约定这合同，都要在合同上签名立字据，然后一式两份，各拿一份合同。）

倩书 知骏 （合同书写人 知骏）

时见 智惠 承安（在场的证人 智惠 承安）

写在纸上的“市券”一式两份抄好，折叠起来拼在一起，在拼缝处再用墨笔写下“合同”两个字，作为防伪标志（这也正是这种文件后来被称为“合同”的原因）。以后如果双方出现纠纷，把各自保存的文件拿出来，这两个字能完美拼合在一起，才能证明文件是真实有效的。当然，合同的书写人和见证人也能起到同样作用。

合同写好，一百匹珍贵的“蜀锦”交到石阿奴手里，从此你就是翟绍远的女奴了。如果你运气好、很会奉承主人，那么可能被留在他的家里

作为家妓，用来自己赏玩或者招待朋友时出席表演歌舞，如果生下子女还可能脱离演艺生涯，成为他的私人侍妾，不过要想当他的正妻是基本不太可能的。

如果您运气不好，这个翟大官人不怎么好色反而更爱钱，或者是很快把您玩腻了，那么就会把您打发到外面的营业场所，比如胡商们在西市开的酒楼里，去给他们赚钱。

您到了这些酒楼酒店就知道了，像您一样的白肤胡姬相当多，而且很受当地长安人特别是文人士子的欢迎。他们骑马来消费，一般是先让你们“沽酒当垆”，给他们端酒上菜照顾席面，酒酣耳热以后开始要求你们唱歌奏乐跳舞，经常这么折腾到天黑。

天黑之前，长安城要宵禁，酒店要关门，那这时候有钱的官二代富二代们就会要求你们出台，到别处去陪他们过夜。很少有胡姬能拒绝，因为无论在她们的主人、酒店主还是嫖客甚至她们自己看来，这都是“正当要求”，付钱就行。文人们还很喜欢拿这种风流艳事来相互炫耀，什么“胡姬若拟邀他宿，挂却金鞭系紫骝”[注11]，好像人家姑娘们乐意倒贴似的。

这种日子你会过很多年，如果运气真的非常牛，可能遇到有点良心又有点钱的恩客，对您的喜爱之情足以使他拿钱出来从您现在的主人手里买下你，带回家去当姬妾，生儿养老过完一生。但概率更大的是，您会一直陪酒卖笑直到年老色衰，再也拨不动琵琶、跳不起胡旋舞。不能为主人赚钱的奴婢是没有生存价值的，你可能会带着自己仅有的一点财物被赶出门外，由着自生自灭去了。

如果您信佛（大部分胡姬不信佛就是信拜火教），这时候您只有一条路可走——找到一家尼姑庵，说动住持接受您削发为尼，每天青灯礼佛，在木鱼声中度过余下的岁月。您年轻时的飞扬舞姿和那个静默的敦煌画师也许会在香烟烛焰中一闪而过，而这些，也就是您穿越成唐朝的白人美女后，得到的最珍贵东西了。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关也维.唐代音乐史.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6

温翠芳.唐代长安西市中的胡姬与丝绸之路上的女奴贸易.西域研究，2006（2）

注8：龟兹、于阗，均为古西域绿洲国家，龟兹在今新疆库车一带，于阗在今新疆和田一带。

注9：李颀《听安万善吹觱篥歌》。

注10：李端《胡腾儿》。

注11：施肩吾《戏郑申府》。

五谷轮回，人有三急

欢迎使用纯天然绿色循环模式洗手间，可爱的猪仔陪您一起方便！【厕所】

亲爱的唐穿团客人，当您跟我们的导游一起领略过大唐王朝的壮丽山河、风土人情、美酒佳肴以后，为了能让您的穿越之旅安全顺利，还有很多不太高雅华丽、人们都尽量避免提到，但是又非常重要的事必须交代清楚。不过在这里我们要提醒大家，阅读这部分章节内容的时候千万不要边吃东西边看，除非您正在减肥打算控制食欲。话又说回来，唐穿团的客人您减什么肥啊亲……

言归正传，您穿越成长安城里的一名贵族男子，在春秋天气适宜的日子里跟一群朋友出城打猎，架着鹰，牵着猞猁，带着狗收获颇丰。眼看天色晚了，有个朋友说他家在附近有一处庄园，于是大家一起去吃饭投宿。现成的新鲜兽肉烧烤起来，朋友的家人搬出大坛自酿米酒，你们一边吃喝一边行令歌舞，您醉醺醺地吃饱喝足了正高兴着，肚子里一阵叽咕乱响，得，五谷轮回，人有三急，赶紧出去找地方吧。

捂着肚子溜出宴会厅，您抓住个男仆人，张嘴问：“洗手间在哪里？”

回答您的肯定是一副张嘴茫然的听不懂表情。

“卫生间？化妆室？WC？toilet？……厕所！茅房！”真是的，这种时候还玩什么优雅含蓄小清新啊。终于听懂了您吼出来的后两个词，仆人转身带着您弯弯曲曲绕走上好一阵子，到了一面院墙边，指着一间独立的小房子，行了，这就是，您自个儿进去方便吧。

这间小房子呢，简陋点可能连屋顶都没有，更没有窗子，就是四面墙中间有个门洞的样子，而且还建得比较高，您得登上一道石阶或者木

梯子才能进门。三步并作两步上去，哎哟，我去！这股子味……为大家的消化系统着想，这里就不仔细描述房子内部的景象了。

实在是急得不行了，您也顾不上什么卫生条件了，挑着拣着能下脚的地方挪到地面上那个坑洞前，撩衣服一蹲，嗯，爽！

然后呢？您抬头左顾右盼地寻找雪白柔软的卫生纸？别做梦了吧，在汉唐时代，“纸”可是贵重物品，特别是没写过画过的净纸，拿来给您收拾残局简直是不可能的事。如果是在有大量废纸的地方，比如有钱文化人家里，或者成天抄经的佛寺、写账簿的商铺里，您还可能弄到一些正反面都写满字画、实在没别的用处的旧废纸张用来方便。但即使这样，很多人也会喊着“敬惜字纸”的口号反对这一做法，因为在他们看来，美丽的汉字是神圣不容玷污的。专门用于个人卫生的“草纸”在上层贵族社会成为日常用品，大概要到宋元以后了，而在广大平民百姓当中这玩意儿一直到20世纪80年代还算奢侈品呢……[注12]

在这样一个荒郊野外的田庄里，如果主人很挑剔、生活质量高，奴仆们又不敢偷懒，那算您运气好，厕所角落里可能放着一笼类似于筷子筒的东西，筒里插着十几根扁平的竹签子或木签子，这就是用来解决后事的“厕筹”或者叫“筹片”了。抽一根出来，练习着用用吧。其实这是最环保的工具了，因为一般都会反复循环使用——当然，讲究的人家用完一次以后，会放置在固定地点，由奴仆们拿走清洗过才再度投用。不讲究的呢？呃，不细说了，您自己想象。

您觉得这样太可怕了？其实，在主人不经常居住的田庄别业，厕所里很可能连“厕筹”都不给预备。那怎么办呢？有经验的古人会在如厕前，路上拣块石头、土坷垃甚至揪几片大点的树叶子，就用这些解决了。

再多说几句，您知道在东汉之前，书写用纸还没有普及的时候，人们是用竹子或木头削成扁片“简”，在简上写字，对吧？那些写满了字，再没别的用处的“简筹”，有时候也会被拿来如厕用。比如敦煌马圈湾、悬泉和汉居延甲渠侯官遗址出土的大量汉简，上面写了很多有价值的珍贵信息，但其中一大部分都是从茅坑里掏出来的……当时人可能觉得这样废物利用方便节省，用得挺爽，但你们考虑过后世考古工作者和研究

学者的巨大压力吗，祖先们……

场地环境和完事后的问题还不是您会遇到的全部麻烦。就是在过程当中，您好不容易觉得松快一点了，刚出一口气，只听“吭哧”几声，身下突然伸出一张长嘴，两排獠牙张开，对着您的命根子就过来了——哎，不要叫得这么惨嘛，没事没事的。

从坑洞里拱上来的长嘴君，目标不是您身体上的零件，人家只是在趁热乎吃环保餐而已。您问这猪从哪里来的？还记得这间厕所的位置比较高、要登台阶上来吗？那是因为它就建在猪圈的上面，一墙之隔，一板之下，就是二师兄们的地盘啦！赚到了吧，方便的同时还能跟主人圈养的猪仔们联络感情，古代人的生活就是绿色健康亲近自然，啊哈哈！

这种茅厕和猪圈连在一起的“连茅圈”，基本形式在我国延续了两三千年都变化不大，直到现在，一些农村里仍然能见到。这种厕所的好处就不说了，它最大的害处是容易交互传染人畜寄生虫病，另外呢，占地面积也比较大。在农村、在郊外田庄里还好说，如果是居住在城市里的人家，弄个圈养猪可就不太容易了。

您从朋友的郊外田庄回到长安城内自己家里，过半天又想去方便了。您家地方不算小，有独立的院落，但也没大到能弄个猪圈还不影响居家市容环境的地步。那么厕所该建在哪里？

跟我来，走出正堂和居住的厅房，一般人家的厕所都是一间独立的小房子，建在院子的某个角落里，有屋顶有四面墙，有的木门上还有小洞，人们在内方便时可以通过门洞看到外面。如果不巧也有人这时候想来如厕，里面的先到者可以大喊一声，提醒后来者忍上一会儿，避免尴尬情况发生。

厕所里面呢，通常是先在地下挖一个大坑，或者埋下一口大缸，坑上或缸上用木板或石板铺好，留出缝隙供人蹲用。有的人体弱，蹲不住，那么可以用专门的坐器，当时叫“厕床”，样子像是现代的马桶圈垫，下面有腿支在板缝两边，其实整体看上去像个环形的板凳，中间镂空。这种坐便器在战国晚期就有了。[注13]

不管是蹲着也好，坐着也好，提醒您，方便的时候尽量别往下看。

下面的旱厕粪坑里可没有水冲，蓄积既久，各种生物都十分活跃。至于那一阵一阵冒上来的气味，躲也躲不过，没办法，忍着吧。据说有那富贵皇族人家，在厕所里专门放着干枣用来堵鼻孔（然后被傻女婿当零食吃了）。

地下挖的坑洞或者埋的瓦缸再大，也有填满的一天，那怎么办？别担心，唐朝已经有人专门以“剔粪”为业了，也就是后世的“倾脚头”“掏粪工”，他们专门负责从城市的厕所里清走粪便，然后作为上好的肥料卖到农村去种田用。这个行当虽然污秽被人看不起，利润却是很高的，历代都有干这一行发大财的人，后来甚至还成了被黑道把持的行业呢。[注14]

不过应该说，职业清粪工们的工作范围，有一大部分是各种公共厕所。对，公厕这东西在我天朝也很早就出现了，《周礼》就有明确记载，位置一般是在主要道路的旁边，样子和上面描述过的普通人家厕所差不太多，有些地方甚至已经有男厕女厕分开并列。这些公厕也有管理人员，但他们的主要职责是运粪赚钱，打扫厕内环境只是附加工作。因为在古代的农业社会里，人们对“积肥种田”的重视程度，远大于维护市容清洁卫生。

也因此，掏粪业的服务网络很可能覆盖不到城市里的所有人家，有些城市居民人家会在自己家院墙上挖个洞，把厕所设在这里，很没公德地往门外道路、公共空间里排泄污秽。为此，《唐律》里特意明文规定：允许百姓往院外排水，但不允许排倒脏污，违者要被打六十板子。[注15]俗话说得好，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会出台这种法律，本身就说明这一现象已经比较常见了，所以唐朝城市街巷里的公共卫生，恐怕真是好不到哪里去。

看到这里，您已经恶心反胃得不想穿到唐朝长安城了？呵呵，说实话，在当时的年代，我天朝的城市环境卫生恐怕是全世界（已知的“旧大陆”）最好的，您知道当时的欧洲城镇居民怎么处理自家排泄物吗？用桶子接完，直接往街上一倒！特别是住二楼以上的，连提下楼都不用，开窗子往外一倾，哗啦，完事。所以当时欧洲人走在城镇街上，时不时被天降肥沃浇灌一身，都习以为常没啥可埋怨的。

当然，上面也说了，我天朝唐人收集处理城市粪肥主要是为了种田用，这是我们农业社会的一个特色，而欧洲国家就没能建起这么一个城乡资源利用的系统。结果对比，我天朝不但市容环境相对较好，农村耕地肥力、粮食生产率也远远高出同时代的欧洲国家。后者因为土地肥力匮乏，普遍必须实施“休耕轮作”，即一块土地耕种一阵子后再撂荒一段时间，让它恢复自然肥力。

唐朝一般人家里最常见的厕所，就是上面说的这样子了。如果您到皇宫内、宰相府里、特别有钱有势的富贵人家做客，可能会见到一些“高级厕所”，比如供人坐着出恭的“厕床”弄得非常舒适，用软垫子来抚慰尊臀、解放双腿，厕所里有干净光滑的筹片备用，地上还燃着香炉来缓和异味。甚至，坑洞下面不是恐怖的长期积蓄物，而是一次一清的缸桶，缸桶里还放些木屑、草木灰、败絮等吸味用的碎物，尽量让整个过程无声无臭。

还有更夸张的，厕所里站几个浓妆艳抹的婢女，手里捧着香炉、厕纸或厕筹、洗手水盆、手巾、更换衣物，瞪着大眼睛看您，准备等您完事以后服侍洗手换衣服。这阵仗一般人可消受不起，真有人蹲、坐、站半天，被围观得浑身不自在，脸憋得通红却死活出不来事的。

不管怎么说，只要家里有地方有条件，唐朝人建造住宅的时候都会同时再建一个独立的厕所房，而且上至皇帝下至百姓，大部分人也都习惯了有情况时去厕所解决。比如隋文帝杨坚有一次跟儿子发脾气，就抱怨说自己闹病拉肚子，想睡在离厕所比较近的房间里都被熊孩子闹得睡不成。[注16]按理说以他老人家的地位，在卧室里放个马桶然后让宫人奴婢负责清理不是更省事吗？可他就是愿意自己跑厕所，那有什么办法。

尽管如此，在普通人家里，类似于“马桶”功能的便器仍然是生活必需品，因为确实有很多时候跑出居室去蹲厕太不方便，比如月黑风高的时候、打雷下雨的时候、患病生娃的时候……而且唐朝一般人家普遍家里都蓄养奴婢，对于做主人的来说，在室内方便完然后丢给奴婢处理，唯一麻烦的就是室内可能有股味道不容易散除。可以说，对大部分唐朝人而言，选择跑厕所还是坐马桶，纯属个人生活习惯问题。

说说您穿越过去能在家里看到的“马桶”吧。

这玩意儿大致可以分成两类，一类是男女通用经常用来接大号的，基本上是木制的容器，可能内外都涂了漆还画上花，带盖子。早先可能是方形的，后来慢慢变成圆形坐桶。古老的叫法是“牏”和“窬”，后来也被叫为“行清”“清器”“便器”“亵器”等，“马桶”这个词是由“马子”或“木马子”演变来的，不会早于唐朝出现。

另一类便器是男性专用的承接小号的东西，从南北朝至唐宋都流行烧铸成一只仰张大嘴的陶瓷带柄虎形壶，文雅的叫法是“槭”，一般人口语则直接叫“虎子”——等下，客人您注意了，这是唐朝以前流行的叫法，入唐以后，因为唐高祖李渊的爷爷叫李虎，所以“虎”字要避讳，更不能用在秽器上，所以人们逐渐改叫“马子”。嗯，后来这个词又变成了一个带侮辱性的称呼语，具体怎么回事您自己想吧。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韩）金光彦.东亚的厕所.南京：译林出版社，2008

（日）光藤俊夫，中山繁信.居所中的水与火：厨房、浴室、厕所的历史.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0

注12：唐义净《南海寄归内法传》卷二：“若有筹片，持入亦佳。如其用罢，须掷厕外。必用故纸，可弃厕中。”《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杂事》卷三十四：“应用土块或以树叶，或将破帛故纸而净拭之。”北齐《颜氏家训》：“故纸有《五经》词义，及贤达姓名，不敢秽用也。”唐《教诫新学比丘行护律仪》：“用厕筹……不得用文字故纸。”《元史》里出现了厕所专用纸的记载，《列传》第三：“至溷厕所用纸，亦以面擦，令柔软以进。”

注13：2007年安吉县天子湖工业园楚文化考古发掘现场出土了这种漆木坐便器。

注14：唐代关于城市粪便售卖产业的记载可见张《朝野佥载》卷三：“长安富民罗会以剔粪为业，里中谓之‘鸡肆’，言若归之因剔粪而有所得也。会世副其业，家财巨万。有士人陆景旸，会邀过，所止馆舍甚丽，入内梳洗，衫衣极鲜，屏风、毡褥、烹宰无所不有。景旸问曰：‘主人即如此快活，何为不罢恶事？’会曰：‘吾中间停废一二年，奴婢死亡，牛马散失；复业已来，家途稍遂。非情愿也，分合如此。’”另唐法砺《四分律疏》卷三十九：《衣犍度》中也提到有“市中巷陌粪扫”这一行业。

注15：《唐律疏议》杂律十六“侵巷街阡陌”条：“其穿垣出秽污者，杖六十；出水者，勿论。主司不禁，与同罪。”

注16：《隋书》卷四十五《列传》第十：“高祖因作色谓东宫官属曰：‘……我为患利，不脱衣卧。昨夜欲得近厕，故在后房，恐有警急，还移就前殿……’”

每个月都有那么几天特殊日子，怎么办呢？用来制药？【妇女卫生】

亲爱的唐穿团客人，领略过绿色环保的古代厕所以后，您的呕吐止住了没有？恶心症状减轻了吗？穿越欲望降低了吗？希望您的神经够坚强，因为考虑到穿越团的安全和谐，我们必须提醒您注意的类似事项远不止“厕所”这一处。

上次谈唐朝人的如厕问题，主要是从男性的视角来说的，因为他们活动范围大，遇到内急时的状况可能比较复杂。相比之下，妇女的大部分活动是在自己家里进行，解决个人问题的地点和方式简单固定些。不过这也不一定，因为女性在隐私方面的麻烦更多，比如每个月都有的那几天吧……

那几天在古代叫“月事”“月经”“月信”“入月”“天癸”，还有种种隐晦避讳的说法就不细讲了。美女您穿越到唐朝，一觉醒来，发觉内衣上一片血红，第一反应是什么？开了柜子找卫生巾？

算了吧，别费这力气了。唐朝全国大部分地区连棉花都没种植，上哪里去找棉絮给您做卫生巾？这玩意儿现代女性都习以为常，觉得天经地义从古至今一直都存在，但其实那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欧美国家的发明物。穿越回中国古代社会的妹子们就别惦记它了。如果您打算穿越回去“发明”卫生巾，也请选择穿越宋朝以后，才能找到制作材料，谢谢。

那么当您流着血在唐朝的床上醒来以后，该怎么办呢？请轻声呼叫身边的婢女，或者亲近的女性家人，问她们“月布”在哪里。

顾名思义，“月布”就是放置在下衣和身体之间、专门用来吸收经血的布块，一般是用旧衣物、帐被等改制成的。什么？您说一块布能吸收多少，会很快洇湿漏出？那就一次多垫几层呗。多垫几层也坚持不了多

久？那就隔一阵子换一次新的嘛。您说换得这么频繁太麻烦太不方便了？那这几天就尽量别出门，老实待在家里甚至卧室里吧。跟家人说“不舒服”“病了”，基本上都能理解是怎么回事。

您认为用这么多“月布”很浪费很昂贵？又想岔了吧？您以为这是一次性卫生巾，换下来直接扔？别做梦了，绝大多数妇女包括后宫妃嫔在内，“月布”都是用完清洗晾干、循环使用的，区别只在于贵族妇女的沾血月布由她们的奴婢去洗，而平民妇女只能自己动手洗而已。

“月布”是最简单低级的用品，要问它是哪个朝代开始有的，大概早在有“哎呀衣服破得没法缝补了怎么办”这一情况出现时，一些聪明的妇女就想到把破衣服剪开用来处理自己身体不便了。再往后发展进化，又出现了“月经带”这种更高级一些的用具，并且一直持续使用到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才被大规模推广开的一次性卫生巾取代。就是现在，一些边远地区的年龄较大的妇女，很可能仍然在使用它呢。

“月经带”的基本形制是：用厚布缝成一个长条形的前开口袋子，大小形状基本跟现代的长卫生巾差不多。袋子四角再缝上几条绳带，用来将布袋绑系在胯下。

不过，这些还不是全部，在实际应用之前还需要再添加些别的。您起床发现自己流血了，从床垫下或柜子里找出月经带，别忙着往身上系，揣在怀里悄没声地先去厨房——对，厨房——不是去偷吃或者往锅里投奇怪东西啦，别想歪——您走到那台大灶前，弯腰从灶洞里掏一把灰出来。当时所有家庭里做饭烧水都是用柴草的，所以灶里的草木灰炭块非常丰富，也很容易弄到。

躲着点人，把月经带拿出来，从前面开的小口子里装灰进去，尽量多装些而且要均匀地铺开，铺一厚层。这些灰粉就是月经带里的吸血主力了，经过高温消毒，可以有效防止细菌病毒传染，纯天然材质、不含任何人工添加的会对皮肤构成敏感、损害的成分，什么杀菌剂、防腐剂、酸化防止剂、人造香料、人造色素、油脂和表面活性剂统统都没有哦！

灶灰的坚持时间也比几层旧布持久得多，而且是“抛弃式”的，过半

天一天解下来，把吸饱血的灰块倒出扔掉，再抓几把新灰装进去继续用，又能撑一天半天，这样就降低了妇女们清洗月布的劳动量。宋朝以后随着棉花的大面积种植推广，有条件的人家也用旧棉絮代替草木灰，但外面那层“月经带”模样变化不大，倒是有巧手女子给它内外绣彩镶滚、富装丽饰，跟春宫、睡鞋什么的一起成为“闺中秘宝”。

当然了，“月经带”和“月布”也有非常多隐讳代指词，其中在明清之际比较流行的一个隐语是叫“陈妈妈”或“陈姥姥”。为什么姓“陈”？因为都是用“陈旧”的布头布料制作的，“妈妈”则是“抹抹”的转音，后来又转借为“姥姥”。至于现在流行的隐语“大姨妈”是不是也从此发展而来，就不能确定了。[注17]

穿越到古代的娇小姐们，洗月布嫌麻烦手冷痛经，做月经带嫌抓灰手脏，想多垫几层卫生纸应付应付？上一篇不是说了吗，就算是两面都写满了字画的废旧纸张，老夫子们也坚持必须“敬惜”，不同意拿来处理个人卫生。而在那个男尊女卑的社会里，用字纸来处理月事，在主流价值观当中是比拿来拭秽更加严重卑劣的行为，因为人们普遍觉得“女人月水”是天底下最阴毒、最脏污的事物。

《明尼戒法》规定尼姑们行经时应穿着“遮月期衣”，以免月水从两边流出污染衣物。倘若行经期间到访俗人之前，应先表明“我有病”，俗人表示明白则但坐无妨。若未曾事先告知自己“有月水不净”，而坐污他人床褥的尼姑，戒律指斥“如似淫女贼女有何等异”！

在这么奇葩的社会里，秉承着“以毒攻毒”“阴阳相克”等各种奇葩观念的男性，倒也承认女性月经并非完全腌臜无用，还想出了不少异想天开的利用方式，比如，用来制药。

从马王堆出土的医书《五十二病方》《养生方》，东晋《肘后备急方》到唐代《本草拾遗》《千金要方》等，里面各种用女性月水、月布和药治病的方子，随手一翻就一大堆。至于使用方式，有用新鲜血水敷涂伤患处的，有直接饮用的，有用沾血月布热敷的，也有把月布烧成灰加入药剂里喝掉的。

那么这些聪明的古人认为女性月经能治疗什么病呢？哦，那也是相

当多啊。打个比方，如果您家有男人上战场跟人打架，不小心中了一箭，箭头陷在咽喉胸背里取不出来，那么就赶紧取女人月水或月布给他涂抹中箭处，据说金属箭头就会自动蹦出来。不成功说明剂量不够，再给伤者嘴里灌月水、把月布捂在伤口上不放，直到折腾完最后一口气为止。

按马王堆《养生方》的说法，如果您想练习轻功，那么可以把少女初潮的月布揣在怀里，就能“增强腿劲、养生补强”，努力去当个神行太保。

其他比较常见的用法，还有用来解箭毒、治刺伤、疗久疮、解“马血入疮”之毒，治丹毒疮、豌豆疮、痔疮、虎毒。如果混在酒里服用，还可以治蛊病、霍乱、女劳黄疸、胞衣不出、交接损卵缩筋挛。上面是说以月经为主要药物的疗效，如果和其他本草药搭配，还可以治疗妒忌、痈疽、久咳不止、癫痫、溃烂、肠（病颓）……

需要说明的是，古代行医用药是一项寂无所寂不知寂、玄之又玄难言玄的活动，参与者必须自能觉悟体真意、普施慈怀挽狂澜，差上一点儿都不行，所以按以上方法来用药治疗，能不能把病治好取决于天意。万一发生不幸，那是你病家心不诚、意不正、缘法没到、前世冤孽索魂，跟医生和药方都没关系的哦！

除了用来治病以外，古人还认为女性月经是“天下至阴之物”，可以拿来驱邪做法事，对付阳气过盛的东西，比如番邦蛮夷的洋枪大炮……好在这么奇幻荒诞的一幕您穿越到唐朝是看不见的，所以就不细说了。

最后再说个生活习惯的问题。其实古代的一般平民妇女，被大姨妈困扰的时间并不如现代女性这么久。因为营养水平低、人均寿命短，她们的初潮晚、绝经早，而在生育期内，又没有避孕的观念和方法。十六七岁来潮嫁人以后，就处在不间断地怀孕——哺乳——恢复行经——又怀孕——又哺乳这个循环区间里，正常月经期不会太长。所以已经拥有了现代卫生条件的美女们忆苦思甜一下，跟生育期间的痛苦相比，大姨妈带来的麻烦还是可以忍受的吧！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李贞德.女人的中国医疗史——汉唐之间的健康照顾与性别.台北：三民书局，2008

注17：（明）李梅实《精忠旗·银瓶绣袍》：“［贴］我又偷了一块袍缎在此，拿与哥哥。［丑］好做陈妈妈。”（明）冯梦龙《双雄记·胡船透信》：“［小净］还有两顶巾儿。［内］也没了，做陈妈妈用了。”《醒世姻缘传》第六五回：“又将那第三个抽斗扭开……又有两三根‘广东人事’，两块‘陈妈妈’，一个白绫合包。”（明）汤显祖《牡丹亭》：“做的按月通经陈妈妈。”此为双关语玩笑话，既指人物“陈最良”，也喻月经布。

用栉篦去除头垢虱蚤，不但环保省水还能够占卜运势呢！【洗头】

亲爱的唐穿团成员，如果您还没被如厕和妇女卫生状况打败的话，继续我们不愉快的穿越真相之旅。

您早上醒来下床，捏着鼻子完成了自然生理需求，又感觉到头上和身上发痒。低头闻闻自己，一股馊臭味扑鼻而来，得，也不知道您穿越进的这个身体多久没洗澡了。

现代人哪儿受得了这个，叫来奴仆吩咐："准备热水，我要洗澡沐浴。"

"洗澡沐浴？"奴仆愣了一下，好像不太确定您到底要干什么的样子。也难怪，您随口说出来的这四个字，现代人都能理解是指的一种清洁活动，但是在古代，最早的时候这四个字可是分别代表四种不同的行动呢。

东汉许慎《说文解字》：沐，濯发也；浴，洒身也；洗，洒足也；澡，洒手也。洗头发、洗身体、洗手、洗脚，各有固定字眼表示。当然到了唐朝，这四个字的意义区分已经没有那么严格了，一般家仆也不会再往洗手洗脚那个方面想，可能也就是要再确认一下："主人是要洗头发还是浴身？"

为什么要这么问呢？因为古代人正常情况下洗头发要比洗身体频繁。

大家都知道中原汉文化圈里是不主张人们正常情况下剪短头发的，对吧。您摸摸自己脑袋，无论男女，都是让头发自然生长，长了以后为活动方便不碍事，就盘起来梳成各式发髻固定在脑袋上。当时又没有什么硬化路面，室外尘土飞扬，所以经常在室外活动的男性们都愿意再在脑袋上戴冠、帽子或至少裹一块布巾，一方面是帮助固定发髻，另一方

面也可以隔离尘土，尽可能长时间保持头发干净。

虽然如此，在那种外部环境中，头发还是会在几天内变脏的，所以先秦时代的《仪礼·聘礼》中就明文规定“三日具沐，五日具浴”，鼓励人们每三天洗发一次，每五天洗澡一次。这是一种比较理想化的生活方式，真具体执行起来，也就有钱的达官贵人家有那个条件容易坚持。一般的小官吏、书生、士子家庭，即使爱干净喜欢洗浴，这方面的高耗费也往往逼得人能省则省、能少则少。

假设您穿越到的这家，是个有老少主人四五口加奴婢四五人的中等小康城市人家吧。作为主妇的您张嘴要求洗浴，还不说更费事更麻烦的洗身体，就只先洗洗头发，奴婢们就得跑来跑去忙活半天。

先是取水，您不会认为当时家里都安装自来水系统，拧开水龙头就行吧？那得一两个人担着桶去水井里打水，如果家里有井或者水井离家不远还好，否则为了这几盆日用之外的洗头水，一两个劳动力的半天工夫就耗出去了。

然后，除非是在夏季最热的时候，水还得烧热了才能用来洗头发。当时城市里的家庭燃料以外买的柴炭为主，对一般家庭而言，说贵不贵，说便宜可也不便宜。如果家里有公婆在堂，看您没事儿三天两头地耗柴烧水洗这洗那，二老那脸色就相当可观了。

最后，水烧热了还要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温度，还要有一两个奴婢负责往铜盆或木盆里倒水、换水、撒抹各种洗发护发用品、帮您擦头发等。至于当时人都用哪些东西洗发护发，有便宜的也有贵的，一会儿我们可以向您介绍几个当时流行的配方，不过不管怎么说，都算一笔消耗，会过日子的人很可能要心疼。

正因为耗费大、不方便、惹人嫌，也因为当时一般百姓都没那么强的个人卫生观念，所以大家想出了一个替代洗头发的“好”方法。您的贴身奴婢就说了，看娘子的头发也没脏到需要用水洗的地步，不如拿篦子来拢一拢就好了。

您不知道“篦子”是什么？也是，现代的年轻人哪里用过这东西，虽然三十年前它还算家家户户都必备的日常生活用品。不信您问问身边四

五十岁以上的中老年人，特别是在农村住过的，谁没用它拢过头？

篦子，简单地说就是细密齿的梳子，普遍形状像个汉字的“非”，梳背在中间，两侧各有一排梳齿，梳齿之间的间距要非常非常微小，勉强能容许几根头发通过最好。不过它和梳子的作用不同，梳子是用来把头发梳理整齐的，而篦子是用来清刮头发上黏附的油泥脏污，以及最重要的——消灭虱子和虮子。

“虱子和虮子”您也不知道是什么？真是现代城市里长大的孩子啊……这些是人体和动物身上的寄生虫，古代大部分人特别是平民百姓身上都有。来看看过来人的描述吧，这还说的是20世纪70年代的事呢。

冬天逮虱子是每天必做的功课。中午，屋檐下脱了棉袄，翻过来袖子，顺着针脚的线路，一路捉过去。人身上的虱子有白的，有灰的，于棉袄的皱褶处蠕蠕爬动着，体形像极了乐器琵琶。捉住一只，放在板凳上，用大拇指指甲向下一旋一按，只听“吧”的一声，虱肚爆裂，肚内物什迸溅出来。喝过血时间不长的，虱肚里的内容呈浓厚的深红色；没来得及喝血的，肚子瘪如秕谷，须使劲下按，才可以听见“嘤”的微响，钝钝的。被子上也隐藏有虱子，夜里熟睡，感觉身上某处发痒，随手摸过去，肉肉的，鼓鼓的，逮了个正着。黑灯瞎火的，扔到地里，又怕它重新爬上床，索性放进嘴里，“吧嗒”一声咬爆了，和着一大口口水，“啪”的一声，吐进床前的火盆里。

虱子和虮子，以女孩子头上的为最多。虮子是虱子的子女，白色，大如蝇卵，晶亮亮的，伏在发根上，很少见其爬动。发棵里的虱子有淡黄和暗褐两种，不易捉逮，你这边拨开头发，它那边就惶惶逃逸。于是乎，梳子和篦子一起上阵。梳子开道，先将球结的头发梳顺，然后篦子才走马上前。从头顶开始，被梳者低着头，面前放张火纸，梳者手执篦子，篦齿顺着发丝缓缓理过。那些头发棵里的虱子、虮子、头皮屑便纷然而下，午季扬场一样。“顺梳梳子倒梳篦”，这句顺口溜只有到了梳头的尾声时才可以用到。因为，被梳者脑后面的头发梳起来极为不方便，顺着梳，梳下的虱子会趁机爬进袄子里，只好倒着梳。梳者运篦缓缓向上，让篦出的虱虮和头屑就留在齿面，轻轻拿过头顶，迅速倒在火纸

上。最后，一把火烧成一缕肉香。[注18]

您的贴身奴婢帮您把头发散开，倒垂向前，然后拿起篦子用力插进您的头发里，再用力向前拉扯。在您的鬼哭狼嚎中，一篦子好不容易拢到发尾，只听噼里啪啦……虱子、虮子、发屑、油泥头垢等各种原本隐藏在您头上的物质如天女散花般纷纷落地。这个过程重复几次，把您的长发全篦过一遍，这次干洗就算结束了，既省水又省燃料又省人力，是不是非常环保绿色呢？至于这么弄完以后，您的一头乌黑长发里是不是仍然藏着虱子、虮子、发屑、油泥头垢，是否彻底清理干净了……这个，您说呢？

一般人家不经常洗头洗澡，可能是囿于物质条件，但当时社会“保持良好个人卫生”的观念还没被广泛接受，也是一个重要原因。像皇帝宰相贵族富商这样很有钱很有钱、完全负担得起洗浴消耗的阶层，也经常有“老子就是不爱洗”的人士出现。比如东晋元帝和太子（后来的晋明帝）父子之间，曾经有过这样一次交流。

太子发短信给老爹：“听说您今天洗头发了，今天是个好日子啊，洗头有益于身体健康，特意祝贺一下。”

晋元帝回短信：“我从新春正月里洗过一次头发，到现在都没再洗，脑袋脏臭得不行了，所以努力洗了一次。儿子我们一起保持健康活久点吧。”

太子又回：“听说您洗头发洗了好长时间啊，没太累着吧？”

晋元帝回：“还行，洗完好爽！”[注19]

您穿越到唐朝，替你梳头篦发的一般还是家人奴婢。到了宋明时代，干这活儿的已经发展成一个行业，文雅点叫“待诏”，口头上就叫“剃头匠”了。他（她）们负责的活计除了给人用篦子洁发除垢，还会剃头毛（婴孩普遍剃光头或只留少许头发，成人有时候也需要剃掉部分不整齐的鬓发等）、绞掉脸上身上的汗毛、剪鼻毛、掏耳垢、修整眉毛胡子、捏拿按摩……这可是一项技术活儿，有严格的行规，还有不少专用工

具，不是随便谁都能干得了的。这种市民社会里的服务从业人员，除了手上技术要熟练，嘴也要甜，要会与主顾交流，比如明朝的剃头匠就声称他们可以从头发上篦下来的泥垢里占卜运势。

《金瓶梅词话》第五十二回：

西门庆坐在一张京椅儿上，除了巾帻，打开头发。小周儿在后面桌上铺下梳篦家活，与他篦头栉发。观其泥垢，辨其风雪，跪下讨赏钱，说："老爹今岁必有大迁转，发上气色甚旺。"西门庆大喜。篦了头，又交他取耳，掐捏身上。他有滚身上一弄儿家活，到处都与西门庆滚捏过，又行导引之法，把西门庆弄得浑身通泰，赏了他五钱银子，交他吃了饭，伺候与哥儿剃头。

说了这么多，您又犯恶心了吗？其实也还好啦，至少在古代的上层社会，在儒家文化传统里，还是一直都大力提倡定时沐浴、保持身体清洁卫生的。而且在有条件的富贵人家，很多人确实也喜欢多洗澡，或者至少在口头上承认勤洗澡、讲卫生是好事。唐朝人别说女性了，风流少年们去会见情人前，也要"汲水澡颈巾首膏唇"[注20]，也就是洗脖子（应该也包括洗脸甚至洗头），重新把头发用幞头裹一遍显得整齐干净些，还要涂润唇膏——这可是膀大腰圆的唐朝男生！

最后说一说唐朝人洗头发的姿势和工具吧。当时桌子、架子等高足家具还不很流行，所以大部分人洗头的时候，都是跪在地上（有条件可以在地上先铺一张席子垫子）。用大铜盆、瓷盆或木盆盛满水，也放地上，洗发者跪在旁边弯腰俯身蹶臀，把头发浸水里。如果有奴婢，由他（她）们动手清洗，穷人就自己动手吧。

没钱的人家，也别奢望什么高级昂贵的洗发水，从灶里抓一把柴灰或者暖炉里的炭灰，放在清水里涮搓头发，算是最便宜最常见的洗发剂了。这些草木灰里含有天然碱，去污功能很不错，所以既可以用来洗头发，像东晋《肘后备急方》里说的"以灰汁洗净须发"，还可以用来洗脸、洗身体、洗衣服、擦洗清洁各种物品。有些人家会专门放置一个"灰

筐”，筐底置二三层席子，把烧完的柴炭灰放筐子里，再浇水进去，收集从筐底淋下的含灰溶液。浓灰水用来洗涤，淋二三遍以后的淡薄灰水还有别的用途。

家境再稍好点的人，会用淘米水或发酵米汤来洗头发。这也是一个很古老的方子了，先秦的《礼记》里就提到用淘黍米汤洗发，用淘粟米汤来洗脸。晋人注《左传》里的“遗之潘沐”这一句时，明确指出“潘，米汁，可以沐头”。至于微微发酵变酸的米汤，那时候叫作“浆水”或“泔汁”，也是经常用来洗头的东西。上文提到的《肘后备急方》里，给了几个“治脱生发秘方”，其中有两个是需要用发酵米汤来加工的。

疗人须鬓秃落，不生长方：麻子仁三升、秦椒二合，置泔汁中一宿，去滓。日一沐，一月长二尺也。（每天用这种药洗发一次，一个月头发可以长二尺。）

又方：麻子仁三升、白桐叶一把，米泔煮五六沸，去滓。以洗之，数之则长。

再一个普通大众能用得起的洗发液，是皂角树结出的果实“皂荚”。比较讲究的用法是把皂荚的皮和子都剥掉，只取荚肉晒干，然后用热水泡煮，做成专门的“皂荚汤”，用来洗手、沐浴、洗衣物等，当然也可以洗头发。唐代药王孙思邈的《千金要方》里，有一个“沐头汤”的方子，是用来治疗“头生白屑瘙痒不堪”的：

大麻子、秦椒各三升、皂荚屑半升，上三味熟研，纳泔中一宿，渍去滓，木篦搅百遍，取乃用沐头发际，更别作皂荚汤濯之。

皂角树是一种分布地域非常广泛，寿命也很长的树木，北方尤其多见。不过如果您穿越过去的居所附近没有这种树，也不用着急，因为最

晚到南北朝的时候，“皂荚”就跟扫帚簸箕一样已经是家常日用品到处有售的了，价钱也不会太贵，还是容易买到的。当然还是那句话，再便宜也要花钱，节俭过日子的一般百姓能省点儿就省点儿，能不洗就不洗，只要没脏出病来，就不会鼓励您费水费柴费人力地成天洗这洗那。

说了这么多，刚把“洗头发”这事讲得差不多清楚了，下面您还有一项更大的工程呢——浴身洗澡。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孟晖.贵妃的红汗.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

注18：摘自《篦子与虱子》，李星涛，2012年5月27日《羊城晚报》B6版。

注19：原文载于（南朝梁）殷芸《小说》：晋明帝为太子时，闻元帝沐，上启云：“臣绍言，伏蒙吉日沐头，老寿多宜，谨拜表贺。”答云：“春正月沐头，至今大垢臭，故力沐耳！得启，知汝孝爱，当如今言，父子享禄长生也。”又启云：“伏闻沐久，想劳极，不审尊体何如？”答云：“去垢甚佳，身不极劳也。”

注20：见唐传奇《任氏传》。

皇帝带头正风气，澡堂子里谈工作【洗澡】

这位爱美爱干净的唐穿团娘子，当您经过一番挣扎斗争，终于成功地洗了一次头发，想不想继续挑战下一个难关——给自己全身洗个澡呢？

您将遇到的阻碍，基本跟洗头模式差不多：费水、费柴、费人力、费清洗材料。不过因为身体皮肤面积比头发面积更大，这些东西的耗费量会更多。另外再加一个阻碍：需要一个比较隐私的单独空间。毕竟如果洗头发的时候不小心被别人看见，虽然尴尬但不至于有伤风化，可要是脱光了洗澡的时候被丈夫以外的人看见，这性质就严重太多了。

像您穿越到的这种城市小康家庭，想有个独立的浴室，可能性不大。上篇已经说了，洗浴活动在古代非富贵人家里并不能经常进行，当然也就没必要，也没条件建房子时弄个单独浴室。偶尔要洗澡洗头发时，你大概只能在自己的卧室里放个大盆，让奴婢弄来必需品然后把门窗关好，门外留个人看着点，自己和贴身奴婢在卧室里快点洗完了事。

洗澡的时候如果是在夏天还好，如果是气温比较低的冬天或初春秋末，在卧室里洗澡还有个好处，就是这地方一般会长燃着炭炉等取暖工具，室温保持得较舒适，洗澡时冻得感冒发烧的概率小。当然了，春秋冬三季很少出汗，您要求勤洗澡的理由更不能成立了。

给您出个主意吧。如果您实在想洗，又不想面对家里长辈、丈夫甚至奴仆下人的议论贬损，那可以装病，叫家里人请来医生，说自己的症状是“皮肤瘙痒，有黑白屑脱落，遍体生虱，油腻垢臭”，那医生开出的治疗方子八成就包括“浴身”——对啦，在古代“洗澡”普遍被视为一种有效的治疗手段呢，也可见这在平民阶层当中是多稀罕的活动。

为了治病，家里人一咬牙一跺脚，豁出去了，允许您洗一次澡！这赶紧地，叫人烧水拿大盆准备吧。

普通平民人家洗澡的家什也挺简单，一个大澡盆或者类似的大型平

底盛水容器，当时叫“浴斛”[注21]， 您可以在里面放一个像凳子的坐具叫“浴床”，自己坐在浴床上，由奴婢动手给您头上身上浇热水擦抹身体。至于清洁剂，和洗头发一样用草木灰、米浆、皂角也行，还可以用以豆粉为主料加其他药材合成的“澡豆”，配方很多，有时间自己在家里做也行，市面上也很容易买到。

洗完了用干净的布巾擦掉水，讲究的还要求上半身和下半身用不同的布巾来擦，擦上身的叫“絺”，是比较精细的布，比较粗薄的“绤”只用来擦下身。[注22]擦完再换一套干净衣服，重新梳理好头发，这个洗澡过程算结束。

相比之下，你家男人如果想洗澡，会便利得多。一些大型官衙机构以及寺院里有公共浴堂，允许多人共浴，但只限男性。在盛夏特别热的时候，平民小康人家的男子和小孩也会到天然的河湖水塘里扑腾洗澡玩水，比如杜甫就写过“昼引老妻乘小艇，晴看稚子浴清江”[注23]的句子。还有白居易老先生，他在一个“炎光昼方炽，暑气宵弥毒”盛夏时节，跑到香山寺的石楼潭里，趁夜里人少，“平石为浴床，洼石为浴斛。绡巾薄露顶，草屦轻乘足”，坐在露天水池岸边痛痛快快洗了一次澡，然后“清凉咏而归，归上石楼宿”。[注24]

白居易如果生在现代，应该是一位微博狂人，而且还特别喜欢把日常生活里的鸡毛蒜皮小事都拍个照写个段子往网上发。光是跟“沐浴”有关的诗，他就写了很多首，但这是否能说明老先生经常洗澡呢？呃，有一首诗是这么写的：“经年不沐浴，尘垢满肌肤。今朝一澡濯，衰瘦颇有馀。”不过这也情有可原，因为这是他一场大病以后写的。在那时候的医生看来，有些病可以用洗澡的方法治疗，有些病却是不能洗澡的，否则容易“伤元气”“中风邪”等。所以白大诗人到底爱不爱洗澡？这还真是个问题哈。

其实从先秦时代起，在上流社会当中，已经形成了一套以《周礼》《仪礼》《礼记》记载为代表的士人价值观和理想的生活方式，其中就包括要求大家勤洗浴、讲卫生。一个受人尊敬的士人，在奉养父母、接待客人的时候，都应该提供能让他们三天洗头一次、五天洗澡一次的生活条件。而这个士人自己，也应该每五天洗浴一次，为此汉代的朝廷特意把官员们每上班五天可以休一天的假称为“休沐”，意思约等于“给你们

时间都滚回去把自己拾掇干净再来上班，别熏死人”。到了唐朝，这个假期延长到每十天休一天，也被称为“旬假”。

除了日常生活以外，贵族士大夫要搞点什么隆重仪式，比如祭祀、参加公共活动、拜见上司贵官等，都要提前“沐浴斋戒”，把自己里里外外都清理干净，才能怀着一颗纯洁虔诚的心去天人合一。可见无论喜欢不喜欢洗澡，上流社会人士一般还是都承认洗澡是好事，是应该鼓励提倡的。

不过正像世间所有事一样，理论是理论，实际是实际。即使在生活水平提高、卫生观念已经深入人心的现代社会，照样有一堆人不爱洗澡，别人也拿他没办法，何况是在物质水平低落的古代呢。从两汉魏晋南北朝到唐宋元明清，以“不爱洗澡”留名青史的贵族士大夫，人数比“爱洗澡”的只多不少，随便数一下就有嵇康、王猛、王安石等。还有一位桓冲，这位倒是洗澡的，但洗完澡不爱换衣服，干净身体往脏旧衣服里一套完事，这也折腾出了一些典故是非。

在中古社会里，能保持“勤洗澡”生活方式的阶层，可能只有寺庙里的和尚了。因为佛教是从热带国家传入我国的，热带国家人民洗澡比较方便（如著名的“恒河晨浴”），所以沐浴的习俗也跟着佛经一起在寺庙里安身。大中型寺庙往往在建造时就设计了专门的浴堂或者浴室院，以供佛教徒洗浴。《洛阳伽蓝记》卷四：“宝光寺……指园中一处曰：‘此是浴堂，前五步，应有一井。’众僧掘之，果得屋及井焉。”出土了无数唐代珍宝的法门寺，“寺之东南隅有浴室院，或供会辐辏，淄侣云集，凡圣混同，日浴千数。洎百年已还，迄于今日，檀那相继，未尝废坠。”[注25]敦煌壁画上也有僧众洗浴的场景。

这些公共浴室是什么样子的呢？其实跟现代的公共浴池也没太多本质区别：在地下挖个体积不等的池子，池壁和池底铺上不易渗水的材料（一般是石条或青砖），在水源和浴池之间设个加热炉灶，把冷水加热以后注入浴池，尽量保持池内温度合适人体洗浴。这是基本的设置，至于冲淋设备、莲蓬头、按摩喷头、桑拿房那些就先别想了。

后世那种建在街面上、城区里、收钱让人进去洗澡的商业公共浴池，在唐朝的城市里似乎也不多见，但在宋朝城市里就已经很普及了，

而且在浴池里还有搓背等附加服务。苏东坡在享受完搓背工的服务以后还赋诗填词留念：“水垢何曾相爱，细看两俱无有。寄语揩背人，尽日劳君挥肘。轻手，轻手，居士本来无垢。”[注26]

除了寺院以外，另一处有大型沐浴设施的地方是——皇宫。

唐朝最著名的皇家浴池是骊山脚下的“华清池”，这个我们穿越团已经去过不止一次了，不再重复介绍。而且华清池主要是利用了天然温泉，和我们本次说到的人工沐浴也不太一样。在长安城内的太极宫、兴庆宫特别是大明宫，以及不少避暑离宫，也都有大型浴池供人使用。而且这些皇宫里的浴殿，除了让皇帝后妃们洗澡，还有别的奇妙用途。

比如您家丈夫在婚后仕途得意，从一介平民书生考科举中了状元，又步步高升，有朝一日做了翰林学士，负责书写圣旨，相当于皇帝的大秘书的角色。那么有一天他正在宫内直房值班的时候，内侍宦官过来传诏，天子要找他商量政务。没说的，带上纸笔墨盒跟着走吧。

七拐八拐，没往正常传召的延英殿或紫宸殿、清思殿方向走，反而走向那座窗冒白汽、檐蒸水雾的“浴殿”。到了跟前，一看一堆宦官宫女手捧各种沐浴用具和干净衣物等，隔着垂地的帷帘纱帐，只听浴池里确实水声哗哗直响，皇帝正在里面洗澡呢——这是要干啥？

别紧张，别紧张，这是正常情况。唐朝皇帝的确有这个奇特癖好，喜欢在澡堂子里谈工作——嗯，当时叫“浴堂召对”。这是纯洁的工作关系，不一定会命令您家丈夫脱衣陪浴，很可能只是皇帝自己泡池子里或者洗完了穿上衣服坐着，口述想法，您家丈夫负责讨论和记录，谈得起劲可能会一直聊到天黑吹灯拔蜡[注27]。这种事如果经常发生，别的大臣还会羡慕您家丈夫呢，这是君恩深重的表示啊。

您不信，来看看白居易在给皇帝当秘书的时候，和好朋友元稹相互写诗传情吐嘈，都特意要点出“浴殿”这个关键词。白居易《八月十五日夜禁中独直，对月忆元九》：“银台金阙夕沈沈，独宿相思在翰林……渚宫东面烟波冷，浴殿西头钟漏深。”元稹《酬乐天待漏入阁见赠（时乐天为中书舍人予任翰林士）》：“未勘银台契，先排浴殿关……偷瞻咫尺颜。恩垂天语近，对久漏声闲……”

同时，既然您家郎君升官发财了，全家人当然也会跟着飞黄腾达，搬进大宅子，奴婢更多，生活更富裕，那么跻身于上流社会贵妇中的您自己，想要常洗澡也不再那么困难了。

首先，您可以有一间单独的浴室啦。这个房间叫“湢”，往往设立在离炉灶和水源都比较近的地方，要往室内地下挖个浴池还是太奢侈了点，一般挖一条专门的排水道，地方够用来放个大的“浴斛”，旁边再放衣架（椸）和比较大的“浴床”，让您能有地方挂衣裳布巾，还能舒舒服服地坐着洗澡就行了。

其次，您用的洗浴剂，也不能再满足于简陋的草木灰、浆水、皂角或便宜澡豆。当时社会上流传着各种神奇洗浴药剂配方，如药王孙思邈的《千金翼方》里专门开辟章节，记载了大量“妇人面药、面脂、澡豆”的配方。随便摘二则：

澡豆方：细辛（半两）、白术（三分）、栝楼（二枚）、土瓜根（三分）、皂荚（五挺炙去皮子）、商陆（一两半）、冬瓜仁（半升）、雀矢（半合）、菟丝子（二合）、猪胰（一具去脂）、藁本、防风、白芷、白附子、茯苓、杏仁（去皮尖）、桃仁（去皮尖各一两）、豆末（四升）、面（一升），上一十九味，捣细筛。以面浆煮猪胰一具令烂，取汁和散作饼子，曝之令干，更熟捣细罗之，以洗手面甚佳。（意思是把这十九种药材搅在一起捣成细粉。用面浆将猪胰脂煮烂，取汁和细粉团成饼状晒干，再捣细并用细罗布筛过，取来用以洗手洗脸，当然也可以洗澡。）

又方：丁香、沉香、青木香、桃花、钟乳粉、真珠、玉屑、蜀水花、木瓜花（各三两）、柰花、梨花、红莲花、李花、樱桃花、白蜀葵花、旋复花（各四两）、麝香（一铢），上一十七味，捣诸花，别捣诸香，真珠、玉屑别研成粉，合和大豆末七合，研之千遍，密贮勿泄。常用洗手面作妆，一百日，其面如玉光净润泽，臭气粉滓皆除，咽喉臂膊皆用洗之，悉得如意。（这里一共列出了十七味配料，其中包括花、香料和真珠玉屑，这三种分别捣细再与大豆粉混合，研磨千遍，密封贮存。坚持用这种香药来洗手洗脸化妆一百天，就可除去体臭粉滓，脸部皮肤如玉光净润泽。这种香药也可以用来洗脖子洗胳膊，当然更可以洗全身。）

这些配方真的有它们所宣称的那些神效吗？嗯……马马虎虎地说，就算疗效达不到，也应该是洗不死人的，只要您别一激动把浸了澡豆香药的洗澡水大量喝进肚就行。而且这些配方里总有一些东西有点好的效果，比如面粉、豆末、皂荚可以用来吸附污垢，有助于清洁，花汁和香料可以掩饰体臭等。所以，只要您家里有钱，就可着劲造吧。

不过还要提醒您的是，如果您是作为丈夫的原配正妻陪着他一步一步从中等人家迈上了成功仕途，那等他当了大官，您的年纪也不会太小了。等到您用得起这些昂贵精致的沐浴护肤品时，您的肌肤很可能已经枯涩干瘪、布满斑点皱纹了，再怎么折腾也恢复不了青春少女的润泽丰盈，这还不要提年轻时恪于生活困顿，无法经常沐浴保养而留下的种种身体隐患。总之，想要穿越成唐朝“小家碧玉”然后“白手起家共同奋斗”的美女们，还是三思吧。

注21：《北齐书·南阳王高绰传》：“后主即夜索歇一斗，比晓得三二升，置诸浴斛，使人裸卧斛中，号叫宛转。帝与绰临观，喜噱不已。”

注22：《礼记·玉藻》：“浴用二巾，上絺下绤。”

注23：引自杜甫《进艇》。

注24：引自白居易《香山寺石楼潭夜浴》。

注25：引自刻于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年）的《法门寺浴室院暴雨冲注唯浴室镬器独不漂没灵异记》碑。

注26：引自苏轼《如梦令》。

注27：《旧唐书·柳公权传》：“充翰林书诏学士，每浴堂召对，继烛见跋，语犹未尽，不欲取烛，宫人以蜡泪揉纸继之。”

社会救济与公共文化生活

绝不滥用抗生素，怀里抱只鸡来治传染病【医疗】

亲爱的21世纪现代人，如果您对当代天朝的医疗制度非常不满意，欢迎参加穿越团，到我大唐盛世来体验健康旅游！在这里，您绝对不会遇上急救车收高价、医生滥开抗生素药物、输液血管进空气、手术刀遗忘在体内、输血拿错血型、出了手术室丢个肾、缝肛门等不像话的医疗事故。我大唐神医们以（达官贵）人为本，治病只用纯天然绿色药物，辅以先进的心理学精神安慰法，杜绝使用那些血腥残暴伤元气的大砍大切，手段多样，疗效奇特，恭候光临！

同时，大概还有一票宫斗剧粉丝对“太医”这个职业非常有兴趣，认为太医们可以没白天没黑夜地在后宫里到处乱窜，无论谁家卧室随便推门就进，各色美女手到擒来。给皇帝下药，给宫女堕胎，给妃嫔播种，以至于森严宫禁里每一声婴儿啼哭，每一个皇子公主的出生背后都摆脱不掉来自太医们的血统疑云。世上真有这么美好的职业吗？

我们这次的求医穿越团不妨就从皇室医疗体验开始，再一级一级下降，从皇室到贵族大臣，到平民百姓，到穷苦贱民，全方位了解在古代社会求医治病的美好过程。

“啪”一声穿越成功，您已经是唐朝皇宫里的一名宠妃了。这天起床觉得头昏脑涨身体不适，于是连忙向侍候您的宫婢高喊一声：“我病了，快给我传太医！”

只见宫婢们面面相觑，大惑不解：“妃子病了为什么要传太医？这是烧糊涂了吧？”

别生气，别生气，这可不是下人们有意虐待您，有病不给找人治，而是您乱七八糟宫斗剧历史剧看太多了，随口一喊就是“太医”。您知道唐朝的“太医署”是干啥的吗？那其实主要是一个行政管理和教育机构，约等于现代的国家卫生部和最高医学专科学院合体，负责发布医疗政

策、培养专业医生。

“太医署”里倒也有不少能给人治病的医生，但是第一，人家不叫“太医”，而是按医术的等级分别叫“医师”“医正”“医工”等，完整的称呼应该是“太医署张医师”，而不是“张太医”“王太医”地乱喊一气。第二，这些医生的主要诊治对象是普通官员、军队、官府工匠、吃财政饭的各类官府供养人员，也可以给低级宫女太监看病，但那是在一个专门的地方“患坊”里，可以理解成宫里的内部医院小卫生室。宫女太监病了想找人家去就诊，得自己走过去或者被抬过去，叫人家到卧室里来看病是不行的。

而像您这样地位比较高的宠妃，乃至更高等级的皇后、皇子、公主以及皇帝本人等，生病以后一般不会叫“太医署”的人来掺和。他们的主要医疗服务机构叫“尚药局”，隶属于殿中省。殿中省是一个总掌天子衣、食、住、行、医及出行礼仪的机构，长官是“殿中监”，可以理解成服侍皇帝本人的“老管家”。这机构下面统领着“尚食局”“尚辇局”等六个局，其中就包括“尚药局”。

您想要来给自己治病的最高级的“太医”，在唐朝叫“尚药局奉御”，一共有两人，正五品，已经算中高级官员了。他们既是尚药局的最高行政长官，（理论上）也是全国水平最高的医生。不过您能不能把这二位奉御之一叫来给自己看病，完全取决于您的受宠程度，因为他们二位平时是“掌合和御药诊候方脉”的，也就是要亲自为皇帝诊脉、立处方、和药、尝药，地位又高，架子又大，是传说中的“御医”。谁敢请他们来给自己看病，需要先掂量掂量自己的地位够不够。

这二位“奉御”配有四名助手，叫“直长”，也参与给皇帝治疗，是尚药局的副长官。另外还有四名“侍御医”，性质比较接近于皇帝的“保健医生”，不管皇帝有没有病都要在他身边轮流值班观察御体情况，有病的话更是得一直守着写方子、喂药等。还有专门负责制药的“主药”“药童”，负责管理药材的“掌固”，负责按摩的“按摩师”，负责念咒跳大神的“咒禁师”等，以上这些，理论上都是为皇帝一人服务的。

那么谁来负责给你们这些后宫妃嫔、皇子、公主治病呢？尚药局里还有四名“司医”，八名“医佐”，品级和医术都比以上的御医们差一些，这些是按规定为你们服务的。当然了，如果皇帝很关心你们的病情，也

可以命令奉御、直长们去给你们治疗，所以说这要取决于您的得宠程度了。

即使您生病的时候运势正旺，跟皇帝感情好，天子让最高等级的“奉御”去给您看病，你也别想着这御医能自己一个人带个医箱夹个软包就在后宫里溜达来溜达去，顺便跟您咬个耳朵偷个情什么的。皇宫里的治疗活动那是有严格规程的，任谁都不准脱离监视随便走动。

首先说，太医也好，奉御也好，他们的日常办公地点都不在宫城里，而跟三省六部等政府机构一起关在宫城外面的“皇城”。宫中有人传召了，值班的医生才能跟着宫人进后宫门，在门口检验随身携带的证件（鱼符、木契等），验明无误才能进去，紧跟着宫人到指定地点看病，全程都在很多双眼睛的严格监视下。

给后妃看病一般就是隔着帷帐按脉，向旁边的宫人询问症状，能掀开帷帐看一眼后妃的脸，都算是非正常情况下的逾礼举动了。诊断完了出去写药方，什么病用什么方子、怎么配制都是有现成规矩的，大多是依据《本草》《百一集验方》等医书来开具，写完把药方交给主药等专业人士去配制，没啥事了被带出宫去等着下次传召，哪有什么东逛西逛的机会。

这还是赶上了开明的好皇帝，肯让男医生进宫来给自己的女人看病。如果皇帝比较忌讳这种事呢？那么无论您病得七死八活有多严重，都别想见到一个长胡子的医生，宫廷里的“女医”过来给您稀里糊涂解决一下就算了。

所谓“女医”，甚至都不是出自士人家庭的有文化女性，而是从隶属于官府的奴婢里挑一些20～30岁的较聪明的未婚女，由“医博士”（医学教授）训练她们学习一些安胎、产难、疮肿、伤折、针灸的治疗法，最多学习五年，就发来宫里专门为你们这些皇帝的女人治病了。如果运气好，这些女医里可能也有一些技术真不错的，但普遍来说，她们的文化程度和医学素养还是会与太医署、尚药局的医官们差距明显。[注28]

无论是男医生还是女医生，您想要买通他们去给皇帝下个春药或者毒药，更加无此可能，因为皇帝服药的检验程序非常严格烦琐。

给皇帝开出药方来以后，制药过程要由宰相（中书门下长官）、禁军各部长官（诸卫上将军各一人）、尚药局的长官和副手们共同在场监督。药物制成以后，医生们自己先尝过以保证质量过关、人畜无害，随后在包装上写明此药的药方和制药日期，所有在场监督人员都要在包装上签名以承担责任。这个手续完成以后，才可以向上报告“皇帝的药制好啦”。

等到皇帝吃这药的那天，开了封装，还是奉御医生们先尝药，然后他们的上级主管“殿中监”再尝，然后皇太子还要再尝药（看来皇太子想毒死父皇的嫌疑挺大啊），三级尝完，这药才能喂给皇帝。如果药里有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这一通折腾下来还发现不了，难道那些监药尝药的人都神经迟钝如恐龙？

顺便说一句，皇太子的东宫里也有一个独立医疗机构叫“药藏局”，性质跟负责给皇帝看病的“尚药局”非常相似，不过等级较低、人数较少、规模较小而已。

以上是皇宫里的医疗过程。如果您穿越到了贵族官僚家庭里，不幸生病了，又该怎么办呢？

基本上不用指望“尚药局”的高级御医们能来给您看病。除非您家面子大，能得到皇帝的亲口批准，否则“尚药局医官，王公己下，不得辄奏请将外医疗”[注29]。人家是专门侍候皇帝的，臣民人等的死活关人家什么事。据说也曾经有尚药局“国医”偷偷走穴干私活，瞒着皇室出来给外人治病，但那样收的医疗费就相当可观，中产阶级倾家荡产请上半年也未必能请来一次。

那么去上面说过的“太医署”请医生呢？“太医署”隶属于“太常寺”，其职责本身确实也包括了为大臣贵族们治病，五品以上的退休官员还能享受“公费医疗”的待遇[注30]。但是，这个机构里的专业医生再加上医政人员、老师、学生一共也只有300多人，而长安城居民少的时候十几万，多的时候上百万，平均下来两千人摊不到一个医生服务。而且您明白的，这种官办大锅饭式的机构，从古至今都是没本事混日子的人最集中的地方，恐怕庸医的数量远远超过名医。就算您是官僚贵族士人，有本事请来太医署的医工们看病，请过几次以后，只怕您就觉得被他们治

还不如自学医术自己治管用。

您说行，咱们不去官办医疗机构找大夫了，去请民间自己立业的神医吧。什么药王孙思邈、名医甄权、张文仲、李虔纵、韦慈藏、许胤宗……搜索一下，唐朝的名医还是不少嘛。

告诉您一个不幸的消息，当您好不容易打听到当代名医的地址，找上门去，人家很可能已经被官府“请”走，去尚药局当皇帝御医了，或者进了太医署收徒弟教学生，这些官方机构有通过“医举”吸纳民间好医生的途径。而对于这些技术高明的医生来说，进了官办机构待遇好俸禄高，又有社会地位和生活保障，当然比在民间“悬壶济世”舒服得多。

剩下一些名气不大的民间医生，当时叫“闾阎医工”，有的在东市、西市的药铺里坐堂，有的找个寓所挂个行医的牌子等病家上门。最低级的是那种“江湖游医”，身背草药囊算卦袋，举个“专治各种疑难杂症”之类的幌子，摇铃吆喝，哪里热闹往哪里走，等着哪家病人危重到“病急乱投医”的地步，遇上以后不管好歹就往家里扯，算是略尽人事听天由命了。

医生请到家，望闻问切一番，您得的会是什么病呢？

所谓“望诊”，除了看脸色、看眼睑、看舌苔、看痰咳等以外，医工们还会看您家的房子大小，奴婢多少，摆设是否贵重，衣饰是否华丽，是否大腹便便、脑满肠肥，是否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如果判定您是富贵人家，那么唐朝这个阶层最常见的病有以下几种：

脑血管病，当时一般叫“头风”“卒（猝）病”“风病”，主要原因是吃油腻食物多而运动少，身体肥胖，血压血脂高，属于典型的富贵病。

各种传染病，包括疟疾、痢疾、伤寒、肝炎等，主要原因一是当时环境卫生不太好，二是大部分人也不怎么注意个人卫生。

皮肤化脓性疾病，经常被称为“疮疡”“血痈”，主要是受了外伤以后救治不得当，感染发炎引起并发症。

长生药仙丹吃多了……这种药大多含致命的重金属成分，纯属自己作死。

如果您是平民百姓甚至贫寒人家，那常见病就跟富贵人家有所不同了。对唐朝普通人威胁最大的几种疾病是：

1.传染病，其中最常见的是“疟疾”，还有被统称为“天行病”的急性大规模传染病，以及“赤白痢”等痢疾，“风黄病”等传染性肝炎等；

2.心脑血管疾病，包括“风病”、心脏病引起的“肿病”、高血压动脉硬化引起的“赤眼病”等；

3.消化系统疾病，“水痢”“患腹”等；

4.泌尿系统疾病，肾炎和尿毒症引起的“肿病”等；

5.难产和其他围产期疾病，女性专享；

6.皮肤化脓性疾病，“疮疡”“血痈”；

7.新陈代谢疾病，主要可能是糖尿病等。

可以庆幸的是，后世曾经大规模暴发的天花、鼠疫、霍乱等恶性传染病，在唐朝虽然已经出现，但还没对社会造成严重威胁。当时的医生对常见病心里有个数，再来问诊治疗就比较有把握了。比如请来的医工问您和家人：“病人有什么症状啊？”回答：“病人每两天发病一次，先是浑身发冷寒战，盛夏盖几层厚被子都觉得不暖和，大概冷上一个时辰，又开始发热高烧，面红眼赤，口渴喝凉水，上吐下泻，头痛惊厥，这么折腾半天，出一身大汗，缓过来了就大睡一觉。隔天再如此发作，反复不止。”

这是很典型的疟疾症状了，过去的老人们也叫“打摆子”，一说都很

熟悉，现在已经不是什么难治的病，甚至在我国都很少出现了。如果是到现代医院里去治疗疟疾，医生一般给开些奎宁类药物，直接作用于疟原虫，然后吩咐回家把环境卫生搞好，消灭蚊蝇，因为疟疾的传染源就是蚊子叮咬。这样内外并治双管齐下，大部分病人都能很快痊愈。

但是唐朝的神医们可不会这么干。诊断出是疟疾，这个倒没什么难度，因为这病的症状实在太好认，而且又是当世第一大流行病。可诊断完了以后呢？只见神医一探手，从自己的背囊里取出朱砂、白纸、毛笔在案上铺开，奋笔疾书正楷字：

疟小儿父字石拔，母字石锤，某甲姓唐名穿患疟，人窃读之曰，一切天地、山水、城隍、日月、五星皆敬灶君，今有一疟鬼小儿骂灶君作黑面奴，若当不信，看文书急急如律令！[注31]

写完把白纸拿到厨房，用一片瓦或石压到灶王爷画像的脑门上，小心别压住字，也别让灰土落到纸上混淆了字迹。您自己先默默读一遍这条符咒，然后派人守着它，不让别人接近。等您的疟疾快要发作了，就赶紧整顿好衣帽立在灶前，先把灶王爷和符咒都清扫干净，再一字一句地读符上文字，必须读得清楚干脆，绝不能读错一字。一边读一边还得抖着自己衣裳，读完一遍跪下来拜一次灶君，这样读三遍拜三遍，折腾完，把符咒还压回灶王爷脑门上。

这是在干什么呢？原来唐朝人认为疟疾可跟什么蚊子、疟原虫、奎宁（金鸡纳霜）之类的无关，而是“疟鬼”在作祟。这“疟鬼”乃是死掉的小孩或者各种冤死人群变成的，所以治疗疟疾就等于跟鬼战斗。医生写的咒符，主要内容是编瞎话说疟鬼骂灶君是“黑面奴（猪）”，挑拨护家的灶王爷出面把疟鬼踹走。至于这么做有用没用……您说呢？

打着摆子的您被家人从厨房扶回卧室，神医一拍脑袋，没关系，一计不成咱还有二计。

这第二计叫“禳疟法”，具体步骤比较简单，是让您的家人去找一头

冠羽鲜艳、雄赳赳、气昂昂的大公鸡来。等到您下一次疟疾又要发作了，就把公鸡塞到你怀里。抱紧了，抱紧了，可别让它跑掉，还得保持着手贱的节奏时不时捏它一把、掐它一下，让这雄鸡不停叫唤。古代人普遍相信公鸡阳气旺盛可以驱邪赶鬼，所以这等于雄鸡伴您去战斗，而这次的战斗结果呢……那大概会是您脸上手上的血痕抓伤咬啄伤数十、下衣鞋面抹上鸡粪若干。

二计都不成功，神医面子上可有点不好看啦。恼羞成怒之下，放弃了咒禁法、巫禳法，把那些神神道道的东西收起来，取出医药工具，人家要正经开始治病了。

您刚松了一口气，期待着神医给写几个药方，然后让家人去药铺里抓药熬药，却见神医一转身，手里拿着冒烟冒火的东西，还没让您看清怎么回事，就热辣辣痛乎乎地往您赤裸的胸口上按过来。

啊嗷嗷嗷——

哎，别喊了，别喊了，让人听见还以为您在拍重口味爱情动作片呢。没人故意虐您，这是唐朝最流行的治病方法“艾灸”，就是把艾绒点着以后往病人的经络腧穴上烫烤，用以驱除风邪、治疗病灶。按《千金要方》的指导，灸除疟疾要让病人正面朝上仰卧，从双乳的正中向下沿着穴道一路灸烫下去。在您的鬼哭狼嚎声中，只见烟火闪烁、吱吱有声，空气中腾起烧烤人肉的味道，家人奴仆在床边指指点点，不是同情您受罪，而是在嘲笑您意志薄弱，连艾灸这点儿疼都受不了还叫得这么凄惨。

真是的，我大唐子民除了爱惜肌肤的美女贵人外，有谁身上是没几个灸疤瘢痕的？不是都告诉您了吗，艾灸是当世最常用的医疗手段，而且大家相信要在病人体表上烧出疮口、使其溃烂流脓，才能把病根儿带出来，病情才会好转（然后病人因“疮疡”“血痈”而死的概率又增大了）。总之，唐朝医生手持火柱大烧活人的场景，比后世那种拿着几根金银长针在穴道上刺来刺去的“针灸”要常见得多——其实“针灸”原本指的就是这两种手段，针刺和艾灸，只不过宋以后艾灸法渐渐不那么流行了，“针灸”给一般人的印象才只固定为针刺法。

那么为什么唐朝医生喜欢用这种野蛮残酷又痛苦的艾灸法？主要原因有两点，一是当时交通物流不发达，很多药材都比较昂贵，市场上还经常缺货，平民买药服汤药都不太方便，而艾灸法需用的物料只有艾叶、艾绒，相对简单廉价；二是针刺法对医生“认穴”技能的要求很高，而唐朝印刷术还没普及，专业医书难获取，手抄本绘图错误率高，大部分民间医生对经络穴位的认知水平低下，不敢轻易施针，而艾灸的作用面积大、准确度要求低，甚至“随痛而灸”，什么地方疼就烧什么地方，看是你病灶疼得厉害，还是我大烧活人疼得厉害。如果是后者，那说明病已经不那么疼了嘛，神医的治疗起效了嘛，哈哈……

说到这里，您对当时民间医工的普遍水平应该有个大概的认知了吧？其实当时人也清楚，普通的医生，给人治十次病，有五六次能起作用就不错了，这五六次还不是给人“治好病”，而只是说有疗效，其中还包括一些轻微的、不寻医问药也能靠自身抵抗力熬好的病症。所以从汉至清，民间一直都有“有病不治，常得中医”的说法，意思是说生了病哪怕不去治硬扛着，结果也跟找个中等水平的医生来治差不多。

看到这里，您是不是已经有了“穿越回唐朝一定不能得病”的觉悟了？那就对了。不过说良心话，古代医疗水平低下，最主要原因还是社会生产力不高、科技不昌明，其实跟前代比起来，唐政府还是比较重视医疗事业的。不但首都长安设有专门培养医生的“太医署”等机构，各州也都设有医学博士、助教来培养学生，并负责当地的医疗工作。如果某地发生大规模疫情，这些医疗机构工作人员还会携带药材前去救治百姓。为了缓解医学书籍匮乏、百姓缺少治病药方的窘境，很多时候皇帝大臣曾下令把一些治疗常见病的药方刻在石头上、立在道路旁边或者人流密集处来无偿传播。

生了病治不好是一个方面，治疗费用太高、“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在现代也是个严重的社会问题，而在古代就更别说了，得了疑难杂症（在古代发个烧都很容易恶化成疑难杂症）而倾家荡产累及亲朋的事例比比皆是。如果您穿越回去不幸得了慢性病，最有担当的做法就是舍弃家人投身寺庙——有人直接舍身剃度当和尚尼姑去为自己祈福了，也行，或者还对俗世生活抱有眷恋的，就找个佛寺斋房住着养病。因为很多高僧大德会精研医术，清心寡欲加上僧人治疗，说不定病能慢慢转

好，这在唐朝诗人文人的作品里也屡见记载。

最后，大部分重要城镇的寺庙，在政府的支持下，都会建立叫“悲田养病坊”的机构，用来收容贫病流浪者，性质类似于慈善组织、社会福利院和收容所等。所以宗教场所在中古社会发挥的作用还是挺多的，如果您感兴趣，后面我们会带您到庙里去转转。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于赓哲.唐代疾病、医疗史初探.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

范家伟.中古时期的医者与病者.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

赵芳军.唐代社会医疗体系研究：〔学位论文〕.兰州：西北师范大学，2009

刘兴云.唐代中州乡村社会.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2007

注28：传世主要唐代典籍如《唐书》《唐会要》《唐六典》中很少提及女医，但天一阁藏明抄本《天圣令》被发现后，其中《医疾令》篇保存了一条关于女医教育的唐代令文。

注29：见《唐会要》卷六五。

注30：《天圣令·医疾令》第一八条：“诸文武职事五品以上官致仕有疾患，在京城者，官给医药。在外者，亦准此量给，以官物市供。”

注31：此“治疟符”和下文“禳疟法”均引自孙思邈《千金要方》卷十。

师太，请您出示剃度许可证和尼姑职业资格证书【佛教】

唐穿团的美女们，当你们兴致勃勃地享受着宫斗宅斗的紧张刺激时，是不是最好也应该考虑一下退路的问题？俗话说，得意时找退路，失意才有出路，万一哪天您在掐架中暂时落败处于下风，需要事先准备一个退回去舔伤口以图东山再起的地方，哪里比较合适呢？

大概有不少人脑海里立刻闪过“武则天”“感业寺”“上香”“重逢”“小尼姑”“还俗”这几个关键词，顺理成章的，以下场景也就蹦了出来。

饱受折磨的白莲花妹子，对爱情，对人生，对世界失望透顶了，在一个大雷雨之夜跑出家门，昏倒在当地的尼姑庵门外。醒来时，发现是被老尼姑救醒的，于是苦苦哀求老尼姑收自己为徒，要剃度出家（或者更理想的，“带发修行”）。老尼姑一番劝说不果，看这姑娘聪明心诚，于是答应了，给折腾完头发换一身衣服，庵里就算多了一口人，白天念经敲木鱼扫地吃斋饭，晚上见月伤心迎风流泪，等着男主角来拜佛时“偶遇”再续前缘……

您觉得这种遭遇就算是凄惨委屈跌入人生低谷了吗？想得太简单啦美女。

不信穿越过去试试吧。当您不管在什么情况下找到了当地的尼庵和主事老尼姑，向她提出拜师出家的请求时，只怕老师太的第一句话就是：

“请问檀越可有度牒否？”

“度牒？”恐怕穿越团的客人十个有九个要傻眼。这是什么？不是说好了到寺院里剃个光头、吃斋念佛就算出家遁入空门了吗？

度牒呢，说白了就是类似于现代的“出家许可证”，不是由寺庙僧尼颁发，而是掌握在当地官府手里，是俗世官府很重视的一项管理职能。想出家的人，必须先拿到这个许可证，才能去庙里拜师父请求剃度，您

以为随便啥人剪剪头发就能摇身变成和尚师太了？

为什么官府要搞这么个许可证出来？呃，基本上这是俗世政权和宗教机构争夺生产资源和劳动力的一个妥协结果。

您认为在古代社会里，寺庙道观这些宗教机构是什么性质的？单纯是给小清新们度假避世、调理身心、看星星、看月亮、思考人生、感悟世界的地方？太幼稚啦。您睁眼看看这些寺庙的模样，有名望的大寺院，要么在州城县城的繁华地段，要么在名山大川的风景区，往往都是院落重叠占地极广，此外还有大量附属的农田佃户甚至各种商铺产业。这些寺庙里的和尚尼姑，不结婚生娃繁衍人口也就罢了（古代官府跟现代不一样，都是鼓励生育希望人口越多越好），他们还不交税、不服役，就连依附于这些宗教场所的杂役百姓佃农等，往往也只向寺院里交税服役，而逃避对国家官府的赋役义务。

长此以往，宗教机构占有的社会资源越来越多，而且这些有组织的大量聚集人口，还很容易对当地官府的治理构成挑战。历史上几次由中央朝廷发动的大规模“灭佛”运动，也正是由于这些因素。世俗政权和宗教机构争斗一阵和谐一阵，在很多方面都达成了妥协，大致从南北朝开始，官府就用发放“度牒”的权力限制佛寺扩张，而大部分佛寺也认同了官府的这种权力，给俗世民众正式剃度前，都会要求他们去官府那边领一张许可证。如果无证出家，这叫“私度”，官府不承认这种僧尼的正式身份，各种好处一概没有，给人“私度”的寺院僧尼也容易惹麻烦。

那么“度牒”要去哪里申领？通过什么方式、满足什么条件才能拿到？

长安朝廷管理这类事务的机构叫“祠部”，它是中央“三省六部”中的“尚书省——礼部”的一个下属部门，负责发放和管理全国僧尼道士的身份登记资料。理论上说，各地申请出家的人都应该先把个人资料逐级上报到中央朝廷祠部，由各级负责人审查合格以后批准，把度牒一级一级下发转到申请人手里。但实际上这种操作过于烦琐，可行性不高，所以一般都是祠部按各地的人口和寺院情况预先批准好度牒数量，弄一些类似于“空白盖章文件”之类的，直接下放到各地官府，由地方官掌握。批准谁出家，在文件上填好姓名日期，盖上地方官的官印，就是一份标

准有效的“度牒”了。

至于向地方官申请度牒需要具备什么条件，还是理论上来说，要考察这个申请人是否家世清白、德行高尚、心诚意坚，还要求通过一定的文化素质考试，比如需能熟练背诵四部经文等，但实际上，其中最重要的条件是——伸手，请拿钱来买！

出个家还要先交钱？那当然！上面已经说了，出家成功以后，就可以不再向国家交税服役，等于官府损失了一笔从你个人身上的应收资产，那么你当然要事先做出一定经济补偿。除非您是皇二代官二代，面子特别大，地位特别高，或者有其他的本事能让官府开后门给特殊待遇，否则购买“度牒”的这笔钱是免不了的。而且“交钱买许可证”也是全社会通行的规则，明码标价，现钱交易，童叟无欺，您没什么可抱怨的。

您问一份度牒卖多少钱？这个根据时间、地点和申请人身份不同，变化很大，总的来说不便宜，平民百姓要买一份并不容易。唐中宗年间，一个杀生的屠夫想买份度牒出家赎罪，得交三万钱；敦煌吐鲁番地区被吐蕃占领时一份度牒曾经可以换一头牛加一头驴；晚唐时候江南某地曾经为了敛财而大量滥卖度牒，也是“人纳二缗”，一份两千钱左右。

知道了“度牒”的存在，您就可以事先做准备了，在自己得意得势的时候，先找人出钱买一份这东西存着，准备万一有不测时可以直接拿来用。如果工作做得到位，最好能买到“空白度牒”，就是不填名字日期的那种，这玩意儿非常值钱，将来自己用不着，转卖出去也能赚一笔。

托了人，出了钱，您拿到手里的度牒是什么样的呢？

如果是承平时代由中央官署祠部下发的正规行货，那么应该是背面都很精美的绫绢卷轴，用匣子袋子盛放着。您抽出卷轴来展开看，布面上写着类似如下的文字：

敕××州×××县府牒

××乡（这里填您穿越上身的那妹子的父亲的姓名，如：百姓唐九九/秀才唐九九。）

女（这里填您自己的名字，如：阿穿。）

年（这里填您出家时的年龄数字，如：十八。）

牒得前件人状称，有女（阿穿），生之乐善，闻佛声而五体俱欢，长慕幽宗，听梵响而六情顿喜。（这两句也可以换别的文词，如“姿容顺丽，窈窕柔仪，思慕空门，如蜂念蜜”，总之是说出家人跟佛祖有缘。）

今为（这里填允许出家的事由，如：“先皇忌日/为国荐福”等），广会斋筵，既愿出家，任从剃削者，故牒。

×××年×月×日 牒

（批准出家的官员在这里签职务姓名，如：使检校司空兼御史大夫曹示。）

一堆文字后面再盖几个官印，大致是负责的部门逐级层层盖印以示批准有效。这么值钱的许可证，您看完了就收好吧，有需要时拿出来跑进寺里去求和尚尼姑们剃度收容，没准儿能救命呢。

对一般的百姓来说，买到空白度牒的可能性是不大的。更常见的是好不容易凑钱买了普通的度牒，让办事小吏给填好姓名日期，连在哪个寺庙出家都不能自己选择，而是由官府根据目前情况统筹安排，哪个寺院缺人就把新度出家人分配到哪个寺院。事实上，单独给一个出家人批准发放度牒的事也不多见，官府一般都是选择寺庙做大法事大斋会传戒的日子，提前公布，一次性发放（出售）一批度牒，然后这批出家人就在法事斋会上一起剃度受戒了。

很好，当您手持度牒，再次跑进尼姑庵里去找老尼姑拜师求出家，她验证度牒无误，就可以为您落发了吗？还早着呢。

无论是男人想削发为僧，还是女子想落发为尼，都还要符合一定的

先决条件。主要有以下三点：

1.必须是一个能够自主的自由人。父母健在的要征求父母同意，官员要先辞职，奴仆要被主人放免为良人，已婚的要离婚，信过其他宗教的要坚决划清界限等。

2.必须是七岁以上、七十岁以下的健康人。有外表残疾、严重传染病、精神病和被阉的人不能出家。

3.犯有杀父、杀母、杀阿罗汉（修为很高的大德高僧）、破和合僧（破坏僧众团结）、对佛祖大不敬这五种重罪的不能出家。

问清楚您符合以上条件，又再三确认您真的一心一意要出家，甘愿此后一辈子都过光头僧服的清苦生活，老尼姑就可以……举行仪式给你剃度了？才不是，她会先让您准备合乎规格的僧衣、僧鞋、僧帽、托钵、拜具、佛经等一大堆东西，另外还要再——交钱！

您问什么还要交钱？买度牒的时候不是已经出了一次血了吗？对呀对呀，那笔钱是交给俗世官府的，作为以后你不再给朝廷交税的补偿，而这一笔“戒金”或称“攒单银”是交给寺院的，以后这里要为您提供住宿和饭食，提前先收一点预付金有什么不妥？同时这还是考察您皈依佛门之心诚与不诚、坚与不坚的重要方法，连阿堵物都不肯舍弃些，还出什么家呀。

“戒金”交多少才够？这也是变动很大的一件事，家里有钱就多交，家里穷些就少交，实在没钱还可以交粮食、布匹代替，穷到啥都没有的请出门右转去丐帮谢谢……呃，倒可以提供一个勤工俭戒的办法，您可以在受戒剃度之前先住寺里一阵，每天起早贪黑地挑水、种地、清扫佛堂，干种种又苦又累又脏的活，能坚持几个月的话，“戒金”可以给您打对折半价收讫，想全免是基本不可能的。

这样一边干活一边凑物资，到了每年春秋各举行一次的传戒大会（也就是上面度牒里所说的“广会斋筵”）的时候，经过庙里的老师父、师太们考察，认为您表现良好，各项条件都符合要求，终于准备给您和一起出家的同伴剃度传戒了。

“剃度”会在“传戒”前进行，本身也是一种严肃的仪式活动。寺里会在佛堂或者其他合适地点准备剃刀、水盆等工具，还有一位德高望重的出家人专门主持仪式，他被称为“戒师”，另外庙里的其他僧尼也会来参加仪式。

仪式开始时，大家一起面北而立，戒师先祝颂：

“皇帝万岁臣统千秋，天下太平法轮常转。伽蓝土地增益威光，护法护人无诸难事。十方施主福慧庄严，合道场人身心安乐。师长父母道业趋隆，剃头沙弥修行无障。三途八难咸脱苦轮，九有四生俱等觉岸。”

然后众人一起念佛号，你们这些新出家人一起向戒师唱念：

“大德一心念：我某甲（这时候您要说的是‘我阿穿’，别人也各说自己的名字）今请大德为剃头受戒阿阇梨。愿大德为我作剃头受戒阿阇梨。我依大德故，得剃头受戒，慈愍故。”

“大德”的意思是“有名望的高僧”，“阿阇梨”是梵文音译，意思也差不多，“高僧”“导师”之意。上面这段唱念是自愿请求戒师为你们剃发，如果是男出家人，也要顺便剃胡须。戒师接受了请求，先要敲击着一种像长柄金属木鱼似的乐器“引磬”，带领你们走出佛堂外，向北三拜，辞谢君主，再三拜，辞谢父母，以示你们从此与尘世断绝关系了。

回到佛堂里，你们要当众换上僧衣，向戒师合掌跪拜。戒师则手持净瓶，就是观音菩萨拿的那种，以手指蘸香汤，往每个受戒者头顶滴三滴，让你们“心底清凉、烦恼不侵、除去俗人气味”。然后挨个给你们削发，先把你们头顶中心的少许头发挽成一个小髻，用刀从下往上剃，剃到只剩顶心那个小髻时停手，再把净瓶拿起来，口念偈语，众僧应和。

念三遍，和三遍偈语，戒师对你说：“我已为你削除头发，唯有顶髻犹存，你可最后慎重考虑再下决心。如不能忘身进道，忍苦修行，少发犹存，仍与俗侣相同，放你归家，尚不为晚。”

这是你的最后一次反悔机会了，如果还不想反悔，你就回答：“决志出家，后无悔退。”

这样戒师会把你带到你自己的师父（老尼姑）面前，合掌跪下，并把戒刀交给你师父。你师父拿着刀问："最后一结谓之周罗，唯师一人乃能断之。我今为汝除去，汝今许否？"你回答："可尔。"

你师父手起刀落，你头上最后一撮毛也被割光啦。你师父这时候会念诵"落发偈"，然后把袈裟披在你身上。你要叩头行礼才能接受，受完再还给师父，让师父再给你披一次……这样还三次披三次，你在师父的帮助下把袈裟穿好，跪拜礼佛，绕行三周，最后礼谢围观僧众、戒师和你师父。这个仪式结束。

您问这就完了吗，从此您就是一名清丽俊俏的小尼姑了？咦，谁说的，这只是"落发"仪式，让您当尼姑的"传戒"仪式还没开始呢。

晕倒……没事别烦心，很多时候，"落发"和"传戒"是连着举行的，因为别人也都觉得仪式拖太久又烦又累。落发可能是在佛堂里，而"传戒"呢，有条件的大寺院都会在露天空地上造一座"戒坛"，专门用来举行这种隆重的仪式。

戒坛一般要建三层，最下层长宽各二丈九尺八寸，高三尺；中层长宽各二丈三尺，高四尺五寸；上层长宽七尺，高二寸；建筑四围上下还雕饰有狮子、神王等图纹。佛教里的传戒仪式五花八门有很多种，针对的对象和仪式效果也不同，我们只拣主要的说吧。

像您这样声称自己打算剃头出家住进寺庙里、青灯礼佛过一生的受戒者，一般会经过两次传戒仪式，第一次初坛传戒叫"沙弥戒"，第二次二坛传戒叫"比丘戒"（具足戒）。

刚出家的新人，特别是二十岁以下的少男少女们，第一次受戒都是受"沙弥戒"，做尼姑的则称为"沙弥尼戒"，别称都是"十戒"。

这个传戒仪式，也同样有"戒师"，全寺僧尼众都要参加围观。戒师先开导你们受十戒的意义，然后迎请"十方三宝一切菩萨及护法龙神"，也叫"请圣"。在这些圣神的见证下，你们要先忏悔自己从前的罪过，如实回答戒师的种种问题，如"汝曾于六亲男女中行淫否""汝曾于父有病时舍去不顾否"等，忏悔认罪完了，再唱念"皈依偈"，代表把俗世罪孽抛在身后了。

这时开始正式传戒，戒师要手持戒尺，以庄重沉缓的声调，向你们宣说沙弥尼的十戒戒相。

“善女子（男子），汝既舍邪归正，戒已周圆，若欲识相护持，应受十戒：尽形寿不杀生，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是“直到这一世死前”的意思，戒师问一句“能持否”，你就得答一句“能持”或者“依教奉行”。下面还有九个问题呢。

“尽形寿不偷盗，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淫欲，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妄语，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饮酒，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涂饰香油，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听视歌舞，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坐高广大床，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食非时食，汝今能持否？

“尽形寿不蓄金银财宝，汝今能持否？”

十个“能持”答完，初坛传戒结束，在场僧尼们相互恭贺，你们这些新受戒者现在可以被称为“沙弥尼”和“沙弥”了，也就是后世俗人口头说的“小尼姑”“小和尚”。

这里说的“小”，可不单纯是指年龄小，也代表等级比较低。“沙弥”有点像是“实习生”，等到第二次二坛受戒以后，转正为“比丘（僧）”和“比丘尼”，这才是正经能出去撑场子的和尚、尼姑。

那么这两个等级的待遇有什么区别呢？举个例子说，出家人的一大好处就是可以“云游四方”，拿个化缘钵两肩担一口天下到处走，所有正规寺庙都有义务接待外来挂单的僧尼，免费提供食宿，有法事还要先让外来和尚念经拿钱。但是，只有受完二坛“比丘戒”之后再修行五年的僧尼，才有资格离开师父和原属寺院，自己单独出去修行。

如果像您这样的小沙弥尼，趁人不备带着自己的行头跑出去了，在外面遇见一所寺庵，敲门进去要求白吃白住，会发生什么情况呢？

每座寺庵里都有一位“知客”僧人或尼姑，当来了云游僧尼时，由知客出面接待，他（她）一伸手，先要求：“请出示戒牒一观。”

“戒牒”？这又是什么？难道是“度牒”的另一种叫法？您忙不迭从包袱里掏出从前自己花了不少钱买到的度牒，递给知客，谁想人家接过去看了一眼就还给您，坚持要您出示“戒牒”，还说这二者不能混淆。

这二者有什么区别呢？“度牒”是由官府发给俗人的出家许可证，作用是批准阿穿你出家当尼姑；而“戒牒”则是由寺院颁发的，内容是证明持有此证的僧尼于何时起在本寺出家修行，来历明确身份合法，还会标明持牒人的修行年资和等级，相当于“职业资格证书”。

寺院在什么情况下才给僧尼发放“戒牒”，没有死标准，有的寺院可能在小和尚、小尼姑们第一次受完“沙弥戒”以后就给发了，但是那样牒状上也会标明这孩子刚出家不久，还没受“比丘戒”。那么别的寺院的知客一看这些文字，就知道来者不是正规门路出来游学的，而很可能是自己偷跑出来玩，就别指望人家客客气气、周周到到地按大和尚和大师父的待遇管吃管住了。

还有要求更严格的寺院，可能会在二坛传戒以后才给比丘僧、比丘尼们发“戒牒”，这样像您的情况，手里根本就没这东西，当然人家寺院更不会给什么好脸色看。一般来说，没戒牒的野和尚、野尼姑，寺院最多管两顿饭留住一夜，第二天就赶紧打发你上路了。

所以说，在职场多奋斗几年，从“沙弥”级别考职称考到“比丘”级别，还是有用的。什么条件才能受二坛的“比丘戒”呢？

最主要的条件是已经受过初坛沙弥戒而且年满二十岁，其他条件包括入寺以来表现良好、勤读经卷、干活不偷懒、人缘好等。二坛的“比丘戒”仪式程序跟初坛相差不多，只是更加隆重严肃，所传的戒条也更繁复丰富，而且一般还要求这仪式上要有十位大德高僧在场，作为受戒者的“三师七证”，有时候这十位僧人还要在受戒者的戒牒上签名做证。

作为一个尼姑，你在受“比丘尼戒”之前，会比男性僧人们多一道程序，那就是受沙弥戒之后，年满十八岁，还要多受一种“式叉摩那戒”，再经两年以后，才可受“比丘尼戒”。为什么要多这道程序呢？原因是……寺院要在这两年里查明你有没有跟情人偷偷摸摸来往怀胎。

经过这一番折腾，你手里终于拿到“戒牒”了，上面的文字类似于这样：

南澹部州娑诃世界××州××寺授千佛大戒牒

授戒女弟子 牒得前件

弟子久慕良缘，夙怀善意，求出尘之捷径，祈入圣之广途，遂乃离火宅之苦空，向无涯之觉路。吾今睹斯真意，方施戒条。仍牒知者，故牒。

×××年×月×日授戒女弟子牒

奉请阿弥陀佛为坛头和尚。

奉请释迦牟尼佛为教授阿阇梨。

奉请弥勒菩萨授羯磨阿阇梨。

奉请十方诸佛为证戒师。

奉请诸大菩萨摩诃萨为同学伴侣。

授戒师主释门赐紫道真

这是戒牒最开始的模样，以后随着您在寺院里修习的“学业”日进，戒牒和院里的“僧籍”也会在每三年更新一次时，增添些新内容进去，如写明您已经可以“诵法华（经）五卷、药师（经）一卷、佛名一卷”等，这样您日后拿着戒牒出去云游，外地知客一看牒上文字，就能安排您参加当地法事充任恰当角色了。

说到这里，您已经觉得晕头转向了？那告诉您一个好消息吧。穿越到我大唐的话，无论您是当和尚还是当尼姑，都不用受“烧戒疤”这种罪。用香头在脑门头顶上烫伤疤的蛮干法，本来也不是佛教发源地传来的习俗，而是我汉地佛教独有的，而且基本上认为是元朝以后才开始施行，也只给受三坛“菩萨戒”的更高一级的僧尼们烧这玩意儿。所以您这个唐朝尼姑就可以逃过这一劫了。

不过穿越到唐朝出家也有麻烦的地方，很多您从后世小说影视剧里学来的佛教称呼用语得改一改。比如和尚尼姑们跟俗世人谈话，应该自称为什么呢？“贫僧”“贫尼”？呃，其实唐朝和尚们最常用的自称是——“贫道”。[注32]

另外，“唐朝和尚”这个说法也不能随便使用，唐朝人称一般的僧人为“僧伽”“比丘”“沙门”“阇梨”等，“和尚”是一种地位很高的尊称了，您管一个光头僧人叫“和尚”“大和尚”，约等于自居弟子要拜人家为师的意思。而在唐朝几乎没有“小和尚”这种叫法，可以改称年纪小的僧人为“小沙门”“小沙弥”。“和尚”这个词到后世才演变成对普通僧人的称呼，尊敬意味不那么明显了。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郝春文.唐后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会生活.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王景琳.中国古代寺院生活.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

李富华.中国古代僧人生活.北京：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1996

注32：佛教自两汉之交传入中国一直到唐朝，借用了不少本土宗教道教的元素，僧人自称为“贫道”，别人称僧徒为“道人”，也是这个原因。《大宋僧史略》：（僧人）汉魏两晋或称名，或云“我”，或云“贫道”。故法旷上书于晋简文，称“贫道”……后周释昙积谏沙汰表亦唯称名，白“皇帝大檀越”，后称贫道。

医院学校旅店殡仪馆，多功能寺庙欢迎您【社会救济】

运势不幸的唐穿团成员，当您经过一番折腾，终于正式进入寺庙剃度当上了僧尼，在大唐天下成千上万座佛寺里，等待您的将是什么样的生活呢？

首先，让我们先来观察一下您此后将要居住一段时间的生活环境，也就是逛逛庙吧。

您走进寺庙，第一个穿过的应该是“三门殿”，也叫“山门”，门两边可能会塑有俗称“哼哈二将”的两尊金刚护法神。进山门以后的大殿，一般是“天王殿”，殿里正面供着大肚子弥勒佛，背后是韦驮，两侧则是四大天王像。过了天王殿再往北，就是大雄宝殿了，这是整座寺院的中心正殿。里面供着释迦牟尼和其他大法力佛、罗汉、观音等。最重大的宗教活动都在这里举行。

以上三殿是不太寒碜的寺院都要修建的，而且要建在位于整座寺院中轴线的位置上。除此之外，如果您进入了一座大寺，大雄宝殿后面可能还有讲堂、藏经阁，在旁边院落里还可能有观音殿、地藏殿、祖师殿、伽蓝殿等。这些殿堂从外观上看，跟宫室官府、居民住宅建筑没太大区别，都属于“四合院”系列。佛教虽然是发源于印度半岛的外来宗教，但是传入中国以后，跟本土文化结合得十分迅速深入，到了唐朝以后，佛寺的面貌唯一还保留着印度半岛特色的，也是最能表明佛寺性质的建筑元素，只剩下“塔”了。

“塔”这个汉字是佛教传入以后才造出的，而且是直接从古梵文——巴利文音译过来，本意就是指佛教那种细长高大的僧人埋骨建筑，当然发展到后来已经不局限于“存放僧骨舍利”这一个用途了，而更多地成为一种标志图腾。唐朝人建造寺院的时候，如果有条件的话，都会努力在庙里先建一座塔，而且愿意把整个寺院弄成“前塔后殿”式的格局，主要的塔一般会立在大雄宝殿的前面。

以上说的这些，都属于“传教供佛区”的范畴，可以理解为僧尼们上班学习工作的地方。除此之外，还需要有一部分建筑供僧尼们生活用，包括僧寮（宿舍）、香积厨（厨房）、斋堂（食堂）、茶堂（接待室）、职事堂（库房）及厕所等，这些建筑一般集中于寺院的东边。您想看看自己睡觉的房间是什么样子？来来，往东走，我们进这座门边挂着“僧寮”木牌的房子看看。

一进门，好宽敞，好通透啊。整间房子里连个隔断都没有，陈设也非常简单，窗户下有一张大卧铺或者地台，能容下十来个人并头倒卧，另外可能还有些木箱、衣架、蒲团啥的。您问这么大的一间房子都归您自己使用？做春秋大梦呢这是，整座寺庙里一般只有地位最高的住持、方丈能有一间独立的小卧室，其他僧尼都要吃住在一起，连一张单独的床都没有，而是要挤在一起睡大通铺，一人打呼噜，所有人失眠的那种。您如果觉得在大学里住上下床的八人宿舍已经很苦了，不妨来这里试试看。

怀着浪漫期待出家的小沙弥、小尼姑也别想着艳遇，你们日常生活的区域都在寺院东侧，而接待云游僧人、外来散客的“云会堂”则位于寺院西侧。僧尼平时没事不许自己一个人瞎转悠，您就先收敛心神，老老实实过一阵艰苦朴素、清心寡欲的生活吧。

和尚尼姑们日常的“坐禅、课诵、布萨、安居、自恣、普请”等活动会占去大部分时间。简单说说这些都是什么吧。

“坐禅”应该比较好理解，像唐僧那样盘腿静坐不出声，自己冥思佛经真义，寺里会定时组织大家一起坐禅，个人也可以在任何时间自己坐禅修习。

“课诵”则类似于俗人所说的“和尚念经”，大家一起敲着木鱼诵读经文拜佛行礼。佛教早期是要求一昼夜“课诵”六次，这个因为不符合中国国情而被逐渐缩减，到了唐朝一般寺庙里每天课诵三次或者早晚各一次，叫作“早课”“晚课”。到了规定时间，所有僧尼都聚在大殿或者讲堂里，由住持法师们带领，一边敲击木鱼法器控制节奏一边唱诵。早课通常是唱诵《楞严咒》《大悲咒》《十小咒》《心经》等，晚课则唱诵《佛说阿弥陀经》《礼佛大忏悔文》《蒙山施食》，一边念经一边行礼

拜佛等。

“布萨”每月举行两次，基本形式是僧尼聚齐在讲堂或斋堂，由高僧向僧众们重申各条清规戒律，讲完一段向堂下僧众提问一次“有犯否”，僧众们要齐声应和回答，自查自纠。

“安居”比较像“集训”，是把寺里现有的僧尼们集中到一起学习修行，不准外出化缘、云游，也不再接待访客的一种封闭性活动。每年两次，一般是冬三月和夏三月。在这三个月期间，寺里的出家人们只能每天一起念经坐禅听课辩论，集中精力提升自己的修为。

每年的“夏安居”结束以后，大概是因为僧尼们要闷疯了，寺院里还会举行一年一次的“自恣”活动。这个可以理解为“吐嘈大会”，主要内容是大家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可以尽情向自己看不顺眼的师兄弟姐妹们砸砖。挨了砖的，无论是确有其事还是诬告抹黑，都不准申辩，而只能由两位负责主持这项活动的“五德”总检举人来判断。如果确实有犯错，就要接受戒律惩罚并忏悔，之后才给你的档案上增加一年工龄（戒腊）。“戒腊”是指当和尚尼姑的年数，这个是很有用的东西。

以上说的都是和尚尼姑们在课业修行方面的任务，大多都属于室内工作。除此之外，汉化的中国佛寺大多数还有另外一项特殊任务，那就是体力劳动。

其实在印度半岛佛教发源地，僧人们的主要生活物资都是靠化缘施舍来的，吃个现成饭就行了。但是在我天朝中原地区，国情不同，僧人们的生活来源一大部分要依赖于自己种粮、种菜、砍柴、担水，做各种体力手工活，更高级的还有放贷收债经营商铺的。所以寺庙里还有一种专门活动叫“普请”，内容是事先挂牌通知，约定日期时间，包括住持、方丈在内的所有僧尼一起去田里耕种劳动。至于低层僧尼就更是几乎天天都要干体力活了，所谓“一日不作，一日不食”。

说到“食”了，师父师太们平时都吃些什么呢？很不幸，其实佛教刚入中原时僧众们并不严格吃素，但是南北朝以后，更具体地说是梁武帝时期以后，基本上“戒杀生戒肉食”的清规就固定下来了，所以穿越成唐朝僧尼的您，不用期望自己的碗里能出现荤腥。一日几餐以米粥为主

食，最常见的副食是各种腌咸菜，新鲜的青菜豆腐都算美味佳肴。如果有病弱的僧尼实在需要营养，那么经过特殊申请可以给吃些蜂蜜、酥酪等。

怎么样，剃度出家以后的生活很纯朴健康有吸引力吧？据说经常有受不了清规的小沙弥或者未正式剃度的佛弟子偷偷逃跑，以至于多数寺院每年都要清点人头，举行一次“安单”活动来确定寺内常住人口，真是不可理解啊。

客人您别哭。如果您能在寺内熬上几年，至少把脸混熟了，能不引人注意地随便走走，特别是能往西边那些收容俗人的设施地点去溜达一下，还是能发现不少有意思的寺院生活的。

比如每天早上中午你们在斋堂吃粥的时候，就经常能看见来来去去的生面孔。他们有的是在寺庙干活的佣工杂役，有的是来进香的施主，这两种都没什么。但还有一种人进来就坐下闷头大吃，尽量把自己变成透明隐形人，而有些比较势利眼的僧人一看见他们就皱眉瞪眼满脸不高兴，因为这些是住在寺院旁边的穷人，纯属白蹭饭来的。我佛慈悲，普度众生，理论上不能把穷人拒之门外让他们活活饿死，但要负责整个寺庙财务运转的大和尚看着这笔额外支出还做慈祥欢喜状，也太强人所难了点。

何况庙里不但有白蹭饭的，还有蹭住宿、蹭上学的呢。

有一定规模的寺庙，都会有一些空闲住宿房，名义上用来接待施主香客们，但事实上往往会成为变相的“旅店”。一些赶路的旅客，特别是文人士子们，经常以上香布施的名义给寺里一些财物，作为实际上的食宿费，然后就可以在寺里住上一阵子。要知道当时想住正规旅店或驿站，必须出示各种身份证明文件，有时候搞得相当麻烦，而寺院里这种手续就简便得多，相对来说收的费用也少。甚至住客们钱花光了一贫如洗，一些在乎脸面讲究影响的寺院也不好硬把人轰出去。

借住在寺庙里还有个好处，就是像您这样有文化素质的僧众多。某天您有空了，晃到客舍去跟住客月下散步聊聊天，从春秋左传谈到楞伽华严，从孔孟仲舒扯到达摩玄奘，吟诗对曲打打机锋来个顿悟，大家都

开心。文人和僧人之间酬唱应和留下的“千古佳话”也不少，像王维和神会、陆羽和皎然、苏大胡子和佛印等。一些名山大寺里还有学问非常深的高僧，会吸引很多俗世文人来拜在门下从师受教，他们往往也能在很大程度上提升自己的文化修养，就像上大学进修一样。

这种情况还算正常的寺庙生活，但您要再往边上走走，没准能看见更奇特的现象。大和尚们不但开办成人进修班，连童蒙基础教育也一力包办。

您走近寺院旁边一处偏远独立的小四合院，听到院内传出小孩子们的琅琅读书声。走进去一看，正堂檐下端坐着寺里的和尚，当然一般是文化水平较好也比较有耐性的那种，院子里或者两廊下放着一具具书案坐垫，若干个从七八岁至十几岁不等的俗家小孩正坐在书案后，摇头晃脑地跟着和尚师父读书。这里面也可能有自幼出家的小沙弥，但大部分都是附近人家的小孩，授课内容也包括一些佛经教典，但也有很多五经诗文等儒家经籍，因为来上学的这些孩子主要目标可不是当和尚，而是读书识字长大了考科举。特别是在当地政府无力办好官学的地方，寺庙里的学校就成了当地基础教育的主力军，这些孩子每次抄书写文，作业卷子末尾都署名为“××寺学郎 某某”。

寺庙附属小学，您觉得有点不可思议？再往边上走，那里还有更多“寺庙办社会”的产物，比如这几进院子。您别太靠近了，更别走进去，这可是很危险的地方。

院门外边挂着“病坊”木牌的这个院子，是专门收治穷苦病人特别是传染病人的民间医院。当时平民百姓对传染病怕得厉害，如果家里没什么钱，久病床前无孝子，往往把病人送进寺院里的“病坊”完事。医院支出由寺庙负责，医生也都是寺里的和尚，当时懂医术的僧众不少，事实上替信徒治病也是佛教的主要传播手段之一。还有个别非常虔诚要造大功德的高僧建立过“疠人坊”，专门收治麻风病人，还真有治愈的例子，当然也有大和尚把自己老命赔进去染病而死的例子。

这种有慈善救济性质的“病坊”，对于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很好的作用，所以历代官府都对此给予支持鼓励，后来还出资把“病坊”扩建为“悲田坊”，除了收治病人以外，还收容无家可归的残疾人、流浪乞讨人员

等。即使是在唐武宗灭佛时期，这些社会救济机构也被鼓励继续办下去，不过主办者由佛寺变成了当地官府。

寺庙办旅馆，寺庙办学校，寺庙办医院，您问寺庙还管办什么更不靠谱的社会事业？呃，这边来，请跟我走进寺庙后面的山冈祠堂席棚，请看屋棚里这一具具方方正正、有棱有角、阴沉肃穆的……棺材。

吓着了？至于吗，之前我们不是已经说过了，古代社会医学不发达，得了病治愈率很低，送到“病坊”“悲田坊”来的重病穷人死亡率就更高了，包括来寄宿的住客也会有急病暴毙的情况发生。这些死者怎么处理？总不能晒干了做花肥吧。

不过您看到的这些棺材，基本上倒不是病坊的死者，穷人死后是连棺材都置不起的，破席子一卷乱葬岗埋了完事。您走进的是寺庙另一项特殊服务处，“寄殡”所在。

唐朝人有很浓重的“归葬祖坟”执念，如果一个人不幸死在了家乡以外的地方，而一时半会儿又没条件把尸身运回祖坟归葬，他的亲人会先置办一套棺木灵柩装置好尸身，然后找寺庙“寄殡”，暂且存放，等日后有机会再把棺柩运回家乡。这个“寄殡”时间可长可短，视死者家人的意愿和财力而定，也有死者家此后一直败落下去再也没能力运走棺材的，那么僧人可能等上若干年绝了念头埋掉完事。

所以寺庙附近除了有停棺材的场所，也有真正的墓地。有些人家也愿意把死去的亲人，特别是传统上不入祖坟的妇女、小孩等葬在寺庙旁边墓地，认为这样可以受佛祖保佑来世转生投个好胎。当然了，墓地和墓地也不一样，如果想把亲人葬在寺庙附近景色优美风水好的地方，再修个坚固的坟墓、建个纪念塔，就得给寺里多布施香火钱了。

说了这么多，似乎寺庙里的生活就是以对内修身养性、对外多做功德为主，总之是寂寞、辛苦，甚至危险恐怖的日子过不到头。大体是这样，不过一年里总也有不少日子，能让僧众信徒和平民百姓都欢乐热闹开心得要命。您的出家生活，还是会有些盼头的。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郝春文.唐后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会生活.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王景琳.中国古代寺院生活.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

李富华.中国古代僧人生活.北京：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1996

李艳茹.唐代小说呈现的佛教寺院社会生活图景.香港：香港大学饶宗颐学术馆，2011

想听书看戏，茶馆剧院不侍候，请去庙里拜佛【公众娱乐】

穿越到寺庙里当了和尚尼姑的唐穿团客人您，在经历过烦琐严肃的出家仪式和清苦枯燥的修行生活以后，今天我们来说说佛寺里的一些欢乐时光吧。

场面最盛大的活动当然是——过节！什么新年、端午、冬至之类的俗家节日，百姓来逛庙就不说了，单说三个跟佛教关系最紧密，而且从寺里发展到寺外成了全民狂欢活动的节日。这三大佛教节日是：四月初八佛诞节（浴佛节）、七月十五盂兰盆节、十二月初八佛成道节（腊八节）。

这其中最有中国特色的要算是七月十五盂兰盆节了，在俗世里这个日子也叫“中元节”。不过在佛寺里，当这一天到来，您可别一不小心脱口欢喜赞叹：“今天是中元节啊！”否则老和尚会“啪”给您脑袋上来一戒尺：“不得妄语外道！”

您揉着光头上的包，可能会很迷惑不解，为什么师父不愿意听到“中元节”这个词？哈哈，原因很简单，因为“中元节”是佛家的对头——道教的节日。

早在东汉末期，人家本土宗教道教就开始尊奉天官、地官、水官三神祇，大约到北魏时期，这三官又与“正月、七月、十月之望日为三元日”的说法结合，七月十五就变成了中元日——地官赦罪日。而佛教呢，虽然在印度半岛也形成得很早，但是“盂兰盆节”在原生地却是没有的，是传入中原以后我天朝人民自创的具有中国特色的一个佛教节日，南北朝中后期才在南方地区流行开，比道家的中元节要晚一些。

虽然两个节日的名称不同，但都在七月十五这一天举办，而且节日的内涵也惊人地相似，都是为死去的亲人祈福赦罪、准备供奉品喂饱阴间饿鬼以使亲人灵魂免遭罪。由于汉语的“中元节”比译自梵语的“盂兰盆节”听着亲切顺口，所以名称上是道教的“中元节”更普及些，但是因为佛

教在下层广大群众中的基础远远比注重走上层路线的道教稳固广泛，所以这一天的活动主要集中在佛寺而不是道观。

作为一个勤学好问的小僧人，您不妨问问庙里的师父，“盂兰盆”到底是什么。大和尚如果有耐性，会把您带到佛殿中寺院里放置的一座座供物堆前，指着那些内置幡花、灯烛、衣裳、鲜花、水果、点心、素菜的一个个大盆说，这就是了。

原来唐朝的“盂兰盆”真的是一个个盆子啊……其实“盂兰”这个外来语音译词的本身含义是“倒悬”，指的是鬼魂在阴间受煎熬的苦痛感觉。佛经里有一部《佛说盂兰盆经》，里面有个“目连救母”的故事不知道您听说过没。没有，那请去问自己的师父让他好好教你念经谢谢……按经文的叙述，目连为了消解母亲因生前罪孽在地狱中所受的苦难，按佛祖的指点，“七月十五日……具饭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锭烛、床敷卧具、尽世甘美，以著盆中，供养十方大德众僧”打通了这一关。因为这个故事跟我国自古以来特别推崇“孝道”的文化传统相契合，所以我汉地信众居士们就生生造了这个节出来折腾。

好，七月十五的热闹要开始了，您赶紧洗脸刷牙穿好法衣，听从师父师兄们安排，准备迎接各种仪式活动。如果您是在首都长安里的一座皇家寺院里出家，说不定还能见识到皇帝老儿给父母祖先做供养的盛大场面。

浩浩荡荡的“送盆官人”队伍进寺啦，皇室气派当然不同于常人，您看那只金镶点翠的大盆子，铸造装饰再加上里面供奉的珍宝花果食物得花费上百万钱呢。“盂兰盆”后面跟着七副神座，就是唐高祖、太宗再加上当朝皇帝的爹、爷爷、曾祖父、高祖父等五代先人，这些神座和盂兰盆周围都被幡节、龙伞、衣裳等簇拥着，七位皇帝祖先的庙号写在长幡子上用来识别。这一路队伍是从皇宫里抬出来的，用了全副仪仗，百官都立在光顺门内外夹道相送，一路上被围观得水泄不通，敲锣打鼓欢呼迎接地送到寺里陈设一天，过了中元节再抬回去完事，年年如此。

即使在一般的非皇室寺院，盂兰盆节这一天也会有很多人送内装各种供物的大盆子到佛前供养，顺便行香、拜佛、偷瞄别人家的供盆暗自较劲、参观寺里的楼阁庭院花木、跟和尚们打打机锋、跟文人朋友吟诗

作对、跟来拜佛行香的女眷们眉目传情偷闲约会。在山门内外，还会有小贩们挎篮子叫卖“瓜子可乐矿泉水”——错啦，是“胡饼酒浆果子点心”——中间掺杂着“郎君娘子行行善”的哀告乞丐们，平时冷清庄严的禅院清修之所一下子人头攒动熙熙攘攘起来。

您觉得光人多也不算什么？那好，听，那边殿前的琵琶笛子鼓声响起来了，有富贵人家觉得光在佛前供奉香花果菜还不够虔诚，还带来了“伎乐”，也就是乐队和舞蹈班子，就在庙里奏唱起了欢乐热烈的民间小曲，没准儿那些跳舞的美女还穿得颇为暴露。这当然会吸引大批民众围观，喝彩之声此起彼伏，至于“为亲人洗罪超度”的目的能否在这么欢实的活动里达到，已经没啥人关心了。

这家现场秀劲舞，那一家也不甘示弱，带了一堆玩“百戏”的杂技演员进寺，什么顶竿的，抛刀的，走绳的，玩相扑的，耍木偶的，舞狮子的，现场铺陈演出，更是热闹非凡。您觉得还不够过瘾？没关系，大家玩得开心了，还可以抬着佛像和各种大盆里的供品，一起出寺上街游行，伎乐百戏幡花云伞都跟在队伍里巡游全城，所到之处倾城轰动，一直狂欢到天黑为止。

盂兰盆节这一天，你们这些平时清苦的僧众，不但能看到很多奇妙物，还能大饱口福。那些由施主檀越供奉的水果点心素菜，从佛前撤下来以后，自然就进了你们的肚子。虽然一般也不会有什么大鱼大肉，但对于常年就着咸菜喝粥的你们来说，这已经是难得的受用了。

除了七月十五这一天外，另外还有两个比较重大的佛教节日，分别是“浴佛节”和“腊八节”，您大概在现代也听说过，特别是后者，所以只简单介绍几句。

“浴佛节”是为了纪念佛祖释迦牟尼的出生和第一次被洗澡，这个日期曾经有四月初八、二月初八和十二月初八好几种说法，到了元朝才在全国统一定为四月初八。在唐朝呢，北方一般都认为四月初八是“佛诞日”，于是每年到了这一天，你们这些和尚尼姑穿好法衣，举行完仪式以后，要把寺庙里大大小小的佛像都用浸了香料的水擦洗一遍，洗过的剩水，不，圣水，还要往自己身上滴和给虔诚信众大香主滴洒一些以求福佑。参加这个活动的信徒们大多都会向庙里捐献衣食财物等，隆重热闹

的仪式举行完，僧俗众一起吃唐朝“浴佛节”特有的食品“糕糜”。如果年岁太平，官员百姓兴致很高，也有可能在这一天抬着佛像上街巡游，前后都有杂技鼓吹等。

“腊八节”您就更熟悉了，每年十二月初八，释迦牟尼悟道成佛日，这天早上恐怕你们都是被腊八粥的香气诱醒的。头天晚上，寺里空地上的大锅就支起来啦，各种由施主捐赠的粮食杂果搅在一起咕嘟咕嘟煮出大量腊八粥，不但供应僧众施主，还可以施舍给来蹭饭的穷人，同时寺里也会再做相应的法事。

一年过三个大节，您觉得其余的日子还是很无聊？那还有别的热闹活动呢，比如“开俗讲”。

顾名思义，“俗讲”是相对“僧讲”而言的，后者算是寺院内部僧人们的学习进修活动，一群和尚在一起学习宣讲经文奥义相互切磋啥的，目标是提高僧人们的业务水平。而“俗讲”呢，主要针对的对象是大众百姓，目的则是——阿弥陀佛，请施主们多多捐献供奉财物吧。

在多数寺院里，“俗讲”至少一年开三次，春夏秋三季各一次，日子也是精心选择的，比如夏天那次往往选在七月十六日，也就是“盂兰盆节”的欢乐刚过去，僧俗众还觉得意犹未尽想继续热闹两天的时候。除了这三次固定时间的“俗讲”，如果遇上了特殊事件，比如当地富绅家里有人去世做法会，应大香主的要求，寺里老和尚们也不会吝于多开几次俗讲多赚几次钱。

好吧，七月十六日早上，您摸着头天吃饱了撑着的肚子，整顿仪容，穿好法衣跟着师兄弟们来到佛堂前院子里，只见虔诚的百姓信徒们早早地来到场子里，前排的席地而坐，后排的站着挤着，摇着扇子扶着树，大家脸上的表情……您觉得有点奇怪？不像是听佛经时那种庄严肃穆感，反而都喜笑颜开、指手画脚的样子，一个个跟准备看猴戏似的。这信徒们也太不讲究了。

其实真不能怪他们，一会儿您就知道了，这“俗讲”跟你们僧团内部严肃枯燥的“僧讲”差别相当大。

一声“升座”，鼓磬齐鸣，只见今天主讲的大和尚从边门出来，拜佛

行礼毕，坐到佛堂中间专门为讲经僧设置的一具“高座”上。音乐止息，法师启齿高诵佛号，讲经开始。

理论上，俗讲也像僧讲一样，应该有作梵、礼佛、唱释经题、说经本文、入经说缘喻、回向、发愿等程序。但程序是为目的服务，堂下挤过来听俗讲的大众百姓可不耐烦老是听僧人们唱诵半懂不懂天书一样的经咒，大家喜欢听的是浅白易懂、情节曲折的押座文、讲经文、变文。比如拿昨天中元节上讲诵的《佛说盂兰盆经》来说，僧人们自己唱诵是这么唱：

“……见其亡母，生饿鬼中，不见饮食，皮骨连立。目连悲哀，即以钵盛饭，往饷其母。母得钵饭，便以左手障钵，右手搏食，食未入口，化成火炭，遂不得食……”

这些句子是文言散句，也不见得押韵，僧众们闭着眼睛拖长了腔调摇头晃脑地唱着，除自己人以外，恐怕大部分观众都听不明白他们在说啥，很不吸引人。所以到了开“俗讲”的时候，大和尚就得换一种方式了。

还是上面那段的内容，讲师摇身一变，神情语气模拟成中年妇人的样子，先是一段白话叙述：

“……慈母告目连：‘我为前生造业，广杀猪羊，善事都总不修，终日咨情为恶。今来此处，受罪难言。浆水不曾闻名，饭食何曾见面。浑身遍体，总是疮疾。受罪既旦夕不休，一日万生万死。’慈母唤目连近前，目连，目连啊……”

说到这里连呼两声，法师敲着木鱼开唱啦：

“我缘在世不思量，悭贪终日杀猪羊，

将为世间无善恶，何期今日受新殃。

地狱每常长饥渴，煎煮之时入镬汤，

或上刀山并剑树，或即长时卧铁床。

更有犁耕兼拔舌，洋铜灌口苦难当，

数载不闻浆水气，饥羸遍体尽成疮……”

一边唱着，一边以袖掩面做凄苦拭泪状。您再看堂下听讲的百姓信众，特别是那些心软命苦的妇女，早已哭成一片啦，一边哭一边纷纷摘首饰掳戒指手镯捐献给寺庙。这也难怪，当时人们的精神文化生活十分贫乏，别说电视电影电脑了，连书本都很贵且少见，大部分人又都不识字，难得看一场文艺表演，再粗陋简单也能轻易感染人。法师们以说学逗唱模仿拟声种种手段演出的六道轮回故事、因果报应故事、劝善劝捐故事，往往都会受到当地民众的疯狂追捧，收获的捐献供奉物也会很丰厚。

除了宣讲内容通俗易懂、形式生动活泼，和尚们的“俗讲”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尽量使用当地的方言口语，比文人士子读书和高僧诵经都“三贴近”[注33]多了。到了后来，“俗讲”的内容除了佛经故事，还有民间寓言、历史传说、诗歌文赋，甚至宣扬当地统治者的威望治绩等，俨然成了当地的文娱演艺中心。

这就带来了一个什么样的后果呢？如果您所在寺院处在繁华富裕地区，比如首都长安城内吧，“俗讲”的次数密集到了一定程度以后，某天早上您起了床正在干活，突然听到寺庙围墙那边传来叮叮当当的噪声，走过去一看，雪白的围墙上用红漆画了个圈，圈内一个大大的“拆”字``````

呃，开玩笑的，反正是一群建筑工人开始施工了，要搞一块跟寺院连通的场地，有钱的话场内还要筑起台楼来。您问这是在盖什么？为首的工头很淡定地告诉您，要建一座“戏场”。

对，您没听错，就是像后世现代的戏园子、音乐厅、歌剧院、大舞台甚至电影城那样的娱乐场所，就在寺院里开建，而且人们也一般称之为“某某寺戏场”。这个“戏场”除了供寺里的和尚师父们做法事开俗讲

用，平时还会经常上演各种伎乐、百戏、傀儡、参军等文艺活动，甚至大而平坦的场地还可以用来蹴鞠、打马球，总之附近地区的所有演出大都会在这里举行了。

大的寺院戏场火爆到什么程度呢？有一天您偷空跑来看杂戏，突见一骑绝尘，黄衣使者白衫儿直入场内，向着坐在行障后也在看戏的某衣饰华贵美女耳语，美女带着奴婢匆匆离去。后来您辗转听说，那是当今天子的亲生女某公主，看戏那天她的小叔子卧病在床，当嫂子的公主不去照顾也就算了，居然还有心情跑寺里来看戏，而且运气糟糕到这事被她的天子老爹得知，当下就大怒把公主召回宫里好好骂了一顿。

为什么连金枝玉叶都要跑到寺里来看戏？那是因为当时社会上没有别的类似专门性娱乐场所啊。您上街化缘的时候，如果遇到一个穿越众，张嘴就问“我想听评书看戏，请问茶馆戏园子怎么走”，您也别跟他（她）废话，直接指点回寺的道路就行了。唐朝就没什么独立经营的“戏园子”，在茶馆里进行曲艺表演的风俗也还没出现，“评书”啥的更得晚好几百年才有。

不过说到“看戏”，有一个特别容易被误会的地方，就是穿越众们经常以为唐朝的“戏”也是像京剧、昆曲、外国歌剧那种多人分角色饰演的有复杂故事情节的戏剧。很遗憾，那种文艺表演形式在唐朝最多只有个萌芽状态，基本看不到。

您往戏场中间台子上瞅瞅，唐朝流行的“戏”，要么是像“二人转”“对口相声”似的双人表演的“参军”，要么是像木偶剧似的弄“傀儡”，或者干脆就是被称为“百戏”“杂戏”的各种杂技表演。这些在当时已经算是高级演出了，乡人村民一辈子也见不到几次。而你们这些本应清苦修行的僧人近水楼台先得月，没事儿来晃两圈都能站着看一会儿，有丝竹之乱耳，无修习之劳形，怎么样，日子过得挺舒服吧？

可惜啊，寺庙里兼开戏场，特别是风靡一时的“俗讲”，在唐朝灭亡不久就不再流行了。北宋真宗曾经明令禁止大和尚们搞这种“三俗”演艺事业，南宋以后就彻底消失了。不过“俗讲”的子孙支脉仍然在民间代代流传，如宋元话本中的“说经”一类，还有鼓词、诸宫调以及盛行于明清的“宝卷”“弹词”等，都受到俗讲的直接影响。

如果您觉得出家以后虽然有吃的，有玩的，有听的，有看的，但各种清规戒律还是太烦人，住寺内念经吃素的生活也太枯燥，那么还有更好的消息等着您呢。

敦煌出土资料显示，当地的僧人尼姑们很多住自己家里，结婚生子，种地经商，缴税当兵，寺院有活动临时通知他们，他们跟俗人的区别只有——可以通过做法事赚钱。即使住在寺院里的僧尼，平常也不管饭要自己喂饱自己，甚至房子都要自己修造，产权归个人所有。

在这种情况下，“出家”已经成为了一种纯职业行为而不是生活方式了。这一现象估计在中原江南地区的一些较偏僻县乡也广泛存在，而且东延日本、下传明清民国近现代。如果您还想对此有更深刻的认知，可以阅读汪曾祺先生代表作《受戒》，体味近代江南水乡的僧人生活。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郝春文.唐后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会生活.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王景琳.中国古代寺院生活.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

李富华.中国古代僧人生活.北京：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1996

李艳茹.唐代小说呈现的佛教寺院社会生活图景.香港：香港大学饶宗颐学术馆，2011

注33：“三贴近”：即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

当个有文化的唐朝人

郎君，您这一口标准长安音实在是……土得掉渣了！【中古普通话】

您想穿越回唐朝吗？您想跟武则天、杨贵妃、李白、贺知章一起喝酒聊天吗？——您听得懂他们说话的口音吗？

武则天是山西人，杨贵妃生于四川，贺知章是听着吴侬软语长大的，李白更是据说一竿子戳到中亚去了。这天南海北的人凑到一起，就算是在现代中国，彼此的口音都可能要闹不少笑话给编成相声说，何况是在没电视机，没电话，没新闻联播，没视频聊天的唐朝，又何况唐朝全盛时候的疆域比现在还大，各种稀奇古怪的族群比现在还多呢。

所以啊，作为一个大一统的国家，各地人想要相互沟通、交流、学习、进步，普通话是不能不学的。

唐朝的普通话是什么模样？很多人想当然，觉得既然现代普通话是以明清两代的首都——北京话为基础发展出来的，那么唐朝普通话，大概也就跟首都长安的本地方言差不太多吧？

哼哼哼，大错特错啦。

您要不信，穿越之前咱们就先搞个集中加强恶补培训班，让您学会一口标准的唐朝长安语音——当时叫“关中秦音”——然后再开始时间旅行回长安去，看看会有什么效果？

穿越初落地，您发现自己姓唐名穿，是一位世居长安的中级官员，业务能力平平，人缘不错，见谁都能打招呼说上话，成天跟朋友同事一起喝酒吃饭。好了，前半天您是在自己家里混，跟亲人、仆人都说秦音，毫无障碍，大家腔调一致。可等您饱餐完一顿，走出家门去官署上班，麻烦就来了。

进衙门，看到一个老家在江南的熟人同事张三，人家是正经考科举、进士出身来做官的。您笑眯眯地打招呼："三郎万福。"

张三一愣，寻思您大概没睡醒，还以为在家里呢，口音一时没倒过来，也就客客气气地回一声："螳螂面部（唐郎万福）。午食否？"

您脑子里飘过午餐案上那几盘大菜：清蒸蒜泥猪肉、生鱼片切鲙、煮驴肉丸子……忙不迭点头炫耀："已鸡（已吃），已鸡嘟（猪）、鱼、驴，还有咩（米）饭……"

话没说完，张三再也忍不住，当场哈哈大笑！

这时候旁边一个官员李四听见笑声也走过来，问出啥事了，张三就把您刚才那句话按字音学说了一遍。这位李四脑筋转得比较慢，想了一会儿，才恍然大悟："唐郎莫不是说：已鸡兜（猪）、哟（鱼）、喽（驴），还有美（米）饭？"

说完，老家在山东的李四也笑了起来。张三点头认可李四的发音——因为他俩说的才是在官场上通行的"普通话"，或者更确切点叫"官话""正音"。您那满嘴"鱼""驴"的，倒是跟现代普通话比较接近，可在唐朝就算是"首都本地土话"，跟卖菜的、种地的、开饭馆的、家里仆人、上门化缘的僧人之类说这种"秦音"正合适，在官衙跟同事官人们这么说话，不被嘲笑至死才怪。

那么，唐朝的"官话"，到底是以什么地方的语音为准呢？

严格地说……其实它跟当时任何一地的方言都不大一样。

您在衙待半天，听着来自天南海北的同事互道"面部"（万福），斯斯文文、抑扬顿挫地用这种官话交谈办事。听时间长了，您会发现两点：

1.虽然大家相互之间交流顺畅，但不同地方的人，所说的官话发音还是颇有不同的，就像我们现代普通话推行力度都这么大了，社会上还是存在着所谓川普、广普、温普……

2.各位官员说话时的遣词造句，当然不会跟书面语（就是现在我们

能看到的唐代文言文）严格保持一致，但是似乎跟正常人在家里说话也不太一样。说好听点叫“出口成章”，说难听点略似现在的公文体、官腔套话，大家都是文绉绉的，之乎者也的，句式语法过分规矩整齐，很少能听见零碎的口头语或残句。

您觉得别扭吗？其实大家也都觉得这么说话不舒服，真的……如果运气好，下班以后各位官员家里的仆人来接各自主人，您仔细偷听一下张三、李四跟自家老佣人说话，很可能会听到山东大汉李四正粗声豪气地讲着跟官话差异很大的方言，而江南书生张三口中快速流出的吴语更让您如听鸟鸣、一个字都不明白。别人也差不多都是这样，官话这玩意儿嘛，都要经过后天学习才能掌握。

有没有什么人是出生在一个“标准官话”环境里，从小到大就是听着“正音”长大的，除此之外根本不会说别的方言呢？

也不能说肯定没有，只是这种可能性是很小的。如果有呢，那八成这孩子会是生在唐朝那些所谓“高门大姓”家里，姓崔、姓卢、姓郑、姓王或李，也就是这些高傲到都懒得跟皇室结亲的士族出身。再或者，姓孔、姓颜、姓孟，圣人后裔诗书传家，总之他得生长在这种全家人都拼命读书做官的环境里，父母都对他要求极严格，平常说话只准说“正音”，不准跟着仆人们说方言、讲俗字，才可能造就一个只会说官话的奇葩。

说了半天，到底唐朝的“官话”是一种什么样的神奇语言呢？为什么它跟当时唐朝各地的方言全都不一样？

想知道答案的话，您得再往早点的朝代穿越，比如说……再往前穿三百年吧。

这回睁开眼时，您发现自己站在一座小山顶上，面前天高云黯，大江奔流，黑压压的人流如蚁群般次第乘船渡江南来。您身边还并肩立着十来位衣冠楚楚的贵族男子，个个神色凝重，有人还咬牙切齿地低声怒骂着什么。留心多听一会儿，您渐渐明白了，这群人是王家的子弟，您正在目睹“五胡乱华，衣冠南渡”。

北方传来消息，那些草原胡狄的军队已经攻陷了西晋两京洛阳和长

安，司马家皇帝也做了俘虏，北方和中原地区无可避免地将沦为胡虏天下。你们这些从东汉起就逐渐形成强大势力的士家大族，必须为自家的族人和产业做打算，像崔氏、卢氏就决定留下与胡人统治者就地周旋——毕竟那些部族人数太少，不可能把原住汉人全杀光——而像你们王家、谢家，还有庾家、桓家等，对北方的前景比较悲观，宁可拉家带口扛着米袋牵着牲畜跟随晋皇族司马睿等一起渡过江淮南下，到如今的南京一带开辟家业、修筑都城、奉立新君、建立东晋王朝。

您和家人亲友走下幕府山顶，回到迁徙队伍里，对十几岁的儿子羲之吩咐一声，叫他去队尾瞧瞧有没掉队的，自己上车继续南行。

环顾人流，您会看到，队伍里除了自家有血缘关系的妻儿老小，还有大量依附于你们这些士族的仆人、部曲、佃农等，他们都带着一部分财产农具跟你们南下，到了你们认为合适的地方，也听从你们的指令驻营建屋、开垦荒地、种田交粮，以及——跟当地人为争夺生存资源打架。

由于当时北方中原地区的生产力和组织程度远远比南方发达，你们这些人的战斗力还是挺强悍的。主要靠着你们这些南迁的北方大族，再加上当地一些早就被中原文明同化了的朱、张、顾、陆等大姓支持，司马家新君在南京继续维持了很长一段时间的统治。

而在这段时间内，你们这些士族子弟逐渐习惯在固定的家族里找对象，通婚圈子越来越小，也垄断了朝廷的人才选拔，日常生活当中抬头不见低头见的都是自家亲戚，你的小舅子又是自己妹夫和同事，你的上司是堂伯父又是表姑父……诸如此类，大家不但姻缘关系盘根错节，而且往上推溯，几乎全是这一两代从中原地区南迁过来的。

这样造成的结果，就是你们这些家族也就是“上层社会”流行的语音，基本上都是南迁之前中原那边的话音，也就是东汉以来洛阳地区的“洛下音”，跟江南当地百姓讲的当时的“吴语”简直是格格不入。但你们丝毫也没觉得这有什么不好，反正对于你们这些贵族老爷来说，根本不用走出家门上街接触社会，什么收租子啦，买东西啦，修房子啦，自有学会讲双语的下人佣仆去办，你们只要做官和读书清谈就够了。至于那些顾氏、陆氏等本地的大族，早在东汉就全盘接受了中原文化，所以

那些家族的士人虽然在家里也讲吴语，但出门就可以跟你们这些南迁士族讲洛下音，毕竟人家也是从小努力学习中原语才能够读书写文章的。

说到这里，您可能猜到了——唐朝的官话，难不成也是这种号称传承了两汉以来N百年文化正统的优雅高贵的“洛下音”？

呃，嗯，怎么说呢，唐朝官话的制定者倒确实是这么想的，他们一心一意地想“复原”五胡乱华之前、“纯洁”的中原汉族的语音，但是呢，他们的最终成果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东西？您还得耐着性子继续穿越下去看。

您在东晋建立初穿越成了王家的儿郎，几大家族共同扶持司马家皇帝掌握朝政，构成了一个又高傲又封闭的圈子，那些平民贱姓根本挤不进来。你们当然希望这种局面能一直持续下去，但大家都知道，官二代富三代们那都是一种什么德性，不劳而获躺在祖宗家业上睡大觉，只会越来越腐烂堕落。于是没传几代，江南这边的平民大头兵就造反啦，再加上北方中原的军队也时不时来个南下进攻，一波一波兵火延及，改朝换代，你的士族后代们家业不断凋零，在兵权政权上的垄断地位也慢慢消失掉。这么样过了三百年左右，到隋朝再统一南北中国的时候，你的后代除了家族姓氏、历史传承还可以拿出来吹一吹，也就在文化上还有些优势罢了（当时纸张很贵，印刷术没普及，书籍是稀罕物主要靠世代积攒，一般平民新贵要读书挺困难）。

这三百年间，原本留在北方中原的那些汉晋士族，像姓崔的、姓卢的，不可避免地要认奉那些南来的草原蛮族为主，也不得不在各方面都深受草原游牧文明影响，包括衣食住行，当然也包括说话发音。不过，正像一千年后又一次游牧文明入关时所发生的事一样，由于汉人数量巨大、汉人农耕文化更加适应中原地理和气候，那些南下的匈奴、鲜卑等游牧民，虽然身为统治阶层，却是被汉人生活方式给完全同化了，在中原占据主流位置的语言仍然是汉语，而且北方的“普通话”依旧是洛阳地区的洛阳音。

当然，这里的“洛阳音”和三百年前西晋时期的洛阳音并不完全相同。一则过了三百年，语音自身就会发生演变；二则，也掺杂了一定的胡音，引入了一定数量的胡人语言的借词。不过在大部分学者看来，北

方这种百姓普遍在讲的语音，比南方中下层社会群众（不包括士族大姓）讲的“吴语”，还是要“纯正”不少。

您问为什么？唉，多解释几句吧。

你们这些中原士族南迁之前，江南地区和更南边的闽粤楚湘，（跟草原游牧民族相比）接受中原文化已经很深了，但是仍然保持着鲜明的自身特色，当地人的语言有的与汉语同源但差异很大，有的根本就不是汉语。当你们南迁以后，虽然人数少，但有更先进的文化和社会组织，就自然导致当地人的语音向你们靠拢。这个有点像英语殖民地那些所谓“印度英语”之类的东西，它们是少数外来人口文化优势加上当地土著人数优势的产物，也就是说，是当地土著用自己土语的音系去生搬硬套学出来的“洋泾浜英语”。而在南北朝时期，就是南方的“老吴语”生搬硬套“洛下音”，最后大部分语音都类似洛阳腔，但整体音系和好些词汇又是“老吴语”底层的，发展到隋唐，汉晋老吴语基本上就给消灭了，出来的是一种“新吴语”，这个“新吴语”，再往后演变成了现代南方吴语的前身。

其实中国南方的方言基本上都是这样的，就是在中原一波波移民影响下，用南方土著的音系来生搬硬套学的各时代“正音”“官话”。因此，一方面，南方方言里有不少字词看起来是“保留了古音”；另一方面，南方方言的内部音系却很“乱”，历史层次太复杂，整体上很难“还原”到“中原正音”。而相比之下，那些“乱华”的草原游牧民族，因为语言和汉语差得太多，相互影响感染的程度就比较小，发展几百年以后，大部分游牧民族后代就干脆抛弃了本民族语言，直接去讲汉语了。

于是在隋建国不久的开皇初年，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有那么七八个人鬼鬼祟祟——唉，不对，是趾高气扬、斯文优雅地来到当时一位著名学者陆爽家里，参加一个对后世影响巨大的文艺沙龙，主要论题就是“我大中华文化圈应该推广使用什么样的官话、国语、普通话、正音……”

与会的专家学者首先达成了两项共识：

第一，现代（也就是隋朝初年）人们说话的语音，不管是哪里的，

都太歪曲、太猥琐、太难听、太“三俗”啦！用这种语音去读诗经、汉赋、乐府，好多都不押韵了。长此以往，国将不国，老祖宗留下的文化精华都要失传殆尽啦，呜呼哀哉……

第二，那么俺们要更正推广什么样的语音呢？当然最美好的黄金时代是夏商周三代啦，尧舜禹汤那时候啊……（此处省略复古癖们的梦话癔症三千字）只可惜三代离俺们现在太远了，语音完全不可考，那么退而求其次，俺们就去复原推广五胡乱华之前的中原洛阳正音吧！

这两项共识都挺容易就取得了，不过容易的部分也就到此为止。下面进入“洛下正音到底如何发音”的讨论阶段，学者们就开始吹胡子瞪眼拍桌子揪衣领——嗯，好吧，应该没有这么激烈，有身份教养的士族文人们还是保持着和平气氛，斯斯文文地进行学术争论。

争论的内容恶意推想如下：

“洛下正音当然应该以南迁士族保存在金陵的音系为主。”来自南朝的刘臻、萧该等人主张，“北朝音被胡化得太厉害了！比如对家中最重要的男性尊长的称呼，北方人居然普遍顺从胡语，管父兄叫爷、叫哥！汉晋时哪有这种称呼！”

“啊呸，”来自北朝的魏彦渊、卢思道等人反对，“北方语音固然被胡化了，你南朝语音就敢保证没受吴越当地夷语沾染？你说北人呼父为爷很难听，你们南人还呼父为爸呢！一样‘三俗’鄙陋啊各位！”

北音胡化，南音夷化，那么到底应该以哪种语音为正统？可能有聪明人说了——当今皇帝讲哪种语音，哪种就是正音呗，政治正确的大方向不能变。

您要是那一晚在陆爽家里说了这话，估计沙龙现场立刻就得沉默下来，各位大学者你望望我，我望望他，有的强行忍笑，有的很鄙夷地用眼光杀死你，再有脾气暴躁的，直接拎着您的脖子丢出门——一个没文化的土包子，别跟我们这儿瞎掺和捣乱了。

于是大家默默地在心里达成了第三项共识：当今皇帝大隋天子杨氏所出身的西北关陇贵族，是全天下最没文化、最土气的上层社会团体，

他们的口音（关中秦音）简直就是汉胡语的杂种，议定官话正音的时候，完全不必考虑他们的语体。

怎么会这样呢？

您知道南北朝末年的时候，中华版图里主要分成了三块对峙吧？南朝就是长江沿线和以南地区，北朝则以山西河南为界，分成北齐、北周两国对掐。这三块里，文化人基本上都在南朝或者占据了山东、河北地区的北齐。占据陕西关中这里的北周，本来是最弱小也最没文化的政权，可是架不住人家勇猛能打，最后统一中国当了天下之主的，还就是北周——隋——唐这一系的关陇贵族。

能打归能打，当皇帝归当皇帝，虽然关陇贵族们在政治上、经济上都当了老大，可仍然是一群没文化的暴发户。在陆爽家参加语音沙龙的这八位学者，其实每人多多少少都有在周隋当官的经历，可他们依旧以南朝遗族或北齐后人自居，这里面就没有一个土生土长的关陇文人。

文化素养这种东西，就得靠世代熏陶才能积累，有钱人一拍脑门搞“大跃进”可搞不出来。别说隋初，天下刚刚统一，百废待兴，杨家皇帝根本不会在“普通话”这种小事上操心，就假设经人提醒，杨家父子忽然想到要把“确定推广普通话”列入“N大文化工程”了吧，皇帝找来一堆文臣，下诏：“把关中秦音定为官话，向全国推广。”

文臣们一摊手：“陛下明鉴，我们这些人不是生长南朝，就是北齐余孽，谁也不会说秦音。陛下您自个儿找些关陇文人写韵书，到全国各地去教授秦音吧。”

皇帝他真的找不出来。所以就算朝廷想办这事，也是心有余力不足，何况根本就没理会、没想办呢。

咱们回到开皇年间那一夜，陆爽家的“语音文化沙龙”。讨论的最终结果，学者们还是以南迁到金陵那一支洛下语音为基准，参考留在洛阳本地的北音，确定了一套因为折中而变得很复杂的音系，以此作为“高贵有教养的文化人”用来读书写作和相互交流的音韵。由主人陆爽的儿子陆法言执笔，经过几年整理，把这套音系写成了一本书，书名叫《切韵》。

在参与写作这本书的那几位学者看来，《切韵》就是他们理想中的汉晋洛阳语发音。但事实上呢，当时又没录音录像设备可供实地验证，他们还原的这套语音，跟历史上真实的汉晋洛阳语到底在多大程度上相符，那真是谁也不敢说。更何况，现在我们都知道万事万物均处于不断的发展变化当中，就算没有五胡乱华衣冠南渡这一出，洛阳语不受外来影响，它自己也会在内部不断变化，变个三百来年，也会是另一番面貌了。

其实对于隋人、隋唐以后直至我们现代的人来说，没啥必要去纠结《切韵》到底像不像汉晋洛阳话，咱们要知道的，就是《切韵》成书后，很快得到了天下文人士子的普遍认同，以及官方机构的承认。最晚到唐贞观年间，官府的教育机构已经拿着《切韵》作为科举考试用书，要求全国各地学生写文作诗的时候都以《切韵》为准。那么自然地，在官场上进行交流时，各地人为了彼此能听懂话，也都努力向《切韵》的发音靠拢，纷纷自称在讲“洛下正音”了。

再往后啊，《切韵》音系也随着时间流逝而不断地发展变化，历朝都有增补修删，但是宋元明清各朝代官方都承认这一系的语音才是读书作诗的“正韵”，所以它也深刻地影响着中华文化的传承，甚至百姓的生活。大概直到五四运动白话文兴起，这个文言文读书音对我们日常生活的影响才渐渐淡出了。

要说起来，以隋唐皇室为代表的关陇贵族，虽然是一群没文化的暴发户，但也是一群很可爱的暴发户。

他们的可爱之处就在于能够承认自己没文化，把相关事业交给有文化的人去做，然后自己努力去学习文化。

如果说周隋之际，关陇贵族里还没啥文化人，那到了唐初，皇帝大臣们基本都可以提笔写个赋作首诗了，对“正音”自然也开始接受和讲究起来。比如说，初唐的国舅宰相长孙无忌就是位很讲究“正音”的学问家，虽然他也是自幼生在长安，但您最好别用秦音叫人家的名字“党孙无忌”，严肃点，要用切韵正音优雅地称呼人家为——

“党参母鸡。”

* * *

此篇说明：语言学是一门非常专业和艰深的学科，古代汉语语音与现代差异很大，多数字音无法用现代汉字或汉语拼音准确标注，如果使用国际音标，又将给非专业读者造成阅读障碍。因本文是科普随笔性质，所以使用现代汉字“近略模拟”了古字读音，让读者略微感受一下古今异同，不可视为准确古音。

本文中所涉及的语音知识和《切韵》流变种种，均由语言学专业人士吾友水支作技术支持。中古南北语音的特点和切韵系发音，主要取潘悟云教授观点，可参考网站：东方语言学（http://www.eastling.org）。关中秦音参考资料为黄淬伯《唐代关中方言音系》。

小学老师不教《三字经》《百家姓》，体罚必不可少【幼童启蒙教育】

穿越团的客人们，现在你们已经对唐朝人说话和写诗文的语音稍有了解，在《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中也看到了唐朝的大学生甚至留学生们的生活。但是万丈高楼平地起，要成为一个唐朝的文化人，最基础的幼儿启蒙教育仍然不可或缺。特别是那些打算穿越成婴儿从小在唐朝长大的，“上学发蒙”这个环节必不可少。

发蒙？对，唉，不是您说的“昏头昏脑”的“发蒙”啦，这里的“蒙”字要读二声，是“启蒙”的意思，在古代是指幼儿刚刚开始认字念书的过程。

您觉得小孩子学认字、写字、背诗文没什么可说的？太天真了吧，不信您数数自己能背出多少古代幼教内容？看这张口就来的“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如果您穿越的时代是武后之前，李白恐怕还没生出来

呢。

或者您打算仿效什么历史正剧，让唐朝的儒生学童们开诵“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谢谢，《三字经》虽然版本众多屡经增补，但有证据的最早作者也是南宋学者王应麟，您穿越到唐朝去哪儿找这东西？

再来一个，“赵钱孙李，周吴郑王，冯陈褚卫，蒋沈韩杨”？我说您也不怕传到唐朝皇帝耳朵里被打死？“我堂堂皇室李姓，居然只被你排在第四位？”《百家姓》是宋初南方江浙一带的著作，所以才把宋朝皇室的“赵”姓排第一，五代时统治江南一带的割据政权首领“钱”氏排第二。

《三字经》《百家姓》都不能用，下面您要琢磨啥？《论语》？“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您倒是说了，这次拥上来要打死你的是广大的唐朝发蒙幼童——孔老夫子的名言警句从春秋流传到唐朝，也有个一千年了，已经跟当时的语言差很多，属于“古文”范畴，让刚刚开始念书、字都不认识几个的小娃们学这个，坑谁呢？中小学生要减负不知道吗？《论语》和《孝经》在唐朝都不属于“启蒙教材”，要等学生们把基本汉字认得差不多了才会开始读这两部书。

老老实实的，您还是跟着亲身体验一下唐朝儿童上学的过程吧。

先说上学年龄，这个在唐朝没有统一规定，全由家长们做主。根据孩子的智商高低和家庭经济情况（上学读书对普通家庭来说是一笔不小的开销），从四五岁到十几岁都可以，极端情况，比如初唐著名诗人陈子昂，据说到了十八岁才开始读书认字，也没耽误人家成名成家。

至于上学的方式，主要有三种。最理想的状态是，孩子的父母兄姐长辈亲戚就是饱学之士，有时间有心情教小孩，不必花钱到外面去请老师。如果家里不缺钱，或者家长认为自己教不了孩子，那么就要请一位家教了——通常是所谓的“落第秀才”，没考中科举当不上官，又没别的谋生手段，来有钱人家当“西席塾师”几乎是他们最好的出路。这些有能力给孩子请私人家教的家庭，一般都要给老师较高的礼遇，提供住宿、膳食、仆役等。

更广泛的现象，是普通中等人家，既没时间和学问教孩子，也没钱

请单独的家教，那么就像现代的小孩都去上幼儿园、小学一样，村落或里坊人家的孩子也会就近到一处“乡里村学”去就读。与现代不同的是，唐朝的小学绝大部分是私立的，或者由乡绅寺院等出头募捐、赁房请师开设，作为地方上的公益事业；或者由教师自己在家开堂收费教学，也带有一定公益色彩，因为收上来的“束脩”（学费）往往不够老师一家糊口，这些乡村教师还得在闲暇时间种地做工赚生活费。

好了，请人看黄历挑了个宜发蒙入学的黄道吉日，家长带您去村学拜见老师，给供在学堂正中的“文宣王尼父”孔夫子牌位叩头行礼，完成一系列入学仪式。在学堂里找个书案坐下来，先生可能先教你写几个简单汉字（比如自己名字），也可能先教你背一首最简单的五言诗。等到上了几天学，对教学环境比较熟悉了，正式进入用功阶段，当时最流行的启蒙教材就纷纷登场。

首先要介绍的是抑扬顿挫、十分好听的——“天地玄黄，宇宙洪荒。日月盈昃，辰宿列张。寒来暑往，秋收冬藏。闰余成岁，律吕调阳。云腾致雨，露结为霜。金生丽水，玉出昆冈。剑号巨阙，珠称夜光。果珍李柰，菜重芥姜。海咸河淡，鳞潜羽翔。龙师火帝，鸟官人皇……”

这部跟《三字经》《百家姓》并称为中国古代三大经典启蒙教材的《千字文》，不知道您穿越之前在现代听过学过没有。《千字文》相传为南朝梁武帝指令给事郎周兴嗣取不同的一千个字编写而成，四字一句，对偶押韵，包罗天文地理、文学艺术、历史流变、名贤事迹、修身治国、礼仪规范等，既好读好背又知识广博，隋以后直到清末都是童蒙识字的最普及教材，也是我国历史上流传最为久远的课本，仅敦煌文献中就残存了近50件的《千字文》卷子，而且很大一部分明显是初学文字的幼儿手笔。

所以，如果您穿越到了宋朝以前，别动不动就拿“人之初”和“赵钱孙李”来卖弄，真正好用的是《千字文》，在古代现代知名度都挺高。还有一部书也可以用用，是西汉人史游写的《急就篇》，不过似乎知道这部蒙书的现代人就不多了。

“急就”在这里是“速成”的意思，全书两千多字，包括三言句、四言句和七言句子。开头这样写：“急就奇觚与众异，罗列诸物名姓字，分别

部居不杂厕，用日约少诚快意。勉力务之必有喜。请道其章。”（意思是本书列出了很多奇异物品、姓名等，并且分好类不混杂，让读者能快速省事地学会，只要努努力肯定有收获，下面来看内容。）

全书可以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是“姓氏名字”，四百多字包括了一百多个姓，如：“宋延年，郑子方，卫益寿，史步昌，周千秋，赵孺卿，爰展世，高辟兵，邓万岁，秦妙房，郝利亲，冯汉强……”第二部分是“器服百物”，包括器物、动植物、人体部位器官、疾病和药物的名称。第三部分是“文学法理”，包括官职名称和法律知识等，常识性和实用性很强。

像《千字文》和《急就篇》这些课本，是教你认字的。当你挽袖子磨墨濡笔准备开始学写字，上面这些书对你来说还是太难了点，写字描红的启蒙教材要更简单些，而且穿越客人您看着可能还挺面熟的。

“上大人 丘乙己 化三千 七十士 尔小生 八九子 佳作仁 可知礼也”

一共就二十五个字，也是流传了上千年的习字教材，后世稍有变异。比如唐朝版本的“丘乙己”，因为“丘”是孔老夫子的名，到明清时孔子的地位越抬越高，大家都要“避讳”不准直呼其名，只好把这三字改成了“孔乙己”——这下您总该认识了吧？再不认识的话，小心鲁迅先生骂你哦……

这二十五个字，笔画简单，却蕴含了汉字的基本笔法。幼童初学写字描红，就是通过反复摹写这二十五字来熟稔运笔和文字结构。您刚刚开始照猫画虎写的时候，先生会在旁边要求：“把字写大点，舒展开，不要惜纸！先写‘上’和‘大’两个字，把这两个字写得横平竖直，笔画端正了，再往下写……”

上面说的这几种识字写字类教材，是几乎每个唐朝学童都会学习到的。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当时也比较流行的教材，能不能遇上、学到就要看机遇了。比如《杂抄》《孔子备问书》是学综合知识的，《蒙求》

《古贤集》是了解历史人物事迹的，《兔园策府》是学习文学知识的，《太公家教》《武王家教》《辩才家教》《新集严父教》是学家规家教的，《王梵志诗》《夫子劝世词》是格言诗句……这些都算启蒙教材。

您说这些都没听说过，看着怪眼生的。那好，再拿一本你熟悉的教材过来吧，这个您肯定一看就乐了，张嘴倒背如流啊：

“一 一 如 一，一 二 如 二，一 三 如 三……四 四 一 十 六，五 五 二 十 五 ，六 六 三 十 六……八 九 七 十 二，九 九 八 十 一。”

对啦，《九九乘法歌》也是唐代儿童要学要背的重要内容，这个发明得非常早，在春秋战国已经见诸文献了。不过要提醒您，您要是按现代习惯从“一一如一”开始背到“九九八十一”，那在唐朝真的算“倒背”，因为唐朝人是从“九九八十一”开始一路从大往小背的，好玩吧？

您说这不习惯，您就喜欢从小往大里背。小心，看先生的棍鞭戒尺“嗖”的一下就抽过来了——别躲啦，躲也躲不过去，因为在唐朝“体罚”这种事太常见了，学堂里很少有哪天听不到淘气学生的号哭声。

打手心打后背还算轻的，真遇上脾气暴躁的启蒙教师，惹恼了会当众把您的裤子下衣扒掉，手持荆条鞭棍发狠往你屁股大腿上死劲抽，抽到你两腿上到处都是血痕才过瘾。一般家长也不会为这事找上学校来闹，因为社会上普遍认同“不打不成器”的教育理念，反倒是溺爱孩子护犊子才会被邻里指摘。

话说某一天，某个学堂先生正在这样扒了下衣体罚学生呢，旁观有个淘气鬼偷偷拿手机拍下照片发送了，然后——然后这一幕场面被画到敦煌石窟壁上供后人观赏，直到如今笔迹仍在，那倒霉孩子就在那里被静静地鞭打了一千多年。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郑阿财，朱凤玉.敦煌蒙书研究.兰州：甘肃教育出版社，2002

唐群.唐代教育研究.西安：西安出版社，2009

您有自己的书房了！不过房里没有线装书！【中古书籍】

穿越回唐朝立志要做个文化人的您，在接受启蒙教育以后，很快表现出不错的读书天赋，这让您的家长也很高兴。一咬牙一跺脚，父母决心下血本培养您读书考科举将来去做官，于是在各个方面都为您创造着良好的学习环境。比如某一天，家里通知你，专门腾出了一间清静屋子给你作为“书房”，已经布置完毕，以后你可以安安静静地在那里写字念书诵习典籍了。

您高高兴兴地跟着仆人走到书房前，推门进去，满以为能看到书案上摆好的笔墨纸砚香炉花瓶，书架上排列整齐的大量线装书册，没准儿还有红颜知己磨墨铺纸、清秀小婢红袖添香……这种对于风雅文人生活的想象，很可能在您第一眼看到那大堆“书籍”的时候，就一下子破灭了。

家里为您准备的书房里，到处放置的是一袋袋、一堆堆、一轴轴、一柱柱类似于考试卷子的东西。一踏进这地方，您仿佛又回到了高考前那魔鬼几年，没日没夜疯狂地做模拟题的苦逼日子里。而且环顾整间房，连一本长得像您预想中的“书”那样子的东西都看不见——这不但是要考试，还是闭卷考不让抄书呢！头皮发紧要炸毛了吧？

拍肩，放轻松，别妄想过度。这房间满堆的圆柱体纸卷就是唐朝的“书”啦，不信您取过一卷来展开看看，上面写的都是“五经正义”等知识内容，而不是“已知XYZ”等考题。至于您所熟悉的、在所有“古装剧”里从大禹治水到溥仪退位四千多年间持续出现一成不变的那种“线装书”，在唐朝那是基本看不见的。

您失望了吗？还想着轻轻开启纸匣，优雅地取出一册麻线装订的蓝皮书，矜持地翻开薄薄的泛黄的纸页，凝神诵读纸上那些从右至左竖印在朱丝栏里的墨字，嗅着满页书香，不时呷一口清茶，魂游宇内，神交古人？可惜呀，至少“翻书页”这种乐趣您在唐朝很难享受到，改成“卷书

轴”比较可行。

您问为什么唐朝没有“线装书”？那咱们得从头说起了。来来，书案后面有坐垫，还有可供倚靠的“凭几”，您不妨盘腿坐下来，听我慢慢讲。

我国最早的书籍是什么样子呢？您肯定知道“甲骨文”吧，那些是刻在龟壳或者动物骨头上的，算是最早的汉字书。之后是“金文”，一个个铸刻着文字的青铜金属器具有了书籍的属性。差不多同时“简牍”也出现了，是用竹子或者木头削成的薄片，窄的叫“简”，宽一些的叫“牍”，文字就写在这些竹片木片上，然后用皮绳串联起来，读的时候展开，读完了卷起捆上放好。这种一卷一卷的“简牍”是南北朝造纸术大规模应用之前，我国最普遍常见的书籍。

与简牍并行的还有一种“帛书”，把字写在平展吸湿的布帛上，重量比竹木要轻得多，携带方便，但是布帛也比竹木贵得多，所以只有重要的、有保存价值的文字或图画才会做成“帛书”，日常应用性文书大部分还是写在简牍上。

霹雳一声震天响，汉朝有了造纸场。

我们都在课本上学过，东汉蔡伦造纸，但其实蔡公公只是“改进”了造纸术，从出土文物来看，西汉武帝年间就已经有“纸”这种东西了，不过产量少、质量差、使用不普遍。后来造纸术稳定地发展进步，但旧的习惯并不容易改变，一直到南北朝时期，竹木简牍的书籍还在社会上广泛流行着，被轰下台鞠躬谢幕要到隋唐时代了。而且就算到了唐以后直至清朝，虽然一般性书籍都是纸质的了，但特别严肃隆重的场合，比如皇帝皇后即位、册封、下葬、祭天等，仍然还用玉或金做的简牍来写字，这也是当时人“崇古”心理的一种反映吧。

竹木简以“卷轴”形式存放，是受制于材料本身“零散串联”的特性。而等大家都习惯于书籍的这种存在形式以后，虽然竹木片换成了纸张，人们仍然还是按老规矩把纸卷起来存放，这就是您穿越到唐朝以后，所能见的这些“卷轴式”书籍了。

现在我们拿出一卷书来仔细看看吧。您身边的书架上，有一束束平

着堆放的卷子，也有一些盛装书的布袋，袋口开着，露出五支或者十支书轴。这种专门装书的袋子叫“帙”，形容书籍多的成语“卷帙浩繁”到现在还很常用哦。

露出袋口的书轴上，吊系着标签，您拈起一个标签来看，入手沉甸甸的，据说皇室藏书里有很多标签是用象牙做的呢——标签上写着“尚书正义 卷四”，这是标明这一卷书的内容和次序。因为卷轴书打开查看比较麻烦，也容易弄坏纸面，所以为了便于快速查找书籍内容，在书轴头上系签是很有必要的。

我们把这卷书抽出帙袋，您看，最外面一层粘裱着布帛或硬纸，这个叫“褾”，作用类似于我们给课本包上的书皮，既能保护书籍也能装饰外观、彰显个性。书皮外沿还要连上一条丝带，用来把整卷书捆缚住，以防止纸张随便散开损坏掉。

解开系带，右手捏住书皮首端，左手把书卷慢慢往左展开，一行行竖写的工整字迹依次序展现在您眼前。如果这卷纸是黄色的，那么可能纸张经过了“入潢”这道工艺，就是把纸浸入到黄檗汁液里染泡再晾干，可以有效地防止虫蛀腐朽。敦煌的唐代纸卷能经历一千多年不坏，也得益于这种工艺。此外，我们现在还经常使用的“装潢”这个词，来源也是卷轴书的外观处理程序。

纸卷完全展开以后，在末尾那里，您终于能看到“书轴”的全貌了。这一般是根不太粗的木杆或竹筒，纸卷的末端裁成梯形，粘缠在这根轴杆上，收起书时以它为轴心向前卷动。普通廉价书籍也就粘一根硬木杆随便用用，稍微讲究点的，会给轴身两头另装上“轴头”，用木头雕出好看的形状，涂上油漆啥的。因为两端的“轴头”是始终突出在整卷书之外的，把它们搞得讲究些，整卷书就高端大气上档次了。

轴、卷、褾、带、签，这都是卷轴式书籍的组成部分。隋唐皇室藏书非常追求外表华丽精致，比如唐代“经、史、子、集”四库的藏书，“经库书：钿白牙轴、黄带红牙签”，也就是用镶嵌金宝的白色象牙做书轴，书皮连着的系带是黄色的，象牙标签染成红色。另外三库的藏书则是：“史库书：钿青牙轴，缥（青白色）带绿牙签；子库书：雕紫檀轴，紫带碧牙签；集库书：绿牙轴，朱带白牙签。”[注34]

把您手里这卷书仔细卷好、扎紧褾带放回帙囊里去，顺手再取一柱更厚的卷子出来吧。这次当您展开书看的时候，遇到了一个困难，那就是——遇到了一位话唠的作者，这卷书的字数太多、粘在一起的纸太长了！您双臂伸展到最大程度，也没能把卷末的文字显露出来让自己看到，这怎么办呢？

一个办法是右手把卷头向内折，在无书轴的条件下把纸在手中卷起来，也就是“左手拉，右手卷”，这还挺考验技术的。另一个办法是使用“书几”或者叫“卧读书架”，这是专为读卷轴书设计的一种工具，形状有点像烛台，方座立柱上一根横木，两端各有一个圆托，圆托里侧则为短柱，柱上两个可以启闭的小铜环。若展卷读书，便可启开铜环，放入卷轴，慢慢转动，解放双手。这是精巧雅致的文房器具，也相当昂贵，普通读书人就别指望了。

过长的书卷还有个不方便的地方，那就是如果你一次读不完这么多字，念到中间某处就得停下，过一段时间回来重新往下读，寻找这个“中断点”得花不少时间。想想我们现在读的这种“册页式书籍”，你可以在中断点夹一片书签，或者把书页折个角做标记，“卷轴书”可没法夹签也没法折角。

总之，随着社会文化累积越来越丰富，长篇大论的文章和大部头书籍不断涌现，传统的“卷轴书”已经显示出不太适应发展变化的一些缺点。这样，唐朝又出现了一些新的书籍形式，它们是现代“册页书”的前身，不过跟我们在电视上熟悉的那种“线装书”还是有不小差距的。

一种叫“经折装”，样子比较像清宫电视剧里大臣们给皇帝上的“奏折”，虽然展开来也是一长条纸，但是折叠起来一面一面翻看的，页面大小固定，往里夹书签也有了可能性，封面封底可以粘裱上硬皮，存放和保护都容易。“经折装”这种形式到现在还有广泛的应用，比如您走在繁华大街上，手里经常被硬塞入的小广告，或者一些产品的说明书，往往就是这种折叠免装订的印刷品。

另一种叫“旋风装”，这个也分几种，技术细节各不同，它们的共同特点是既在整体上保持了“卷轴”的一长条形状，中间又粘连了很多可以单独翻动的册页。从中也能看出来这是一个从“卷轴书”向“册页书”过渡

的东西。

一页一页单张成书的灵感来自哪里呢？现代学者大部分认为是随着佛教从印度半岛传入的。佛教发源地没有纸张，和尚们开始是把经文写在一种宽大的“贝多树叶”上，一张张写满字的树叶摞在一起，上下各用一块木板夹住，就成了一部经书，这种叫“梵夹装”。这种图书形式也启发了唐及以后的中国书籍，使人们认识到书籍并非只有“卷轴装”一种方式，纸张也可以像贝多树叶一样单独成页、装订成册。当时最早的单独书页也被叫作“叶子”。

不过尽管说得热闹，您游目四顾，看看自己的书房，很可能连一本“经折书”“旋风书”都找不出来。当时社会上的绝大多数图书，特别是儒家经典，都还是传统的卷轴式，那些形状奇怪的异端书，基本全集中在佛经等宗教宣传品上。

那么到底是什么时间、什么原因促成了我们现代的“册页书”全面取代“卷轴书”呢？这个简单地说，是雕版印刷术的功劳。

对啦，您可以再看看自己书房里的典籍，百分之九十九都是手抄本。唐朝手抄书的行业特别发达，无论是官府组织的，商人书坊雇佣的还是私家写本，社会上有一大批“佣书人”“抄书手”专门从事这个行业，从侧面也反映了稳定富足的社会中文化事业飞速发展、对书籍的需求量不断扩大。但是抄书行业再怎么发达，依靠手抄来复制传播的书籍，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都无法满足社会需求，于是印刷术也就悄悄地萌芽并传播开了。

我国是最早发明雕版印刷术的国家，但是具体的发明时间则有多种说法，目前比较稳妥的是说隋唐之交时期，从文物来看，最晚到唐高宗和武周年间就肯定已经有雕版印刷品在民间流传了。

雕版印刷，版面大小固定，印出来的纸张整齐划一，一张一张地装订成“册页式”就成了既有效率又方便阅读的必然选择，这个您能理解吧。不过让唐朝穿越者比较郁闷的一件事是，虽然雕版印刷术在初唐就已经出现，但在整个唐朝近三百年，都没得到上层社会和统治者的重视。那些官员贵族的惯性思维都是“如何让手抄书更精确、更美观”，而

雕版印刷出的东西在他们看来是粗陋不入流的玩意儿，只能印一些佛经、咒帖、日历等俗货，“哄骗没文化的老百姓”。

一直到宋代，用雕版印刷书籍才算步入正轨，被全社会广泛接受。随之而来的，就是大家熟悉的“册页书”全面取代“卷轴书”。所以直到今天，如果有文物贩子要推销精品古书，也只敢说是“宋版书”，稍有常识的都不敢说那些线装翻页的册子是“唐版书”“汉版书”。无知无畏到这种程度的文化产业工作者，也只有那些不学无术的影视剧道具负责人和一些古代小说写手了。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肖占鹏编，李广欣译.唐代编辑出版史.南京：南开大学出版社，2009

李明君.历代书籍装帧艺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

注34：引自《唐六典》卷九《中书省集贤院史馆匦使》。

来认识一下唐朝的文房八宝……粥？【笔墨纸砚等】

继续在您的新书房里晃悠。所谓“书房”，跟纯粹的“藏书室”不一样，里面除了大量书籍以外，还要有一些能供主人阅读、写画的空间和器具，也就是桌椅书架笔墨纸砚这些，我们也要认识一下，免得闹太多笑话。

您又说了，这也太看不起人了，桌椅笔墨还能不认识？别夸口，就算您是我们唐穿团的忠实老顾客，知道在唐朝“桌子、椅子”可能还不常见，能接受矮书案、低坐床这类家具，别的小文房器具您可能还真不熟悉。

比如一说到“笔”吧，您大概直接就往书案上望过去，去找那种插在圆柱形“笔筒”里的几支十几支毛笔了。这个，您还真看不到，因为唐朝的“笔筒”跟您从古装剧里得来的概念相差很多，那种专门用来容纳大量毛笔竖插进去的“笔筒”，要到明清才普遍出现。

唐朝人说的“笔筒”，或者叫“笔套”，是一截很短很细的长圆筒，大部分是竹子做的，里面只能塞进去一支毛笔，最多两支就挤爆了。这种东西您可以想象成现代的随身装筷筒，对里面的毛笔起到保护、保洁作用并且便于携带。

您说这桌面上不是明明立着一个木刻的圆筒嘛，跟后来的笔筒长得还挺像，难道不是用来插笔的？严肃地答，不是，那个叫“诗筒”。风雅的唐朝文人们平时有了灵感佳句以后，随手在纸头上记下来，投入到这个“诗筒”里，等有时间了再来整理。您要往里面投笔，可就成处处闹笑话的伧俗村夫啦。

既然没有大笔筒，唐朝的毛笔是怎么放在桌面上的呢？难道就随手一扔？那当然也不是，唐朝书案上有各种名为笔床、笔船、笔格、笔架、笔山……之类的文具，形式还是很多样化的，我们只说两种最常见，

最有可能出现在您这个普通学生书案上的储笔器。

一种叫“笔格”，猛一看像是交警们用来分隔马路车道的那种“栅栏”，只不过要小得多。大部分是竹木条做的，上下两三层横栏，中间开孔供插笔，两边的竖条和下脚把整座“笔格”固定住。往横栏孔里插笔的时候，记得要笔尖向上，别让柔软贵重的毫毛沾地或者被顺着流下来的水沤烂掉。

另一种叫“笔山”，这个很多现代书法爱好者还在用。案头放置一座成山形的陶瓷根雕等摆件，把毛笔也是头朝上地斜搁在山坳处。这种器具晚唐已经出现，宋以后大大流传开直到今天。

至于毛笔本身，倒是跟今天的模样基本相同了。现代我们说到传统的“文房四宝”，很多人都知道“湖笔、徽墨、宣纸、端砚”，但是在唐宋，最受追捧的却是“宣笔”，即宣州（今安徽泾县）出产的毛笔。

再度有请一直支持我们唐朝穿越事业，不，唐代风俗史研究考据事业的大诗人白居易出场，让他给大家介绍一下宣州的《紫毫笔》：“紫毫笔，尖如锥兮利如刀。江南石上有老兔，吃竹饮泉生紫毫。宣城之人采为笔，千万毛中拣一毫。毫虽轻，功甚重。管勒工名充岁贡，君兮臣兮勿轻用。……每岁宣城进笔时，紫毫之价如金贵……”

在这些“价如金贵”的宣城紫毫笔中，占据了顶尖奢侈品位置的是“诸葛笔”。据说这是一个世代把持制笔技术的大家族，东晋王羲之、唐柳公权等大书法家都曾向诸葛氏写过“求笔帖”求笔。到了宋代，“诸葛笔”更是被炒作得神乎其神，黄山谷《谢送宣城笔》诗云“宣城变样蹲鸡距，诸葛名家捋鼠须，一束喜从公处得，千金求买市中无”，成了“有钱也买不到”的特供品呢。

顺便说，看到白大诗人形容毛笔“尖如锥利如刀”，您会不会觉得有点奇怪？这可是软软的毛刷，又不是钢笔签字笔，怎么会是又尖又硬的样子？哈，其实跟我们现代人印象中那种又长又粗又蓬松的毛笔头相比，唐朝人最普遍使用的笔锋还真是比较短、比较尖和硬，因为他们“写毛笔字”的姿势跟后世差别很大。

唐朝以前，由于书案矮又要求人们写字时坐直腰，大家很少把简牍

和纸平铺在桌面上写字，而是左手把纸拿起来，悬空卷成一束，右手执笔，悬腕悬肘，在纸面上凌空书写，右手一边写，左手一边转动纸卷。这个姿势使得上半身没有可凭倚借力的地方，很考验臂力和腕力，笔锋短硬，活动半径小，会比较省劲些。这样写出来的字也一般很小而且端正，后来随着高足家具的普及，写字姿势的改变，笔锋加长加软，那种纵横飘逸的行草大字才更加流行开。

看完了笔和笔容器，我们再来找找墨和砚台。

作为一个还在读书的普通学生，您最好别指望书桌上能摆什么造型奇特、花纹繁复精致的端砚、歙砚、洮砚、澄泥砚，甚至可能连成条成块的墨锭也不给您用。市面上能买到的平价墨，往往呈粉末状或者碎片丝缕状，黑乎乎的一堆往砚台上一倒，自己磨吧。

这种情况下，您不仅需要一个供研磨的硬质平面（砚台），还需要一个用来磨细颗粒的工具（砚子），否则总不能伸手指去搅墨粉弄得满手污黑吧？市面上常见的古老实用的“砚”，也就是由这两部分组成的：下面一片石面平板，上面一只大小形状便于抓在手里研磨的石头。没有什么刻意追求的造型，一切以便宜耐用为主。

唐代是制墨技术发展很快的时期，从魏晋时出现的用漆烟、松煤制成的“墨丸”，在唐朝逐渐普及和定型。用松烟和胶汁调制而成的各种形状的固体墨锭，质量越来越精良，像祖敏、李阳冰、奚超、奚廷珪等名家制墨“丰肌腻理，光泽如漆”，都是上送皇室使用的贡品。1972年，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唐墓出土了一锭长11.4厘米的圆柱形墨锭，上书“松心真”三字楷书，历经一千多年都没散碎，是目前所见的最早墨锭实物。您如果用功读书，将来考上进士做了官，就不愁用不上好墨了。而那时候配合墨锭使用的砚台，当然也会更加高级精美。

唐朝的高级砚台也有好多种形制，说说当时最流行的两种。

一种叫“箕斗砚”。顾名思义，这种砚台的形状就像个簸箕，以长方形为主，底部倾斜，便于汇聚磨出的墨汁。据说这种砚开始时很多是取用汉魏晋古建筑，比如曹操“铜雀台”上的旧瓦片磨改加制成的。那些瓦片制造时“澄泥以绤滤过，碎胡桃油方埏埴之”[注35]（用织物过滤澄清

泥沙，加入核桃油反复捶揉黏土制陶），工艺十分精良，所以用这些瓦片改制的砚台（唐朝前期直接叫“砚瓦”）“贮水数日不燥”，深受喜爱。到唐中期以后，砚匠们直接采用“澄泥法”来做砚，这也是后世四大名砚之一“澄泥砚”的来历。

另一种著名唐砚叫“辟雍砚”。“辟雍”是古代典籍里的一种特殊形制建筑，一般用作高等学校，特点是房屋外面被一道有水的环形沟渠围绕住。“辟雍砚”的样子也符合这个特点，多为陶瓷质，圆形，砚面凸起，砚面与砚壁之间形成一圈环形砚池，在砚面上磨出的墨汁就是流进砚池里储存起来的，供您写字时伸笔蘸用。这种砚从南北朝到初唐时很盛行，因为“辟雍”是全国最高等的学府，那么这种砚除了实用价值以外，还含有祝愿使用者好好学习天天向上、早日考进大学做官的心意。

有了砚台，有了墨，也不能干磨啊，磨墨的时候还得往砚台上加水才行。

普通人家没钱瞎讲究，用只缺口饭碗盛半碗水放桌面上供磨墨用，也能过活。如果是手里稍有几个钱的文人想追究点情调，唐朝市面上各种等级档次的“水盂、水注”也是花样繁多。

“水盂”其实就是陶瓷小水罐，常见的口径一般在3厘米左右，高在6厘米以下，褐色釉和绿色釉是主流，一般都有扁圆的大肚子和收口或细脖子，有梅瓣、葵瓣、石榴、圆筒等多种式样，以彩条、散点、彩斑、草叶等纹彩装饰。“水注”跟水盂的样子相差不多，最大的区别是有引水用的“流”，是往砚台里倒水的陶瓷杯壶，可以做成龙、凤、狮、虎、象、鸭、狗等多种形状。

既然讲究了，那就成行成套吧。如果书桌上有口小腹大的陶瓷水盂，那么可能还有另一种陶瓷水器，是口大肚子小的碗状物，这是唐朝刚开始出现的新时尚“笔洗”。写完今天的功课，把毛笔伸进“笔洗”的水里涮一涮，把墨洗掉，有利于保护笔锋，唐朝的文人们很流行这种做法，刚才出过场的白居易就有“每一诗成，辄洗其笔”的习惯。唐朝的笔洗大多是算珠形，青釉装饰有彩斑、花卉、联珠等纹饰，其规格口径从8厘米到30厘米以上的都有。您使用的时候要注意区分桌上这些陶瓷罐的形状——口小肚子大的是用来往砚里倒水研墨的，口大肚子小的是用

来洗笔的，可别弄混了又惹人笑话。

以上说的这几样都是用来侍候笔墨砚的，下面来说您书房里的纸。

首先要明确一个概念：纸在唐朝可不是什么便宜的能随便糟践的东西，在大多数人家看来，供孩子读书的全部花费里，“买纸”占了很大比重。普通的一百张白纸就要卖60文钱（相当于现代的60元人民币），更精良的“硬黄纸”可能一张就要3文钱呢！晚唐时传说中名妓薛涛用花草染色制出的彩色笺纸，以及当时的“宣纸”非常有名，这些不易得到的名贵纸就先不说了。

唐朝市面上常见的纸张，主要是麻、藤、楮三种原料制成的，著名产地有益州（现在的四川）、扬州、剡溪等。这些纸张买来送进您书房的时候，一般会裁成大小基本一致的长方形，摞成一沓放在案头或书架上，您写字的时候也是一张一张地取用和书写。如果您文思如泉涌，一口气写了长篇大论十几页的文章，然后想送给别人看，散着送一沓纸过去也行，但更正式恭敬的做法是把这一张张纸粘连起来，做成我们上面说过的“卷子”，再好好装潢一下外表，拿出去才比较像样子。

写太长文章还有个麻烦之处是写好的纸张散放在桌面上，容易被风吹走或者卷乱什么的，这时候就需要另一种文具——“镇纸”。唐朝已经出现了这种东西，有用铜铁等金属做的，像一对带把手的大长尺子；也有用陶瓷做的，大多是动物造型，即在一矩形、方形和圆形的瓷板上，或立或蹲或卧一只动物，如瑞兽、狮、象、虎、马、羊、狗、蛙、鸡等；也有因势将动物底部做成平底的，如龟形镇。唐人爱狮，最为常见的是狮形镇，以蹲狮卧狮为多。

好了，笔墨纸砚及其附属文具基本全了，您就好好地在自己书房里用心攻读典籍准备考试做官吧。学而优则仕，等您十年寒窗一举成名，我们再来给您介绍步入官场之后，即将面临的其他考验。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罗平章.唐代书艺与长沙窑文具说略.文艺生活（艺术中国），

2011（5）

朱国伟.唐代器用赋研究：〔学位论文〕.南京：南京师范大学，2008

扬之水.古诗文名物新证（二）.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10

扬之水.终朝采蓝：古名物寻微.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

注35：引自宋代苏易简《文房四谱》。

学而优则仕，当官上朝啦

八抬大轿太娘炮，骑马才是高官范儿【交通工具】

晨星隐没，雄鸡报晓，日出前幽暗混沌的长安城大街上，一对红灯笼摇摇晃晃。家丁们吆喝着“肃静回避”“老爷上朝”向皇宫方向走去，跟在他们身后的是几个身强力壮的轿夫，肩抬手提簇拥着一顶四面围合、有顶有帘的竖长官轿，迈着稳健的步伐在大街上行走。已经做了官的您，坐在轿子里的木椅上，随着平缓摇动的节奏前仰后合、闭眼打盹……

您预想中穿越到唐朝的上朝过程，是不是这样的呢？真不好意思，恐怕又要让您失望了。

在历史上的大唐，无论您是文臣还是武将，如果坐这种人力抬扛的交通工具出门，路上遇到同僚朋友，人家八成会赶紧凑过来问问您身体还好吧？真是的，又没老到七八十岁动不了，也没瘦弱或肥胖到畸形变态，没病骨支离憔悴不堪，怎么不骑马呀？这是成心做南朝文士状装柔弱扮清高吧？不惹人议论嘲讽才怪。

作为一个年龄适中、健康良好的贵族男子，“骑马出行”是您日常生活中的第一选择。

唐朝人骑马的风气盛行到了什么程度呢？即使在最隆重的国家大典如郊祀祭天上，按礼制，皇帝要乘坐最豪华最高级的名车劳斯莱斯……不，乘马拉人抬的“辂”去行礼，但到了唐玄宗时期，三郎陛下在参加仪式的路上勉强坐车里摇晃了一路，实在气闷得受不了，行完礼回来还是改骑御马跑回来了，从此各式各等金装银裹的豪车都只作为摆设跟在出行队伍里空晃悠。

皇帝带头这么干，您也就放下那些无谓的担忧和借口吧。什么骑马会导致罗圈腿；骑得时间长了，腰酸腿疼受不了；马会乱跑乱跳把人掀下来；露天骑行风吹日晒雨淋损伤肌肤……哪有这么娇气得像妇人似的官员！废话少说，快去练骑术，把自己晒得又黑又壮、筋骨结实，再配上

一袭华丽的圆领缺胯袍，头裹黑布巾，脚穿黑靴子，腰间束带上挂一把长刀，骑在高大神骏的突厥马上，这才是典型的唐朝高富帅形象呢！

在《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里，我们曾经介绍过不少唐朝人爱养的宠物，但就没说到那一种风行全国、人人追捧、最能代表当时审美取向和整个时代精神风貌的动物——马。趁这机会，我们来补上这一课吧。

大家都知道，我天朝自古就是以农耕文明为主的社会，比起北方草原和西部沙漠绿洲地带，养马、骑马的传统早年并不盛行。南北朝以前，骑马也不算什么上流社会推崇的活动，当时贵族出行还是以坐车为主。那时候社会上比较常见的马，也以东亚地区原产的蒙古马、西南山地马等为主，它们的共同特征是：矮小粗壮，负重和耐力强，吃苦耐劳，适合作为干体力活的家畜，相对来说好养活。

“五胡乱华”之后，民族和文化大交流，我国西北地区率先发明了马镫并在全世界迅速传播，使“骑马”这一活动方式的舒适性和效率都大大提高。马匹种类也引入了多种新鲜血液来杂交改良，到了唐朝，最受贵族们青睐的要属从西北地区引入的“突厥马”了。

为什么呢？您走到大街上，比一比富贵郎君们的胯下坐骑和旁边用来拉车负重的杂役马，就知道原因了。“突厥马”普遍身材高大、脖颈纤细、四肢修长，用唐朝第一爱马名家太宗李世民的话说：“骨大筋粗，鬐高臆阔，眼如悬镜，头若侧砖，腿像鹿而差圆，颈比凤而增细，后桥之下，促骨起而成峰，侧鞯之间，长肋密而如辮，耳根纤锐，杉竹难方，尾本高粗，掘砖非拟，腹平肷小，自劲驱驰之方，鼻大喘疏，不乏往来之气。”[注36]

太宗陛下转了这么多文，其实就一句话：突厥马最拉风！骑突厥马上街的都是土豪！不，权贵！

他自己当然可以这么说了，人家的第一大嗜好就是收集宝马。在他名传后世的收藏品中，突厥马占了大部分比重，著名的“昭陵六骏”被后世史学家认为至少有四匹是突厥马，像“什伐赤”“特勤骠”“飒露紫”的名字都直接来源突厥语音译，而“青骓”“拳毛騧”“白蹄乌”也被认为有汉语

与突厥语的双关含义。

李世民喜欢给自己收藏的马起华丽的名字。晚年他曾经从一批进贡的突厥马中精选了“十骥”，分别起名叫：腾霜白、皎雪骢、凝露骢、悬光骢、决波騟、飞霞骠、发电赤、流星騧、翔麟紫、奔虹赤。另外，他还有一匹在战场上牺牲的坐骑“黄骢骠”，他的重孙玄宗李隆基的坐骑“照夜白”，都是唐朝皇室的著名御马。

为了让您这个现代穿越者了解得更直观些，再多说几句。您知道20世纪以来全世界最有名最昂贵的“英国纯血马”吧？据说这些纯血马的祖先是被带到英国的“阿拉伯马”，而7世纪“突厥马”的祖先之一也是阿拉伯马。所以您要想亲眼看看唐朝人的高级坐骑长得啥样，不妨打开电视机，关注一下奥运会专门为欧美有钱人过金牌瘾而设置的那些马术项目——当然，经过一千多年的演变和西方专业养马人的反复选育，电视机里的那些马应该比唐朝“突厥马”更符合现代人的欣赏口味。

李世民陛下和马术俱乐部成员们不会告诉您的是，虽然这些高大漂亮的马外表神骏、爆发力强、冲刺速度快，有一些还有温和亲人的脾性和不错的耐力，但它们也有很大缺点，就是普遍娇气、容易染病、受不了艰苦条件、很不好饲养。总之，突厥马是唐朝贵族们挣面子的好伙伴，却不是劳动人民的好帮手。

您这就问了，哥要骑马出门的话，应该上哪儿去弄这玩意儿？呃，长安城的东市和西市里都有“骡马行”，要买普通坐骑，可以去那里逛逛。但您别指望那些一般店铺里会天天有什么宝马神驹等着买主。培育一匹良马要花不少心血和钱财，真正富贵人家会自己养马，或者通过非公开渠道去弄“官马”。

买马、养马、育马是唐朝官府特别重视的一项工作。李渊父子建唐的时候，搜光家底再加上向突厥人死乞白赖弄来的战马，一共也只有可怜的五千匹，后来打下陇右（今陕西西北至甘肃、青海一带），建立了官营的大牧场，苦心经营驯养四十几年，朝廷能控制的官马超过了七十万匹，这也成为唐军横扫天下最重要的物质基础。

在唐朝的鼎盛时期，马匹数量一直保持在这个级数上，这也导致马

的价格比较低，基本上用一匹绢就能换一匹普通的马。所以您如果是在安史之乱爆发前做官，找找熟人拉拉关系，弄几匹不错的官马来给自己骑着上朝上班还是不太困难的。当然，优中选优、精中选精的那些宝马神驹，平常官员不用惦记，那都是要送进皇家“六闲”（六处宫廷马厩）里去给皇室骑用的，最不济也会被李林甫、杨国忠这样的权相瓜分。官马都会打上各种不同的烙印，让人一看就知道来历和归属，“偷马”的念头也不用动了。

您弄了一匹品相不错的突厥马，这就打算骑着出门上朝了吗？等等，还有不少工作需要先做好。

首先是马本身，要精心饲养，给上点麦子豆子一类的好料，别舍不得花钱，这样才能把马养得膘肥体壮。唐朝人的审美观有一致性，喜欢肥女也喜欢肥马。您骑一匹大腿粗壮、屁股滚圆的健马出门，人人都羡慕，骑瘦马就是故意搞怪扮丑博眼球了。

马要洗刷干净，把马鬃修剪整齐，梳成三个辫子，这叫“三花马”，也是从突厥那边传来的时尚风气。马尾也要梳齐圈起来缚紧。特别是用来打马球的乘马，鬃尾更是必须收拾得利索整齐，否则纠缠在一起太容易出意外。

好马还得配上一副好鞍才像样，在唐朝，需要配齐的马具可还不只“鞍”。

我们从马头开始说。为了控制马匹行走，您需要先配一副“笼头”或叫“络头”，简单地说就是往马嘴上套一组带子，从嘴边引出两条缰绳来给您骑乘时握在手里，用来勒紧或放松。跟这组带子相配的还有一根直棍，两端有环，可以套进马嘴两边带子里，让马咬住来禁止它嘶叫，这个棍状物汉朝叫“衔”，唐朝人叫“镳”。这是基本的形制，为了显示您家有钱，您可以用贵重的材料（如犀牛角）来做“镳”，还可以在几条带子上嵌入一朵朵小金花，在马的额前、鼻端、两颊上部位置各悬一片金杏叶。这种华丽的配饰叫“闹装”，朝廷曾经规定只有四品以上的官员才准这么炫耀。

接下来是马背装置。一个好消息是，唐朝的马鞍已经基本演变成今

人熟悉的模样：前端翘起，后翘倾斜，便于骑手骗腿上马，也便于骑手卡坐在鞍中不容易前后滑下来。大部分马鞍是木胎的，外面用各种材质装饰。唐朝出现过银装鞍、鍮石（黄铜）装鞍、乌漆装鞍、宝钿金装鞍（金鞍外镶各种细小宝石）等。

马鞍并不是直接套在马背上的。为了减少马匹皮肤与硬物摩擦出血感染的概率，鞍下至少要垫一层褥子，也就是“鞯”。这个一般是毡子做的，更华丽些可以用兽皮做，比如李世民陛下就曾经给自己的近身卫队配备了“虎皮鞯”的制式装备，呼啦啦一大群跑出来十分威风。

如果您是在下雨下雪天出门，为了防止路上的泥水溅脏衣服，还可以在“鞯”下面再垫一层“障泥”。这东西一般比较宽大，垂到马腹，讲究用锦来做，李白写过“银鞍白鼻騧，绿地障泥锦”。

为了固定鞍鞯，要向马胸、腹、屁股引出带子加以系结，这些系带也各有专门名词称呼，就不一一介绍了哈。带子上各部分也经常悬挂金属杏叶作为装饰，“杏叶”在唐代是一个统称，其实这金属片的形状很多，有卷草、宝相花、鸾鸟、鸳鸯、麒麟、狮子等，质地则有铜、银、鎏金、玻璃宝石镶嵌的。

要置办全这样一套马具，花费的钱说不定比买马还多。不过也有好消息，后世很多人知道的“蹄铁”，也就是给马蹄套上铁掌，据说在唐朝还没出现，这笔钱您可以省掉。反过来说，您可以穿越过去以后在唐朝率先发明出“铁掌”，毕竟这种装备对于保护马匹、提高使用效率是很有好处的。

郎君您的出行工具这算准备全了，晨交五鼓，坊门开启，叫个家奴牵马，这就去上朝吧。呃，您问您走了以后，如果家里的夫人也想出门，该乘坐什么样的交通工具？

好说好说，如果家里不止一匹马，那女眷娘子们也依样另准备一套马具，跟男人一样，骑马出门，一点儿问题也没有。当然如果是“知礼守法”的大家族，不愿意让路人看见高贵娘子的脸容身形，可以另外准备一套“幂篱”，也就是斗笠形帽子边沿垂一圈黑色长纱，戴上以后把脸和身体一起笼在里面。不过这玩意儿只在唐初流行，高宗以后娘子们嫌麻

烦，纷纷不戴了，光天化日之下招摇过市，法不责众，也拿她们没办法。

骑马毕竟容易累，唐朝女性出门，还有另一种比较常用的交通工具——牛车。

对啦，不是马车、骡车，而是牛车。为什么呢？大概因为牛的力气大、走路慢、拉车稳当吧。弄一头毛色鲜亮的壮牛，套上辕驾上车，车身两边各有一个硕大的圆形木轮——注意，唐朝街面上可没有四轮车，因为我国古代一直没能解决四轮车的转向技术，直到清朝，无论多豪华的实用车都只有两个大轮子，坐上去颠簸得要命。

也因为只有两个车轮，车厢就不会太大。门朝前开，娘子们被扶着从前门钻进车厢。里面可没有让她们能垂腿坐的地方，车厢底板是全平的，她们只能盘着腿坐在褥垫上，有的车厢连左右窗户都没有，光线昏暗，空气憋闷。再加上牛拉车慢慢腾腾、没硬化的路面坑坑洼洼，在唐朝坐车实在也不是件舒服的事，所以脾气急点儿的女性都干脆骑马去了。

如果实在是不能骑马（比如怀孕了）也不愿意坐车，那么还有一种可选择的工具，不算流行，也时不时能见到，那就是用人力抬的——当时一般还不叫“轿子”哈，多数是叫“肩舆”“步辇”“腰舆”“檐子”。

唐朝这种人力抬的乘坐具，大部分也跟后世的“八抬大轿”长得差很多，因为它是四面透风不加挡板或者挡板很低的。有兴趣的客人可以在网上搜一搜著名的《步辇图》，或者拿过《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这本书来看看封面，图里太宗李世民坐着的东西就是唐朝最常见的人力坐具。

就因为它四面不挡随便路人看，女性坐这东西出门上街还曾经被认为是“过为轻率，深失礼容”[注37]，被精神文明办下令禁止过，后果当然是禁止不了。跟骑马坐牛车相比，坐人力抬的工具是最稳当、最舒服的，所以这个东西在老弱病残孕人群间挺受欢迎的。

至于后世那种封闭式的“轿子”，在唐朝倒也不是完全没出现过，但极其罕见，似乎只是皇后公主这一级别的女性才能用的高级乘具，而且

样子也是横扁的长方体而非竖长形，整体像是一座小屋子被原样做成了移动体，还保留着飞檐屋顶、直棂窗等元素。老实说，您要指望在街上看见一具比较像“八抬大轿”的东西，可能性很小。

牛车、辇舆这类交通工具，唐朝男人坐不坐呢？应该说也坐，在长途旅行时、病弱疲累时、想显示自己清高悠闲的风度时、玩复古范儿的Cosplay时……不过当时整个社会崇尚的还是健康豪迈的阳刚气质，所以总的来说，从皇帝到宰相到文人学士，能骑马时大家还是更愿意骑马。这种风气一直延续到北宋，那种古装剧里“武官骑马，文官坐轿”的现象，要到南宋以后才出现，客人您穿越之前记得认准朝代哟。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孙机.中国古舆服论丛.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

（美）谢弗著，吴玉贵译.唐代的外来文明.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

注36：此段文字引自《玉海》卷一四九，《唐会要》卷七二亦收入此文，但错讹字较多，吴玉贵先生据《玉海》勘误。

注37：引自《旧唐书·舆服志》：“百官家口，咸预士流，至于衢路之间，岂可全无障蔽。比来多著帷帽，遂弃幂篱，曾不乘车，别坐檐子。递相仿效，浸成风俗，过为轻率，深失礼容。前者已令渐改，如闻犹未止息。”

皇帝上朝不戴冕，宫廷劲吹休闲风【朝会服装】

继续我们的穿越上朝之旅。

当您骑着马来到皇宫门前，在指定地点下马后，跟一群同样等着上朝的官员同事们会合。天还没大亮，光线朦胧幽暗，一时不大容易看清人脸，借此机会，建议您先认真打量打量同僚们的穿着，对照您自己，有没有穿错上朝的衣服行头。

为什么要谨慎小心到如此程度？因为官员上朝的衣装也是礼仪要求的一个重要内容，而唐朝（以及所有朝代甚至包括现代）对于“不同场合要穿什么样的衣服”都有严格规定，穿错穿乱了小则受人嘲笑，闹大了还可能有生命危险呢！

您说啥？知道“上朝”是最严肃隆重的一种仪式，所以把家中衣柜里最烦琐正式的衣服翻出来穿上不就得了？想得美，您以为“上朝”只是“一种”仪式？我国大部分古代王朝的“朝会”都至少分成常朝、朔望（每月初一、十五）朝、至正（冬至、元旦）朝三种，如果再加上经常跟朝会一起举行的各种活动，比如祭天地、祭海岳、祭社稷、祭百神、祭战败死鬼……临轩册命（站在正殿屋檐下封拜王公重臣）、接见外国外地使者、检阅军队、过各种节日等，类型没上百也有三五十种，而各种朝会活动要求穿着的礼服衣饰往往也各不相同。这些都明文记载在当时的礼仪资料里，由“三省六部”之一的“礼部”统一掌握和考核。

您说从礼部搞一份“穿衣指南”，对照着每天换衣服就行？想得太简单了，那些白纸黑字的记载是“明规则”，当时社会上官场里还有另一种流行的“潜规则”，大家心照不宣地都不按官方规定穿衣服，而统一穿成另一种形式。带头这么干的不是别人，正是当朝的皇帝陛下。

我们先说皇帝上朝都穿啥吧。

在现代电视频道播放的“古装剧”里，除了清朝服装比较特殊以外，其他任何朝代，无论是什么日子，只要一说“上朝”，皇帝大都是一身黄

不啦唧、宽袍大袖的亮闪闪廉价化纤衣料，头上顶个“冕”，也就是前后都有垂珠流苏的高冠，往大殿高位上一坐，开始听台阶下奸臣和忠臣吵架。这一幕，至少在唐朝，您其实是不可能看见的。

为什么呢？因为唐朝皇帝的十四种礼服里，根本没有“黄袍＋冕”这种组合。哪位天子敢穿成这样出来见人，打个比方，就好像现代国家领导人头上顶个英式高礼帽，上身穿件圆领花T恤，下面套条牛仔大裤衩，脚上再来一双塑料拖鞋，真能把人给活活笑死。

“黄袍”和“冕”这两种穿戴，唐朝皇帝确实都往身上招呼过，但它们属于不同的系统，不应该同时出现。简单地说，“冕”是属于正式礼服体系的。“黄袍”是常服休闲装。

就连“冕”这种冠帽本身，也是一种很复杂的东西。大家可能觉得“冕”就是一种束在头顶上的长方形硬板，前后都有垂珠串（叫“旒”），但其实礼仪制度里等级最高的“大裘冕”，却是前后都没垂串的一块光秃秃板子。而其他几种：衮冕、鷩冕、毳冕、冕、玄冕，板子前面垂的珠串分别有十二旒、八旒、七旒、六旒、五旒，礼制规定穿戴的场合都各不相同，坑爹吧？

可是，冠冕的变化还是这些礼服里最容易弄懂的部分呢，因为它们的差别也就是垂旒数量不同，别的都大致一样：冕板的表面是黑色，里面是浅红色，用一支饰金的玉簪穿过去固定在里面发髻上。另有一组带子（缨）从冠上穿出来，系在下巴下面打个结，同样起固定作用。还有一组耳塞（黈纩）垂下来挡在耳洞旁边，防备大臣进谏时吼得太大声把皇帝震聋……呃，这是说笑话，其实这是和“垂旒”一起提醒皇帝“别看得太清楚，别听得太明白”，因为“水至清则无鱼”，做天子的最好“无为而治”。

皇帝配着这几种“冕”而穿的礼服，在您这个外行看来，可以概括为：黑色大袖外袍，红黄色系下裙，有些地方露出白色的中衣。外袍和下裙上都有繁复华丽的花纹装饰，另外还有一大堆配饰如剑、佩、绶、鞶带、大带、蔽膝等，就不详细说了。跟冕服配套的鞋子叫“舄”，可以理解为一种浅帮的重木底鞋，跟唐人平时常穿的靴子不同。

理论上，皇帝祀天地、登基、祭太庙、举行成年礼、纳皇后、元旦（农历新年）受朝贺、册拜王公、祭海岳、祭社稷、飨先农、祭百神都应该穿各种冕服，不过实际上嘛……

实际上，大裘冕、鷩冕、毳冕、冕、玄冕这几种，唐朝皇帝基本上谁都没穿过，做出来纯粹当摆设的。只有垂十二旒的“衮冕”他们还真正穿一穿，每年就折腾一次，元旦朝会这天应观众要求穿出来晒一下。

您问为什么？道理很简单，这些礼服实在太烦琐笨重不方便行动了，还全都是贵重好料子做的，全套十大几件，怎么也得有个几十斤重，穿戴上就是活受罪。所以当时御用画家们给皇帝画的“标准像”上，如果皇帝正穿着“衮冕”，那他的姿势准是——双臂伸开，一左一右两个内侍扶架着，一松手就被压倒在地状。

除了元旦晒冕服，还有一个每年一度的重要大朝会，冬至。这天皇帝要晒另一套高端礼服——通天冠服。

通天冠，怎么形容这种帽子呢？您可以想象一下现代古装剧里诸葛亮常戴的那顶冠帽，硬硬的，向后方斜上翘卷起，帽尾略舒展开，面上有一道道竖棱（梁）。唐朝皇帝戴的“通天冠”总的来说也是这样，通体呈黑色，更高更多梁，前面有金色山形装饰，也是用簪子穿过发髻和冠帽固定，另有缨带系在下巴下面。

跟通天冠配套穿的礼服，就不是黑色外袍了，而以红色为主，绛纱外袍，红罗裙裳，绛纱蔽膝，黑舄鞋子。另外还有一堆中衣内衣配饰等。也是按书面规定，皇帝“冬至受朝贺、祭礼回来、跟群臣一起宴乐、行养老礼”都要穿戴通天冠服，但事实上大多时候皇帝肯在“冬至受朝贺”这一天委屈自己套一次这衣服就不错。

除了冕服和通天冠服，皇帝的礼服还有缁布冠、武弁、弁服、黑介帻、白纱帽、平巾帻、白帢等种种名目，您还想听下去吗？不了？那就知道一下算了。

说了这么多，您问皇帝平时上朝到底穿什么？呃，这又是另一个复杂的问题……

别打了别打了，挺疼的。这也不怨我啊，唐朝皇帝一个比一个追求个性，本来上面这些按周礼复古出来的传统礼服就够繁复多样了，他们居然还不满意，以各种理由罢穿。第一个开歪风带坏头的就是太宗李世民陛下，他是青少年时代成天骑在马上疯跑，自由惯了，看那些配件一堆的宽袍大袖长裙子怎么都不顺眼，于是找借口自制了一种“翼善冠”，是一种不太大的硬质帽子，戴着比较方便，往头上一套固定住就行。戴这种冠，穿一套白练布裙襦，他陛下就这么上朝，连元旦、冬至，每月初一、十五的大朝会都这样一身素白地混过去，冕服和通天冠服全部拒穿。

平时的日常朝会呢？他还是戴“翼善冠”，但是有时候连“白练裙襦”都嫌麻烦（“裙襦”还是长衣拖地的中原古制衣服），人家要穿便于骑马的背心马甲长裤，当时叫“袴褶”。

“袴褶”是南北朝大动乱时期流行起来的一种武官服装，到唐初，尚武风气还是很浓，无论是皇帝大臣还是普通士兵都很喜欢穿这种利索合体的束腰背心＋肥腿长裤，所以官府也把它定为礼服，上朝的时候皇帝和文武大臣都可以穿戴。

不过几十上百年以后，天下承平日久，“袴褶”渐渐不流行了。于是到了唐玄宗时期，三郎陛下恢复了元旦朝会穿衮冕服、冬至朝会穿通天冠服的规定。除此之外，他还是一身幞头圆领袍的常服来出席其他朝会，于是您所习惯的“黄袍上朝”终于出现啦，因为天子的常服是以赭黄袍为主的。

这十四五种皇帝的礼服常服，已经看得您眼晕了吗？别啊，下面还要说大臣们的衣服呢。您知道大臣们光礼服就有多少种吗？

深吸口气，告诉您——二十一种。

搭把手，您赶紧起来。别跑啊，客人您要是实在不愿意听我把这二十一种礼服一一念叨一遍，咱们就长话短说，只挑跟“上朝”有关的随便讲讲。

作为唐朝的大臣，您决定今天朝会打扮的标准是：跟着领导风格走！

如果是冬至、元旦这样的大朝会或者大祭祀，您所侍奉的这位天子会穿衮冕服、通天冠服或其他正式礼服，那么您也至少穿上正式“朝服”吧。

大臣们无论几品，正式的“朝服”全都是红色外袍，黑领，黑袖边，白色裙裳。五品以上配饰比较多，六、七、八、九品依品级减少剑、佩、绶、簪等。总之如果大家都穿朝服，宫殿里就到处红彤彤一片，看着倒是挺喜庆的。

如果您是在李世民陛下手下打工，今天这种朝会他一般都只戴“翼善冠”，穿“袴褶”，那您也紧跟天子的运动风格，戴上他特意赐给大臣的“进德冠”，自己也弄一身利落合体的背心束腰长裤装。

至于您能穿的“袴褶”的颜色，朝廷也有明文规定：三品以上大官穿紫色，四品和五品官员穿红色，六品和七品官员穿绿色，八品和九品官员穿深碧色。衣料等级也要随品级而变化。

如果您穿越过去的时代更晚些，到了玄宗以后了，那么皇帝上朝裹幞头穿圆领袍，一身休闲装，您这个当下属的最好也别穿得太严肃隆重。跟皇帝一样，头上裹条黑纱布巾，身穿圆领袍，腰束革带，脚穿靴子。当然，您穿的袍子颜色可千万不能跟皇帝一样，否则真有掉脑袋的危险。

事实上，唐朝皇帝常服衣袍的专用颜色“赭黄”，是一种接近橙色、赤色的黄，跟后世大家熟悉的“明黄”并不一样，要深很多。而且在唐朝前期，也并不禁止臣民百姓们穿黄色衣服，甚至还规定过“六品以上官员服色用黄”，以及“流外官、庶人、部曲、奴婢，服色用黄白”，只不过后两种黄都是色调偏冷淡的柠檬黄之类。禁止臣民穿黄色是后来的事了。

百官的常服衣料和颜色，从唐建国的武德年间就做了明确规定：三品以上高官王公，可以穿大团花的绫罗紫袍，束金玉饰腰带；四品和五品官员，可以穿小团花的绫罗红袍；六品官员，穿丝布交梭双绫黄袍，七品穿绿袍，束银饰犀带；八品和九品穿青袍，用黄铜带。所以如果大家都是穿常服上朝，殿堂内外会五颜六色、花团锦簇、热闹非凡。

我劝您“随大流”跟大家穿同一类衣服上朝，还有另外一个原因，那

就是“朝服”以及其他类型的礼服，具有特别严肃重要的意义。如果某天朝会别人都穿着休闲常服，就您自己一身绛纱公服地出现，别人一看，很可能赶紧躲得您远远的，窃窃私语议论：“某公今日是要弹劾同僚，还是想死谏圣上？”

那些专门负责监督官员的各类“御史”，在朝堂上进行批评告发时，确实都会穿上他们特殊的礼服衣冠，叫作“法冠”或“獬豸冠”。“獬豸”是我国古代传说里的一种独角兽，有能分辨正邪的特异功能，发现奸邪人物，就用角把他顶倒吃掉，是公正的象征。即使不是御史，别的大臣在穿常朝日忽然穿着严肃端正的礼服上朝，往往也表示他有令人不愉快的话要说，皇帝看见都会虎躯一振正襟危坐，做好挨骂挨谏的心理准备。

说了半天，忽然发现还忘了一件上朝必备的重要工具——笏板。

无论您穿什么衣服上朝，手里拿一个用玉、象牙或竹片制成的笏板都是必不可少的。上朝要奏给皇帝听的事项，可以把大纲先写在笏上，省得自己到时候一紧张一激动忘了要说啥。朝会时听了皇帝的指示，也可以把要点记在笏上，回去再慢慢整理。

本来“笏板”也就起一个记事本和礼仪道具的作用，不过在我大唐，热血男儿到处都是，笏板也被开发出了新用途。比如说，忠臣到叛贼军中，谈着谈着义愤填膺，劈手夺过旁边叛军官员手中的笏板，冲上去死劲敲打叛贼头领，差点没把人直接打死……[注38]

总之，唐朝皇帝大部分时候上朝是不戴冕的，唐朝大臣那多达二十几种的礼服（包括祭朝、朝服、公服）也经常是都不穿的，大家都一身休闲装（常服）上班办公，节能环保方便舒服，十分符合先进思潮。在这一点上，您选择穿越到唐朝真是一个明智的决定。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李怡.唐代文官服饰文化研究.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08

注38：《新唐书》列传第七十八：翌日，（朱）泚召（段）秀实计事……秀实戎服与休并语，至僭位，勃然起，执休腕，夺其象笏，奋而前，唾泚面大骂曰："狂贼！可磔万段，我岂从汝反邪！"遂击之。泚举臂捍笏，中颡，流血幭面，匍匐走。贼众未敢动，而海宾等无至者。秀实大呼曰："我不同反，胡不杀我！"遂遇害，年六十五。

上朝不必“三跪九叩”，要表忠心请原地跳舞【朝会礼仪】

当您成功穿越到唐朝以后，面临的主要困难，除了语言不通以外，就是礼节方面的无知懵懂了。

我们现代比较平等宽松的生活氛围，是经过多少代人努力斗争才争取来的，古代可是等级森严、繁文缛节相当多。一个所谓“有教养的士人”，青少年时代很大一部分精力都得用来学习和遵循各种礼法规矩，走出家门进行社会交往时才不会被人笑话或者遭遇更惨痛的后果。您这个直接从现代社会穿越过去的异星人，要想平安度过最初几个月适应期那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比如说，每天早上起床以后，您被奴仆督促着要去父母房里问安，进门以后怎么做呢？站在当地一伸手说：“爸妈给我今天的零花钱。”——小心快闪！看您那脾气暴躁的老爷子，随手抓起身边个什么东西就丢过来砸您了：“谁家畜牲如此无礼！拉出去打！”

可怜见的，给您揉揉头上的肿包，这就是没有下跪磕头习惯的后果啊……您说您接受教训了，以后见人就磕头？那也不行，乱磕一气同样会闹笑话。

譬如说您穿越成的这位是个官员，一大早跑进皇宫去上朝了吧。您觉得上朝的时候肯定要行最隆重的礼节，大家一起对着皇帝三跪九叩是吗？那咱们就来看看。

负责指挥行礼的官员一声号令，殿内殿外的上朝官员同时双膝跪倒，您“咚、咚、咚”地连磕三个响头，直起身来，第二次跪倒，又“咚咚咚”磕头三次，再起身，第三次跪倒，“咚咚咚”，好，这算完成“三跪九叩”了。您抬头看看？

前后左右一大群官员已经不围观皇帝，改来围观您这个奇异生物了。还有几个急赤白脸拿着朝笏走出队伍仿佛要揍您的，八成是要弹劾

您“乱朝”的御史。上面的御座上，被您抢了风头的皇帝也是脸色铁青，可能已经有皇家卫士走过来要拎着您脖子丢出殿外，顺便罚扣一个月工资……

所以说，想当然是不行的，轻信那些不严谨的古装电视剧和小说更会害死人。今天我就来跟您说说唐朝人最经常用到的一些身体性礼仪吧。

还从一大早起床说起。古代讲究“晨昏定省”，也就是没有特殊情况的话，早晨和晚上您都要去向父母问安。到了父母居室的门外，先隔着门问一声可不可以进去，或者让侍候的奴仆转达，得到允许以后，才能进门。

见了父母，下跪，一边问着“大人夜来可曾好睡”之类的话，一边弯腰轻轻磕个头——您不要觉得这么别扭，那啥“男儿膝下有黄金”之类的论调，是近古以来才有的，中古时代人们都很习惯动不动就下跪，真的。

不信您抬头看看，您的父母大人无论是在卧床上躺着，或者正盘腿坐在一具矮矮的榻床上梳洗，或者已经坐到食案前开始吃早饭了，他们的重心都很低，离地不太远，因为大家都还是更习惯使用传统的非高足家具嘛。这样您要表达亲近尊敬的感情，身体自然而然就会弯下去，在离他们较近的地方跪倒，叩头以后直起腰，就势坐在自己小腿上，以平视或略微仰望的视线与父母对答谈话，大家都觉得比较舒服。

如果不这样，而按照我们习惯使用桌椅板凳等高足家具以后养成的习惯，您进门以后鞠个躬，然后双腿并拢站直跟父母说话，而父母坐得很低，变成他们要抬头仰望你，说不了几句脖子疼还是次要的，主要是这一上一下的俯仰尊卑感完全颠倒，老爷子越说越暴躁是肯定的了……

正因为中古以前“跪”和“坐”的姿态位置差别不大，大家对于“跪”这个礼节并没有太多屈辱感。您进朋友或者长辈家，向主人屈膝跪拜一下，主人不管答礼不答礼、还拜不还拜，他也都在地上或者矮床上屈膝待着，模样跟您差不多。等发展到后世，大家都去坐椅子了，您进门跪在地上磕头，而主人坐在椅子上跷着二郎腿剔牙，居高临下地问话，这

样的情形才让人感觉很屈辱，那个时候人们也就不再随便轻易地行跪拜礼了。

而且，跪拜礼和跪拜礼也不一样。您平常日子去向父母问安，跪倒以后快速地用额头碰一下地面就直起腰，这样就行了，要想再隆重一点，花点力气让额头在地面上碰出响声，这个礼叫“顿首”，近代俗称“磕响头”，在唐朝是卑幼对尊长的日常性礼节。平辈也可以行这个礼，您去朋友家拜访，对朋友叩个头，朋友也叩个头回礼，然后大家跪坐着说话，谁也不欠谁。

比“顿首”礼节轻一点的，叫“拜手”，用在更加随便一点儿的场合。比如您跟父母聊着天，老爷子夸了您一句“昨天写的字有进步”，乖宝宝您需要谦虚逊让一下，嘴里说着“承蒙大人夸奖诚惶诚恐愧不敢当”之类的话，两手在胸前拱抱，头也低下去，脑门碰到手就行，不用磕地，这就叫“拜手”或者“空首”，简称为“拜”，是所有跪地礼里最轻的一种，应用也比较广泛。

如果需要行很隆重的大礼，比如说您今天要去当兵服役，可能再也回不来了，那么拜别父母的时候，您需要“稽首”。来来，跟我一起做。

首先双膝跪倒，慢着点，慢慢跪，这个礼的精髓就在一个“慢”字。慢慢弯下腰，双臂伸直，举过头顶，左手在头上压住右手，跟着身体一起往前弯倒，直至右手掌心接触到地面。这时候您的头也弯得跟地面很近了，慢慢叩在地上，位置是在手臂围成的圈子里，膝盖前、手掌后。

咦，不要动，不要动。稽首可不能像顿首那样头一触地即起，您得保持这个弯腰伸臂叩头的姿势一定时间，拿出做瑜伽的毅力来吧您……您问保持多久？唔，最稳妥的办法是支起耳朵听着，听头上那个受礼的人发话示意您可以起来了，您再收动作爬起来。“稽首”这个大礼对行礼人的身体条件要求还是挺高的，所以很不经常施行，一般都是在最隆重的场合，臣拜君、子拜父、徒拜师才行此礼，而且对于特殊人群，比如身体僵硬衰弱的老臣、身上穿了硬甲的武将，都有优惠减免政策。

顺便说一声，和尚道士们也动不动跟人说“贫道稽首了”，但您要期待他们也像正常人一样屈膝跪拜，那可就上当了。人家宗教界人士一向

主张自己有特权，在家不用拜父母，上朝不用拜皇帝（为此一直跟历朝历代官方掐架），号称“稽首了”，其实只是向您弯腰一拱手或合十，完事儿。

既然说到这儿了，咱们再讲讲日常生活中各种不需要跪地的礼节。

大家要知道，唐朝即使是首都和皇宫里，硬化的路面也很少，绝大部分室外道路都是黄土朝天，晴天一身土，雨天一身泥。这种情况下，如果两个熟人在大街上遇见了，要求双方必须下跪叩头打招呼，那真是对衣服的摧残啊……假如您穿越过去以后人缘不错，到处都能遇见熟人，下雨下雪就干脆别出门了，不然走两步往泥水汤子里“啪嚓”跪一下，刚起来没走几步又“啪嚓”跪下……所以从实际需要出发，在室外要求士人行跪拜礼的情况就并不太多。

您正常骑着马出了家门，在路上遇见个平辈或者晚辈的熟人，如果您急着去办事，不想耽误太多时间，那么在马上抱拳拱拱手，问个好擦身过去，这也算是打过招呼了。不过这种方式是最简便轻慢的礼节，如果对方是个很计较的人，那么很可能会因此对您心生不满，觉得您看不起他。

有教养有礼貌的士人，哪怕是面对晚辈，也应该停住马，至少做个要下马的姿态（对方这时候一般会上来扶住您不让下来），再客气一点儿就真下了马，站着跟对方拱个手，或者更亲热地拉着他的手，说上几句客气话，再上马各自走开，这是比较稳妥的礼节。

再恭敬一点儿，比如遇见了长辈，那么不但要赶紧下马，还要“长揖”。站着双手高举过头交握，深深地弯腰撅屁股，握在一起的手尽量接近地面，腰也弯成至少九十度，低头看地，听到对方发话再直起腰站好。“长揖”比“拱手抱拳”的分量重多了。

当然，如果在街上遇到的是那种特别需要巴结的或者威权极重的高官，比如您那个暴躁自大的顶头上司，或者负责京城治安的“京兆尹”，再或者宰相甚至皇帝……就别可惜您那刚上身的崭新外袍了，该下跪磕头的别犹豫，哪怕身前是一摊马粪呢，浑身臭烘烘的总比被抓去打板子强。

以上说的都是刚见面的时候打招呼的礼节，如果您遇到的是个利索人，客气两句各自走掉去办事，那还好。如果不幸遇上个话唠，有事没事都得扯着您长篇大论一番，从白天又写了新诗一直闲聊到前天他家马下了驹子，您又不好意思扭头就走，支耳朵听着也插不上话，手脚都不知道往哪儿放，这怎么办？

要是在室内，您跪坐着听尊长说话，那好办，并腿跪地，屁股压在小腿上“正襟危坐”，双手放在自己大腿上，挺直腰，这就是一种很标准很有礼貌的日常姿态。如果尊长正在很生气地骂您，或者您要表达自己战战兢兢谦卑待罪的心情，那么往前一拱，双手撑地，弯腰低头成跪姿，时不时再叩个头表示谢罪，这也就可以了。

但要是站立着听人说话呢？那么我就得跟您讲一讲唐朝十分流行，但现在已经没多少人知道的“叉手礼”了。

您站在街边，向偶遇的长辈长揖，对方拱手还礼，双方直起腰，长辈开始八卦：“听闻白乐天……”这时候您脸上保持恭敬的微笑，抬起双手，以左手紧握右手，左手小指向右手腕，大拇指向上，右手四指伸直，手掌虚掩住自己胸口，但不能实按在胸上，要悬空着，保持姿势不准动——这个就是标准的“叉手礼”了，长辈看到您一直在行这个礼听他说话，估计会挺高兴地继续说下去，然后您就可以发挥上课听讲时练出来的功夫神游太虚了……

“叉手”的简单形式其实就是双手交握，虚按在胸前心口上，所以有“叉手不离方寸（古人对心脏的别称）”的说法。至于手指的摆布，是比较细致的要求了，可以握起来再慢慢调整到位。当然对于从小接受严格礼仪训练的士族家庭来说，小孩子六岁一开始入学学礼，就要教他们正确的叉手姿势，那么他们长大后一行叉手礼，手指就会自然而然地握对位置了。您要是还不能理解，可以找来传世名画《韩熙载夜宴图》瞅瞅，那里面有两位正在听音乐的红衣官人，双手捧在胸前，姿势就是传说中的“叉手礼”。

“叉手”在唐、五代、宋都是很流行很常见的礼节，行起来简单，而恭敬意味又很浓，可谓方便足料廉宜碗大……咳，想当年柳宗元被贬到永州的时候，谨小慎微怕再犯错误，于是“入郡腰恒折，逢人手尽叉”。敦

煌变文里也有“舜子叉手启阿娘”的句子，总之与人交往的时候保持这个姿势是比较安全的。

好啦，平民百姓日常用到的各种礼节，我们讲得差不多了。现在回到开头说的上朝那段，既然唐朝人上朝不对皇帝“三跪九叩”，那么应该怎样行礼呢？

首先要说“三跪九叩”这个礼节出现的时间很晚，有说是到了清朝才见记载。中古时代最隆重的拜君礼仪，以“再拜稽首”为主，唐朝的更加有特色，是在两次“再拜”之间，加入一段“舞蹈”。

“上朝”有很多种类型，比如元旦、冬至的大朝会、每月初一十五的“朔望朝”、每日或者隔三五天来一次的“常朝”、接见外国使团的朝会、接受皇太子拜见的朝会、封爵授高官的朝会等，哪种和哪种的礼仪都不完全一样，参加朝会的君臣穿戴的服饰、演奏的音乐等也不一样，这些烦琐的事想想都让人头大，所以才有礼部等机构里的一群官员专门负责弄这些。

咱们就拿最隆重的新年元旦大朝会来说吧，作为一个在京的官员，您有幸（必须）参加这种大场面，再加上程序不熟（或者说完全不懂），心情想必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的吧？那么牢记两个秘诀，可以帮助您安全度过“第一次”。

第一，朝会进行时，一直会有官员站在阶下高声指挥大臣们行礼，这个官员的职位是“典仪”，还有帮助他扬声喊叫的“赞者”，您要时刻注意听他们的号令。他们喊“趋”，您就跟在别人身后弯腰拱手小步快走；他们喊“脱舄”，您要把自己脚上的鞋脱掉；喊“解剑”，您就把身上朝服腰间挂着的剑解下来；喊“俛伏”，您要双膝跪倒趴地；喊“兴”的意思是可以站起来了……

第二，紧盯着站在您前面的官员，亦步亦趋，人家做啥你也做啥，这样最稳妥。比如典仪喊了一声“再拜”，您可能就晕了，知道“再”是“两次”的意思，但不知道这里的“拜”是哪一种拜。拜手？顿首？还是稽首？那就赶紧看着前面那老兄，见他双膝跪下，举手过头，往前拱落至地——这应该是稽首了，您也得加快速度，争取和大家同时叩头落地，动

作不要迟慢得太明显，否则小心被御史弹劾“朝仪不整”什么的。

稽首至地，别人都老老实实叩头就行了，您就苦命一点儿，不但要拗着脖子磕头，还得斜着眼偷瞄左右，见别人起身，您也要爬起来，然后再一次……跪地拱手叩头，再行一遍“稽首”礼，要不怎么叫“再拜”呢。

这一遍拜完，大臣们爬起来站好，当朝的宰相之一“侍中”（三省之一门下省首长）要上前到皇帝那里接受诏旨，然后回来走到官员们的东北位置，面朝西，大声宣布“有制”（皇上有旨）。

这时候您一看官员们又开始下跪行礼了，得，又是一次“再拜”。折腾完了，侍中才宣布刚从皇帝那里领受的旨意，说的是什么呢？“履新之庆，与公等同之。”（新的一年来到了，我和大家一起庆贺。）

就说这一句话，你们这些官员又开始折腾“再拜”啦！这回稽首两次还不算完，等您爬起来，发现庄严神圣金碧辉煌的大明宫含元殿上，开始了一番……天魔乱舞的景象……

我说您，不要傻呆呆站着呀！御座上那个天子正注视着你们呢，大过年的，各位官员都在比谁跳舞跳得卖力，争取给皇帝陛下留个好印象，您僵立着卖呆是不想干了？您说不知道该怎么跳？老办法，紧跟着前面那个官员同事，他扬臂您也扬臂，他跺脚您也跺脚，人家来个原地转体1080度，您至少得跟着转个720度吧？

光跳舞还不成，大家挥胳膊蹬腿地扬尘舞蹈一番，又同声高呼“万岁、万岁、万万岁”，随后又一次“再拜”，稽首两次，把欢庆气氛推向高潮，这才算结束了一年里最隆重的一次拜君礼，侍中也才能回到自己的位置上去。

这个对着皇帝跳舞的“蹈舞”“舞蹈”“拜舞”礼呢，其实也不是上古中原文化流传下来的礼俗，而是跟“五胡乱华”后北方游牧民的风俗有那么点儿不远不近的关系。北朝各个宫廷里都有君臣在朝会上起舞庆贺的记载，游牧民族的感情比较外露奔放嘛……不过“舞蹈”作为大臣对皇帝行的礼第一次见诸史书，是在隋朝，到了唐朝就大大盛行，然后宋朝也还沿袭着，不仅是元旦大朝，凡是要表达激动兴奋情绪的时候，大臣都要对着皇帝开跳，而且一般是边跳舞边叩头边喊万岁，难度还不小呢。

中原汉人都被感染得热情奔放到这程度了，游牧民族一看，也不甘示弱。你们不是对着天可汗老大跳舞嘛，不稀罕了，我们不但跳舞，还要行“捧足嗅靴”礼。

这个礼，用现代流行语来讲，就是“捧臭脚”。

先跳舞，跳到皇帝或者可汗身边，跪下双手抱住他的靴子，低头去嗅吻他的靴鼻。这是唐朝游牧民族致敬的最高方式，有草原政权首领使节对李唐皇族行过这个礼，也有长安派出去的软骨头使节对草原可汗行这个礼（然后以丧权辱国的罪名被族诛了）。

说了半天，讲的都是唐朝男人行的礼。那边有穿越女问了，唐朝的妇女常用的礼节都有哪些？姐要穿成个大家闺秀，也得讲究这些，不然会被笑话吧？

这个，很简单。跟男人相比，唐穿女是比较幸福的，因为日常用到的身体性礼节只有一种，就是“肃拜”。

来来，您跟我做。传统的“肃拜”礼是这样：先双膝跪地，然后在胸前抱拳拱手或者合十，如果袖子长，那其实就是搭住袖子，向前作揖，身体和头部也跟着微微向前低伏一下，动作幅度不用很大，更不用至地——如果弯到地面，您猜会发生什么情况？“哗啦”一声金玉相击珠钗碎乱，您那高大发髻上插着的各种梳子、钗子、簪子、步摇、头花……连着头发一起倾泻如雨啦。

基本上，这种“肃拜”适用于任何场合，就算面对皇帝皇后，也没人要求妇女磕头。您问为什么？古代不是歧视妇女很苛求她们遵守礼法吗？呃，大概是因为在老夫子的观念当中，妇女本来就不应该参加过多的社会活动，需要与各色人等进行交往的情况也不多，最好天天闷在家里只跟丈夫儿女见面，那么礼节方面也就不必分个三六九等规定那么严了。

这算是因祸得福吗？反正到了武则天时代之后，唐朝妇女的“肃拜”礼比以前更加简便了，之前还要求美女们屈膝跪个地，武周以后，妹子们干脆就大剌剌站着，往前弯腰一拱手，就算“肃拜”过了。

即使是在她们一生中最要紧的场合——婚礼上，新郎新娘小两口并肩在一起拜父母宾客，穿着大红喜服的新郎五体投地行“稽首”大礼，满头花钗的新娘也只需要一弯腰一拱手做个“肃拜”或者叫“女人拜”而已。估计这时候趴地的新郎们都在默默流泪呐喊，要求男女平等吧。

这种“女人拜”流行的另一个后果是——您猜对啦，因为身体动作更小、头饰掉落的风险更少，妹子们发髻上插的各种零碎物件就像通货膨胀一样风起云涌百花齐放……

最后要说，虽然一般情况下妇女不用叩头，但也有少数“特殊情况”，那就是要表示“谢罪待死”心情的时候。

其实这种时候男女要行的礼基本上一样，男子要“免冠顿首”，就是摘下帽子或者裹头发的幞头，把发髻披散开，叩头谢罪。而女子则要“脱簪叩首”，就是自己主动把固定发髻的钗簪拔掉，让长发垂落下来，磕头待罪。

所以，中古社会的成年人，无论男女，正常状态下头发都一定是要以各种形态梳绑固定在脑后的，只有犯人或者半疯癫状态的“出家人”才会披头散发的。您在所谓“古装剧”里经常看见的那种梳一半披散一半的发型，纯属品味低俗的现代人的发明创造。

如果您照猫画虎地给自己弄了个披发的造型穿越到唐朝，在街上没走几步，被城管发现了，要么被当作刚从监狱里逃出来的犯人给抓回去，或者运气好点，被当作乞丐，挨上几棍子轰开禁止在主要大街上影响市容……这时候您就会跟我一起齐声大骂那些“古装剧”的造型师误人子弟、贻害无穷啦。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余云华.拱手·鞠躬·跪拜——中国传统交际礼仪.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3

李斌城.唐文化研究·唐代上朝礼仪初探.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4

对不住，本朝不供应“奉天承运皇帝诏曰”【圣旨】

当您成功穿唐后，首先奔赴首都长安的太极宫或者大明宫正殿，列席参观“九天阊阖开宫殿，万国衣冠拜冕旒”的壮观朝会场面，应该是一个不错的开始。但是如果您期待着在朝会上有一个大太监手捧背面写着“圣旨”二字的金装玉轴，站在台阶上尖声尖气地喊“奉天承运，皇帝诏曰……钦此”，那您可就要失望了。

唐代的“圣旨”，其实更常用的称呼是“敕旨”，大致上可以分两大种七小类，无论哪种，都没有“奉天承运，皇帝诏曰”开头和“钦此”结尾。

那么唐代敕旨是什么样子的呢？

这么说吧，如果您的穿越质量高、效果好，直接穿成了皇帝本人，再乱斗一番坐稳了皇位，下一步应该做啥？

应该先大肆封赏自己的亲属死党有功之臣对吧。顺便再把旧有规章制度里看不顺眼、对自己不利的重大条文修改修改。

这时候发出的敕旨，就是第一大种“制书”。具体说，下面还要再分三小类，立皇后、立太子、封亲王和三品以上大官的，叫“册书”，是写在竹简上的——对，很有范儿的仿古风竹简；第二小类正经叫“制书”，用来行大赏罚、授大官爵、改革重大旧制度、赦免战俘什么的，写在不会生虫虫的绢黄纸上；第三小类叫“慰劳制书”，是颁发给大臣们的表扬信和奖状，应该也是写在绢黄纸上。

这三类敕旨，内容和格式大同小异，所以可以统称为“制书式敕旨”。一般格式如下：

————————胡编圣旨内容的分割线————————

门下：【这里填圣旨内容，如：我老婆很彪悍，我要封她当皇后/

张三跟我JQ浓厚，我要拜他为宰相/那个不准老子赖床上朝迟到的旧规章太坑爹了，我要废掉，等等】。主者施行。

A年B月C日（这个C的数字，有时候原件要皇帝亲笔填写）

中书令臣【赵阿大】　　宣

中书侍郎臣【钱阿二】　奉

中书舍人臣【孙阿三】　行

侍中臣【李阿四】

黄门侍郎臣【周阿五】

给事中臣【吴阿六】　等言：

制书如右，请奉

制付外施行，谨言

D年E月F日

制可（这个“可”字原件由皇帝亲笔签署）

H年I月J日

尚书省负责实施政务的具体部门

尚书左仆射臣【郑阿七】

尚书右仆射臣【王阿八】

某部尚书臣……某部侍郎臣……（以上是尚书省一堆相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签名）

告【政务内容当事人冯阿九】

奉被

制书如右，符到奉行

主事【陈阿十】

令史【褚十一】……（以上是负责抄写制书和存档的低级办事员签名）

X年Y月Z日 下

——————圣旨结束的分割线——————

您说什么？看得眼圈圈了不明白什么意思？唉，作为刚穿越过去新上手的皇帝，这也是正常的。多解释几句吧。

如果对中学历史课本内容还有印象的话，应该记得唐代的政治制度一般是叫作“三省六部制”的，对不？三省就是中书省（里面的官员是大大小小的皇帝秘书）、门下省（里面官员是大大小小的审查员）、尚书省及其下属六部（相当于国务院和下属的各部各司，真正落实政策干活的地方）。

那么这个“制书式敕旨”的出台流程是这样的：

1.某天有人提醒皇帝您，或者您睡醒了自己想起来，有个人要封拜啦，有件大事要办啦。您就叫来中书省的官员，也就是秘书们，叫他们写个关于这事的公文。

2.这件公文呢，因为按制度写好以后要送门下省审查，所以公文开头都是“门下：（当然那时候没有标点哈）”，后面接政务内容，一般要写得骈四俪六文辞华丽用典深奥，以显示我这个政府班子是有文化的。然后署上起草文件的日期“A年B月 日”，“日”之前的数字空着，写好以后，把文件先送给皇帝你过目。

3.皇帝看后，感觉可以，就提笔蘸朱砂把“日”之前的数字C填上，作为“我看过了，这是我的意思”的凭证，这个步骤叫“画日”，随后发回中

书省。

4.中书省秘书们接到皇帝你发回来的文书，要照抄一份，而把有你亲笔“画日”的原件存档留起来（以防止你耍赖说这个公文我没看过，你们欺君造假）。

5.原样抄好的文件，中书省的秘书们要在后面签名。一般是三个等级的秘书按照官大官小依次签，就是“中书令臣【赵阿大】、 中书侍郎臣【钱阿二】、 中书舍人臣【孙阿三】”这样。“宣、奉、行”都是政务术语，不详细解释了。签完名以后的文件，发到门下省去审核。

6.门下省的各位审查员大佬们看完，如果没啥修改意见，就也按官大官小依次签名，再写上审查意见和审查日期，就是制书里“侍中臣【李阿四】、黄门侍郎臣【周阿五】、给事中臣【吴阿六】等言：制书如右，请奉制付外施行，谨言（意思是上面的内容没问题，拿给尚书省各部门去执行吧） D年E月F日”这部分。

7.门下省把签完意见的文书，再次上送给皇帝您看，您想批准，就提笔在文书后面写一个“可”字，这个步骤叫“画可”，再发回门下省。

8.门下省官员把你发回来的文书，照抄一份，有你亲笔“画可”的原件存档留起来（还是为了防止你耍赖说这个公文我没批准过，你们欺君造假）。原件上由你亲笔写了一个“可”字的地方，抄件上是由门下省的大头头侍中写两个字“制可”，意思是“皇帝在这里签字同意了”，再把抄件发给尚书省里具体负责实施这项政务的部门。

9.尚书省里的具体部门接到这份公文后，先在上面注明收文时间和承办单位，如“H年I月J日 左司郎中”，然后从尚书省大头头到具体办事员，排队来签名一遍。

10.尚书省的签名完毕，办事员拿着这份公文，跑去向封拜或表彰的当事人宣读，并在公文上写明：“告【当事人冯阿九】奉被，制书如右，符到奉行”，意思是“已经向当事人告知了圣旨内容，现在圣旨生效，他已经被封拜表彰了”。

11.最后，负责抄写这份制书并存档的几个低级办事员，也要签名并

注明抄写、存档时间，即“主事【陈阿十】、令史【褚十一】……X年Y月Z日 下”。

啥？您说这圣旨上签名太多真麻烦，问能不能省省？对不起，不能，当官的公务员们拿着国家俸禄，严禁空岗旷工不打卡不签名……当然，如果确实有特殊情况，那也可以特事特办，比如：

如果三省的大头目官位空着，发敕旨的时候皇帝你还没任命中书令、侍中、左仆射等大官，那就由三省工作人员在本该由大官签名的地方写一个“阙”字；如果大官们休假了不上班，就写个“假”；如果大官们出差了不在官署办公，就写个“在某地”；如果……总之可以没人签名，但是官职不能少，格式不能乱，否则这件“制书”的合法性、严肃性、神圣性就降低了。

唉，您不要扶额捏头一脸痛苦相嘛，上面说过了，唐代的“圣旨”或曰“敕旨”可以分为两大种七小类，咱们这刚刚才说完第一大种“制书”，还剩另一种咱没说呢。

“制书”其实是应用在一些所谓意义重大，但实际程序简单的事务上，比如立个皇后、封个宰相啥的，只用相关部门准备好东西办个仪式就行了。在治理国家中，最复杂、最占精力、数量也最大的，是那些无穷无尽的事务性工作，比如行政区划调整啦，任免中低级官员啦，审判罪犯啦，准备打仗啦，纳粮收税赈灾济民啦……处理这些工作的圣旨，统称为“敕书”，大部分是写在“黄麻纸”上。

与“制书”相比，“敕书”的特点是：程序简单、环节少、实质内容丰富。

比如某天皇帝您上朝了，正坐在御床上发呆梦游，忽听某宰相出班启奏：“不好啦，草原十八部又在边疆攻打俺们的城堡烧杀抢掠来啦，陛下您说怎么办？”

这时候，按惯例您要学习韦公小宝，反问回去：“你们说怎么办？——各位宰相你们商议一下拿个办法，写成奏状给我看。”

于是“敕书”的制作流程开始启动，半天后，您收到了宰相们联合递

上来的公文。

——————敕书内容的分割线——————

【官职名甲】臣【姓名甲】、【官职名乙】臣【姓名乙】、【官职名丙】臣【姓名丙】等言：

【此处写政务处理意见，如：草原十八部欺人太甚，俺们要狠狠打，把战场周围的各部驻军都调过去增援，限他们什么时间赶到，粮食从哪个仓库运送，兵器从哪个武库调拨……】奉状以闻，伏听敕旨。

A年B月C日

——————敕书内容暂时结束的分割线——————

你把这篇公文看了几遍，提笔批复。如果你想偷懒，表示完全同意宰相们的意见，叫他们直接去办理，那写个【依奏】【宜依】就可以了。如果你不同意，需要他们修改处理办法，或者虽然同意但有很多话想吐槽，也可以长篇大论地写一堆朱砂红字批复回去，比如：【喵了个咪的草原十八部年年都来打，你们年年头痛医头，只想着混过去就行，就不能想个长远办法解决一下嘛。你们说的办法我同意实施，但是还要另外选兵培养将领，争取三年内打出关外直踹十八部老巢，做不到，你们几个就给我集体辞职让贤，你妹的。——敕（这里的“敕”相当于皇帝自己签名）D年E月F日】

宰相们接到了写满你吐槽的批复，一边擦汗，一边拿纸重抄一份，如下：

——————————敕书升级版内容的分割线——————————

【官职名甲】臣【姓名甲】、【官职名乙】臣【姓名乙】、【官职名丙】臣【姓名丙】等言：

【政务处理意见：草原十八部欺人太甚……】奉状以闻，伏听敕旨。

A年B月C日

敕旨：【喵了个咪的草原十八部年年都来打……让贤，你妹的。 D年E月F日】

——————————敕书主要内容结束的分割线——————————

老规矩，有皇帝御笔的原件存档收藏防您耍赖，抄件经中书省官员签名【宣……奉……行】后发门下省，门下省审核签名后直接发尚书省执行，既不用再向皇帝你复奏，也不用那么多官员排队签名（只有与此件政务直接相关的人员需要签名办理）。

以上说的这两种圣旨，“制书”和大部分“敕书”，都是需要皇帝亲笔签字，才能下发办理的。但是“敕书”里还有一小类叫“敕牒”的，用来处理大量不重要的、有前例可循的琐碎政务，这种就不需要皇帝亲笔签名，而由宰相注上一句“此事我们已经告知皇帝，他同意我们的意见【奉敕依奏】”完事。

行文至此，如果您觉得穿越过去做皇帝处理国家政务累死个人又拘死个人了，还有一个好消息，就是以上说的这些制书、敕书什么的，其实都是国家正式公开的文件，所以程序要求很严格。但是事实上，皇帝和高官重臣处理政务的时候，并不都是使用这些正式公文来办事，而是经常写一些无格式要求的简单小纸条私相传递、指挥各部门人员，如

【某某：有件事你帮我办一下，这么这么回事……敕】。

但是严格来说，这些由皇帝手写、没经过宰相审核商议的小纸条，不是国家正式公文，不能叫“圣旨”或“敕旨”，也不具备法律效力。收纸条的人按不按纸条上的意见办事，全看他跟皇帝之间的个人感情好不好了（有不好的吗？）。

最后说两个细节问题：

第一个是有人问，这一份圣旨动不动需要N个部门的大几十个人签名来签名去，这办公效率得多慢啊？这个，其实也要看官员们的个人素质和整体工作氛围。比如昭陵出土的一件封临川公主制书，政务发生时皇帝和一些宰相在洛阳，另一些部门在长安，十几个人签名办事，但是制书从启动到办完，也就用了两三天。

第二个，俺们听惯了所谓的“君主专制的封建社会”，但是从上面圣旨的产生过程中您就能感觉到，至少在唐代的大部分时期，皇帝的权力还是很受制约的。三省中“门下省”的核心工作，就是约束皇帝。在唐代前期特别是贞观时代，理论上，如果门下省的官员审核不过关不签名，这份圣旨就发不出去，哪怕皇帝在公文上亲笔画了“可”，门下省官员照样有权把这份公文打回中书省叫秘书们重拟，甚至自己提笔上阵，在皇帝已经批准的敕旨上乱改一气再扔回去，制度上也是允许的。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刘后滨.唐代中书门下体制研究：公文形态·政务运行与制度变迁.济南：齐鲁书社，2004

历史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您倒是来打扮个看看呀！【史官制度】

亲爱的穿越团客人，现在您已经有点儿熟悉唐朝文官的日常生活了，那么您知道在唐朝做一个文官，职业成就感的顶峰是什么吗？

当宰相？做帝师？这些当然都对，但是在古代帝制社会的所有朝代都差不多是这样。而特别具有唐朝特色的文官奋斗目标，您听好了，分三大类："以进士擢第""娶五姓女""修国史"[注39]。

"以进士及第"是指参加科举考试，考中"进士"进而当官，这是当时最受人称道的途径。"娶五姓女"则是给那时候天下名望最重的五家门阀（陇西、赵郡李氏；清河、博陵崔氏；太原王氏；荥阳郑氏；范阳卢氏）当女婿。"修国史"呢，就是当个史官，参与编著本朝史书。

科举考试和结婚的事，我们之前都已经讲过了。今天给您说说"修国史"吧。什么？您说这有什么好讲的？不就是皇帝一张嘴，史官忙着记，记完了分个目次做成一本书，完事。如果什么人什么事惹得皇帝不高兴了，一声令下"把某某从史书里永远抹去"，此人就能在"官方正史"里消失，专待后世有良心的青年历史学者耐心考证发掘出来昭雪天下？

我看您是受胡适的伪名言"历史就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注40]毒害太深了吧？真以为写史、改史是这么容易的事？不信您就穿越到某个次元位面的唐朝去看看，自己亲身实践一把，体验一下在唐朝当个信笔涂改的史官有多轻松。

说穿就穿，某天散朝以后，皇帝老儿把您找去私下谈话，表示有意委任您当"史馆修撰"，也就是史馆里有编制的正式工，而且还"判史馆事"，负责主管史馆里的一切日常活动。一番亲热客气感激涕零后，话归正题，这位天子对您提出了具体要求："我观国初史书，多有谬误，冀卿为我涂正之。"

就是说皇帝觉得现有的记载他们老李家开国时期活动的史书里，有些内容他不满意，要求你来修改。您当然得满口答应，顺便询问，具体哪些内容要改啊？这皇帝招手示意你凑近些，压低了声音问，你知道"玄

武门之变”吧。

还好还好，唐史别的内容您可能不知道，但平时在网上看过一些文章，关于唐太宗李世民当秦王时，杀了大哥李建成和弟弟夺取皇位的经历，倒还有印象，而且很为那位“史上最仁厚的隐太子（李建成死后又被追封为太子，谥‘隐’）”打抱不平。不过这种倾向您可别在面前这位皇帝跟前流露出来，毕竟这位是李世民的直系后人，人家的皇位继承权就来源于血统，您要是说大唐皇位应该是李建成的，不是当着和尚骂贼秃吗？

一拍书案，天子开骂。

您吓了一跳，仔细听来，才明白皇帝不是在骂您，而是骂武德贞观朝的史官胡说八道，他伟大光明正确功盖天下德艺双馨的祖先太宗皇帝，怎么可能做出杀兄弟逼皇父这种大逆不道的事呢？

据他所知，太宗李世民就是高祖李渊的嫡长子，才不是什么秦王，一开始就封了太子，继承皇位名正言顺，根本没有隐太子李建成这个人！至于“玄武门之变”，历史的真相是，当弟弟的齐王李元吉嫉妒哥哥功高望重，密谋造反要入宫劫持高祖李渊，逼迫父亲废掉哥哥立自己为太子并立刻传位！皇太子李世民得知消息，带兵入宫，挫败了李元吉的阴谋，交战中再三忍让，在自己生命受威胁的时候不得已才杀掉了弟弟。经此一役，高祖李渊心灰意冷，坚决退位，自愿让太宗李世民登基接任为大唐第二位皇帝。

您跪坐在殿内，默然无语地望着这位不知道是在哪个时空哪个位面的唐朝天子，心内十万头神兽奔腾。但是没办法，吃人嘴短，拿人手短，为了生计，这违心的事不干也不行啊。领会了领导意图，奋笔记下皇帝给出的“标准版本”，您这位新上任的史官头目来到办公室，准备完成任务。

唐朝专门负责编撰史书的“史馆”，位于皇城甚至宫城内，离皇帝上朝、宰相办公的地方都非常近，是一处院落宽敞、藏书丰富、枣树成荫、办公硬件条件很不错的官方机构。在这里上班的史官们，理论上都是学识渊博、文采斐然、有见识、有思想的高级知识分子，他们所持的

证件门卡在皇宫管理处有登记，可以持证出入皇宫大门，当时叫“通籍禁门”，说出去也是很有身份的象征。

近几年，朝廷没组织大规模的修史活动，所以史官的人数不太多，像您这样的“史馆修撰”也就两三名。不过还有几位叫“直史馆”，类似于临时工，是一些有才华但是品级低的年轻文官，招进来干活，待遇不固定，也算是史官。

您这位史官头目进馆、召集员工、点名数人头，领导和下属们相互认认脸，常规程序走完，大家解散。您摸出皇帝口授的“史书标准版”，叫今天值班的史官过来，要求他给您“拿史书来”。

只见这位史官瞪大眼睛看您，再问一次您要什么。

“史书啊！二十四史里的唐朝这部分，哦我记得是有两本对吧，一本叫《旧唐书》，一本叫《新唐书》……哎不对……”

在您那一团糨糊的脑袋里，隐隐约约想起来，《旧唐书》好像是唐朝灭亡以后的五代时期才编撰的，《新唐书》的成书时间则更要推迟到宋朝了。那么唐朝还好端端活蹦乱跳的时候，这些史官写的都是什么？

值班史官好心地为您解了围：“明公是欲观看国史？”

松一口气，虽然您不明白“国史”到底是啥，还是先点头再说。值班史官进一步询问：“现在已经修成的国史超过一百卷了，明公您是要看哪一卷？还是从头到尾发奋通读一遍？”

这时候您灵机一动，坚定地回答，只要看武德、贞观（也就是高祖李渊和太宗李世民两朝）的国史——估计有“隐太子李建成”相关记载的也就集中在这两朝吧。

值班史官点点头，把您带到一间屋子里，推开门，只见满架满柜都堆叠着大量卷轴书啊……“国史前八十卷，起自义宁（唐开国时期），尽贞观末，皆在此处。明公请自便。”

国史一百多卷，前两朝的就占了八十卷？这是成心玩您呢？您郁闷地望着这十几袋子纸书，想到要自己一卷卷抽出来，依次查找有“隐太

子”“秦王”及相关字样的词句并一一改掉，这工作量一个人完成也太为难了些。没办法，把值班史官拉到一边，悄声向他叙述了皇帝交给自己的私密任务，要求协助。

一听说您奉命来改史，这史官脸上顿时现出鄙夷神色。不过您的运气还不错，今天值班的这位史官甲，是性格比较随和、原则性不那么强的一位，如果换了刚烈正直的史官乙，当场给您摔脸子辞职不干出门大肆宣扬，连皇帝都一起闹得灰头土脸也大有可能。

“恕某直言，”史官甲尽量语气委婉地说，“明公所奉诏敕，所涉事务过于繁杂，履职回报无望。”

这意思是说您接受的任务根本不可能完成。你才不信呢。不就是八十卷书嘛，皇帝又没规定完成年限，一卷一卷慢慢看慢慢改呗。这史官甲就是想偷懒不干活吧！

是，史官甲说，西京长安皇宫的史馆里，武德、贞观两朝国史是只有八十卷书，再加上可能还有一些抄本转送到东都洛阳的机构里收藏，这些都好说，慢慢改。可是我大唐风气开放，“国史”修成以后不禁人抄阅，这么多年下来，哪个皇亲贵戚重臣世家书香门第里没几本国朝史书，您打算把家里有书的都翻查个遍，一一涂改过来？就算您上奏天子，发动了大规模的收书改书运动，那什么，我大唐声威播散四方，那些新罗、日本、渤海、南诏、吐蕃及西域诸国的使臣到长安时，也往往要带走很多史书回国去学习借鉴，难不成要下国际通牒勒令那些国家也把唐史书全改掉……

先不管这么多了。您一咬牙一跺脚，老子先着手把这座史馆里的史书改完行吗？至少先给皇帝一个交代，表示臣我有决心、有行动，而不是光拿钱不干事的废柴。

值班史官甲还是没动，狐疑地看着您，问：“这么大的事，明公是否应先知会‘监修国史’的相公？”

“监修国史”？这又是个啥？

哼哼，您以为您这个史馆修撰头上加个“判史馆事”的衔，整个编修

国史活动就由您一个人说了算？我大唐的光荣传统，修本朝史书要由至少一名宰相来统领其事，这位宰相就在自己的原职务上加一个“监修国史”的衔，算是一项兼职。平时他并不到史馆来上班，大概每个月才来一次，但是人家管着组建委任修史的人员班子、确定史书的体例规制、审阅已经写好的史书章节、指挥整个修史工作。您这个史官头目，只负责“常务”工作，大主意要宰相同志定了才算数。

好吧好吧，显然您指挥不动宰相，那么只能请皇帝出面来打招呼了。万一碰上现在监修国史的宰相像魏征那样“刚直不阿”，君臣爆吵的大戏肯定会上演。所以后来皇帝们也学精了，基本上指定“监修国史”的宰相，都选择房玄龄那样听话的老实人。魏征型宰相想修史，也行，去修前面别的朝代史书，晋宋梁陈隋，对着别家皇帝跳脚骂街砸砖过瘾。

话虽然这么说，皇帝打了招呼，宰相装聋作哑不干预，一般的史官里，肯定也有若干正直君子。无论是正式工“史馆修撰”，还是临时工“直史馆”，甚至包括在您手下干活的那些技术工人和勤杂人员：“楷书手”（负责抄写誊稿，当时印刷术未普及，大部分书籍都靠人手抄写）、“典书”（图书资料管理员）、“亭长”（门卫）、“掌固”（杂役）、“装潢匠”（负责整理包装书籍）、“熟纸匠”（负责处理纸卷书籍以使之保存长久），他们当中哪天出几个忠直敢谏的指着您鼻子骂一顿，您都别惊诧哦。

为什么呢？唐朝的社会跟我们熟悉的后世社会不同，因为印刷术不普及，纸张也贵，普通平民人家读书是比较困难的，能阅览大量图书、跻身高级知识分子行列的，大都是世家贵族出身，本身就有家业有财产，就算辞官回家不干了，也不至于贫困冻饿。官场风气又较开明豪放，顶撞吵架天天有，因言入罪杀你全家可不多见，所以敢说话的人多。

就唐朝史官而论，因为要坚持“董狐直笔”原则，而跟皇帝、宰相、宠臣、贵戚们吵架吵到青史留名的，哪一朝都有，随便拨拉出来的如朱子奢、褚遂良、刘洎、宋璟、张廷珪、刘知几、吴兢等。所以别指望您接的这个“改史”任务能在史馆里顺利推行，怎么也得斥退更换几个不听话的下属，背地里挨好些嘲讽抨击，在朝野上下把自己名声弄得很臭，很可能还会被当代文人写进笔记小说里钉在耻辱柱上当反面教材。

这些先不管了。总之经过一番折腾，您终于把长安皇宫史馆里存有的八十卷前两朝国史改完了。所有“隐太子”字样全抹掉，“秦王”也全抹，改成自立国起李世民就被封为“皇太子”，相关事件记录也相应涂改完，刚刚长嘘一口气，当天值班的史官丙淡定地提醒您：“明公是否亦应修改实录？”

“实录”？这又是什么？

实录嘛，就是史官们撰写“国史”依据的主要材料呀。

您那是什么表情？难不成您以为史官们写的“国史”内容都是自己拍脑袋瞎编出来的？又不是在网络书站更新狗血玄幻种马小说，动不动几十万上百万字的，人家史官也要依据材料取舍修撰呀。

唐朝制度，“修国史”是不定期的，过个几十年时间，朝廷有钱有闲有群众呼声了，才临时给史馆加派人手，根据材料续修这段时期的“国史”。而“修实录”是基本固定的，一个皇帝挂掉，一段朝政结束，史馆就自动准备修撰已死皇帝的“实录”了；或者当朝皇帝很上心，想在活着的时候就看到史书上对自己的评价，于是下令史官们编修自己在位这些年的“实录”，作为将来“修国史”的主要材料。

值班史官丙施施然把您领到放“实录”的房间，门一开，一股子陈年书蠹霉烂味直冲出来。这也难怪，终唐一世，“国史”也就修了一百多卷，而“实录”呢？

高祖实录，二十卷，贞观十七年七月撰毕奏上入库存；

太宗实录，二部各二十卷，上部贞观十七年七月撰毕奏上入库存；下部永徽五年闰五月撰毕奏上入库存；

高宗实录，四部共一百六十卷……

中宗实录，二十卷……

睿宗实录，二部共十五卷……

武后实录，三部共六十八卷……

玄宗实录，三部共一百六十七卷……

您已经涂改过的“国史”，基本上是纪传体的史书，跟后世我们能看到的《旧唐书》《新唐书》比较像。而您现在抽一本“实录”翻开看，会发现它以编年体为主，主要按时间顺序，罗列一个皇帝在位时发生的各种大事，更像是后来的《资治通鉴》那样子。

您说既然“国史”都修成了，这些材料为什么还留着？干脆一把火全烧掉算了？得，您这是打算“焚书”了？下一步是不是接着就要“坑儒”，鼓动全天下的读书人全起来造反？先朝基业，煌煌著录，几代人的心血，说烧掉就烧掉？别做梦了吧，还是老老实实一卷一卷查改“隐太子”“秦王”得了。

当然了，值班史官丙耐心地提醒您，我大唐风气开放，“实录”修成以后不禁人抄阅，这么多年下来，哪个皇亲贵戚重臣世家书香门第里没几本国朝实录，您打算把家里有书的都翻查个遍，一一涂改过来？就算您上奏天子，发动了大规模的收书改书运动，那什么，我大唐声威播散四方，那些新罗、日本、渤海、南诏、吐蕃及西域诸国的使臣到长安时，也往往要带走很多实录回国去学习借鉴，难不成要下国际通牒勒令那些国家也把唐实录全改掉……

闭嘴吧，给我改实录去。

又经过不知几年几月几日的挥汗奋战，高祖实录二十卷和太宗实录四十卷改完。刚刚长嘘一口气，当天值班的史官丁淡定地提醒您：“明公是否亦应修改起居注？”

“起居注”？这又是什么？

起居注嘛，就是史官们撰写“实录”依据的主要材料呀。

您那是什么表情？难不成您以为史官们写的“实录”内容都是自己拍脑袋瞎编出来的？“修实录”这活动隔十几年几十年才搞一回，谁的大脑

能把这十几年间大事的时间、地点、人物、情节全记清楚？人家也要从即时记录的原始材料里找素材呀。“起居注”就是这些原始素材里最重要的一种。

笼统地说，“起居注”是逐日记载皇帝言行的一种文字记录，由皇帝的秘书“起居舍人”或“起居郎”每次朝会的时候拿笔现场记录，除了记皇帝当天说啥、做啥，还广泛记录一切与国家大政有关的人和事。这玩意儿存在时间很久，由汉朝到清朝代代延续，很好地保证了我国历史的系统性和严肃性。

起居注记满三个月就送史馆一次，所以数量比国史、实录更加惊人。值班史官丁带您进了存放起居注的仓库，您看着这满屋子纸张欲哭无泪，问到底有多少，回答：“到‘安史之乱’时，至少已经有了三千六百多卷……”

好吧，一咬牙，您揪着值班史官丁的脖子恶狠狠问：“类似这种原始材料还有多少类？”“呃，还真有不少，放手放手，让人家一边带您查看，一边娓娓道来。”

这一架子是“时政记”，一般是由宰相记录的与皇帝小范围谈工作的要点，每天送史馆一次。

这些纸卷是各种祥瑞，由礼部记录，每三个月报送一次；这些是天文祥异，由太史局记录并占卜吉凶，每三个月送报一次。

这上面写的是外国使节来朝贡的情况，每来一次，由鸿胪寺负责勘问那个国家的土地、风俗、衣服、贡献方物、距离远近、国王名号，报送史馆。

这里记录着蕃夷入寇及来递降表，由中书省记录并送报。打了胜仗，写报捷文书挂在一根杆子上一路宣扬入京（这文书叫“露布”），由兵部抄报捷文书，报送史馆。出征军队回朝以后，由统军将领详细记录陷破城堡、伤杀吏人、掠掳畜产，并报送史馆。

这些是变改音律，新造曲调的记录，由太常寺记录原因来源和音乐歌词报送。

这些是改变州县设置的记录，以及哪里出了孝义道德榜样得到官府旌表了，只要有，就由户部报送。

这些是法令变改和审案新思路的记录，只要有，刑部就报送。

这一大堆是农业丰收、歉收、饥荒、水、旱、虫、霜、风、雹、地震、洪灾各种灾害记录，一旦出现这种事，户部和州县详细记录时间地点，以及官府采取的赈贷存恤措施，一起报送。

这些装帧豪华的文书是封王、封国公、给封地、封高官显贵相关的继承事宜，主管的部门司府报送。

这些是京城各部门主管，及外地刺史、都督、护、行军大总管和副总管的授职和去职，连命令文书的内容一起报送，文官由吏部送，武官由兵部送。

这里记录着各地刺史、县令的善施效果口碑，由本州整理，去考核的使臣带回京城报送。

这里写着各色硕学异能、高人逸士、义夫节妇，州县里如果有这种人，要勘察确实，每年记录下来给考核使臣带回京城送史馆。

这些是京城各部门主管的死亡记录，由本司记录详细情况报送。刺史、都督、都护，及行军副大总管以下官员死亡，由本州、本军负责报送。

这些是公主和百官定谥号、总结一生事迹，在外的王来朝，由宗正寺勘报。

除此之外，如果还有什么事是史官听说了、比较感兴趣、认为可以写进史书里的，还可以向负责部门下公文，要求该部门写详细情况报送。公文下到一个月之内必须报上来。

您还没听完，就已经两腿发软了？这都怪您不学无术，穿越前就没好好读过什么史书，看了两本什么笑侃、什么秘闻、什么真相、什么一本书轻松读完××史就敢穿越。您随手翻开一本您看不起的“官方正史”瞅瞅，除了所谓的帝王将相腹黑阴谋故事以外，哪本不是记载了大量

天文五行、地理人口、官职兵制、衣服车马、农业工商、社会经济信息？这些才是史官们平时下功夫最多、最见学问之处。您想想，换一个皇帝修一次实录，换几个皇帝修一次国史，那皇帝不换的时候，史馆还是常设机构，史官就白拿工资吃饭不干活？

您说有些跟人物政事关系不大的材料，可能没多少会涉及"隐太子""秦王"啥的，用不着改吧？才怪，比如您随手翻一篇报上来的地名改置记录，一看："晋安，本晋城，武德中避隐太子（建成）名，改今称……"

再翻一篇音乐方面的材料，您赫然发现居然有一支乐舞叫《秦王破阵乐》！"太宗之平刘武周，河东士庶歌舞于道，军人相与为《秦王破阵乐》之曲……"而且这曲子在唐朝相当于国歌的地位，耳熟能详人尽皆知，还由玄奘大和尚传到了印度，跟天竺国王探讨谈论过——您说您怎么改？

好吧，总结一下您需要对付的、这些存放在史馆里的文字材料。

首先是最原始的一手材料：起居注、时政记、官府各部门按要求报送的各种记录表章等。

然后是由这些原始一手材料和"一些从民间采集的笔记、碑文、个人著作"综合编撰成的"实录"。

再然后是由"实录"和原始一手材料再加上"一些从民间采集的笔记、碑文、个人著作"综合编撰成的"国史"。

顺便再说句，等唐朝灭亡以后，下个朝代（五代和宋）会再根据"国史"和"实录"和原始一手材料再加上"一些从民间采集的笔记、碑文、个人著作"综合编撰成前朝正史，也就是现代人容易看到的《旧唐书》《新唐书》《资治通鉴》，以及《册府元龟》《唐会要》等。所以您别以为唐朝的官方历史都是"唐朝的史官"写的，其实里面有大量内容是后代史官在没有政治压力的环境下，自主辨析选择材料再加上自由心证的结论。当然这些就不是您要操心的事了。

面对汗牛充栋的各种资料，您打算怎么办呢？全部涂改掉是根本不

可能的，那干脆破罐子破摔，一条道走到黑？您入宫去跟皇帝咬咬耳朵，鼓动他下定决心，甘冒奇险，然后在一个月黑风高之夜，叫人把一百多卷已经改好的国史偷偷搬到自己家里，随后就在史馆的资料库里放把火……

一把大火，无数先人心血焚烧殆尽化灰化烟，真是文化史上的大灾难啊。不过只有涂改过的国史谬种流传，您的任务倒是暂时完成得差不多了。

暂时。

没过几天，又有值班史官来报告："某大姓世家里有以前抄录的国朝实录，家主自愿捐献给朝廷以恢复……"

您头也不抬地下令："抄了他家，烧了那些书！谁叫他乱传国史，不自觉跟官方口径保持一致的！"

"某著名文人学者有家传私著，里面提及太宗曾有一兄长……"

"抄家！烧书！"

轰轰烈烈的文字狱运动提前一千多年兴起，正折腾得鸡飞狗跳，更多消息来了。

"报——长安城内永和坊东南角有隐太子庙，是太宗时下令设立的，至今享祭不绝，祭祀用歌词还被太常定式，什么'苍震有位，黄离蔽明。江充祸结，戾据灾成'……"

"拆庙！禁歌！"

"报——登封少林寺内发现一块石碑，上面刊写着太宗平洛阳后对少林寺众僧的封赏表彰，碑头署名为'太尉尚书令陕东道益州道行台雍州牧左右武侯大将军使持节凉州总管上柱国秦王世民'……"

"派人去把碑砸碎！把少林和尚们打走！"（等等，少林和尚？）

"报——隐太子正妻及女儿贞观以后都以皇亲国戚身份荣养，死后葬坟刻碑叙述其出身婚姻……"

“砸碑平坟！”

“报——太宗陛下的昭陵陵园内陪葬着二百多位贞观功臣，其中不少人都曾在隐太子属下为官，还把这经历刻到了墓碑上，比如……魏征魏文贞公……还有不少人曾参与玄武门之变，杀隐太子等，也刻到了碑文里……这些功臣的子孙后代如今仍在朝为官声望隆重……”

“……派人趁夜偷偷去把碑文凿掉！”

“按我大唐葬制，重臣高官死后，除在坟前立墓碑以外，还要刻石为墓志铭，埋入坟内。明公要不要再派盗墓贼，去把二百多位建国功臣的坟墓一一掘开，逐个检查墓志铭上有无犯禁文字？”

“……”

“还有，亲手杀兄这事的细节本来就是太宗陛下自己看过史书后，坚持写入实录的，万一昭陵主墓穴里，太宗遗骸身边亦有文书提及此事……明公要不要连昭陵一起开掘了……”

“……”

怎么样，改史这活儿好干吗？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牛润珍.汉至唐初史官制度的演变.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

岳纯之.唐代官方史学研究.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

何锡光.唐代史馆的史料来源的常例和别例.重庆三峡学院学报，2007（2）

注39：此为初唐名相薛元超语录，见《隋唐嘉话》。

注40：胡适此“名言”为后世批判者断章取义歪曲原意的产物，后来流传甚广，被历史虚无论者奉为圭臬。谢泳教授曾在《新民周刊》第51期撰文考证。

秣马厉兵，横扫天下

名将还是军阀？这是一个问题【武官仕途】

亲爱的唐穿团团友们，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带您体验了很多次在唐朝读书、考试、当文官的经历。但是有团友提出了抗议，说我在中国那么多朝代里特意选择了你们唐朝来穿越，就是因为大唐武力强盛、威凌四方，走到哪儿都能自带“霸主国民”光环。你们唐穿业务老带我们去酸不溜丢地念书写文件，在宅男宅女圈子里混，这是故意降低成本赚黑心钱吧？

看您说的，我们唐穿部好歹也是穿越游业界的明星热门团队，赚黑钱也不会用如此简单低级的手段啊！知道您穿越过来是想体验跃马横枪、威震天下的酷爽滋味，不过这个目标，和我们让您掌握的读书、考试、做官技能也一点儿都不矛盾。

为什么呢？因为唐朝就没有那么严格的“文武之分”，文臣和武将之间的身份职业经常相互转来转去的。

杏花满枝的时候，您还在青灯古佛旁苦读圣贤书，进科场考进士；几年过去，大漠无垠，狂沙蔽日，您带着军士们策马冲锋喊杀砍射；叙功回朝，您又在某个官衙当了一名文员，天天抱一堆文件档案抄抄写写；一封奏请下来，您摇身又变成某位大将军大总管的幕僚爱将，带着大军出征边疆……这在唐朝都是非常正常的现象，特别是在唐朝前期，那些五品三品的高官重臣，很多都有“出将入相”的经历，没有一笔“随军出征”履历的纯文人反倒是少数。

所以说，您只要想办法先混进唐朝公务员队伍，不管混进去的时候是文官还是武官，以后想打仗带兵，有的是机会。至于混入的方法，以前我们也说过不少，主要就是“门荫”和“考科举”两种，要么拼爹，要么拼智商呗。

您说您既不是官二代富二代，也读不下那么多繁体字、文言文，要

求另找条路子？行，看您总归是21世纪现代人，至少营养好医疗水平高，长得挺拔魁梧、膀大腰圆，力气也不错，不行您就试试走“纯武官入仕”的途径吧！

不用上学也不用参加高考，只靠卖力气打打杀杀就能当上领兵将军？对，理论上这是有可能的。

那么这就穿越过去开始体验吧，还等什么？唔，要等，得先问清楚，您是想当“安史之乱”之前的唐朝前期武官，还是乱后的唐朝后期武官？这两个时期的差别可是很大哦。

有什么差别？首先从武官要打的敌人来说，前期以外战为主，是跟东南西北各边疆方向的外族敌人争夺领土；而后期呢，外战也不少，国防形势还是很严峻，但更多机会却要留给内战了，国内各割据势力（藩镇）之间乱打，隔三岔五的藩镇还跟中央军打一打……

再从武官的选拔和升职方式来说，前期您不管是去考“武举”，还是从军队基层大头兵干起依靠军功当官，都要去首都长安，听从朝廷主管机构的审核选拔；后期呢，您只要在地方上找到一个靠山，也就是当地的藩镇头领，取得他的信任喜欢，您以后的升官发财、功名利禄就可以全指望他了，他有权自行决定下属的人选和任命。

再说得简单点儿，前期当武官，你要和来自全国各地的成千上万候选人一起争中央兵部给派的那么些名额；后期，你只要选准了一个看您顺眼的地方土皇帝就行，所以从端上“铁饭碗”的难度上来说，后期的比较容易。不过当然了，很多穿越男客都会觉得打内战不带劲，开疆拓土扬我国威才是正经事业。

这样吧，咱们前期后期都先简单走一遭，您自己体验体验再做决定。

您穿越到了太宗和高宗年间。这个时期，大唐还在普遍实行“府兵制”，也就是在各地设立“兵府”，把农民们组织起来，忙时种地，闲时到兵府操练，有战争开打就由朝廷下令抽兵送上战场。如果您穿越到了一个有户籍的正常人家，长大成丁以后，会很顺利地被列入府兵名册，自己再积极要求一下，就能跟同乡的男子们一起被送去打仗了。

如果在户口方面出了点问题，您没能进入当地“兵府”的抽兵名单，那也不要紧。当时边疆战事很多，朝廷经常下诏，接受各种成年男丁自愿报名参军，这些军士叫“兵募”，也会被编入军队开赴前线。总之只要您有意愿，去当个小兵打仗挺容易的。

打仗的战士很多，可不是人人都能立功受赏升职。唐朝的“军功”要怎么才能得到呢？您听好了。

您跟着战友同袍们来到了战场，发现交战的敌军人数比你们多，胆小的战友当即吓尿了，胆大有野心的却大喜过望。因为如果击败了人数多于己方的敌军，你们就可以立“上阵”的战功了；击败人数与己方相当的敌军，只能是“中阵”；击败的敌军比自己人数少，只能叫“下阵”了。

除此之外，还要进一步细分。比如这一场不但打赢了，还杀伤俘虏了敌军十分之四的士兵，这叫“上获”；杀伤俘虏十分之二的士兵，叫“中获”；只杀伤俘虏了十分之一，叫“下获”。所以一场战斗下来，你们能得到的功劳评定能分成九等，就是上阵上获、上阵中获、上阵下获、中阵上获……这样。

这种叙功方式，算是参与战斗的将士人人有功，但一个明显的事实是，在一场战斗里，不可能每个人都起到了一样的作用，总是有先有后，有带头的，有跟随的，那么大家都拿一样的功劳奖赏，显然就不太公平。

所以在这九等功之外，还有个人能立的特殊功劳。其中最值钱的叫“跳荡功”，官方的定义是“凡临阵对寇，矢石未交，先锋挺入，贼徒因而破者”，也就是双方刚列好阵，没正式开打，您拍马上去一骑当先冲入敌阵，把敌人吓得就此散乱溃逃。这种功劳要拿到很困难，因为大多数情况下，您自己单骑入阵的后果是立刻被乱刀分尸……

实际操作中，这个认定应该是“一次战斗中最先冲入敌阵的那几个人”都算立了“跳荡功”。跟在他们后面的那些也很英勇的战士，或者在别的方面有突出表现的，接下来叙功可以叙为“先锋（殊功）第一等”“先锋（殊功）第二等”“先锋（殊功）第三等”，依次排列。

官方对这种重大立功的名额也是有限制的：一次击败敌军不超过万

人，报上来的立功名单里，立“跳荡功”者不能超过十人；击败敌军超过万人的，每超一千人，“跳荡功”名额可以加一名。“先锋第一功”不超过二十人，“先锋第二功”不超过四十人。

如果您足够幸运，在一场“上阵上获”的战斗里立了“跳荡功”，又因此受到主将的青睐，那有可能一下子从一个平头老百姓成为五品甚至三品的高官！不过这种机会很少很少，大部分人在战场混多少年，也就能一步一转地得到不值钱的勋官罢了。

更坑爹的是，一样流血冲杀，立一样的功劳，将士们因为出身不一样，得到的升职官位也会不一样。唐朝廷有明令，将士也要分成四等，以前当过官和现在还是官员的，是“上资”；已经有当官资格的或者小官们的子孙，是“次资”“下资”；像您这样的平头百姓，叫“无资”。立一样的功劳，“上资”得到的升职最高，下面三等依次递降。也就是说在同一场战斗里大家都是“上阵上获”，可能人家官一代官二代们被提拔成“勋骑都尉”之类的军官调走了，您这个大头兵得到的只有“哦……干得不错，下回提拔你”一句承诺。

不管怎么说吧，至少太宗高宗时代，唐军出去打仗大都能打赢，立功机会多，军官将领们大部分也还算有良心，您慢慢熬着，运气好点儿应该能熬到回长安找兵部要求当官的时候。到了武则天当权以后，嘿嘿。

上层内斗不断，中层军事人才缺乏，下层“府兵制”快散架了，外战败仗也一个接一个。这时候我劝您就先别往军队里跑当炮灰了，如果还想带兵，不如去考“武举”吧。

“武举”是武则天发明的一种考试，跟文人们考的“科举”有点儿像，都是在全国公开选拔人才的一种方法。每年举行一次的叫“武贡举”，还有一种“武制举”是特殊年份（如皇帝登基、立太子等）不定期举行的，我们先不管这种。

您说您不愿意答卷子考试？没关系，别紧张，“武举”和“文举”，不，和“科举”不一样，不考任何子曰诗云的文化课内容，甚至都不用您提笔写字。您呢，找个关系让地方官举荐一下，出具个证明，说您“有智

勇谋略、强力悍才”，就可以拿着证明到长安尚书省兵部去参加考试了。

每年十月，你们这些考武举的壮汉集中到长安，十一月开考，由兵部来组织，所以又叫“兵部试”。

考试科目不多，主要分成两项。一项是中选的基本条件，主要考察身材条件和身体素质，包括身材相貌、说话言语、举重、负重能力。另一项是考察以骑射及运用武器为主的武艺，包括长垛（远射和连射）、骑马射箭、骑马用长枪、步射，这些是评定成绩高低的标准。

这些都过了关，您就跟考科举的文人进士们一样，被称为“及第”了。那么这就可以做官了吗？想得美。

这时候人又要分成三六九等啦。虽然一样都是中了武举，那些已经有五品以上勋官在身的，或者已经是卫士的或者官二代，才能直接去兵部要个官做（还不一定能要到）；身份再差一等的低级勋官和其他二代，只能先给一份“散官”的待遇，领点儿工资混几年才轮到你当官；至于你们这些平民中举的，连工资也不给，唯一的好处是“列入干部提拔考察对象”，论资排辈等几年，等轮到你了再考虑给官职的事。[注41]

所以跟“科举”比起来，“武举”并不太受唐朝人的欢迎，每年来参加考试的人也不多，据说每年也就能选出十来个中举的。不过通过“武举”方式当官出仕的，倒也有一位特别有名的大将军，那就是“安史之乱”中的唐朝第一大功臣——郭子仪。

唐朝前期的武官选拔大致就是这样了，现在我们来看唐朝后期的。

与千里迢迢到首都去等候兵部挑选相比，您投奔一方藩镇节度使的程序要简单得多。只要有真才实学，把名气打出去，在当时天下乱世各割据势力相互攻战的大背景下，您不愁没有土皇帝上门来聘请。

无论您是现任官员、前任官员、有出身的备选官员、军将子弟还是其他节度使的武职僚佐，甚至是平民、罪人和盗贼，只要有能力有关系，都有机会进入节度使们的幕府。

如果您已经有了一定名声，或者有人向节度使举荐，那么这些土皇

帝很可能会客气地派人拿着书信来请您去辅佐他。或者您自己跑去要求他老人家接见，见了面吹牛说大话，把土皇帝们镇住了，相谈甚欢，觉得您是个被埋没的人才，当下会立刻委任您一个不错的职务。

不过呢，这个职务很可能只是地方上临时性质的。如果您的幕主真心推崇您，他在让您管理负责自己手下一摊事务的同时，还会向朝廷上奏，请求朝廷给您正式授予一个国家官员队伍里的正经官职——只是挂名，不去办公，您的岗位还是在节度使这里，工资福利待遇也由节度使发放。这种情况下，您只能尽心尽力为军阀土皇帝卖命，最理想的结果，是抓住军心提升威望，瞅准机会，没准您还可以把老军阀推翻，自己成为雄霸一方的节度使呢！

如果您没有这个野心，那就最好尽早在中央朝廷的正式官职序列里占有一席之地。这样您如果在地方上待得烦了，想脱离这个节度使麾下，进京为朝廷效力，只要跟节度使的关系搞得不太僵，他同意放人，那么您就可以摆脱这个“土皇帝附属物”的身份，直接去长安，当个正经的朝廷命官了。唐朝后期也有不少著名官员是走的这条路线，先地方后中央，也做出了一番事业来。

总之，在唐朝当武官，还是有一定的前途。不过无论走哪条路径，郑重建议您，最根本的还是练好兵、打好仗、立大功、把名气打响，无论为国为民还是为自己前途，这都是最保险的。

下一节我们就从这些最基础的工作开始体验。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刘琴丽.唐代武官选任制度初探.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许友根.唐代武举初探.盐城师专学报（社会科学版），1990（1）

注41：关于此处提到的“勋官”“散官”等称呼，可以参考《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第七章内容。

这直不笼统的东西是刀不是剑，请先学会认兵器【兵器】

踌躇满志打算投身军旅大干一场的您，准备好从基础做起了吗？什么？您说您有过大学军训经历，又看过无数篇啥啥网站上的白手起家一统天下军事文章，区区唐朝军队应该难不倒您？呃，有这种念头，您就等着吃苦受累被嘲笑吧。

别的不说，您先跟我进兵器仓库瞅瞅。

看这柜子里满满当当一大束连柄带鞘、通体长直的兵器，您认得这是啥不？可以拿起一把来看看，握住手柄，木鞘或皮鞘有一米多长，直不笼统毫无弯度弧度，您大概就脱口而出了："龙泉宝剑！"

我就说你会闹笑话嘛。把兵刃从鞘里抽出来看看吧，一泓秋水似的亮晃晃钢制长条，只有一边是开刃的，另一边比较厚，刃头也不是尖锥状，而是整体成一个钝角。

这种一边开刃的兵器，我们一般叫作"刀"，而"剑"是两边开刃、刃头尖锐的那种。当然也有个别特例的"单刃剑""双刃刀"什么的，那些我们先不用去管，只说唐朝最普遍的大路货。

您抬眼看看这间大仓库里，目光所及之处，一捆捆一束束类似长度的随身直鞘兵器，随手抽些出来，几乎全部都是刀，见不到什么"宝剑""神剑"。为啥？因为这里是向军队配发的实战型兵器库，不是什么文人贵族玩高雅的藏品库。

在我们唐朝，军队里装备的武器，"刀"占了绝对份额，可以达到每人至少一把的普及率。而"剑"已经基本上退出实战行列，沦为装饰品和道士、舞者等特殊职业的工具了。

您说这个您不信？因为大量唐朝的诗文里反复出现的还是"剑"这种有品位的武器，比如太宗李世民陛下就经常自夸"我提三尺剑平天下"什么的，诗仙李白也自称"十五学剑术，遍干诸侯""仗剑去国，辞亲远

游”，还有“裴将军舞剑”“公孙大娘剑器”，皇帝和高官大臣们穿正式礼服的时候也要佩带“玉具剑”“金装剑”之类，总之这种兵器的露面机会还是很多嘛。

是啊，确实很多。但您仔细看看，这些差不多都是礼仪装饰、文人小资抒情言志以及艺术（和宗教）场合的事，表达的是一种文化现象，而没多少人真正拿着剑来打架。唐朝人不傻，大都知道真打起来剑远远不如刀实用，所以在正经需要动手的时候，刀的出场率要比剑高得多。

“剑”这种优雅贵族化的兵器，在唐朝沦落到装样子的地位，是稍微悲催了点儿。不过它也不是从一开始就这么徒有其表华而不实，在西汉之前，人家确实曾经是军队大量装备的实战兵器之王呢。

当然剑也不是出现在信史里的第一种实战兵器“一哥”，在它之前，还有“戟”。

您还记得春秋战国及以前的时期，军队作战的主要方式是什么吗？对了，是“车战”。所谓的“千乘之国”“万乘之国”，就是以战车数量来定义国力强弱。那时候战士们站在车上相互隔空打架，所以最趁手好用的兵器，是杆子长、杆头有勾拉刺杀利刃的“戟”。一辆车上同时载有几名战士，有人负责挥戟过去勾住对方战车，其他人负责劈杀，分工合作。

后来随着历史发展进步，“车战”这种笨重高耗能的方式渐渐退出舞台，各国军队都变成以步兵为主。短兵相接，长杆的戟也不合用了，跟战车一起成为古董，这时候锋利趁手的“剑”开始统治各国军备库，时间大致是从战国到西汉中期。

为什么是剑而不是刀呢？这两种兵器的长短差不多呀？

那是因为西汉之前，冶铁技术还不太发达成熟，铸造武器的材料仍然是以青铜为主。青铜的特性是熔点低、坚硬、耐磨、耐腐蚀，但是韧度不好，比较脆弱容易折断。

我给您找一把剑，您拔出来看看它的模样：头部尖利，两边开薄刃。如果对面来了敌人，最顺手省力的用法是平推剑身去“刺穿”对方，让对方流血致死。这种方法也让剑不那么容易被折断，所以“青铜剑”这

种兵器就很实用。

您再看看旁边的刀：刃薄背厚，从力学角度讲，适合举起来当头“劈砍”，往往一刀下去敌人立刻报销掉，是比击刺更有效率的战法。但是“当头劈下”的后果是容易把刀刃直接砍断，所以在以青铜为主要原材料的时代，“青铜刀”报废率太高，就不够经济实用了。

到了西汉中期，我国的冶铁技术已经成熟，铁刀钢刀的韧度比青铜刀好得多，能够承受住更大的压力，成本也更低。而与造剑相比，造刀只用磨削一边刃，对刃头的锋利度要求也降低了，加工简单，又便宜又好用，何乐而不为？

同时，西汉以后，骑兵这一兵种也越来越重要。战士们骑在马上冲向敌人，冲量很大，格斗时双方交手的力量更强，对兵器的韧性要求也更高。这种情况下脆弱的剑就更加不合用了。

所以从汉直至清末民国抗日战争，“刀”都牢牢占据住实用随身兵器之首的地位。汉代最有名的是“环首刀”，手柄尾部（从另一个方向来看也可以叫作整刀的头首部）铸成环状，这个形制一直沿延到唐初，盛中唐时期才逐渐消失了。

也因为有那么一段“刀从剑过渡而来”的传统，所以由汉至唐，中原形制的长刀也跟剑一样是直挺挺的，不带弯度弧度。在唐朝，官方法典里的刀主要有四种：仪刀、鄣刀、横刀、陌刀。其中仪刀和鄣刀是礼仪用途，军队里大量装备的是横刀和陌刀。

横刀，也叫腰刀、佩刀，就是大家平时挂在腰间的那种长一米左右的随身武器。陌刀则是长杆大刀，重达五十斤左右，一般是身高力壮的步兵成队使用的，挥舞起来威力非常大，夸张点说可以砍得敌人“人马俱碎”[注42]。不过使用陌刀对身体条件和武艺技术要求都比较高，所以在一支成建制的军队里，大致只给20%的将士装备陌刀，另外80%使用一般横刀。

除了这四种刀以外，唐朝还出现了一种“弯刀”，据说是从突厥等西北方游牧民族地区传进来的。这种刀的弯曲程度也很夸张，有的已经像新月一样呈现半圆线条。刀身的弧度使它在空气中劈刺时阻力较小、伤

害面较大，也有利于分散传递到手腕的压力。后来工匠们就汲取了这些优点，把原本直方的刀造得有些弧度，到宋代固定流行为“手刀”，也就是现代人都比较熟悉的“大刀片子”。

一直到近代抗日战争时期，“向鬼子头上砍去”的“大刀”，都是宋以后固定下来的那种“手刀”。顺便说一句，唐朝那种直挺挺的刀，有不少实物传到了日本，被尊称为“唐样大刀”供奉学习，后来又发展成国际闻名的“日本武士刀”。“唐刀”算是“武士刀”的直系祖先吧。

唐军里普遍装备的武器，除了刀以外，还有一些别的，我们慢慢来看。

您放下刀，往墙上看，那一张张弓，也是每名士兵都必备的。您问这些弓为什么看着这样奇怪，又长又直，看上去像松垮垮的竹条一样。哈哈，那是因为它们没有上紧弦啊。

非战斗状态的弓，为了保持它的弹性和耐久度，一般都是松了弦存放的。《唐六典》里记载了四种弓：长弓、角弓、稍弓、格弓。

这其中，稍弓是一种利于近射的短弓，格弓是仪仗中用的有彩饰的弓，都不常用也不常见，我们不管它们。有实战意义的是“长弓”和“角弓”。

“长弓”是步兵用的，形体较大，用桑、柘等木材制成，射程很远。“角弓”则是骑兵用的，比较短小一些，是用筋、角制成的“复合弓”，一般来说骑射手的射程要小于步弓手。

每个士兵都要自备一张弓、三十支箭和一个装箭的挎筒（当时叫“胡禄”）。箭也有四种：竹箭、木箭、兵箭（能射穿铠甲的钢镞箭）和弩箭。

“弩”和“弓”虽然都是远射兵器，但样子不一样。弓主要依靠士兵的臂开合瞄准，而弩是有机械装置的，制造技术复杂、射程远、杀伤力强，但是成本高，所以在唐军里没有大量装备。一支军队里弩的数量只有弓的20%，而且官府禁止私人拥有弩（不禁弓）。

第三种唐军将士的标配武器，是“枪”。

不是现代的手枪、机关枪啦，唐代连火药都很少见……这里说的“枪”，就是一根长棍子，棍头装个尖锐金属头的那种，步兵用的“木枪”一般就是这样。所以唐军里的步兵是远射（弓）、远战（枪）、近战（刀）三种兵器都要配备的。骑兵用的“枪”要更粗大更锋利些，叫“漆枪”“马矟”或者“槊”，因为他们主要的马上作战方式就是高速冲撞对方，远远地一枪刺去将对手击落马下。在骑兵盛行的唐代，无数著名将领都以“马矟”为自己的主要武器，比如唐初的秦叔宝、程咬金、尉迟敬德。

也是因为马矟威力巨大，所以跟矛、铠甲、弩、具装铠（马穿戴的甲）一起被列为禁止私人持有的武器装备，在您家搜出这些来就可以治您的“谋反”大罪。相比之下，弓、箭、横刀是要求每个府兵都自己准备带着从军的。

由士兵个人携带的攻击武器，大致就是这些了。此外还有一些大型攻城武器机械如床弩、冲车等，跟个人关系不大，我们先不说。下节来讲讲您将要使用的盾牌和盔甲。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杨泓.古代兵器史话.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

杨泓.中国古兵器论丛（增订本）.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刘秋霖等编.中国古代兵器图说.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3

钟少异.金戈铁戟——中国古兵器的历史与传统.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9

注42：出自《资治通鉴》卷第二百二十。

严禁白衣飘飘上阵单挑，烧了武侠小说去买甲吧【盔甲装备】

大漠苍莽，风沙漫漫，两军对垒，人喊马嘶。

突然间，己方阵营里跃出一名英俊少年，几个起落纵入敌方阵中。只见他长发拂风，一袭纤尘不染的布衫，赤手空拳，白衣飘飘，如蝴蝶穿花般在敌阵中掠动，掌风到处，敌军人马惊呼倒地，一时间阵脚大乱……

您认为穿越到唐朝去打仗，等待您的会是这样拉风炫酷的场景吗？哈哈，其实如果您真要一袭白衣不穿护甲地冲向军阵，最可能的情况是：

第一，在您跟敌军将士距离拉近到十米之前，已经被对方的箭射成了刺猬；

第二，如果敌军的弓箭手都是斗鸡眼，战斗力负五，允许您跟敌人有了近身接触，那么几十条长枪横刀从各个角度各个方面集中攒刺，您能躲过去的概率微乎其微；

第三，假如在刀枪劈刺下您还剩有一口气，对方骑兵风卷残云般地冲杀过来，无数马蹄也会毫不客气地把您踏成出厂日期诡异提早的肉酱，毫无幸存机会。

所以，那什么高富帅少侠轻衣薄衫上阵单挑扬名立万的美梦，普通百姓还是少做吧。只要经济条件允许，唐朝脑袋正常的名将猛士们都会不遗余力地给自己折腾上好铠甲，而且还会为此相互炫耀斗富。至于故意不穿铠甲的冲锋勇士们倒也有些，他们要么是太穷负担不起，要么是想靠另类行为艺术博出位。

唐朝最著名的一副铠甲，应该算是前几年莫名其妙火了一把的“黄金甲”。跟影帝美女歌星无关，唐朝的“黄金甲”是李世民当秦王时穿戴过的，在他二十三四岁就统一中原立下不世之功以后，班师回朝，进长安

的时候身上就披挂了这么一副黄乎乎金灿灿的行头，招摇过市，身后跟着万名骑兵控马列队行进，场面十分威武壮观。史书上没具体记载这副“黄金甲”到底长什么样子，不过我们可以来猜上一猜。

您跟着我穿越回武德四年，秦王世民班师回朝的入城仪式上。看着，那小子过来啦，这一身光芒耀眼的……咱们学孙大圣举手遮眉，眯眼看看。呃，客人您别突然笑翻在地嘛，这种仪态也太不恭敬了，小心被秦王卫队抓起来揍哦。

当然，我理解您为什么会笑得上气不接下气肚皮都要破掉了。您是觉得这套高端大气上档次的“黄金甲”，某部分太像现代女性习惯天天穿着的一种内衣对吧？您还要问秦王同志的罩杯是多大的？嗯……那边的卫士，这里有个刁民对大王不敬，麻烦拉走砍头，谢谢。

唐朝最高端的护甲，叫“明光铠”，它的特点就是胸前有两片罩杯……呸，两片“金属圆护”，就像一左一右挂了两面圆镜子一样。在战场上，磨亮的金属圆护会反射太阳光，给敌人造成一定的困扰和威慑，就像汉代镜铭里说的“见日之光，天下大明”，所以时人把它命名为“明光铠”。

“明光铠”汉末三国时已经出现，但因为制作技术要求高，比较昂贵，到南北朝后期才渐渐大量生产，到唐朝则一跃成为《唐六典》所载十三种甲中的第一名。在这个漫长的时期中，历代穿“明光铠”形象的陶俑都有出土，有些没文化的现代人一看就惊呼“大胸脯女武士”，权当给我们提供笑料了。

“明光铠”在唐朝也经历了一个逐渐发展完善的过程，到唐末时期，整体已经变成如下模样：

兜鍪（头盔）下面带有很长的护耳，可以接到颈甲处，把战士的头部保护齐全。颈护与两肩的“披膊”连在一起，这一对披膊后来做成兽头的形状，所谓“兽口吞肩”是也。

身甲上除了胸前左右圆护外，肚子上还有另一个圆护，能挡住肚脐。背后也有甲片，跟胸甲在肩头用带子扣连。腰下左右各垂着一片保护大腿的膝裙，中间垂一片“鹘尾”，是保护命根子的。此外，胳膊上还

有臂护，小腿上缚有“吊腿”，使战士的整个身躯都能得到硬甲保护，已经相当完善。此后历代流行的铠甲都基本上以“明光铠”为蓝本，直到现在，我们在京剧舞台上还能看到近似的盔甲行头。

“明光铠”是唐朝最流行、最时尚、武人们都追求的高端铠甲。不过除此之外，还有一种铠甲也算比较常见，只是正处于渐渐退出历史潮流的时期，那就是“裲裆甲”。

您觉得这两个字好生僻好烦哪。没关系，其实这种甲可以直接简写成“两当甲”，因为这个名字的来源就是“其一当胸，其一当背”，胸前覆一大片甲挡护身前，后背覆一大片甲挡护身后，所以叫“两当甲”。

这种甲形制比较简单，前后两大块在肩部用带子穿起来，腰部再一束，看上去就像背心马夹一样。其实它主要是用做骑兵们的护甲，因为穿着灵活方便不妨碍马上动作。也是在汉朝就有记载，但在南北朝期间最流行，到隋朝也还是军队的护具主力，到唐朝就不行了，渐渐让位给更华丽更烧钱的“明光铠”。

《唐六典》里记载的唐朝铠甲还有：光要甲、细鳞甲、山文甲、乌锤甲、白布甲、皂绢甲、布背甲、步兵甲、皮甲、木甲、锁子甲、马甲。这些甲的分类标准比较混乱，有些虽然是军中实用的但不太多见，还有些是纯仪卫性质装样子的，所以就不多说了。

您了解到自己冲锋前身上应该披裹什么了吧？那下面来说说您手里拿着的护具。

盾牌？对，当时叫“彭排”或者各种“排”“牌”。唉，您这马上左顾右盼的，是在找那种黑黝黝的圆形铁盾吗？别瞎费劲了，好好听我说。

您印象里那些一手持刀剑、一手拿圆盾、踉踉跄跄且战且退的武士形象，八成是从西方古希腊罗马故事里照搬过来的。在我国，步兵们使用的盾牌，几乎就没有圆形的，而大体是长方形。整体窄而高，有的两头做成尖角型，最高的上沿能到步兵的颈部，有的盾牌把手附近还有支架，可以让步兵把盾牌支在地上，自己躲在盾后遮蔽射箭。

至于那比较小的圆形盾，一般是给骑兵用的，为的是操控方便不占

地方。此外，唐朝的“盾”也不是都有钱用铁制，大量的盾牌是木头做的。《唐六典》记载的盾牌有六种：膝排、团排、漆排、木排、联木排、皮排。其中“团排”应该是指骑兵用的圆盾。

总的来说，唐朝的统治者和军队将领们，对于护具的重视程度远远低于对武器的重视程度（反正士兵们命如蝼蚁，死了也没什么，能好好攻击敌人把仗打赢才是重要的）。按官方文件的规定，每名士兵都至少要携带三种武器，但护具平均下来一个士兵都摊不上一件。只有60%的士兵能得到配发的铠甲，能有盾牌的士兵更是只有20%左右。还剩20%啥护具都没有怎么办？靠自己斗吧……

铠甲也是朝廷严控严管的兵器，禁止私人持有。在军队里给士兵们配发铠甲也是件麻烦事，大家都知道，人的高矮胖瘦有时候差很多的，比如你老兄在现代营养条件下长大，穿越到唐朝去估计算是大个头猛男，那么唐军给您配发的铠甲就应该是一件“大号”的。另外还有中号和小号，一共三种，按士兵们的身高体型配发。

您觉得占便宜了吗？想得美，当时的铠甲是用许多小型甲片编缀成的，又是手工操作，所以甲片的数量和重量很不统一。因此您领完铠甲以后，先要找个清静地方自己坐下来，瞪大眼睛、一五一十地数这件甲上甲片的行数和叶数，记在甲襟上，再称量全甲的重量，记在袍背上。用完归还时，要按所记录数字核对，对不上要挨罚哟。

怎么样？够麻烦的吧？不过唐朝其实还算好点儿了，您只要负责折腾自己穿戴使用的铠甲和盾牌就行了。如果您再往早期穿越个一二百年，到了南北朝的北方地区，那不但要为自己的护甲盾牌烦心，还要再额外张罗自己坐骑的铠甲呢。

战马也要穿甲？对呀，这是南北朝特点非常鲜明的一个现象，被称为“甲骑具装”。“具装”就指的是马的铠甲。

简单地说一下一匹战马的“具装”大概是什么样子。

它分六个部分：第一，保护马头，像是给马脸戴上一个面具一样的“面帘”；第二，保护马脖颈的“鸡颈”；第三，保护马前胸的“当胸”；第四，保护马身的“马身甲”；第五，保护马屁股大腿的“搭后”；第六，

竖在马屁股上头的“寄生”，据说开始是为了保护骑士的后背，后来大概发展成纯装饰用品了。

“马铠”最晚在三国已经出现，曹操就曾经感叹自己是屌丝，全军搜罗遍了只能找出不到十具马铠，而官二代富二代袁绍随便一哗啦就是三百具。您知道马的体型比人要大得多，对吧？所以做“马铠”比做人的铠甲还要烧钱。这种骑兵和战马都是全副武装全身包裹的“重装骑兵”，看上去威风凛凛、所向披靡，光靠吓唬都能把老百姓吓跑了，但是供养他们实在是太过沉重的负担。隋末时“甲骑具装”还算军中的战斗主力，到唐初统一战争的时候，就基本被淘汰了，朝廷仪卫队里还留了十几对这个兵种，但已经不再上战场实用了。

那边的客人您问啥？想知道唐军的战袍、铠甲、军旗是什么颜色的？您是打电脑游戏打习惯了吧，什么鼠标一点红黑两军开战……人数几万、十几万的野战部队。想搞统一制服成本是很高的，以唐朝的生产力还达不到。所以唐军的视觉颜色是——什么色都有，当然，会尽量在一个小范围内把旗帜颜色统一起来，讲究点儿的话，还要按“五行方位”来安排颜色，中军属土打黄旗，南军属火打红旗，西军属金打白旗，北军属水打黑旗，东军属木打绿旗……

这位客人您说李世民不是有一支“玄甲军”最著名了吗？啊对，那是他陛下当大将时候的亲卫队和主力精锐，不过人数也就一千多，统一配发了黑色的战袍。至于铠甲，其实也就因为是精兵，能舍得给每人都配备铠甲，而铁甲用久了自然生锈发黑，也就成了史书里艳称的“玄甲”。[注43]您觉得这乌七八黑的千把人就是初唐最具代表性的军队颜色？摇头，完全不对。

初唐时某海外属国被邻国攻击，派人来长安求救兵。李世民陛下说距离太远，我发大军过去很不现实，不如给你几千套“朱袍丹帜”，你们拿去给自己军队穿上，打仗时对方看到这颜色，会以为是我唐军到来，把他们吓跑算了……[注44]

所以唐军的标志性颜色应该是“朱袍丹帜”，红色战袍和红色指挥旗。

黑云压顶的“玄甲军”只能算是特例，更具威胁的颜色是火凤燎原、霞光遍野、血流倾地。成千上万唐军身着明光甲，马军（骑兵）挥舞长槊策骑冲杀，步兵腰挎横刀开弓激射，弦震如电、箭镞如雨，后面紧跟着的是高举如林的长枪陌刀，杀气腾腾稳步推进……

不过，有了如此精良的兵器防具，也未必就肯定能打胜仗啊。如果没有完善的训练和战斗体制，就上面那看上去威风凛凛的战阵，没准儿跑在前面的一匹战马失蹄摔倒，绊跌了后面几人，小混乱就能立刻滚雪球似的升级为大灾难甚至导致全军崩溃。所以还是那句话，人是第一要素，只有把人的素质练出来，武器装备才能发挥作用。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杨泓.古代兵器史话.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

杨泓.中国古兵器论丛（增订本）.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注43：《资治通鉴》卷第一百八十八：秦王世民选精锐千余骑，皆皂衣玄甲，分为左右队，使秦叔宝、程知节、尉迟敬德、翟长孙分将之。每战，世民亲被玄甲帅之为前锋，乘机进击，所向无不摧破，敌人畏之。

注44：《三国史记》新罗本纪第五：……又能给尔数千朱袍丹帜，二国兵至，建而陈之，彼见者以为我兵，必皆奔走。

枪杆子里出政权，跟李卫公学打仗【练兵出战】

了解了军官职业生涯，又认识了兵器铠甲，您可以正式开始训练军队和打仗啦。

在一个杀气凝云、战队集结的早晨，您走出自己的营帐，先来检视一番手下的将领和战士们。嗯，人数还不少，大概有个两万人吧。他们的来源很复杂，有平时老实巴交在家种地被强迫征兵的农民，有贪图衣粮自愿来报名当兵的浪荡子，有逃跑的奴仆或失地百姓，有不耐烦读书的士人甚至富贵子弟，还可能有被掳来的异族人……总之，这些人归您调教了，您得在有限时间里把他们训练成行军不逃散、上阵能杀敌的大唐铁军。

两万人有多少呢？大概能把广州天河体育场的观众席填满三分之一吧……这在古代已经是很不错的规模了，您要想一次看全自己的下属，得登上一个高丘，让两万人在下面依次排好队展开才行。

这个场景，有没有让您想起在学校操场上升旗做操呢？那就顺着这个比方说下去，在学校里，成千上万名学生都是以“班”为基本单位来活动的，而唐军里的基本活动单位是“五十人队”，一般就简称为“队”。

“队”内还要再细分。三名关系好的士兵组成一个“小队”，三个关系好的“小队”组成一个“中队”，五个“中队”再组成一个“大队”——注意哦，这里的“大队”才有四十五个人，比完整的“队”要少五人。

这五人是管理整个“队”的干部，其中包括一名执法的文职人员“押官”，一名“队头”也就是队长，一名“执旗副队头”，还有两名护旗兵叫“左右傔旗”。他们负责带领和监察下面的中队、小队士兵，确定大家相互救护照应。

“队”是军中基本活动单位，两万人的军队，就分成四百个“队”。那么这四百队是横平竖直一个个堆起来的吗？也不是，还要根据各兵种的情况有细致分工。

两万兵一般可以分成七“军”，每“军”的长官称为“总管”。

中军四千人，从中挑选战斗兵两千八百人，也就是五十六个“队”。战斗兵又分为：弩手四百人、弓手四百人、马军（骑兵）一千人、跳荡（突击兵）五百人、奇兵（机动兵）五百人。

左、右虞侯各一军，每军两千八百人，从中挑选战斗兵一千九百人，两军共战斗兵七十六“队”。每军战斗兵内有弩手三百人、弓手三百人、骑兵五百人、突击兵四百人、机动兵四百人。

左、右厢各二军共四军，每军两千六百人，从中挑选战斗兵一千八百五十人。四军共战斗兵一百四十八“队”。每军战斗兵内有弩手二百五十人、弓手三百人、骑兵五百人、突击兵四百人、机动兵四百人。

以上七军，总共有战斗兵一万四千人，二百八十队。还剩六千人，一般是老弱疲病，用来“守辎重”，主要搞后勤警戒。

全军驻营的时候，中军四千人在中心扎营，其余六军成六面形围绕着中军扎营。为了便于管理，约一千人扎成一个营区，这营区的长官叫“营主”。

所以你手下两万人的层级关系大概是这样：

主将您自己统领中军四千人四“营”和六个“总管”；每个“总管”统领一“军”不到三千人，分成两至三个“营”；每“营主”统领一千人左右分成二十个“队”，每队五十人。

“五十人队”，要配备五“幕”（帐篷），十人同睡一帐，每个帐占地面积是方圆四步或五步。这十人也叫“一火（伙）”，相互称为“伙伴”，《木兰诗》里所说的“火伴皆惊忙”就是指这种关系的战友。

每队配备一面颜色纹样各异的旗帜，并要让本队的大头兵们都认清这面旗，行军的时候跟着旗帜走，停驻的时候旗帜插在本队前。

您这个大将军、大总管，以及您的副将军、副大总管，要配备十面以上的旗帜标明身份便于指挥。各军的总管则配四面以上旗帜，行军的时候引前，扎营时插在帐篷旁边。唐军还有一套很复杂的指挥用旗语，

就先不细讲了。

简单说说训练的方法步骤：

以五十人为一队，从营地捆好枪和旗帜，带到教场，依照各队番号次序，解开旗帜，站好队形——各队间隔十步，每队占地方圆十步，分布均匀。每隔一队，指定一个战队，向前跨进五十步，把阵形错开。

号角第一声吹完，各队同时散开站立；第二声吹完，各队同时端枪，卷旗，弓上弦，刀出鞘；第三声吹完，各队同时举枪；第四声吹完，各队同时收枪成跪姿或坐下，注视大总管那里的大黄旗，准备听鼓声。

黄旗向前压下，鼓声响起，战士们齐声吆喝，一齐向前进到中界线，同时演练格斗，高喊“杀”声；一声冲入假设敌阵，敌方败退后，可追三十步远，确知敌军已经丧乱败退，骑兵即从背后冲出，追击敌人。

听到金钲（这种乐器像是一口倒过来的铜钟，口向上，握着长柄，用东西击打发声）被敲响，全军停止喊杀，向后撤退，收枪抱于右臂，侧转身回原处，散开站立。

一个训练回合完毕，再重复，从听号角声开始：角一声，端枪解旗……

旗帜、号角、击鼓、鸣金，这是训练和战斗时最重要的指挥信息。简要地说，旗帜是用来指挥各支部队位置、区别身份的，号角是传达警戒信息的，鼓声代表前进，金属器敲打声代表后退，所谓“击鼓而进，鸣金收兵”是也。

训练也分很多种，不但要让士兵们熟悉兵器、防具、阵形、指挥系统，还要练胆气、练组织性和纪律性，要适应这种人员密集、条件艰苦的集体生活。

比如在日常生活管理方面，军法明确规定：

士兵的随军“被袋”（背包）上，都应注明其所携带的衣服、物品数量，还要注明领用的军衣、物品、弓箭、武器，并写明其所属军、营、

州、县、府、卫及其本人姓名，由营官检查签署，营主管部门抄录成一本档案。如果有损坏和耗用，队头和火长应该知道其用处，予以登记，每五天向营主管部门汇报一次。

如果在检查衣物用品时，发现与所登记的数目不符，物资有多，即认定是偷来的。各火、各队看到有不是本火、本队所有之物，必须查明来源，上报营主管部门。所有未行登记的衣物，即使报告遗失，军官也可以不管。士兵之间不准相互传送寄存物品。如果是偷来的物品，寄存人和收寄人依法同等定罪。

凡是在路上拾得无主之物，当天就送交虞侯的，按其价值，奖赏五分之一。如属于军用物品（比如兵器战具），不给奖赏。拾到军用物品，三天内不上缴的，或是后续部队看到也不收起的，或收取而不上报的处死刑。

凡是有人拾得遗失物品，隐藏不报告虞侯，旁人告发的奖赏二十段布帛；知而不报的，打六十板子；代为隐藏的人处死刑。

兵营里做晚饭必须及早做，天黑以后必须灭火。如果有人需要在夜里点灯火读写文书，要先向营主管申请批准。

营里入夜后要每更派人巡查，巡查的方式分行走和坐守两种。行走的巡查人先敲弓一下，坐守的人敲打长矛三下，然后互换口令，不准高声叫喊。口令错误立刻处罚。本军的正副长官还要查铺，虞侯和中军长官，负责巡视全部营区。

各军内有造谣传谣的，首犯从犯一律同样治罪，没收全部资财。高利贷剥削士兵十文钱以上，或绢一尺以上的，加重惩处。偷盗军用物资，以及暗中接受盗贼一文钱以上贿赂的，首犯从犯一样治罪。买卖交换公家物品价值布帛一匹的，首从犯同罪。克扣人马粮料一升以上的，首从犯同罪。抛弃军粮二升以上和偷窃布帛一匹以上的，首从犯同罪。

各军中进行赌博的，赌一文钱以上同罪，所赌财物一律没收。

大军扎营的时候，两队先一起挖掘一个厕坑合用。

扎营地点不准靠近庄稼地和城镇，要离城镇十里以外。如果军人要进城镇购买交换物品，必须营主长官批准，由专人带领。普通士兵不准自己进入城镇，避免酗酒打架、偷盗犯奸生事，也不准损害庄稼。

唐军非常重视马匹牲畜的管理维护，日常训练一般不使用真马。每一军营两侧，都设置泥塑马十二匹，大小和真马一样，配备马鞍。令兵士穿戴铠甲，背负弓箭，佩带刀剑，手持矛盾，从左右两侧上马、下马，练习到熟练。这样可以节省真马的消耗。

各营除六匹驮马外，每火还准许买驴一头，以备载运伤病人员，这头驮驴可以在队、营之间调剂使用。

各营的军府级以上军官，都有其专用和乘马，其他官员去上级衙门办事，往来可以骑马。队里值班的马匹，是准备用以防备紧急机要情况的，军官以下不准乘骑。其他各种牲口，除非紧急情况，士兵都不准乘骑。

唐军的军法可以用“残酷灭绝人性”来形容，动不动就“斩之”。开国名将李靖撰写的兵法里就明着鼓吹：“会当将军的，十个士兵里得杀掉三个，这样才能威震敌国。再不济也得十个兵里杀一个，这样三军才会战栗严肃地听从你的号令。”

犯了什么律条可以砍脑壳呢？那实在太多了，随便一数就有二三十种：

1.泄露军情。

2.背弃本军逃跑。

3.误了规定集合时间迟到。

4.队伍行列不齐，旗帜不正，兵器铠甲不擦亮。

5.私下与敌人来往交通。

6.宣传宗教迷信，祈祷鬼神，阴阳卜筮，灾祥讹言，扰乱军心的人，以及和他往来交谈议论的人。

7.无缘无故惊动军队，叫呼奔走，谎报敌军来袭。

8.谈论天象变化，预测吉凶，相互推举请托，妄谈事宜，以致泄露秘密的。

9.官兵经过某地，趁便抢掠东西的。

10.奸污妇女，带妇女入营的。

11.不战而投降敌人的，抄没其家；士兵之间有私仇，必须先报告，让上级把他们分开，避免相互报仇；如果不报告，在战斗中报复的，处死。

12.布阵时，旗帜纷乱，使官兵惊惶，罪在旗头，斩之。

13.阵势已排定，如有人随便进退，或先去攻击敌人导致扰乱行列的，其前后左右被扰乱的行列，都可以当场杀死他。

14.如果有人弓弩已搭上箭，还回头看后面（箭尖也指向自己战友）的，或扰乱行列，站错位置的，在他后行的人处死他。

15.守御被围的地方，而不能坚守的，全火士卒和主管军官，一律处死。

16.遇到敌人围攻，情况危急，如其前后左右的邻近部队不予救助，以致被敌攻陷的，全部队处死。

17.出奇设伏，袭击敌人，重在抓住战机，迅速行动，前面将领先与敌接战，后面将领应立即配合其行动，如果进退接应配合不当的，都要处死。

18.被敌军攻袭，丢失军旗、金鼓、符节、斧钺的，全队处死。

19.战斗时，旗头被敌军杀了，夺回其尸首的，免死；没夺回来的，全队处死。

20.战斗中丧失主将的，全队处死。

21.一个将领御敌，副将以下，不依次跟随主帅，不同心协力战斗、相互救援的，依法处死。

22.官兵虽打了胜仗，但任意杀戮、挖掘冢墓、焚烧房屋、践踏庄稼、砍伐树木的，都处死。

23.擒获敌人，或有敌人来投降的，必须直接带他们去见主将，不得自己询问敌军中事，若有违犯因而漏泄机密的，处死。

24.击破敌人先去抢东西的，处死。

25.隐瞒自己破敌后得到的缴获，以及私吞死亡官兵的财物，违反命令不给他们收葬抚恤的，处死。

26.当场违背总帅命令的，处死。

因为军法里“斩”的情况特别多，所以人们口头上一说“军法从事”，一般就是指“死刑”了。好在军法虽然严厉，对士兵们也有不少抚恤慰藉措施，比如：

营里有病号的话，每营指定一名军官，负责督查给他们做病号饭（浓汤稀粥之类）、军医巡回诊治给药、扶助他们行动。能走的病号派一人扶着走；病重不能走的，加给一头驴子驮着走；如果病得连骑驴都不能，就给二头驴和两个人，捆扎抬绑着他们走，总之绝对不许抛弃病号。一旦查出有遗弃行为，责任人和督查军官都要打一百军棍，如果恶劣到把病号活埋了，处死刑。对初发病的人和因病死亡的人，每天早晨督查官都要把情况上报行军总管。

如果士兵死在了敌境内，要挖一个深四尺的墓穴下葬，用酒祭奠，主将派人前往哭祭；如果死在自己国境内，也按上述礼节哭祭，并将其尸体送还原籍家里。

击破敌军所得到的财物、奴隶、马匹等，都应分给战士。每次收兵之后，副将、虞侯等人，把这些东西收集起来，当着总帅面，平均分给战士们。

凡有功应赏的，不得拖延奖赏时间；有罪当罚的，限在三天内执

行。

以上说的大都是日常管理，到了有仗要打的时候，从拔营行军到攻击交战，也都是有规例条理可循的。

比如行军时，要按次序走。向敌开进时，首先是右虞侯骑兵出动，其次是右虞侯步兵；再次是右军骑兵、右军步兵；再次是前军骑兵、前军步兵；再次是中军骑兵、中军步兵；再次是后军骑兵、后军步兵；再次是左军骑兵、左军步兵；最后是左虞侯骑兵、左虞侯步兵。

上述各军的骑兵都在步兵前一二里以外行进，遇到高地，就派四五名骑兵立在高地上瞭望，以防意外。右虞侯军是最先出发的，要担任设营、侦探道路、排除泥泞、修理桥梁渡口、查看水草等任务。左虞侯军是收尾的，要捍卫后军的安全，收拾遗留在路上的无主之物，排列队伍，整饬行军秩序，收容掉队人员等。左右虞侯军的任务要不时替换。

这是说的向前行军，如果是向后撤军，那么按照“后发先撤、前发后撤”的次序，后卫改前锋，负责在前面掩护身后友军撤退。严禁零乱拥挤地无秩序行进。

大部队迫近敌境后，各营无论驻军还是行军，都要在前方、后方及左右两侧，每距五里处派出两名骑兵侦察，十里处派四名，十五里处派六名，共是十二名侦察骑兵。各路骑兵要选择较高地点，彼此能相互望见，各拿一面形色特殊的旗帜。没见敌人时把旗帜卷起，发现敌人迅速展开旗帜挥动，以这种方式向本军传递敌情。派出最远处的侦察骑兵要骑最好的马，以免被俘。

侦察骑兵发现敌军出现下列十五种情况时，您这个大将军可以考虑下令攻击：

1.刚到战场，还没摆好阵形；

2.应该吃饭还没有吃饭；

3.逆风或面对阳光行动；

4.后到战场而没有占据有利地形；

5.行军秩序混乱，战斗队形不整齐；

6.兵力分散，戒备不严；

7.疲劳不堪，军容涣散；

8.大将不在岗位上；

9.长途跋涉没得到休息；

10.过河过到一半；

11.折腾太累没安顿好；

12.在险隘道路上行进；

13.自相惊扰秩序混乱；

14.遇事惊慌失措；

15.前后游移犹豫不定。

攻击的时候，应该摆出什么阵形呢？那要根据现场的地形和敌军情况决定，这里介绍一种“锥形战阵”。

还以五十人队为单位，队头（队长）站在最前面，他身后是掌旗的副队头，他的身后左右站立着两个傔旗（护旗兵）。护旗兵身后，四十五名士兵成三角形均匀展开，第一行站七人，第二行站八人，第三行站九人，第四行站十人，第五行站十一人。还有一个队副（押官），手执大陌刀，站在整队后面督战，见谁腿肚子转筋不敢冲锋，上去一刀砍死。

各队都摆出这种阵形，他们后面还有专职军官（果毅），带队拿刀督战负责砍死胆小鬼和逃兵。

前面说过，每一军里都分不同兵种，打仗时要相互配合。这个说起来也太复杂了，只举例说说“弩手”这个威力很大的特殊兵种怎么用。

弩手也是五十人一队，每人持弩一具，五十支弩箭，披甲护膊，带

陌刀或长棍。各队都在本军战队前呈“V”字形展开，调整弩箭，把弦扣在弩牙上。敌军距我军一百五十步内时，一齐发射。当敌军逼近到二十步以内，停止射弩，手持刀、棒随战锋队上前奋勇搏斗。如果是与敌相持或守城，弩手另有部署指挥。

怎么样，您已经听得头昏脑涨快晕了吗？这只是我大唐《卫公兵法》里的一部分，其余内容还多着呢。像怎样设置烽燧警报，怎样筑城攻城，怎样造船水战，怎样制造使用各种奇妙战斗器械……这部书虽然我们现在只能看到被《通典》等书籍收录的残卷，但有唐一代，《卫公兵法》始终被官方尊奉为军事工作的标准性文件，换句话说，它就是一本练兵的“教科书”。如果您真的有意在我大唐扬威四方，不妨先把这书找来认真学习一番。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邓泽宗.李靖兵法辑本注释.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0

那些渐渐消失的唐代节日

鸡、狗、猪、羊、牛、马，今天终于生人了【人日】

穿越团团友们，去年我们已经带您领略了唐朝春节的盛世风情，但其实那只是“在唐朝过大年”的一个开头而已。除夕夜庭燎守岁、初一传座拜年，这些风俗基本上现在还为人熟知，但是唐朝的“过年”活动中还有一些重要内容，到今天已经接近失传了。

比如说，大家都知道传统的“过年”是从大年三十开始，到正月十五元宵节才算告一段落。可是大年初七这一天，您知道是什么日子吗？

您说啥？是春节长假结束要回去上班的日子？嗯……那边的保安请把这位客人拎出去醒醒盹，好不容易穿越一回，还忘不了上班，真是天生劳碌命啊这人……

您记好了，初七这一天叫“人日”。对对，就是你我他大家，动物界脊索动物门、脊椎动物亚门、哺乳纲、灵长目、人科、人属、直立人种的“人”。这一天是属于全人类的集体纪念日。

感觉怪怪的？没关系，我们人类不孤独。在唐朝人的观念里，大年初一是“鸡日”，初二是“狗日”，初三是“猪日”，初四是“羊日”，初五是“牛日”，初六是“马日”，到了初七才是“人日”，怎么样，很有众生平等的先进理念吧。至于您问这种分法的依据是什么，嗯，跟我来，跟我来。

这边走，我带您去见一位德高望重的长者。据说他年轻时曾经在景教（基督教聂斯脱利派）的“波斯胡寺”进修过，后来醉心于我中华本土文化，讲这些老规矩、老传统最在行了。看老爷子白须垂胸，双目微闭，手挥拂尘，一副仙风道骨的模样，赶紧上去恭敬行礼问道吧。

长者开始权威解读 “人日”的来历啦。

起初，也就是年三十儿除夕夜，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神称光为昼，称暗为夜。

早晨来到，神说，要有物以啼声来迎接光，于是创造了鸡。这是头一日，也就是大年初一。

黑夜隐没，神说，要有物在暗中守卫，于是创造了狗。这是第二日，也就是大年初二。

神看狗是忠诚的，要创造出被它守卫的动物，于是猪出现了。这是第三日，也就是大年初三。

猪吃大地上一切可食之物，但地面上最多的是青草。神说，羊来专吃青草吧，事就这样成了。这是第四日，大年初四。

神喜悦吃草的动物，在小而疾奔的羊之外，又造出了大而稳慢的牛。这是第五日，大年初五。

神仍然喜悦吃草的动物，又造出大而疾奔的马。这是第六日，大年初六。

神对专心吃草的动物审美疲劳了，决定再造一种能吃以上一切动物的终极病毒型动物。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啼光的鸡、守卫的狗、被守卫的猪、吃草的羊、吃草的牛、吃草的马、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神就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象造男造女。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啼光的鸡、守卫的狗、被守卫的猪、吃草的羊、吃草的牛、吃草的马、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神说，看哪！我将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菜蔬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全赐给你们做食物。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这是第七日，大年初七的人日。

创造天地的来历，在主神造天地的日子，乃是这样。阿弥陀佛。

听明白了？这是多么奥义高深的讲究啊。

您问唐朝的“人日”一般都怎么过？那活动还是相当丰富多彩的。您就说最关心什么吧！哈，果然，最关心——这一天吃啥？

中华民族的传统佳节嘛，当然是以吃为主。初一到初七既然被分配成各种动物的生日了，在吃的方面，也要有所表示，民间就有“初一不吃鸡、初二不杀狗、初三不吃猪肉、初四不吃羊肉、初五不吃牛肉、初六不骑马”的说法。您问初七是不是也不能吃人？呃，哪一天也不能吃人，谢谢！

那么“人日”这天大家吃什么呢？这也根据南北方地域不同来决定，南方一般吃“菜羹”，把七种蔬菜煮在一起，弄一碗软趴趴的汤水来喝。大概是因为前几天记着哪天不能吃哪种肉太麻烦，大家干脆一律吃素算了。但是这大年初七啊，在南方找绿叶菜可能还容易点儿，在北方天寒地冻，上哪儿去弄菜？所以北方在“人日”一般要吃“煎饼”。

我们之前说过不止一次，唐朝的“饼”和现代的“饼”不是同一种东西，凡是用面粉捏合的各种形状食物在唐朝都可以叫“饼”。所以这里的“煎饼”，可能也不是现在北方用来裹油条薄脆的那种面皮，或者像牛皮纸一样的山东大煎饼。基本上，理解成一种用油煎的面食就可以了。

左手捏着煎饼，右手端碗菜汤，您边吃边喝边走上坊街，会发现今天的街景也跟平时不一样。很多人家的窗户上、门上都贴着花花绿绿的“彩胜”，迎面走过来的男男女女，除了身穿过年期间的华丽新衣服以外，头发上也别着“彩胜”，争奇斗艳好不热闹。

“彩胜”又是什么呢？

看这边窗户上用红纸剪的大朵牡丹花，喜庆吧？那边美女发髻上插着个金箔折剪的展翅凤凰，旁边院门上贴着一双零碎缎子裁出的飞燕，还有绿绸兰草、簪玉鸟雀、纸糊雄鸡……总之这些用丝织品、纸、金箔玉片裁剪做成的各种花草燕雀人物形状的装饰品，都叫“彩胜”，也叫金胜、彩花、华胜、幡胜、人胜。

在“人日”这天，唐朝人把各种颜色形状的彩胜戴在头上，贴在窗户屏风上，成为这个节日最具代表性的标志。就连皇室都定下规例，在这一天向近臣们赏赐“彩缕人胜”，作为笼络人心皇恩均沾的一种表示。

您看着别人都戴胜出门，自己也手痒了？来，我教您剪一个唐朝最欢迎、最流行、最时尚的“人胜”吧。

“人胜”顾名思义，就是剪成人形的装饰贴，后来还有人叫它“髽髻娃娃”。您拿一张纸来，再拿起这把“U”形的唐朝剪刀，跟我一起剪个头饰双髻、戴着花冠、双手上举、双腿分开直立的娃娃。可别小看这个人形纸片，据说它能招魂、辟邪、送病、驱鬼、镇宅、祈雨……用处好多呢。

剪熟了以后，多做几个送给亲戚朋友，也是这个节日里必不可少的应景风俗。首都长安所在的北方地区，冬天的颜色是比较单调的，灰云凝天、土黄墙屋、白雪压檐、雪化后道路翻浆，溅得到处都是黑酱似的泥渍。初七这天人们突然贴戴出大量彩胜，会让大家都有耳目一新的精神振奋感，仿佛看到了即将到来的万紫千红的春天。唐朝人写的诗里，凡提到“人日”，大都会说说“剪彩胜”这个风俗。比如名相张九龄就有一首《剪彩》诗：“姹女矜容色，为花不让春。既争芳意早，谁待物华真。叶作参差发，枝从点缀新。自然无限态，长在艳阳晨。”（矜持的深闺美少妇——直接说是“宅女”应该也很准确——自己动手剪假花，能把春天里的真花真草都比下去，谁还在乎它的真假呢。剪出来的叶子参差生长，枝头点缀着新花朵，在这晴朗美好的冬末早晨里，有着无限的自然之美。）

诗中特意点到“艳阳晨”，那是“人日”这天的另一个风俗——这天是全年的“天气预报日”。

这天早上，有点儿经济条件的人家，都会准备点儿酒食用具，呼朋唤友，走出家门，或登楼阁亭台，或登山寺高峰，极目远眺。一是看天气如何，如果天气晴好，则预示这一年顺利如意，如果是阴雨风雪，那……那你还出门干吗，赶紧回家把门窗一关，假装什么都没看见算了。

登高望远，自然而然也会怀念亲人故友。有作诗强迫症的唐朝人也

留下了大量在“人日”怀念亲友的诗句，比如边塞诗人高適就给杜甫写过《人日寄杜二拾遗》：“今年人日空相忆，明年人日知何处。一卧东山三十春，岂知书剑老风尘……”

皇帝也来凑热闹，每年人日都登高大宴群臣，除了赐彩缕人胜以外，还要吃吃喝喝唱歌跳舞，以及作诗唱和应酬，以示君臣同乐。还有少数脸皮厚的皇帝不怕说些更肉麻的话，比如太宗李世民同志吧，某年过除夕元正节时，宰相魏征请假回河北老家去给父母扫墓，初七这一天才回到长安京城，正好把准备出去打猎游玩的皇帝给抓个正着。李世民急中生智，一边紧急叫停出猎行动，一边跟魏宰相大说好话以免挨骂。正巧这天是正月初七，于是大唐天子满脸堆笑地跟魏征说：“爱卿今天回来，这才叫‘人日’呢！”（旁边的近臣们满脸黑线：敢情俺们都不算人啦？）[注45]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李健中.论唐代“人日”诗.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学报，2010（4）

张宏梅.唐代的节日与风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

注45：见（唐）刘《隋唐嘉话·补遗》及（唐）王方庆《魏郑公谏录》卷四。

从不开放的长安夜市，一年仅此一次，速来抢购！【上元】

每年正月初七“人日”节，花花绿绿的彩胜让您的眼睛在寒冬里过过颜色瘾。不过这只能算是“略饱眼福”，再等六七天，每年一度的“上元节”也就是元宵节来临，那才是您穿越到唐朝以后，能体验到的最欢乐、最疯狂、最刺激的娱乐时刻呢。

说到元宵节，现代人也并不陌生，三十岁以上的人大都还有“正月十五看花灯”的记忆。如果您是民间曲艺爱好者，喜欢听《说唐》《水浒》《薛家将》之类的评书，那大概还会对梁山好汉闹花灯、瓦岗英雄闹花灯、薛刚闹花灯反唐一类的情节津津乐道。不过您想过没有，为啥这些英雄好汉一股劲儿地全部憋足力气要在正月十五这天折腾？他们的男性荷尔蒙激素在这天集体失调喷爆？

在我们唐穿之旅开始的第一夜，当您降落到长安城里以后，我们就郑重警告过您，赶紧找地方躲城管，因为唐朝实行“夜禁”，日落以后不让普通人在里坊外面的大街上行走。您看看，天上星月高悬，地上黑灯瞎火，条条街道寂静无声，只有负责巡逻的“金吾卫士”一队队吆喝着走过，这种环境下，好汉们想干点儿什么大事都不方便啊。

不过，这种情形，在正月十五的“上元节”（以及前后各一日）当中就完全不一样了。十四、十五、十六这三天，“夜禁”取消，金吾“放夜”，准许人们走出家门和里坊，上街观看花灯赏月、参与唱歌跳舞、耍杂技、跳大神，在大街上甚至皇宫前自由走动玩耍，一年里只有这三天哦！正经地说，唐朝长安里也只有这三天会形成大规模的“夜文化”“夜经济”，那些一到晚上就被关在家里憋得猴急的市民，怎么肯放过如此珍贵的机会呢？所以唐诗说：“玉漏银壶且莫催，铁关金锁彻明开。谁家见月能闲坐，何处闻灯不看来。”[注46]既然街上摩肩接踵、人头涌动，那么英雄好汉们想混在其中打打架、泡泡妞，展示一下个人武力值吸引眼球，再在城管来抓之前跑掉，自然也就顺理成章了。

百万人口的长安城，倾巢出动，会造成什么后果呢？请大家自由代入国庆黄金周假期里的天安门广场、故宫、西湖、黄山、九寨沟……李商隐有诗云：“月色灯光满帝都，香车宝辇隘通衢。”[注47]在天上圆月和路边连片璀璨灯光的照耀下，首都发生了大规模——堵车。真是月亮底下没有新鲜事啊……

不过比现在要强的是，虽然街上人车混行，堵塞得水泄不通，但唐朝的车子不烧汽油，绝对不会向空气里排放PM2.5，就算会产生“尾气”，也不过是拉车的牛马自然排泄出的肠胃气体罢了，对人体呼吸系统危害不大。当然，还是建议您别往拉车畜牧身边靠得太近，它们除了排气，还很有可能尾巴一撅，排泄出大坨固体。您这穿得一身光鲜的出来过节，被溅上了可有多晦气，乘坐“香车宝辇”的人又非富即贵，谁会跟您讲理赔偿呢。

就算您想扯住人家理论一番，也根本没那个时间场地，也没那个气氛。一个没站稳，您就可能被夹持在拥挤移动的人群里，身不由己地往前挪动。据说有人曾经被挤得悬空而起、脚不沾地“凌波微步”神行数十步。所以如果您在穿越前经常在上下班高峰期去挤北京地铁10号线，那会是一种很好的预先锻炼。

其实对于地广人稀、平时生活节奏缓慢的唐朝人来说，“挤”也是一种难得的乐趣呢。上元节这三天，无论是王公贵族、平民百姓、文人士子、和尚道士、倡优艺伎、良家妇女，在街头可以“无问贵贱、男女混杂、缁素不分”地尽情玩乐，暂时忘却日子过得有多艰难辛苦，抛开一切烦恼和不如意，享受节日狂欢的自由。

您也跟着人流在街上走动，左顾右盼地欣赏一番吧。您希望能看到什么样的美景呢？LED霓虹灯？占据大幅天空的激光投影？对不起，没有，您有本事您得先在唐朝建发电厂做电灯……想看万千星彩直冲云霄的焰火晚会？对不起，也没有，使用火药的烟花鞭炮得宋朝才出现，唐朝只有把竹子扔进火堆里听响的“爆竹”。唐朝的“花灯”，也只有老老实实用油脂木材点燃火制成的那种古老灯具，不过，各式各样的组合造型同样使它们具有强烈炫目令人称奇迷醉的感染力。

您走到安福门外，可能会看到一个巨大的灯轮，高达二十丈，上面

缠绕着五颜六色的丝绸锦缎，用黄金白银做装饰，灯轮悬挂花灯五万盏，如同彩云缤纷、霞光万道的花树一般。这还不算完，灯轮下面还有数千名身穿锦绣罗绮华服、满头珠翠、脂粉香气袭人的宫女，以及长安城内普通人家的妇女千余人，都聚集在这里日夜轮流歌舞，三天三夜不停歇。有人写诗："千门开锁万灯明，正月中旬动帝京。三百内人连袖舞，一时天上著词声。"[注48]

再往前走，您又看见了一座"灯楼"，通体都是用丝织品做的，高达一百五十尺，宽达二十间架，灯楼上悬挂着珠玉、金银穗，微风吹来，金玉铮铮作响。灯上又绘龙凤虎豹，呈腾跃状，栩栩如生。那边又有一架"百枝灯树"，高八十尺，巨大的树形灯托本身也安放在高冈上，点燃以后，一百里范围内都能远远望见它，光明夺目。

这些巨型灯轮、灯楼、灯树下面，都有乐舞百戏，成千上万的宫廷艺人和民间的歌舞从业者及爱好者，在辉煌如昼的灯光下载歌载舞。有那爱面子的，倾家荡产也要在这一夜大出风头，一副花冠、一条霞帔就值万钱，美女通身上下的装饰至少需要三十万钱，其奢侈富丽可想而知。

除了妇女歌舞，附近各地的乐队也来凑热闹比胜负。乐工们坐在牛车上吹拉弹唱招摇过市，都是身穿锦绣华裳，连挽车的牛都披虎皮，或者装饰成犀牛、大象。另有各种杂技百戏艺人，在花灯旁边跑旱船、走绳索、吞钢剑、口吐莲花、摔跤相扑、舞马斗鸡、拔河钻火圈……总之当时市面上流行的娱乐活动一应俱全，谁也不肯落下。所以这几天晚上出来游玩的人，除了看灯以外，更多的是看人，特别是歌舞杂技队里那些年轻漂亮的姑娘，更会吸引浮薄浪荡子们的目光。所谓"月下多游骑，灯前饶看人。欢乐无穷已，歌舞达明晨"[注49]。

唱哑了，走累了，您是不是想找个地方歇歇脚，再润润嗓子补充补充体力？说实话，唐朝的普通大街边小摊小贩不算多，市井经济的繁华程度跟后世不能比。不过在上元节这三天，既然城管"放夜"，您这个有经济头脑的穿越者，完全可以试领风气之先，找个合适地方摆摊叫卖"啤酒饮料矿泉水"嘛。既然大家都玩得这么疯狂，肯定有很多人体力透支肚内空空，没准儿您能从摆小食摊开始白手起家创业，成为有唐一代的著名富豪大贾呢。

您问唐朝人在上元节最喜欢吃的食物是什么？唔，很遗憾地告诉您，那种在热汤里煮熟的白白软软黏黏的糯米“元宵”，或者叫“汤圆”，恐怕还没出现。这种食品有确切记载要到宋朝了，当时也不叫“元宵”“汤圆”，而叫“浮圆子”。顺便说，元宵节往花灯上挂谜语、大家一起“猜灯谜”的习俗，也是到宋代才有明确记载，您在唐朝恐怕见不到。

不过没关系，虽然没有煮的汤圆，但我心宽体胖口味重的唐朝人民，却已经习惯在上元节这天吃“油炸元宵”了！

但是呢，如果您在街头支起个食摊，吆喝叫卖“油炸元宵香又甜”，八成没啥人能听明白您这卖的是啥，因为唐朝人管这种食物叫“焦糙”“焦圈”或者“粉果”。来来，我教您制作方法，并不太困难。

首先调好元宵馅，五仁干果还是咸肉鲜菜自便；然后准备面粉和水，和出软软烂烂的面皮（这跟现代元宵用米粉做皮不一样）。支起一口大锅烧水，取一点儿元宵馅儿握在手心里，伸进烂面中团团搅动捏合，捏到面皮包住馅儿，用力，五指缝里各漏出一团小汤圆。用工具把这些小面汤圆刮下来，丢进大锅用水煮熟。

旁边再准备一口油锅，锅下用木炭生起旺火，锅里放一二斗食用油，最好是芝麻油。等油烧热以后，把煮熟的小汤圆捞起来，丢到油锅里煎炸，等油沸腾个三五回，就能捞起来开卖啦！这时候“焦糙”表面金黄酥脆，内馅儿滚热烫口，咬开香气扑鼻，对于饭食里很少能见到油星儿的普通贫苦大众来说，真是人间美味啊！

如果您在长安灯市上支起这么一个焦糙食摊来现做现卖，光凭那一阵阵的浓郁香味，就能引来大批顾客了。如果您能再亮出嗓子高声吆喝叫卖，那会更加桃花朵朵开财源滚滚来。您问怎么吆喝？唉，这还用我教吗？其实吆喝什么词儿都不要紧，因为那种热闹嘈杂的环境里，基本上也没人能听清您在喊些什么。只要嗓子够粗、音量够大、气势够足，能把过路人都吓一跟头就行了。

比如说吧，现代最流行热闹的吆喝段子，您稍改几个字照搬过去试试：

“只要九九八，焦圈带回家！不是三四千，不是一两千，真的只要九

九八！你还等什么？你还犹豫什么？赶快来尝尝吧！八星八箭工艺，九大主流口味！真的表面有芝麻哦！只要九九八！马上掏钱来买吧！不要三四千，也不要一两千，只要九九八！九九八你买不来吃亏，九九八你买不来上当……”

当然改段子也要有分寸，像上次我公司接待的一位穿越客，卖焦圈喊得上瘾了，顺嘴把下面这段也喊出来，结果没等喊完就被金吾卫士们架走去喝茶啦。

“大唐长安唐明皇！开元天宝四十年太平天子李隆基，老年痴呆了！王八蛋唐玄宗，吃喝嫖赌，败光了一百多年江山，带着他的儿媳妇跑了！我们没有办法，拆皇宫劈木柴炸焦圈来卖抵工资！原价都是一百多、两百多、三百多的大份焦圈，现在全部只卖二十块！统统二十块！李隆基王八蛋！你不是人！老百姓辛辛苦苦养你们李家一百多年，你卷包扒灰跑了！你还我们太平日子，你还我们大好河山……”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张靖华.从《全唐诗》中元宵诗看唐代元宵节日风俗.语文学刊，2010（16）

程蔷，董乃斌.唐帝国的精神文明——民俗与文学.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

张宏梅.唐代的节日与风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

注46：崔液《上元夜六首》。

注47：李商隐《正月十五夜闻京有灯，恨不得观》。

注48：张祜《正月十五夜灯》。

注49：崔知贤《上元夜效小庾体》。

三月三日天气新，长安水边多丽人【上巳】

享受完“大唐狂欢夜”上元节之后，您是不是觉得还没过够吃喝玩乐的瘾呢？没关系，跟着我们穿越团，咱还有的是机会。

如果说以赏灯为主的上元节是“夜间狂欢”，那么一个多月以后，每年三月三日的“上巳节”则是“水边狂欢”。这个据说能追溯到《诗经》和《论语》的古老节日，最具代表性的标志就是“水”，绝大多数节庆活动都在水边进行……那边那位男客人，您在傻笑些什么？介意跟全团客人分享一下吗？哦？您说您想到了现代欧美国家的那些“天体海滩”？

雄性动物们的脑回路啊……不过这位客人的联想倒也并非全不靠谱。如果这团里有天体海滩爱好者，穿越体验一下我国古代“上巳节”，大概真的能从中找到很多乐趣和共鸣。

怎么说呢，至少秦汉之前，每年三月三这一天，大量群众扶老携幼全家来到河湖溪流等自然水体边，很多人是真的会当场脱光了跳进水里洗澡的。您还记得我们说过古代平民家庭洗澡有多困难多费钱吧？特别是在北方的冬天，风雪呼啸，寒气袭人，柴炭比其他季节更昂贵难得，要在家里烧桶热水洗个澡，对平民百姓来说真是奢侈行为了，所以大部分人一冬天都忍着脏污垢腻，甚至连衣服都不怎么洗换（因为过冬厚衣服比春夏单衣贵，穷人家能保证一人有一件就不错）。

这样忍过两三个月，到三月三日，春回大地，气温转暖，河湖涨融，人们来到这样干净丰沛的水边，自然会觉得身上发痒，想要清爽一把。虽然这时候的水温还是比较凉，跳进去洗澡可能不算太舒服，但春季也是各种疫病的传染高发期，个人卫生不好好搞一搞，染病的概率更大，所以有点儿经验常识的人家都会鼓励家人洗一洗。当然，那时候科学不发达，这些生活经验一代代传下来，往往附会上迷信色彩，大家不说春天洗澡是为了防病，而说是为了“驱邪”，身上的污垢就代表疾病、灾祸、不祥，用洁净的流水加上柳枝、香草、桑叶、荠菜花等，把脏污洗掉，这一年就不会再惹上灾病。这个活动还有个现在已经很生僻的专

门名词，叫“祓禊”[注50]。

全村人一起露天洗澡，够刺激吧？这还不算什么，秦汉之前，啥封建伦理道德还不盛行，乡间民风淳朴野性，青年男女在河湖里洗着洗着对上了眼，就牵着手直奔小树林去幕天席地了。这还不是个别现象，到那天您要是往水边的长草灌丛里随便走走，大概隔几步就能发现一对野鸳鸯。所以有的学者认为上古的“上巳节”还可以称为“性爱Party”，约等于现代海天盛筵什么的吧……

客人您口水擦擦，很遗憾啊，到了唐代，这些混浴风吕露点狂欢什么的，已经不太流行了。

唐朝人还是会扶老携幼全家到水边来过节，但是“礼教”的观念已经深入全社会。人们在河湖里洗洗手、冲冲脚，也就算是“祓禊”，想更开心一点儿的话可以在水边唱歌跳舞谈情说爱。吃货们这天还会准备一些煮鸡蛋、大红枣，投入到流水中，让它们向下漂游，被下游的人们拾起来顺嘴吃掉，这叫“曲水浮素卵”“曲水浮绛枣”。当然文人们在水边吟诗作对，把酒杯放入流水，顺着回旋的波浪在人们之间穿行，落到谁身前谁拿起来一饮而尽、赋诗一首，这就是更加有名的“曲水流觞”了。

具体到您穿越的长安城，跟“上元节”情况相似，每年“上巳节”，城内百万人口几乎会全都集中到城南的“曲江池”“芙蓉园”一带春游踏青，倾城而出，万人空巷。当时人写诗说：“上巳曲江滨，喧于市朝路。相寻不见者，此地皆相遇。”[注51]平时僻处城南郊野的曲江风景区，到了三月三日这一天，比繁华商业区和市区主干道还热闹拥挤。在城里特意去找而找不到的人，这地方都能遇见了。

长安贵家郊外野游，一般都要撑起用大幅布帛制作的“行障”“帷幕”，搭出一处半隐蔽的空间，把家主宾客与闲杂人等区隔开来。上巳节的时候，只见偌大的曲江池畔，行障帷幕紧密相连，几乎没有能插下脚的地方，可想而知这些富贵人家提前几天就派人去选地方占场子了。幄幕像云一样聚合在一起，车马拥挤喧嘶，贵人们身着绮罗华服，杂沓而来，头上身上系戴的香囊首饰花钿免不了到处遗落，把道路都盈满了。

相比后世来说，唐朝的女性出门还是比较自由的，而三月三这一

天，家中有待嫁女儿的，更是要把她们带到曲江这里来。为啥呢？因为这是挑女婿的好机会。

唐代的科举考试，大都在早春二月举行，二月底三月初“放榜”公开成绩，考中了“进士”科的学子们俗称“鲤鱼跃龙门”，从此步入人生坦途，捧上了铁饭碗，也成为长安人家争相嫁女的对象。在“上巳节”，按惯例，新科进士们齐聚曲江池畔的“杏园”，开宴庆贺，吟诗作曲，游园赏景，总之是他们出风头亮相的时候。除了进士之外，当朝宰相高官权贵们也纷纷占据池畔的亭台楼阁风景名胜地，开宴摆酒，邀请社交场合的风云人物来参宴给自己挣面子。如果您穿越以后很混得开，在长安上层社会圈子里打响了名气，那么到这天，您可能会对着五六七八九十张请柬发呆，最后只能在曲江池畔一家一家辛苦赶场，被未来的老丈人丈母娘七大姑八大姨和娘子们评头论足议论一个遍。

钻石王老五们忙着赶场相亲，年轻美女们，无论已婚未婚，也有自己的秀场。唐朝有类似于现代的“女性社团”“妇联”这种民间组织，一群女性呼朋唤友，抛开父母家人老公孩子，自己结伴出来游玩。她们在曲江池边占个位置，解下自己的外裙作为“帷幕”，搭在树上或者竹竿木架上，号称是为了遮阳防偷窥，但其中的挑逗意味您想想就明白了。这种“裙幄”五颜六色，其中以大红为最多，因为唐朝美女们最喜爱穿的就是红色的“石榴裙”了。不过就算您找到机会能往“裙幄”里面偷看两眼，八成也看不到什么香艳情景，因为唐美人的“外裙”里还会再穿一层“衬裙”，“衬裙”里还会再穿长裤（当时一般叫“袴裈”），走光的可能性很小。

您要问整个节日场地里最热闹抢眼的人物是谁？那一般来说，是毫不谦虚谨慎的又骄又躁的皇帝陛下。

没错，每年一度长安上巳曲江大型狂欢活动的组织者和主要参与者，就是贪玩享乐的唐朝天子们。为了让皇帝及其家人亲友玩得满意、看得高兴，首都各区的区长们负责提前美化环境道路，除了打扫卫生洒水降尘，从皇宫到曲江，这一路街道两边都要用彩灯、绢帛装饰一新。坑爹的是，装饰了还不一定有没有用，因为从有的皇宫，比如玄宗年间皇帝居住的“兴庆宫”，到曲江池这里，有一条封闭的专用通道“夹城”，皇帝妃子可以直接从夹城过来，根本看不到外面街上的情景。

皇帝的出游队伍进了“芙蓉园”（曲江池是芙蓉园里的水景），直接登上这园子里最高大的建筑“紫云楼”，在楼上大开宴席，与臣子们饮酒赋诗赏景作乐。宫中的太常、教坊乐队也提前来到曲江池畔选择演出地点。如果池岸上已经没什么好地方了，干脆弄些舟船，在船上奏乐。用曹雪芹老夫子的话来说：“正值风清气爽之时，那乐声穿林渡水而来，自然使人神怡心旷。”

这一招，游客们也好用，曲江池水面面积据说有200公顷，能容下大量游船划荡，而且乘船游玩比在岸上还有更多的好处。比如，岸上搭起帷幕的出游人家，就算是最古板守礼的那种，也只会在左、右、后三面遮严实防人偷窥，而对着池水的这一面，肯定是敞开的——否则还怎么看风景呢？这时候如果您划一叶小舟，做不熟水性手忙脚乱状，漂到人家帷幕附近，就能一览无遗地饱餐人家女眷的秀色啦……看那位披红巾的娇羞美女，身材丰满，发髻如云，怎么不抬起头来让哥瞅瞅啊？哎哎，还真抬起来了……扑通！

哼，活该，被我大唐美女的独特风韵惊吓得掉水里了吧？

在我大唐，即使是比较讲究礼法的贵族妇女，彪悍起来也是豪放爽利不让须眉。您要是希望见识到扭扭捏捏、羞羞答答的“古典美人”可穿错朝代了。就连皇帝的大姨子小姨子们，高兴起来照样招摇过市不在乎平民百姓围观，诗圣杜甫就在某一年“上巳节”的芙蓉园里，围观到了著名的杨氏姐妹。

三月三日天气新，长安水边多丽人。

态浓意远淑且真，肌理细腻骨肉匀。

绣罗衣裳照暮春，蹙金孔雀银麒麟。

头上何所有，翠为㔩叶垂鬓唇。

背后何所见，珠压腰衱稳称身。

就中云幕椒房亲，赐名大国虢与秦。

紫驼之峰出翠釜，水精之盘行素鳞。

犀箸厌饫久未下，鸾刀缕切空纷纶。

黄门飞鞚不动尘，御厨络绎送八珍。

箫鼓哀吟感鬼神，宾从杂遝实要津。

后来鞍马何逡巡，当轩下马入锦茵。

杨花雪落覆白苹，青鸟飞去衔红巾。

炙手可热势绝伦，慎莫近前丞相嗔。[注52]

试译：

三月三日天气晴朗，长安曲江池畔聚集了大批美人。她们意态浓远、神情自得、肌肤细腻、骨肉停匀。绫罗绣衣映衬暮春美景，金丝绣的孔雀和银丝刺的麒麟相映生辉。头上戴的是什么呢？翡翠片花叶直贴到鬓角边。背后缀的是什么呢？宝珠压住裙腰多么稳当合身。其中有皇宫里的后妃至亲，天子封为虢国夫人和秦国夫人。

她们的宴席上有翡翠蒸锅烹出的紫驼峰，用水晶圆盘盛放的鱼鲜。这些东西人家都吃腻了，犀角筷子久久不动，鸾刀切了半天生鱼片细肉丝也空忙一场。那么她们吃什么呢？宦官骑马疾奔而来，因为是训练有素的御马，不扬起灰尘，他们络绎不绝地送来出自御厨的海味山珍。在她们开宴时，旁边的笙箫鼓乐奏出音乐，缠绵婉转能感动鬼神，宾客随从满座都是达官贵人。

一位姗姗来迟的骑马人，洋洋自得，到轩门才下马步入锦褥茵障。他本来是两位夫人的同族兄弟，却与她们关系暧昧，就像白雪似的杨花飘落覆盖浮萍，也像传情的青鸟勤送红巾。您想知道来者是谁？他的气焰熏灼不可一世，千万不要近前，小心宰相杨国忠呸您一脸！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张勃.唐代节日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3

张宏梅.唐代的节日与风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

黄新亚.消逝的太阳：唐代城市生活长卷.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6

注50：“祓禊”音fúxì（伏戏），古代“除恶之祭”。

注51：刘驾《上巳日》。

注52：杜甫《丽人行》。

断炊了，大家欢欢喜喜上坟去吧【寒食清明】

穿越到唐朝的一大好处，就是唐朝人特别豁达乐观、爽朗、爱热闹、抓紧一切机会享受生活。就说咱们现在体验的这些古老节日，在唐朝以前，很多都是为了纪念、追思、标志农时或驱邪趋吉等，但是到了唐朝人手里，一个接一个地全都变成大家开心娱乐享受美食美景美人的时光。

这其中最典型的代表，就是“寒食节”和“清明节”了。至少说到“清明节”，大家应该还都有个概念，知道这是给过世的亲友上坟扫墓的日子，但您知道丧心病狂的唐朝人在这一天都干些啥吗？

咱们这就穿越过去看一看。客人您等等，手别那么快，您看，落地时间设置错误了吧。

您问哪儿错了？这不是设的四月五日清明节吗？大哥，这“四月五日”是指阳历、西历、公历、格里高利公元纪年的“四月五日”，现代我们放清明小长假按这个时间放。可是在唐代，人家是按农历、夏历、阴历来纪年月日的。在唐朝，“清明节”大都是三月上旬，“春分”这个节气之后的第十五天，有时候甚至比“三月三上巳节”还早，所以到了后来，渐渐的“上巳节”“寒食节”“清明节”就合三为一了，后世统称是“清明节”。

“上巳节”我们前面已经体验过了，这回要去体验的是“寒食节”“清明节”。

“寒食节”是怎么回事，其实也有好多人都听说过，基本就是晋文公和介子推这一对君臣之间的恩怨情仇爱恨虐恋。君主落难时臣子割股相救，领导发达富贵了就把穷兄弟忘了，结果穷兄弟一生气跑进深山里躲着不出来，再怎么蒙主宠召也傲娇拒绝，最后闹到君主放火烧山，偏执狂臣子抱着棵柳树宁死不相见的地步，最后为了纪念这“忠臣”，大家以后在烧山这一天都禁止生火，还编柳条圈、插柳种柳来纪念介子推。

这个故事流传很广，但是据专家考证，其实“寒食节”的起源并不是

它，而是周朝末期因为星象学说而产生的“禁火”习俗。按照古人“天人合一”“万物有灵”的思想，火这个东西保存燃烧了一整年，特别是经过漫长的冬季，它也会疲累浸恶，需要像植物动物一样繁殖重生。所以在春天，大家要把“旧火”统一灭掉，为保证灭得干净，这个灭火时间长达一至三天。

“寒食”结束以后的第一天就是“清明”，在这一天，宫廷里要向外颁赐“新火”。宫里的小奴们在殿前一字排开，每人一套家伙，现场在榆木上“钻木取火”，第一个取火成功的，皇帝会赏赐他三匹绢、一口金碗。随后这火种被大家用榆木或柳木条引燃，分送出宫，赏赐给近侍大臣，以示皇恩宠眷。得到宫内“传火”的人家会把木条插在大门旁边，夸耀整日，所谓“春城无处不飞花，寒食东风御柳斜。日暮汉宫传蜡烛，轻烟散入五侯家”[注53]。

宫内“传火”有限，平民百姓家就别想了，老老实实自己弄新火种吧，这也是一项技术活儿呢。

所以穿越到唐朝的寒食节以后，您的第一感觉是什么？冷？没这么夸张啦，即使在长安，农历三月的日间平均气温也有十几摄氏度了，唐朝首都居民这时候都争先恐后地到户外活动呢。多穿件衣服，身上不会有太大感觉的，但是您的肚子里恐怕已经开始叽里咕噜作响了吧？

去厨房看看，冷锅凉灶，烟气不起，平时无论什么时候都保存着火种的炉炭这时候也完全熄灭。别说做饭了，您想给自己烧口热水喝都没门儿。您问那“寒食节”期间唐朝人都吃什么？难不成大家一起绝食三天？

当然也不会。您揭开灶上这瓦罐瞧瞧，满满一罐子稀粥呢！这可不是普通的白米粥，人家有个专门名称叫“饧大麦粥”。您趁人不注意尝一小口，粥里有大麦的醇厚味和杏仁的香苦味……我说客人您别舀了一勺又一勺喝起来没完，这“饧大麦粥”的正经吃法可不是这样的。

作为寒食、清明节的特色食物，“饧大麦粥”的做法和吃法都相对复杂。先将大麦（或者粳米）熬成浆，煮熟，再把杏仁捣碎拌进去，冷凝以后切成块状，分给大家吃，吃的时候浇上麦芽糖稀。还有一种“干

粥”，是把麦粉、粟粉、米粉炒熟，加水调成糊糊吃，有点像后世的“面茶”“藕粉”“黑芝麻糊”这些东西。

您说怎么都是稀的？您快饿死了，需要点儿干粮填肚子。也有也有，看这边这一笼“子推蒸饼”，也是为了纪念介子推而命名的，但它其实就是“枣糕”，把枣子捏在面里上笼蒸出来的，也不知道是不是在模拟介子推老兄被烧熟在山上的模样……您觉得这玩意儿太粗糙难下咽？呃，寒食节也有高级食物，叫“寒具”，这东西一直流传到现在，但大部分地方已经管它叫“馓子”了，是用蜜调水和面，抻成一束束细面条，盘旋弯曲起来下油锅炸，炸得金黄酥脆一碰就断，吃到嘴里又香又甜入口即碎。食用油在唐朝是贵重的东西，“寒具”大概只有达官贵人才能吃得起。

饧粥、干粥、枣糕、寒具，这些都是容易保存的食物，在寒食节到来之前做上一堆储存着，断炊期间全家人就以此充饥。除此之外，还有一种食物，既好吃，又好看，更好玩，所以在唐朝大大流行开，可以作为唐朝清明节的代表性标志，这就是——“彩蛋”。

那边的客人在喊什么？唐朝人抄袭基督教“复活节”？这脑袋被洗得……您请先去追究基督教抄袭古埃及风俗的责任，谢谢。

用鸡蛋来表示“重生”以呼应“万物复生”的春天，是世界多个地区都有的风俗。唐朝人在清明又吃又玩的彩蛋叫“镂鸡子”，也叫“画卵”，是把鸡蛋煮熟以后雕刻上各种花纹图案，并染色绘彩。搞得这么复杂，当然不纯是为了吃，各家各户会把自己镂刻过的煮蛋拿出来相互比试炫耀，这种习俗当时叫“斗鸡子”，也是寒食节的一大特色活动。

说良心话，这些冷粥凉糕、煮蛋炸面，就算敞开了任吃管饱，可连口热水都没得喝，生生往下咽，日子也够难熬的。大概是唯恐您穿越过去以后心情还不够低落，家里人招呼着，别犯懒发呆，赶紧准备东西，咱们还要出城去扫墓上坟呢。

旷野昏灰，乌鹊拖着长调子凄凉啼叫，一座座零散离乱的坟头间传来断断续续的哭声。有风吹过，纸钱纷扬乱飞，漫撒在古旧坟丘的绿草上。重重如雪的棠梨花与白杨树交相搭叠，处处都是死生别离的场景。

哭声穿不透九泉之下的冥界，却感应得上天在傍晚下起了淅沥小雨。扫墓的人相互扶持着疲惫归去，清明节最传统的活动才算结束——这样的景象涌上您心头，无异于雪上加霜。本来就肚子空空又冷又饿，还得去哭坟头，当个穿越者容易吗？

不过您看看身边的家人亲朋，他们的情绪倒是挺高昂的，不但准备了酒食、果品、纸钱这些上坟用品，还眼错不见地往布囊里装了些杂七杂八的玩意儿。你们一同动身，出门骑马的骑马，坐车的坐车，穷人就靠两条腿慢慢走，出长安到城郊荒地坟墓集中的地方，一看，已经有好多人来这里上坟了。

哭声也有，主要发自新培的坟冢前，这是逝世不久的死者家人来怀念追思，感情还比较深厚，所以能哭得出来。大部分来扫墓的主要是给坟丘添一添土、浇几盏薄酒，把带来的食物供祭在墓前，纸钱扬撒或焚化，还要去附近的柳树上折几枝嫩绿枝叶插在坟上，或编成柳条圈给小孩子戴。最后是大人孩子依次向尊长坟墓叩头行礼祭拜，把酒食留下（会有看坟人或流浪汉享受），这算扫墓完成。

气氛本来应该是悲戚肃穆的，可您刚到坟前，还没开始正经拜祭，就听见旁边传来一阵吹拉弹唱嬉笑声。这谁家倒霉孩子来捣乱？扭头一看，咦，远远近近好几堆人在坟头之间席地而坐，一边奏乐歌舞一边吃喝谈笑，跟出来春游似的，就差摸出扑克牌来斗地主打双升了。我说你们上坟上成这样，也不怕死去的祖先气得从坟里爬出来敲你们？

心里刚刚这么嘀咕，突然听见那边爆出一大波响亮喝彩。凑过去瞧瞧，还没到近前，半空中忽地飞起一个大活人来，您怕是得吓一跳。适应一下，这是娘子们在打秋千呢。

寒食、清明节里打秋千，是唐朝妇女最喜欢的一项运动。提前找地方把高高的秋千架起来，参加活动的美女们一个个红裙绿袄、打扮得桃羞杏让、裙裾飘飘、衣带当风，比赛谁荡得更高，谁的姿态最优美，谁胆子最大、敢做特技动作（比如在空中松开双手做展翅状）。很多人荡到顶峰，高度都与大树树梢平行了，当时只顾着争强好胜笑闹，下了秋千架回头再看，才觉得心跳腿软了。

不远处的平地上还有更热闹的，七八个年轻美女居然凑在一起开始踢足球了。还真的是足球哎，用八片皮制成的，里面有个用动物膀胱制的球胆，吹气充满，跟现代的世界第一运动足球已经很像了。当然唐朝人管这项运动叫“蹴鞠”，规则也是主要以脚踢、头顶为主。下场的双方球员们追逐奔跑，旁边还有人击鼓奏乐助威，观众们里三层外三层围得水泄不通，不断欢呼叫好。

您觉得踢足球已经算是激烈运动了吗？哈，在唐朝人看来，这个其实很斯文憋闷，大多时候是给女孩子们玩的。唐朝爷们儿偏爱的运动要比这野性得多，那就是——您猜对了，打马球。

打马球需要的场地和人数都比踢足球要大要多，每年寒食清明节举行马球比赛也几乎成了定例。郎君们裹头持杖，骑上骏驹，在广阔的场地上流星逐电一般矫健奔驰，人喊马嘶，热气腾腾。这么一活动，胃里那堆冷食寒气都会融化消散，让人舒服点儿。

马球也是贵族运动，不是人人都有钱能买马来骑着玩。那么退而求其次，买不起马，您买只鸡来玩一玩？

我可没有骂人，这里说的是真的活公鸡，买来玩“斗鸡”的。这个游戏从初唐到盛唐一直很盛行，从太宗到玄宗的皇帝们都是斗鸡粉，而且寒食清明斗鸡，也像打马球一样是固定活动。早在太宗李世民还是皇子当秦王的时候，有一年清明节跟人斗鸡玩，奉陪的臣僚们写诗凑趣，就有人忍不住吐槽，先夸耀了一番公鸡的威武能战，最后说“虽然百战胜，会自不论功”[注54]——当时战功赫赫的秦王李世民正在跟兄弟争皇位，这诗很显然是把他比喻成斗鸡了，劝他“你小子收敛一点儿吧，别太张扬了”。

您看这清明上坟上得多热闹啊，女人踢足球打秋千，男人打马球斗鸡，有没有男女都能参加的游戏呢？有啊，这一天“拔河”也是必玩娱乐，连皇室朝廷都出面组织王公大臣们来拔河，分两队拉扯绳子，哪边力气大拉过界哪边赢。因为古人认为拔河有祈祷丰年、庆祝丰收的作用，而清明节正是春耕播种的时候，所以这活动正应景。

哪怕是最爱清净、不喜欢凑热闹的人，经过一冬闷在家里，春天出

到郊外，也会到处闲逛踏青，欣赏这花红柳绿的大好春光。看，那边一树桃花下，那崔郎君正在“人面桃花相映红”地泡美女呢；这里又有个号称来上坟的，却扯着牧童问“哪里有酒卖”，牧童把他打发到杏花村去了；那边树下还有下棋的、演剧的、耍百戏的……

也正是由于唐朝百姓在上坟的时候玩出了这么多花样，只顾享乐，把本来应该悲哀肃穆的清明节弄得没点儿正形正样了，朝廷起初还觉得伤风败俗，曾经郑重其事地下诏要求禁断“寒食上墓作乐”，但是后来发现根本管不住，只好听之任之。不过仔细想想，那些已经埋在土里的祖先，如果下世时隔不远，也是唐朝鬼，那么看到后世子孙如此欢乐地享受着生活，大概也不会介意，而会一起吃着供品唱起歌来吧。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程蔷，董乃斌.唐帝国的精神文明——民俗与文学.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

张宏梅.唐代的节日与风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

张勃.唐代节日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3

注53：韩翃《寒食》。

注54：杜淹《咏寒食斗鸡应秦王教》。

公款不吃白不吃，家家扶得醉人归【社日】

亲爱的唐穿团客人，前面我们说了不少穿越到唐朝的好处，但是单就“过节”而言，穿越到明清以前的中古社会也有些风险。除夕、清明、端午这些节日还好，一直延续到了现在，您也比较有思想准备，但是在其他时候，很可能突然一下子冷不丁冒出来个全民狂欢性的节日，别人都在欢天喜地做准备，您却一无所知茫然无措，这样穿越者身份暴露的可能性很大。

比如说吧，在每年的二月和八月春秋季，您正在家里闲坐打盹儿，当当当，大门被敲响啦，有人给您送了一份“转帖”。

您不知道“转帖”是什么？就是唐朝的通知单啦，不过因为当时纸墨都比较贵，印刷术又还没普及，唐朝人不可能像现代人一样大量印刷、到处发送转贴。一份通知一般只写一份，在纸尾写全需要通知的所有人名单，送到附近一家。这家人看完了，在纸帖上自己名字旁边做个标记，表示收到通知，然后由他负责送往名单上的另一家……这样按顺序传递，把名单上所有人都通知到，最后这张纸帖还要转回到撰写人手里。

您接过“转帖”，低头看上面写的是啥。

“座社局席转帖抄 社司转帖右缘年支座社局席 幸请诸公等 帖至 并限今月十日于节如兰若门前取齐 如若于时不到者 罚酒一角 全不到者 罚半瓮 其帖速递相分付 不得停滞 如滞帖者 准条科罚 帖周却付本司 用罚”[注55]后面是一堆人名。

您看不懂这是在说啥？这是在通知您过“社日”的时间和地点呢。要求这个月十号在附近的佛寺门前会合。如果您迟到了，要罚酒一角；如果您干脆一直没去，要罚酒半瓮。这张转帖您看完了赶紧传下一家，不准留在手里太久，如果不及时转帖，按“社司”的规定处罚。帖子转完了

交回“社司”，作为处罚依据。

文字这算看懂了，但您知道“社司”和“社日”又是什么吗？

“社日”在中古唐宋以前，一直都是民间最盛大的狂欢节……是是是，我知道，“上元节”是夜间狂欢灯节，“上巳节”是水边狂欢节，“清明节”是野外踏青狂欢节，这又出来个狂欢节，唐朝的狂欢节还真多哈。“社日”可以叫作“乡村狂欢节”，它和农民、土地、耕作、丰收有着极为深厚密切的关系，每年到了这两天（一般是春季的“春社”和秋季的“秋社”），虽然城市里也过节，但有条件的市民文人都愿意往乡村跑，去感受那种如痴如狂的兴奋喜悦气氛。

历代皇帝大臣都动不动把“江山社稷”挂在嘴边，“江山”您当然知道是啥，“社稷”呢？这其实是两种东西，其中“社”指的是土地神，对对，后来演变成了“土地爷、土地奶奶”的那一对，而“稷”是指农作物之神，这两位合称起来，就是“民以食为天、18亿亩耕地红线绝不能动摇、中央一号文件”所代表的重要含义了。

唐代是一个典型的农业社会，全国大多数人口都是农民，维系社会运转的最主要产业也是农业。虽然说是“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吧，但是自然村之内的各家各户也需要相互协作，比如灌溉系统怎么建造、维护、使用，牛马等数量有限的耕作大牲畜怎样使用才能发挥最高效率，农忙时集中人力干活，农闲时轮流休息，乃至哪一家婚丧嫁娶、盖房上梁、失火防盗，这都是需要协调互助的。所以各村镇都有乡民们自发成立的负责协调安排这些事的组织，这些组织的管理机构就是“社司”。

您问这些“社司”跟“村长、里正、保甲、村委会”什么的有啥不同？呃，其实都是历代的村民自治组织，人员也很可能重合，不过以“社司”的名义举行管理的活动，目的、范围明确，比如“渠人社”只管建护分配灌溉渠水；“丧葬社”是社员们谁家死了人，别人要帮助办丧事；“女人社”则是只限农村女性参加的互助共事团体。但是，这些活动中影响力最大、社员们也最重视的，就是“社日”了。

您再看一眼手中的“转帖”，记住过社日那天集合的时间地点，然后在纸上自己名字旁边画个圈点，表示已经收到通知，这就穿外衣出门去

给下一家送“转帖”吧。走出门您就发现了，虽然离目前规定的“社日”还有几天，但村里已经开始烹猪宰鸡、搬运酒食、裁剪衣饰，忙忙碌碌热热闹闹地开始做准备啦。

跟其他节日不同的是，“社日”的具体日期经常变化，大体来说是二月份举行“春社”来祈丰年，八月份举行“秋社”来庆收获。唐朝曾经要求在这两个月的“上戊日”（每月上旬的戊日）来全国统一过节，但官方的规定自己都变来变去，而各地的各社司也会根据自身条件限制来临时决定“社日”日期，所以才需要“转帖”通知嘛。

“社日”主要有两大项活动：一是祭祀“社神”和“稷神”，二是祭祀以后的娱乐歌舞饮宴活动。您别心急，我们慢慢来体验。

祭祀活动一般会在村镇里的专门场地来举行，这场地里要有两位神仙的“神树”（可以理解为后世的“牌位”“神主”）。离着社日还有一天，就得有人来打扫祭祀场所、挖坑准备掩埋祭品、安排祭祀者和仪式用品的位置，同时主持和参加祭祀的主要人员要提前斋戒沐浴、修整身心。

到了社日这天，凌晨的时候，相关人员就要把祭品牲畜宰杀烹饪好，放在各自的祭祀器具当中。主事人在“神树”下面设祭“社神”的席位，在“神树”西边设祭“稷神”的席位，都是朝北的。

天亮以后，“社司”的最高主管“社正”，带着社员们进来啦。他们带着水器酒杯等器物，设在二位大神祭席的北边。开始祭祀，顺序是先祭社神，再祭稷神，往酒杯里倒满酒，倒在神前土地上让它渗入，主持人念颂祈望丰收、感谢神佑的祝词，大家一起跪拜磕头等。

给二位大神祭完酒，“社正”自己也按照程序喝一杯“福酒”，把酒杯还回去，大家磕头。最后一个步骤是掩埋祭品，把上供的肉食埋在预先挖好的坑里，请二位大神享用。这算是完成了“祭祀”这一环节。

唐朝人普遍迷信，大多相信这一年的收成好不好完全取决于“社稷”二位大神肯不肯施恩，所以村民祭祀他们时还是诚心严肃的。但是大家期盼过“社日”主要可不是为了朝神主磕头，有那年轻心急的，没等埋完祭品，已经跃跃欲试地想冲上街了，而街上也果然不负众望地响起了锣鼓箫笛声，“赛神”开始啦！

这种“赛神”活动，跟在我国不少农村地区至今还举行着的“庙会”“巡像”差不多，是把神佛塑像或神主装上彩车，在村内镇外大街小巷巡行。彩车用宝盖幡幢装饰，前后舞狮舞龙、踩跷奏乐，诸般杂耍，热闹非凡。咚咚咚的强烈鼓点震撼着人们的心绪，撩拨着乡民的情绪，即使不是文娱表演团队成员，人们也会情不自禁地跟着鼓点跺脚、鼓掌、踏歌起舞。您看您旁边的美女，毫不扭捏地伸臂过来了，您也别害羞了，抓住两边人的胳膊，臂连臂，腿并腿，一起跳起简单舞步吧！

“陵阳百姓将何福，社舞村歌又一年”[注56]，就这样，“社日”的乡村，欢乐情绪迅速弥漫，整个变成了一个巨型歌舞场。平时生活节奏缓慢枯燥的农民们，在这一天尽情释放自己，会唱歌的、会跳舞的、会吹拉弹唱的，只要能弄出响动，都纷纷加入游玩娱乐大军的行列。他们穿上色彩鲜艳的衣服，抬出家里准备好的供食，边拜神边游玩，整个白天都这样度过了。黄昏以后，人们也三五成群地聚集在公共场地，把酒开宴，跟社稷之神一起享受新宰杀的肉食，大快朵颐。

农村生活清苦，平时能吃到油水的机会不多，更何况是如此痛快地吃肉呢。至于喝酒，很多地方都有“酿酒迎新社”[注57]的习俗，专门为了过“社日”而特意酿酒，让人们在这一天敞开喝个够。“酒熟送迎便，村村庆有年”[注58]，乡民们聊着播种收成、打谷碾麦、盖房娶亲、家长里短，议论着今年社日哪支锣鼓队点子正，哪家百戏艺人耍得好，越说越高兴，酒也越喝越上劲。虽然当时没有高酒精度的白酒，乡人一般只能喝到自家酿熟的米酒，但等到宴席结束，“桑柘影斜春社散，家家扶得醉人归”，估计您这时候也是脚步歪斜、一路走着一路扶持着高歌欢唱，披星戴月地笑闹着回家了。

正因为喜乐气氛如此浓厚，所以虽然城里也有“社日”，但很多人都愿意在这一天下乡，到农村来过节。朝廷对于民间举行“祭社”是积极支持鼓励的，因为这与农业生产关系密切，不同层次的官方会出面组织社日祭社活动，皇帝还经常在社日里赐予大臣美酒、脯腊、海味、油面、粳米、药饮、酒、蒸饼、糫饼等物。县社以上的社祭通常由政府官员出面主持并由官方出资，县以下村镇里举办“社日”活动的花费，大多是“社员”们均摊公出，有些“社司”平时就注意积蓄，会存储一些物资，用来应付各种支出，也包括“社日”的开销。

总的来说，在唐朝农村里，“社日”的热闹喜庆程度恐怕仅次于“过年”，比端午、中秋等要重要得多。其实“社日”的起源很早，据说商周就有了，秦汉初兴，魏晋南北朝一直延续，到唐朝进入全盛期，宋朝也还在一直举行，元明清以后逐渐衰落。所以客人您穿越到唐朝农村里的话，一定要好好抓紧享受这个现代已经消失的古老节日呀。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张勃.春秋二社：唐代乡村社会的盛大节日——兼论社日与唐代私社的发展.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1（3）

萧放.社日与中国古代乡村社会.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8（6）

孟宪实.敦煌民间结社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

张宏梅.唐代的节日与风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

注55：摘引自敦煌文书（斯一四五三号背/2）《座社局席转帖抄》，改动了原件中的错别字。

注56：引自罗隐《寄池州郑员外》。

注57：引自韦庄《纪村事》。

注58：引自殷尧藩《郊行逢社日》。

遍插茱萸少一人，此人正在射菊花【重阳】

又到一年九月九，穿越大军满街走。

“重阳节”近几年在我国又稍稍受到了些重视，大家都不陌生。但是在很多人的观念里，九月九日“重阳节”又是“敬老节”或“老人节”，似乎这一天大家的主要过节方式就是回家陪父母。不过您要是穿越到唐朝，情况就完全不一样了。

唐朝的“重阳节”跟老年人没什么特殊关系，它的代表性标志是登高、菊花和茱萸。这三项里我们先体验哪一项呢？您最想知道的是什么？啊？最想知道唐朝人在过重阳节的时候吃啥？

吃……好吧，带穿越团到现在，对我大吃货国的国民性早就习以为常了。咱们就先去尝尝这一天的特色食物。

您看现在面前摆着的这些点心，大都是热气腾腾刚上锅蒸出来的。这一块灰绿色的米糕叫“蓬饵”，汉代就有这种节令食物了。它是用“蓬草”（一种菊科植物，有香气）和磨成粉的黍米拌在一起蒸制的。汉魏时，用米粉蒸的固体食物叫“饵”，用麦粉（面粉）蒸的叫“饼”。重阳节正值深秋，各类菊科植物茂盛争艳，所以采一些清香的蓬草来做“蓬饵”或者“蓬饼”正合时令。

菊科植物里最著名的是菊花，唐朝人也采菊花瓣来做吃食，主要是酿酒。在重阳节这天把菊花和黍米一起封坛投曲，要酿上一整年，第二年重阳节开坛饮“菊花酒”，芬芳微苦，别有诗意。除此之外，菊花也能做糕，您看旁边这个糕面上能看见一丝丝花瓣的就是“菊花糕”了。还有麻葛糕、米锦糕等种种名目，都是蒸食。

您问为什么全是糕啊？您忘了吗，重阳节最重要的习俗就是“登高”，而“高”和“糕”同音，所以这天人们都凑趣只吃糕类食物，它们也有一个统称，干脆就叫“重阳糕”。

别挑三拣四的了，有得吃就不错。您看那边那位叫袁师德的，愁眉

苦脸袖手看着别人吃，自己一块都不敢动，为什么？打听一下，原来他父亲叫“袁高”，唐朝人有严格的“避讳”习惯，父母的名字自己是绝对不能叫出口写出来的，还要以各种方式表示尊敬。就因为“高”和“糕”同音，这位袁师德君就不好意思吃糕，每年九月九日要生生饿一天。[注59]相比之下，您能大口吞咽重阳糕是多么幸福啊。

别吃得太急啊，看，噎着了吧。赶紧把旁边这杯酒拿起来猛喝一口。您怎么又喷吐出来了？“这什么酒啊？辣死人了！——哎，唐朝不是没辣椒吗？难道我们穿错时代了？”

哈哈哈，您这是品尝到了辣椒在明朝传入中国之前，中原大地上最流行的辛辣调味品——茱萸。

茱萸也叫“越椒”，也就是“南方的椒”，还有个名称叫“艾子”，是药用植物，味道香辣浓烈，有驱虫、除湿、逐风邪、治寒热、利五脏、延年益寿等作用，所以是重阳节驱邪必备的神物。汉朝人过重阳节，人人都要佩戴茱萸，唐朝人则喜欢把茱萸插在头上身上，或者干脆像这样，用茱萸泡酒喝，大概相当于后世把白娘子打回了原形的那种“雄黄酒”吧。

“茱萸酒”的颜色比较深，擅长写宫词的诗人王建有一首《酬柏侍御答酒》：“茱萸酒法大家同，好是盛来白碗中。这度自知颜色重，不消诗里弄溪翁。”而很多人也把“重阳节”叫作“茱萸节”，盛唐名相张说有一年在重阳节写了五首诗呈给皇帝（《九日进茱萸山诗五首》），其中有一首是：“家居洛阳下，举目见嵩山。刻作茱萸节，情生造化间。”

不过，要说到唐朝最著名的重阳诗，还得数王维那首《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了：“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

这是王大诗人自己在长安为事业而奋斗努力时，思念留在老家的亲人兄弟，远隔千里拟想家人过重阳节的情景。在这一天，全国各地的群众都打包好酒水食物，佩插着茱萸，向附近的山丘高地进发，登高望远，饮酒赏菊，赋诗思怀。其实王维那天也未必是自己宅在家里，在长安，“重阳登高”的风气更浓重，像他们这样的文艺圈人士，没有哪年这

天不呼朋唤友出去游乐比拼诗才的。

长安城里，普通百姓和低品官吏最喜欢的登高地点是“乐游原”，这个景点我们曾经在“长安五大景色一日游”当中介绍过。另外“曲江池”虽然完全谈不上“高地”，但是很多人有地方出来闲逛游玩就成，所以重阳节逛曲江的也不少。等到王维年长时名声传开了，有资格入宫去陪着皇帝公主过节，他的登高地点就换成长安城东北角的龙首原、大明宫——那地方的地势比城内高，站在含元殿前向南看，能一直看到城南的大雁塔，“百千家似围棋局，十二街如种菜畦”的长安大城就在脚下历历展开。

不过奉诏入宫陪侍的大臣名人，未必有闲心站在廊上看风景。皇室重阳过节，除了例行的赐宴、赏菊、赋诗、赐物以外，在初唐和盛唐前期，还有一项非常重要的小众活动，那就是举行“射礼”。

“射礼”本来也是一项古老的礼制活动，大家按规程奏乐、射箭、饮酒、赏罚，以此来激励人们居安思危、不忘武备。唐朝开国以后，前承三百年大乱世，全社会习武风气浓厚，开国前两代君主高祖李渊、太宗李世民都是当时非常有名的神箭手，所以朝廷也很重视“射礼”。平时不定期进行的不算，每年三月三日、九月九日是必定要“赐群臣大射”的，三月三日那次规模比较小，九月九日重阳节搞得很隆重热烈。

比如在贞观年间，那位最喜欢炫耀自己武功的李世民陛下就经常和近臣一起下场“大射”。按规定，“射礼”要在“射宫”举行，但事实上没有一个专门的宫殿叫“射宫”，都是临时指定一个合适的宫内场地。贞观年间曾经举行过“大射”的有武德殿前、仪凤殿前、观德殿前、玄武门等。

前一天，有关负责人员把场地整理好，把乐队的位置设定。在殿门之前九十步张设箭靶——注意，当时的箭靶可不是现在那种一圈一圈的圆形靶，而是用各种动物皮毛做的，叫“侯”。根据等级不同，用的动物也不一样。唐朝皇帝参加射箭的话，靶子就是熊皮，叫“熊侯”；只有大臣们下场，靶子是鹿皮，叫“鹿侯”或“麋侯”。

箭靶的西边和北边各十步处，堆设挡箭的围垒，高宽各七尺，这叫“乏”，是一种安全防护措施，尽量避免哪位手潮的大臣一箭飞出钉死

观众（后面我们会看到，手潮的大臣是肯定会有的）。宫殿的台阶下面设五套“楅”，也就是装箭支的木筐，高三尺，宽三寸，厚一寸半，整体做成龙首蛇身状，里面装满箭支。

皇帝要站在殿前正中的位置射箭，在他西面还要布置一些“侍射射位”，也就是陪射的大臣们的位置。另外，东边阶下陈设赏物，用来赏赐给射术高超的参赛大臣，西边阶下则设置罚酒的器具。九月九日这天天亮以后，皇帝穿着这种场合特制的礼服“武弁”，先举行仪式接受大臣们觐见，然后带大家来到“射宫”。奏乐，行酒二遍，一位“侍中”[注60]奏称：“有司谨具，请射。”（各项准备工作就绪，请开始射礼。）另一位侍中往前听皇帝的回答，听完退后宣布“制曰可”（天子说可以开始）。

于是君臣分别入座，由皇帝的近身侍卫（唐朝叫“千牛卫”）人员进呈天子的弓和箭。开射之前，乐队先奏乐，当奏到乐曲《驺虞》的第五节时，只见皇帝开始拉弓，他发出的第一箭与乐曲的第六节相应，第二箭与第七节相应，这样要连发四箭，奏乐奏到第九节，音乐和射箭同时停止。

皇帝的箭术秀完了，下面由千牛卫的将军去查看射箭成绩。初唐的时候，人们还是比较老实敢说真话的，并不因为是皇帝在射箭，就敢公然扯谎“陛下百发百中”。只见那将军从九十步以外的箭靶那边跑回来，手持四支拔下来的御箭，一一奏报。如果这箭射中了靶子中心，就说“此箭获”；箭射得靠下了，说“此箭留”；射得靠上了，说“此箭扬”；射得偏左了，说“此箭左方”；射得偏右了，说“此箭右方”。

接下来“侍射”的大臣们按顺序上场开弓，这时候乐队是要奏乐曲《狸首》，大臣们也按音乐节奏发箭。一轮射完，有专人上门查看成绩，射得最好的大臣赏赐马匹，其次的赏赐绫罗绸缎布匹，如果射得离靶子十万八千里远，猛一看宫殿前摆了一盆盆盛开菊花供赏玩，再仔细瞧哪里是菊花瓣，那不都是射歪的箭支吗……那么请您自觉去西阶下领罚酒。

除了罚酒以外，有时候还要开嘲讽，比如贞观年间的宰相萧瑀，是出身南朝皇室的文弱书生，每次“大射”都成笑柄，大书法家欧阳询专门写诗嘲笑他：“急风吹缓箭，弱手驭强弓。欲高翻复下，应西还更东。十

回俱著地，两手并擎空。借问谁为此，乃应是宋公。”（急风吹着速度慢腾腾的箭，力气弱的手挣扎驾驭强弓，本来想射高点儿，箭却飞向下方，应该往西射，箭却往东去了。射十次箭全都落地，别人都在领赏赐，他却双手空空的。请问这是谁啊？是封为宋国公的萧瑀。）

唐玄宗开元年间，也有这么两位箭术寒碜的大臣，一位姓卢，一位姓李，二人在射礼上的箭全部脱靶，最好笑的是他俩还相互吐槽，李某说：“我的箭和卢箭都是三十步远嘛。”别人不知道啥意思，他又解释：“我的箭离靶子有三十步远，卢的箭离我的箭有三十步远。”——大哥，那箭靶离你们站的地方一共也就九十步远好吗。

不管怎么说吧，初盛唐时期，大部分文武官员还都具备上马能跑、引弓能射的基本军事素质。但是到了玄宗开元中期，天下承平日久，君臣骄奢怠慢，就有人上书要求停止“射礼”，理由居然是“射中的官员都要领赏，太浪费财物了”——你堂堂大唐国库缺这点儿钱？

而李隆基陛下居然也就坡下驴地同意，算是省了一笔射箭比赛奖金，自此，宫中不再听闻嗖嗖的羽箭破风与粗嗓子欢呼声。

皇帝倒是毫不心疼地把金银珠宝、锦缎华服、骏马鹰犬、名园豪宅、山珍海味大把大把地赏赐给宠妃亲族、近侍眷臣。他欣赏着为一骑红尘荔枝来而甜笑的妃子容颜，纵容着淡扫蛾眉的虢国夫人强夺祖产竞日炫富，他豢养的斗鸡小儿为父出殡能令地方官千里护柩奔丧，花萼相辉楼上“金开元”钱如雨洒落，南苑曲江池畔钗钿委地碾落成泥，永新念奴高歌入云，公孙大娘剑舞凝光，李谪仙醉赋沉香亭，吴道子破壁点龙睛。四十年太平天子，百余载天朝盛世，人们只要沉醉在繁华富丽中纵情享乐就可以了，又有谁还会去关注那些费力不讨好的古礼和军备话题呢。

而此时河北上空的阴云已经飘向关西，范阳节度使派遣的数千精兵壮马，整齐阴沉地行走在一路向西的宽阔驿道上。斑斓兽皮制成了他们腰间修长的弓囊，胡禄箭筒里装满锋利的大羽箭，马蹄声声，踏碎了长安夕阳投下的血流满地般的光芒。

本篇主要参考资料&深度了解推荐：

王相涛.唐代重阳诗研究：〔学位论文〕.南京：南京师范大学，2006

陈戍国.中国礼制史——隋唐五代卷.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8

王永平.游戏、竞技与娱乐：中古社会生活透视.北京：中华书局，2010

张宏梅.唐代的节日与风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10

注59：此典故出自韦绚《刘宾客嘉话录》。

注60：“侍中”：官名，在古代的本职是负责安排皇帝起居生活，到了唐朝这个官职已经演变为有议政、决策、监督权的宰相。一般定员二人。

后记：尚未开始的暂结

“唐朝体验之旅”系列的随笔，至此告一段落，感谢各位唐穿团团员几年来的热情捧场。

社会风俗史题材非常广泛繁杂，这系列文章其实可以继续写下去，但是长期以同一种文风絮叨题材近似的东西，看文的人和写文的人都不免审美疲劳，所以我决定见好就收啦。

不过，收手不写的只是“穿越指南”系列的文章。在《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一书的后记里，我曾经提到过，学习和写作这系列题材的初衷，其实是想写一部以李世民陛下为主线的“历史小说”。这两本书里的内容，都只是为写小说而预先做的功课而已。

在我宏伟壮丽的构想中，那将是一套上百万字的大部头作品，在可读性方面要学习二月河和高阳先生的清宫系列小说的谋篇布局、人物塑造，在社会风俗特色和故事节奏方面可以借鉴HBO的历史剧，文风则力争向金庸老先生的古典简洁语体靠拢，等等。至于这构想什么时候能实现，小说什么时候真正动笔开写，这个……今天天气真好啊，哈哈。

唐穿系列文章的感谢状，请参看《唐朝穿越指南：长安及各地人民生活手册》一书后记，就不在这里复制粘贴了。另外，据我所知，秦穿指南、汉穿指南、南北朝穿指南、清穿指南目前都已经开始创作，请大家继续关注支持这些以普及历史文化知识为己任的朋友。

森林鹿

2014年5月